

中華民國二十三年六月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中國國民黨中央民衆運動指導委員會編印

閱不得塗污
者不得評語
注不得綴跋
意不得消滅



本屆中央指導工人運動工作標準

工人運動：「以實現本黨政綱對內政策第十一項」，「制定勞工法，改良勞働者之生活狀況，保障勞工團體並扶助其發展」之規定；及調和勞資關係，革除不良意識，增進生產智能及效果，推行合作事業為標準」！

凡例

(一)本報告內涵上海、南京、青島等五市，及江蘇、浙江、山東、河北等十八省。各地工會材料，都凡二十三個地區，工會總數一千四百九十三所，會員總數七十五萬一千八百餘人。此種材料，係二十二年下季及二十三年上季，各該地高級黨部調查所得，爲本黨工運最近之參考資料。其中數字，雖未能謂爲完全準確，要可概見全國工會組織暨其活動情形之一斑，因編輯付梓，名曰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俾本黨關心工運之同志，對於各地工運現象，得一較爲具體之概念焉。

(二)編輯程序：各特別市以工會爲單位，各省則以縣爲單位。而每一工會，則劃分其內容爲：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D 糾紛及罷工。E 經費等五小節。

(三)前項所列各節，除分節實錄外，凡材料之可統計製成表格者，均加以詳密之分析統計，製表附於實錄之后，以備檢閱。

(四)除廣東、四川及少數邊遠省區，本會未接有調查報告，暫行付闕外，而北平、南京、福建三個省市，大約以時間關係，未能如期呈報，本報告中所列此三個省市之工會數字，係於本年上半年所得之他項材料中摘錄補編，以資充實。又以北平、福建兩地數字過於簡單，故作成附錄，附於篇末。

(五)各鐵路工會之調查材料，本會於二十二年下季，已印有專冊，茲附平漢、正太、隴海等九個鐵路工會，以其材料爲最近調查所得，與上次所輯者，容有不同，故亦作爲附錄，附於篇末。

MG
K412.8
3
1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目次

凡例

一·上海市	一
二·江蘇省	四五
三·南京市	一一
四·浙江省	二五
五·山東省	三三
六·青島市	八一
七·河北省	九一
八·天津市	一九
九·河南省	三九
十·湖北省	六三
十一·湖南省	九一
十二·江西省	九三
十三·廣西省	一三
十四·雲南省	三五
十五·貴州省	四五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目次

十六·察哈爾省·····	四四九
十七·綏遠省·····	四五三
十八·陝西省·····	四六七
十九·甘肅省·····	四七一
二十·寧夏省·····	四七三
二十一·青海省·····	四七五
1. 各省市工會數量統計表	
2. 各省市工會數量比較圖	
3. 各省市產業工會會員與職業工會會員統計表	
4. 各省市產業工會會員與職業工會會員比較圖	
5. 各省市工會男女童會員統計表	
6. 各省市工會男女童會員比較圖	
7. 各省市工會就業會員與失業會員統計表	
8. 各省市工會就業會員與失業會員比較圖	
9. 各省市工會會員中之黨員統計表	
10. 各省市有黨員之工會與無黨員之工會統計表	
11. 各省市工會會員業別性別暨就業失業總比較圖	
附錄一 北平市 福建省·····	

附錄二 鐵路工會.....	三
1. 各鐵路工會會員及黨員數目表.....	一
2. 各鐵路工會團體事業數目統計表.....	二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一、上海市

(1) 上海市牙刷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國軍抵滬後，今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設總務，文書，調查，講解，指導，保管六部份，常務理事為劉祖培，常務監事為蘇紹陶，負責處理日常會務。該會以三廠工人共同組織而成，每廠各設分事務所一處，每所設幹事二人，辦理一切事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九十八人，內男一百七十五人，女二十三人，黨員三人，預備黨員二十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六十元，最低者二十元，平均每月約三十五元至四十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三元。工時每日九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努力推行會務外，並與廠方簽訂勞資協約，改善工人待遇，又努力各項捐款及愛國運動等，團體事業則辦有夜校一所，分英文算術作文三科；復有體育組織，內分足球籃球乒乓球三種，創辦以來，已垂三年，成績稱佳；經費概由該會撥給，每月規定為二十元。

D 糾紛及罷工 糾紛多為勞資爭議，前曾先後發生數次，計民國十六年訂立協約一次，二十年增加工資一次，二十二年減工一次，但雙方均能諒解，結果甚為圓滿，罷工無。

E 經費 由會費內支用，每月約七十元。

(2) 上海市年紅電光業產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上海市



(南)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〇年七月一日（填表未詳成立年份），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下分設三股，每股各設主任一人；常務理事為陸培庭，第一股主任為金振亞，第二股主任為周文卿，第三股主任為馮森林，書記為黃如松，分別負責處理日常事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三十一人，失業者四人，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十元，最低者十五元，平均每月約三十五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辦理會務外，無其他特殊事項之進行；團體事業方面，辦有工人子弟小學校一所，及合作社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本會內支用，尚可維持。

(3) 上海市製革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係精益、老永森、祥生三廠合組而成，以前本稱爲精益製革廠工會，至民國二十年三月三日，乃遵令改組爲上海市製革業產業工會。內部分設組織、宣傳、總務三部，下又以十人爲一組。會內負責人爲吳阿誠、張耀林、劉阿菊、黃彬順、王永壽、葛廣發、值源義等，何者爲理事，何者爲監事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八十五人，失業者五十七人，黨員三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四十五元，最低者七元，平均每月約十五元，獎金每年另給工資一個月或二十天。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又努力介紹失業會員，修改勞資條件，及救國運動等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由會費中支用，尚可維持。

(4) 上海市梗片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由華昌梗片廠與中國製梗廠合組而成。民國二十年十二月，因廠方待遇苛刻，由殷泉榮等聯合呈請市黨部，發起組織，嗣經市黨部查明准予組織，於民國二十一年六月一日正式成立，同年七月四日，向市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分設常務、組織、宣傳、總務各科。下又分立小組，每組十人，共十七小組。會內負責人爲殷泉榮、丁紀堯、陳德全等，書記王梅卿。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六十六人，內有女工二十人，失業者二十三人，黨員九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五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約二十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約五元。工時每日十小時，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並與廠方簽訂待遇契約，力謀工人待遇之改善，此外則參加救國運動，募集航空捐款。團體事業方面，則辦有工人補習夜校一所，受補習者原有三十餘人，惟現僅十餘人。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二年九月間，因廠方不履行契約規定增加工資，發生糾紛一次，結果，因廠方營業不振，被解雇工人五人。

E 經費 每月由會費中支出三十元及廠方津貼三十元。

(5) 上海市煤氣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由英商自來火行有限公司第一第二兩廠工人合組而成，於民國十八年九月，由上海市會統一組織委員會指導成立，前市農工商局立案，嗣於民國二十年九月十六日，由市黨部指導改組，向市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會下設總務、組織、宣傳、調查四科，下設分設小組，每組各設組長，分別辦理一切事務。理事七人，爲王錫貴、吳岐貴、瞿鑫如、徐永秀、包餘根、陳根生、朱德裕，監事爲曹阿章、李春山、徐松濤。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上海市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上海市

四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六百四十二人，內童工二十四人，失業者五十二人，黨員二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九元，最低者二十四元，平均每月約二十六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八元。工時每日九小時半，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於民國十八年八月與資方商訂改良待遇條件十二款，但因會費徵收困難，對於各項勞工福利事宜，未能發展，然救國運動，頗見熱心，滬工號飛機捐款，各工友皆能踴躍捐輸，共得三百六十八元之多。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困難。

(6) 上海市琴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以前由滬北區九家風琴廠工人合組，故定名為閘北風琴工會，至民國十九年遵照工會法改組，於二十年三月四日正式成立，改名為上海市琴業產業工會。合組廠數，計有十家，即上海、律成、伯牙、大華、中國、亞華、廣和、華興（上僅八家，餘二家不詳）等是也。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分設常務、組織、宣傳三部，常務為江香才，組織為王才炳，宣傳為陳杏林，書記為樂雅卿。各廠各設分事務所，所各設幹事一人，直接受工會之指揮。理監事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三十一人，內有童工三十人；失業者共六十二人，內有童工十五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十五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三元，最低者一元。工時每日十小時，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力與廠方交涉恢復原定工資與工時，因一二八滬戰發生後，廠

方皆受損失，乃減扣工資，並延長工作時間，經工會數次交涉後，始恢復原狀。此外乃參加航空救國宣傳等救國運動，及徵求鋼琴樂器樂業工友加入工會，力圖發展會務等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因廠方刻扣工資，延長工時，並利用工人，意圖推翻工會，曾發生糾紛二次，日期未詳。結果，工資恢復原狀，惟延長工作時間一節，仍未解決。罷工怠工等情無。

卹經費 每月收入會費約十餘元，僅能支付公出車資，餘無辦法。

(7) 上海市第三區棉紡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六月成立統益紗廠工會，嗣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改組為上海市第三區棉紡業工會，由統益紗廠及溥益第二紗廠合組而成。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常務理事一人，理事八人，監事四人，書記一人。理事會分設總務、宣傳、調查三科，由理事分任職務。下組分事務所，設幹事辦理一切事務。理監事及幹事書記等之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四千餘人，內女工一千七百餘人，童工一千餘人，失業者日有進出，未能調查，其數未詳。黨員三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十四元五角，平均每月約十五元六角；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元左右，平均每月約十三元四角；童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四五元，平均每月約六七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禮拜工延長三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則致力於改良工人待遇，及宣傳勞資合作，努力生產，並募飛機捐等工作。此外對於失業會員，因經濟困難，無法救濟。

D 糾紛及罷工 無。

卹經費 統益紗廠每月津貼三十五元，開支不敷時，由理事墊用。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上海市

(8) 上海市第五區棉紡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三月，定名為恆大紗廠工會，嗣經工會法公佈施行後，於民國二十年改組為上海市第五區棉紡業產業工會。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設總務、組織、調查、訓練、庶工等五股，分別辦理一切事務，常務理事為張青雲，餘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九百二十六人，內男工一百十二人，女工七百二十人，童工九十四人，失業者共一百二十二，其中有男工二十六人，女工三十八人，童工五十八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六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約十六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九元五角，最低者八元五角，平均每月約十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八元五角，最低者七元，平均每月約七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特殊之進行；團體事業，與廠方聯合辦有恆大紗廠勞工補習學校一所，學生七十餘人，經費由廠方負擔三分之一，餘由陳子馨担任。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津貼一百元，除開支外，略有盈餘。

(9) 上海市第十區棉紡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由申新一廠及民生紗廠合組而成，於民國二十一年正式成立。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以下並各設幹事會，分別辦理一切事務。負責人為曹阿四、楊阿大、張善琴、高坤生、陸進運、孫善祥、羅阿冬等。下級團體，正在計劃組織，尙未完成。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千八百人，內男工二千二人，女工六千人，童工八百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六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約二十四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十五

元；黨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九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則努力於工人待遇之改善，救國運動，亦頗熱烈。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及六月，因工警衝突及廠方取消賞工，引起怠工，前後二次，均經黨政派員調解蕪事。

E 經費 由會費中開用，尚可維持。

(10) 上海市第五區棉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定名為上海市浦東區棉織業第一分會，民國十八年又改稱浦東棉織工會，至民國十九年乃奉令改組為上海市第五區棉織業產業工會，由大森、成章、長楚、復新、元茂、瀛洲等六廠合組而成。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分設組織、宣傳、訓練、總務四股，負責者為張風桐、戴松高、郝金生、葛雲亭。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二十人，內男工一百零四人，女工八人；失業者八十五人。黨員十八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約十九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十五元。工時每日十小時以上，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特殊之發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費中支用，尚可維持。

(11) 上海市第六區棉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當革命軍北伐時，即已成立閘北布廠工會，其時分男女三支會，至民國十八年始改組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上海市

合併爲閩北區棉織業工會，後因全市工會改組，即定名爲上海市第六區棉織業產業工會，由振華、振豐、水和、固華、華豐等五廠合組而成。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常務理事爲鍾小寶，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百二十二人，內男工五十四人，女工一百二十六人，童工三十二人，失業業者共約一千四百人，內男工約五百人，女工約七百人，童工約二百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五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約十五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約十五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四元，平均每月約五元。工時每日十一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因受「一二八」戰事影響，工廠停業，工人流散，會費無從收繳，經費甚感困難，故一切正在整頓中；致於失業會員之救濟，於民國二十一年迭呈上級，要求廠方恢復營業，結果，僅二三家復業，容納工人一二百人而已。此外對於救國運動，航空捐款，亦稱努力。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二年九月二十六日，十月十一日，十月十四日，因要求廠方恢復勞資條約，致起糾紛三次，結果，雖經社會局三次調解，而資方同業工會均避不出席，仍無結局。

E 經費 全由會費維持，月約四十八元八角，僅能作房租川資及生活之用。

(12) 上海市第七區棉織業產業工會(三友實業社)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九月，由三友實業社總廠工人發起組織三友實業社工會，至民國二十年春，奉令改爲引翔區棉織業工會，嗣又奉令改爲現今之第七區棉織業產業工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設常務會、理事會、監事會，及調查、總務指導各科，常務爲陸雨亭、張義海，調查爲包伯義，總務爲臧子慎（餘因三友糾紛已離去）。下級有三友實業社分事務所之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千二百五十六人，失業者五百十五人，黨員十人，預備黨員八人。工

資最高者每月八十元，最低者十五元，平均每月三十五元，紅利平均八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見順利，惟三友總廠因自「一二八」後，藉口停廠，糾紛二年尙未解決，對於工人待遇方面，已有勞資待遇條件之訂立；對於救國運動，尤稱努力，「一二八」戰爭時，曾組織國義勇軍參加作戰；對於團體事業，辦有消費合作社與圖書館各一所；出版物有引棉工聲一種，每月一日出版，惟出至十二期即停刊。

D 糾紛及罷工 三友總廠自「一二八」後，資方藉口受戰事損失，宣告停廠，致起重大糾紛。該案自民國二十一年一月二十九日資方將總廠宣告停工後開始，至今將近二年，猶未解決，資方並向地方法院提起司法起訴，今亦未得結果。

E 經費 每月資方津貼八十元，餘由會費中開支，每月約需二百四十元。

(13) 上海市第一區針織業產業工會（四百餘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初名襪廠工會，後又改爲南區襪廠工會，至民國二十年奉令改爲上海市第一區針織業產業工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設理事九人，推定常務理事三人，負責處理日常會務，又設總務、調查、登記、宣傳、指導等科，分別辦理各該科一切事務。理事姓名及各科負責者何人填表者均未填明，故從略。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千二百餘人，內男工五百餘人，女工六百餘人，童工百餘人；失業者共三百餘人，內男工二百餘人，女工百餘人，童工未詳。黨員一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約十五元；女童工之工資未詳。工時每日十小時或十二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未能健全，致被資方屈服，對於會務之進行，甚感棘手，如各廠工人生活狀況如何，廠方不准工會調查，而工會亦即無力交涉，致工人待遇，無法改善；惟社會事業，尙不後人，如航空捐款，救國

運動等，成績尙覺可觀。

D 糾紛及罷工 該會因力量稀薄，致工人屢被資方壓迫，時起糾紛，結果，工人失敗。

E 經費 每月收入會費僅十餘元，除付房租外，分文無餘。故經費非常困難。

(14) 上海市第二區針織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五月十日。內部組織，每十人爲一小組，每組各設組長一人，餘未詳。該會負責者爲張竹雪。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八十人，內男工八十人，女工百人，失業者共一百二十人，內男工五十人，女工七十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四十五元，最低者十元五角，平均每月約十九元五角；女工工資未詳。工時每日十一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因廠方減低工資，致起糾紛，尙無結果。

(15) 上海市第三區絲織業產業工會（裕通織綢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爲緯成工會，至民國二十年九月十六日，乃奉令改組爲上海市第三區絲織業產業工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會務由常務理監事負責，其理監事之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百六十五人，內男工六十四人，女工二百零一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零五角，最低者九元六角，平均每月約二十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零五角，最低者九元六角，平均每月約二十元。工時每日十小時半，男女工同。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①糾紛及罷工 未詳。

②經費 每月收入會費約五十元，一切開支，勉可維持。

(16) 上海市第五區毛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六月十八日，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二人；常務理事為符國忠，書記葉其菁，幹事周逢春等，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百九十九人，內男工一百四十七人，女工一百五十二人。黨員一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一元，最低者九元八角，平均每月約十五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十一元，最低者九元八角，平均每月十五元。獎金視工作勤奮者酌量獎給。工時每日十一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①糾紛及罷工 無。

②經費 未詳。

(17) 上海市第三區繅絲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於民國二十一年九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組織理事會，監事人數未詳。常務理事為楊叔梅，書記何寅，負處理日常會務之責。各廠各設分事務所。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千五百七十四人，內男工二百九十八人，女工一千五百六十一人，童工七百十五人；失業者共約二千三百六十六人，內男工二百八十六人，女工約一千四百八十人，童工約六百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四十五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二十五元五角；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三元八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上海市

角，平均每月約十四元四角；童工最高者每月八元七角，最低者七元二角，平均每月約七元九角五分。工時每日十一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特殊之進行。

D 糾紛及罷工 本年七月間為恢復原有工資問題曾起罷工半天，結果增加工資五分，升工二工，蠶蟻星期賃各二角。

E 經費 未詳。

(18) 上海市第四區綢絲絲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由前滬東絲廠織工會及滬東絲廠女工會合併改組而成。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常務理事為陳秀普、樂筱榮、陳雲弟，常務監事為楊紅妹，會務即由常務理監事同書記何寅、幹事盧虛生負責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五千六百零三人，內男工六百五十四人，女工三千六百四十五人，童工一千三百零四人；失業者共約六千一百五十人，內男工約七百五十人，女工約四千二百人，童工約一千二百人。黨員八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四十五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二十五元五角；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三元八角，平均每月約十四元四角；童工最高者每月八元九角，最低者七元二角，平均每月約七元八角。工時每日十一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極力保障工人之待遇，不使資方壓迫破壞，團體事業方面辦有工人子弟小學校與女工補習夜校及勞工診治所等各一所，工人子弟小學校，曾向教育局立案，學級有五，學生三百十五人，女工補習夜校，受補習者有五十人，勞工診治所，請有常駐醫士一人。經費：小學校及夜校每月四百十五元，診治所。

每月四十元，廠方每月津貼約二百元，不足之數由工會籌集。此外又出有刊物一種，名絲廠工聲，出刊期間不定，現已出至第三期矣。

D 糾紛及罷工 近年因資方營業不振，時欲增加工時，退減工資，致勞資間之糾紛時起，本年七月因絲市轉佳，工人要求恢復待遇未遂，曾由各分事務所秘密決定，呈准工會，實行大罷工一次，計罷工五日始告解決，資方允加女工工資五分，及升工二工，星期賞二角，職工升工二工，蠶蛾賞二角。

經費 由會費中支用，因工會選任職員，雇用職員，完全義務，每月僅二十餘元之雜費開支，故經費尚無困難之處。

(19) 上海市第六區繅絲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由滬北區絲廠職工會，及第七、八、十一、十二絲廠業務工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合併改組而成。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常務理事為袁雲龍、楊廣繩、吳素珍，日常會務即由常務理事率同書記何寅，幹事李同峻負責辦理。各廠組有分事務所。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萬五千二百三十四人，內男工一千八百七十五人，女工一萬零七十五人，童工三千四百零四人；失業者共約一萬六千零七十人，內男工約一千五百六十人，女工約一萬二千三百十人，童工約二千二百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四十五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二十五元五角；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三元八角，平均每月約十四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八元七角，最低者七元二角，平均每月約七元八角。工時每日十一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特殊之進行。

D 糾紛及罷工 本年七月九月間因要求恢復工資，及反對廠方改用百分產量制，曾先後罷工二次，結果，增加工資五分，升工二工，禮拜賞蠶蛾賞各二角，百分產量制暫不施用。工方完全勝利。

正經費 由資方津貼每車一角，充作事務費。

(20) 上海市第一區橡膠製品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九年二月一日。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會推定常務理事三人外，分設總務、組織、宣傳、訓練、調查各科。常務理事爲諸承棟、趙茂林、王耿弟，日常會務即由常務理事率同書記袁呂辛、幹事徐元負責辦理。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百五十一人，內男工八十七人，女工一百四十八人，童工十六人；失業業者共八十一人，內男工六十七人，女工十四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十八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約十二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一元，平均每月三元。工時每日十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並努力調解勞資與勞勞間之糾紛，及改善工人待遇，與廠方簽訂勞資協約等。此外對於救國運動亦甚努力，滬戰時曾加入後方作救護工作，及勸募航空救國捐等。

D 糾紛及罷工 廠方時有無故開除工人及訂立苛章，取罰工人，致勞資間糾紛時起，結果，經工會交涉，或黨政機關調解，和平了事。

E 經費 由會費中開支，每月約四十元。

(21) 上海市第三區橡膠製品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六月十五日。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常務理事爲徐永嘉、陳志廉、李嘉福，監事爲邱海榮、高慧珍等。但因義源廠因發生房屋問題而停工，大中廠因改組而停工，內部組織，未能健全，各廠分事務所亦未組織，僅設小組而已。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三百三十四人，其中男工二百二十七人，女工一百零七人；失業者共十八人，其中男工十二人，女工六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六十元，最低者六元六角；女工最高者每月五十元，最低者六元六角，平均每月若干，因調查者之錯誤（調查者調查表內填爲男工每月平均六十五元至十二元左右，女工每月平均五十三元至十元左右。蓋較原有工資數尙高，事實上決非如此也），無從推算改正。工時每日十一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設法健全內部之組織，徵求交通廠友之入會外，因經無着，無法發展。

D 糾紛及罷工 因工廠停工，工人失業，生活日趨困難，致勞資雙方，時起糾紛，惟義源廠已遷移虹口，開工有期，工人生活，得有解決之望，但大中廠仍無開工之準備，工人生活之如何解決，結果毫無。

E 經費 無着。

(22) 第四區橡膠製品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曾由大德橡膠廠徐樹田盧干化等領導發起組織，嗣以勞工法規未頒，組織無法依據，遂告中止。後由馮亞尊等發起組織，始於民國二十二年五月二日正式宣告成立。內部組織爲理監專制，另設指導員一人。常務理事爲馮亞尊、陳文吉、宋業仙，指導員樊國人，書記盧干化。下級有大用橡膠廠分事務所之設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百七十八人，其中男工五百二十一人，女工三百五十七人。黨員二八。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二十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每日男工十一小時，女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努力會務之推進，工人待遇之改良外，並極力輔助勞工教育，設立工人子弟小學及

工人補習學校等；又捐助時疫醫院，設立治療所等，籍以促進勞工健康；創辦生產合作社，消費合作社，藉以改善勞工生活狀況；組織俱樂部，藉以調濟勞工精神。此外招募航空救國捐等愛國運動，亦稱努力。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百元左右，由入會費及月費中支出。

(23) 上海市第一區水電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惟至二十年始准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陸機雲、丁昌言、胡義大，下級分八支部。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百四十二人，女童工無。黨員六人。工資最高者五十元，最低者十八元，平均每月三十元，紅利三成之五。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亦參加各種社會事業及救國運動，並辦有工人子弟小學一所與圖書館一所。此外又辦有華電月刊一種，現已出至第二十七期。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4) 上海市第三區水電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十二月十三日。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賀兆明、方秀岩，張鴻發。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千一百二十五人，其中男工一千零二十五人，童工一百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六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二元，每月平均數未詳。工時每

日十小時，男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何特別進行。

D 糾紛及罷工 因資方開除工人，工人要求復工並改良待遇，曾於本年內先後發生糾紛四次，迄無結果。 巡經費 無着。

(25) 上海市第六區水電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初名上海開北水電業產業工會，於民國十六年九月成立，向前市農工商局立案，至二十年六月二十二日，改向市社會局立案，更名爲上海市第六區水電業產業工會。內部組織爲理事制，理事會分設總務、組織兼訓練、宣傳三科。常務理事丁坤山，總務陳厚綏，組織並訓練樂運品，宣傳吳順富，監事會常務監事邵阿毛，共同負責處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男工三百五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八十元，最低者每月十五元，平均每月四十七元。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向公司交涉恢復軍口路新廠工友來往上海卡車及工友住宅擴裝電燈等案件外，並審查前工會收支賬目，及存有失效之勞備協約準備依照現行勞働法重新擬訂。對於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向稱熱心，如水災捐，東北義勇軍捐，航空捐等，每工友均能捐助薪工一工或二工不等。最近如參加剿匪宣傳運動，救濟四區水電工會，無不踴躍參加輸將。團體事業方面，則創有工友俱樂部一所，以供閱報及娛樂之用。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本年十月十五日援助四區水電工會罷工一次，前任理監事（即老廠工頭）黃運生等，主張由會內存款項下撥捐，反對工友另捐，意在消耗會中存款，使工會會務，無形停頓，後由該會呈報市黨部召集各該工頭談話，始告平靜。

B 費經費 每月約一百二十元，內由公司方面每月補助六十元，餘由工友每月每人徵收會費二角，以充一切開支。

(26) 上海市第一區造紙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該會係龍章機器造紙廠工會改組爲第一區造紙業工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八日成立，是年四月一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鮑家聲、楊介貞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三百九十四人，內男工百八十六人，女工二百零八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五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一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女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調解糾紛外，設有工人子弟學校一所，學生人數約五十餘名，此外參加勸募航空救國捐及剿匪宣傳，亦頗熱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七十元

(27) 上海市第五區造紙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由天章紙廠工會改組而成，於民國二十年二月成立，同年四月二十八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未詳。負責人爲吳根生。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七十八人，內男工一百六十二人，女工十六人；失業者共一百四十二人，內男二十人，女一百二十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九元五角，最低十六元五角，平均十九元五角；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女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工資問題發生糾紛，呈請黨政機關調解，現未解決。

E 經費 每月二十餘元，來源未詳。

(28) 第一區造船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為銅鐵機器業工會，於民國十五年成立，後復改為造船廠工會，至民國廿年改組為現工會。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管重清、康大良、吳來保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四百五十五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四十九元五角，最低者四十二元，平均每月四十五元。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曾與廠方訂立待遇契約，改善工人生活。

D 糾紛及罷工 廠方曾無故開除工友，違反契約，發生糾紛一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百餘元。

(29) 第四區造船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為瑞鎔鐵廠工會，民國十七年冬由王金桂等發起組織，二十年三月一日，奉市黨部令改組為現工會，是年四月正式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監事三人，常務理事董桂祥，書記朱步齡；下設分事務所一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百九十八人。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一百零八元，最低者二十六元四角，平均每月三十六元，年終紅利，按照工資發給二星期。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依照會章，辦理會務，此外設有夜校一所，教員一人，學生四十人。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上海市

E 經費 每月廠方津貼一百五十元，會費則專存銀行，不准動用，數目未詳。

(30) 第五區造船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浦東祥生鐵廠職工會，民國十六年三月成立二十年二月二十七日奉令改組為現工會，是年六月十九日正式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陸蓮慶、張林豐、張廣仁、朱金祥、馬義麟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千二百五十四人。黨員三十人。理監事大半係黨員。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十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四十元。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尚稱順利，設有工人子弟學校及英文補習夜校各一所，現有學生三百四十二人。出版物則有祥工月刊，現已出至二十九期。此外對於航空救國，抗日則匪宣傳，亦頗熱心參加。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廠方裁減工人，罷工七八日，結果由黨政機關調解解決。

E 經費，每月可收會費百餘元。

(31) 第四區捲烟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係民國二十年三月間奉市黨部令將和興烟廠工會與華成烟廠工會合併而成，是年五月廿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設總務、統計、指導三科，負責人為周學湘、張門四等。下級團體有南洋、華成、英美分事務所。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二千四百人，內男工八百人，女工一千四百人，童工二百人；失業業者三百人。黨員正式一人，預備一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六十元，最低者十六元，平均每月三十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五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二十五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工時每日十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建築華成分事務所會所十二間，修改條件，增加工資，並舉辦會員死亡公卹，如死亡一人

給二百元。團體事業辦有華成工人子弟學校及華工補習夜校各一所，學生共四百餘人。出版物有華工月刊，現已出至十六期；此外捐助滬工號飛機及其他救國工作，亦頗熱心。

D 糾紛及罷工 南洋英美兩公司工人曾因組織分事務所發生怠工二次，一在廿二年五月間，一在廿二年十月間，參加人數一千六百人，未參加者僅六百人。結果南洋工人失敗，英美糾紛迄調查時止，尚在辦理中。

E 經費 每月六百元，由各分事務所負擔。

(32) 第五區捲烟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十六年為爭國稅大罷工，因成立英美烟草工會，後以區域劃分，始定今名，二十年九月十四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會設常務理事三人，下設總務、組織、宣傳三科，監事會設常務監事一人。負責人為陳培德、劉德華、樓景觀、伍貞祥、費克光、張子平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千八百七十七人，內男工二千六百六十四人，女工三千八百零三人，童工三百五十人。黨員一百五十人，設有區分部六個，理監事大都為黨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九十元，最低者十六元五角，平均每月二十一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四十五元，最低者十六元五角；童工最高者每月二十一元，最低者十三元五角。紅利每年年終廠方給與百分之四。工時男工每日九小時，女工以件計算，無定時，童工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近因少數工人勾結資方，進行頗感困難，然猶勉力進行，提請修改民國十七年所訂勞資互助條件，及要求改訂廠規，以謀工人生活之改良；團體事業設有工人子弟學校一所，學生三百餘，教職員十五人，尚有童子軍一團；此外出版物有上海市五區捲烟工會月刊，現已出至三十二期。

D 糾紛及罷工 糾紛時起，不勝枚舉，結果均由黨政機關調解了事。

E 經費 經費頗困難，數目未詳。

(33) 上海市第五區搪瓷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四月十六日，是年八月十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周政國、許才亮、席宣文、謝德裕、王鴻濤等。

F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七十四人，內男工一百二十九人，女工四十五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二元，最低者十四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六元，最低者五元。工時每日九小時，男女工同。

D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廢弛，工作無表現。會員缺乏智識，無團結性，故團體事業亦無。

C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收會費三十元，但已有數月未收到，目前困難萬分。

(34) 上海市第十區磁磚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由朱王生等發起，經市黨部許可，於二十二年六月四日正式成立，立案日期未詳。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朱王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零九人，內男工六十二人，女工四十七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二十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元。工時每日九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因經費困難，工作無甚表現，團體事業亦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十元左右，係徵收會員工資百分之一，故經費時感拮据。

(35) 上海市第四區電器製造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係華生電器廠工會改組，於民國二十二年四月七日成立，是年七月十七日向社會局

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周維棠、蔡洪熙、陸立興、潘逸羣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四十餘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十元左右，最低者十九元五角，平均每月四十元左右；每月儲蓄二工，年底獎金三十工。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星期五舉行講演會，聘請名人講演；改良待遇，與資方簽訂勞資協定，此外參加各團體集會，募集航空捐二百三十餘元，援助四區水電工會餘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美 每月約一百二十元左右，廠方補助三十元，餘係徵收會費

(36) 上海市第九區皂藥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間，原名五洲固本皂藥廠職工會；清黨後，歷次登記，延至民國二十年六月二十五日向社會局立案，改稱今名。內部組織分總務、調查、組織、宣傳四部，另設常務一人，由李夢南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四百二十三人，內男工二百四十三人，女工百八十八人。黨員十六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十五元，平均每月十八元左右；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二元。花紅由資方考查勤惰分配，男工約得六元左右，女工約得四元左右。工時每日九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頗順利，團體事業方面，設有消費合作社及工人補習夜校各一所，成績尚佳。

D 糾紛及罷工 在未組織工會前，曾有局部罷工，嗣資方允協助組織工會，簽訂待遇條件，始告平息。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五十元，會內水電等項均由資方供給。

(37) 上海市第六區造漆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二十二年九月二十三日成立，立案手續尙未備就。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分總務、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上海市

組織、訓練、三股；負責人爲毛觀榮、李興祥、俞堯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九十二人，內男工八十六，女工十人；失業者十二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十五元至三十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七元，平均每月八元至十元；紅利每年發給工薪一月，獎金亦同。工時每日十小時半，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要求資方改良待遇，救濟失業工人，對於航空救國捐，亦頗勇躍輸將。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由會員按照定章繳納，數目未詳。

(38) 上海市第一區化粧品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三月二十九日成立，立案日期未詳。內部組織分總務、組織、訓練、調查、宣傳等五股；由朱少卿、王洪昌、虞福慶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百八十四人，內男工八十六人，女工一百九十八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者十二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八元。工時每日男工八小時，女工以件計算，時間無一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尚稱順利，航空救國捐亦頗熱心。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廠方不發給紀念日（七月九日）工資發生糾紛一次，全體參加，未參加者僅十六人。

E 經費 每月月捐六十六元，支出每月八十八元，不敷二十餘元。

(39) 上海市第五區火柴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原名上海浦東榮昌火柴工會，後以全市火柴業工會成立，則名爲

上海市火柴業工會第四分會，至二十年三月二十五日，奉黨政機關令改爲現名，是年四月二十八日，向社會局立案。內
部組織爲理事制，由陳堯生、馮福林、沈阿明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百八十八人，內男工二百七十八人，女工三百六十人，童工一百五十人。黨
員二人。工資：男工最高者三十三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十六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七元，平均每
月十二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每日八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頗稱順利，團體事業設有工友子弟學校一所，此外對於援助東北義勇軍及航空救國亦
甚熱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百元左右，一部份由廠方津貼，餘係徵收會費。

(40) 上海市第六區公共汽車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上海華商公共汽車職工會，二十年九月六日依據工會法改爲現名，是年十月六日
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由范一峯、毛信惠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三十八人，黨員二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七十元，最低者十二元，每月平均三
十五元；紅利，每年年終發給工資半月。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團體事業，有體育幹事會之組織（即華商足球隊），此外對於捐助滬工號
飛機，及救濟東北難民等事，亦頗熱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三十元左右，係徵收會費。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上海市

(1) 上海市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上海市洋服業職工會，於民國十七年成立，至二十年，上海各工會團體改組，乃稱今名，是年三月向社會局立案，迄二十一年五月，女式時裝大衣工人亦相繼加入。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千人，失業者五百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二十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調解會員與勞資間之糾紛，保障會員生活，及改善待遇等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資方屢次減削工價及無故開除工友，先後於民國二十一年九月，二十二年四月，發生意工及罷工各一次，結果頗爲圓滿。

E 經費 每月約收會費二百餘元，惟自五月至八月因季節關係，經濟常斷絕。

(2) 上海市臘味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五月十二日成立，二十年四月十四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分指導、調查、宣傳、總務等科，由李德廉、馮昆良、區東培、何禮根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九十五人，失業者十人，因事返學者三十餘人。黨員二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四十元，最低者十五元。工時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尙稱佳好。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 上海市輪船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分浙甯廣東木業工會，民國十八年奉令合併爲一，改稱今名。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下設二分部，浙甯籍爲第一分部，粵籍爲第二分部，理監事由浙甯籍葉翔泉、陳斌武等，粵籍陳香泉、林煊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千三百十五人，黨員八人。工資最高四十七元一角，最低未詳，每日工作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順利，每人均發有會員證章，如無該證者，包方不得僱用工作，至團體事業則設有工人子弟學校及補習夜校各一所，復另設義務診所，如會員或會員家屬患病來會診治，給券送診，不另取費。其他愛國運動亦頗熱心。

D 糾紛及罷工 粵籍包工頭甘鏡秋等，嗾使其屬何勤等煽惑工人，威逼無知，鼓動工潮，自十八年四月迄今無寧時，據云其目的在侵吞勞動事業經費，每月總計可百數十元。

E 經費 未詳。

(4) 上海市南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二十一年一月七日成立，二十二年八月九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未詳。負責人爲胡慰廷、朱伯風、儲生林、范方、金東庭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五百名，失業者約百名。黨員二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五元，最低者四元。每日工時，有長至十六小時者。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情況未詳。出版物有南光半月刊，已出至十七期。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各店主破壞勞資協約，發生糾紛三次，結果圓滿。

E 經費 每人按月繳納會費一角。

(5) 上海市製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革履工會，於十六年成立，二十年六月二十五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方劍非、黎仲生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二百人，失業者三十五人。黨員無統計。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十元，最低者七元，平均每月約三十元之譜。工時每日十三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自「一二八」後，會務甚少進展，團體事業亦無力辦理。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香港皮鞋公司開除工友，不發退職金，及減少開工日期，發生糾紛一次，從二十二年八月一日起，至今尚未解決。

E 經費 每月約七十元，係工友每月每人繳納會費四角，但失業者日多，漸有減少傾向。

(6) 上海市軍服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係工友須阿貴等發起組織，民國二十年一月二十五日成立，二十年三月十七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蘇志成、須阿貴、孫福慶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三千餘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十元，最低者三十元，平均每月三十六元。工時平均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佳，現時勞包契約及一切待遇較無工會前稍好，團體事業設有施診所一處，此外對於社會事業如捐助航空救國捐等亦頗熱心。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包工簽訂契約時，稍有糾紛，平時尚能相安。

E 經費 每月約三百餘元，係由會員按月繳納薪工百分之一之會費。

(7) 上海市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上海淞太燭業工會，民國十六年間成立，後因工會法頒佈，即改今名，嗣以「一二八」事變發生，無形解散，迄二十二年復呈准市黨部，重行成立，是年四月十五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常務理監事各一人，由沈金榮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約二百人，失業者約八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三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二十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關於愛國運動，及勸匪宣傳等項工作，亦頗熱心。惟團體事業則頗缺乏，大都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失業問題發生糾紛一次外，其他尚稱平安。

E 經費 經費年約千元，係由會員於每年春秋二季每人每次繳納會費二元。

(8) 上海市陽傘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成立，原名上海市陽傘業職工會，二十年六月奉令改組為上海市陽傘業職業工會，是年六月三十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傅弼臣、孫士濤、楊萬興、夏維孝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五百六十九人，內男工二百五十四人，女工一百五十八人，童工一百六十五人；失業者六百零五人，內男工四百八十五人，女工百二十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八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十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四元，平均每月七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一元，最低者五角，平均每月八角。工時男工每日十一小時，女工十小時，童工十二小時，平均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力謀會務健全；現正從事改良工友待遇。

D 糾紛及罷工 無

罷經費 每月約二十元，係徵收會員會費。

(9) 上海市鮮豬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係前鮮豬棧船工會與一區運駁業工會合併而成，二十二年七月十三日成立，是年十月十五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沈霖根、王根生、王同興、包福祥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五十一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三十二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十六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與資方簽訂勞資契約。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長源豬棧藉口工友懶惰，開除范阿金一名，於六月三日，九月十三日發生糾紛二次，後經社會局調解了事。

罷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總計四十六元。

(10) 上海市報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係上海市報關業友誼會，後改今名，民國二十一年六月十三日成立，是年七月八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分總務、組織、調查、經計四股，由孫棟生、方平和、蘇厚信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四百九十七人，內男四百二十二，童七十五人，失業二百零八人。黨員四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五元左右，童工未詳。每年年終發給雙俸。工作時間無限。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現準備向資方訂立勞資契約，其他如協助救國剿匪等項工作，亦頗熱心。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因車費問題與棉布同業發生糾紛一次，結果恢復原狀。

卅經費 每月收入約三十餘元。

(11) 上海市米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六月二日，二十一年十月七日已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分總務、組織、宣傳、稽核四股，由李國柱、李信之、湯乃仁、喬堯山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七百八十二人。黨員三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四十五元，最低者二十一元，平均每月三十元。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團體事業方面，設有米車業職業工會施診所，凡會員及其家屬均可免費診治。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2) 上海市宰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係前上海市浙甯宰鴨工會改組而成，民國二十年三月九日成立，是年五月十六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分總務、調查、指導三科，由韓坤甫、蔣阿德、毛炳泉、周炳兆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四十人，失業者十四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二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修改勞資契約，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三十二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上海市

(13) 上海市猪鬃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三月二十日，原為上海猪鬃工友工會，至二十年二月間改組後，始更今名，是年三月十一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魏東山、劉金華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四百六十八人，內男工四百六十七人，女一人；失業者四百六十八人，內男四百六十七人，女一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元。工作以件計算。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停止，團體事業亦因經濟困難，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4) 上經市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九年七月，原為上海藥業友誼會，至民國十五年改為藥業工會，至十七年復改為藥業職工會，迄民國十九年始更今名。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趙振輝、俞蘭芳、黃桂信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二千七百餘人，失業者四百餘人，黨員二十餘人。工資：男工最高每月三十二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七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一元，平均每月三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一般工作為按月開執監會議二三次不等，調解勞資糾紛，保障工友生活，此外對於各種運動亦盡量參加。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店方無故開除工友，及剝削工資紅利等發生糾紛，結果資方允許被開除之工友復工，並發給津貼。

E 經費 每月約收會費五百元。

(15) 上海市翻砂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民國元年時稱翻砂公所，至十六年改爲翻砂工會第一分會，二十年始更今名，是年八月十五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朱來法、金驢東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六百餘人，失業者三百餘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四十元，最低者十餘元，平均每月二十餘元。工時每日十小時至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其他各種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參加，惟團體事業，因種種關係，未能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收入約六七十元。

(16) 上海市藥行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原名上海市藥行業職工會，嗣遵照中央法令重行改組，於二十年三月間，始更今名，是年六月六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桑玉堂、翁東生、李忠孝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四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五十元，最低每九元，平均每月二十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現根據勞資雙方協議訂立協約；此外對於救國工作，尚能熱心參加，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除開支外，每月尚能剩餘二十元左右。

(17) 上海市造酒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上海市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二十三日，是年七月一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會內分設總務、指導、調查等科，由王炳奎、仇允亨、余鴻章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四百人，其中就業者二百人，失業者亦二百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三元，平均每月十六元。工時平均每日十五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與資方訂立勞資協約；對社會事業及救國運動，尙能努力參加，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因資方屢次破壞該會組織，故每月均發生糾紛數次。結果經黨政機關調解始解決。

E 經費 每年徵收會費三百元。

(18) 上海市洋鑊金銀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廣東旅滬金銀器工業會，民國二十年九月一日成立，二十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約四百人，失業者約六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三四十元，最低者十餘元，平均每月二十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他工作可言，團體事業一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僅堪支持，數目未詳。

(19) 上海市綠吐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上海市絲吐工會，後改今名，民國二十年三月七日成立，是年三月二十日向社會局

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內設總務、調查、指導三科。會務由理監事陳子明、傅德才、蔡厚生、李阿資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二百七十一人，內男工四十二人，女工二百二十九人；失業者三百五十人，內男五十人，女三百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四元。工時每日八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曾與資方訂有勞資契約，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四十元。

(20) 上海斛米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七日，是年八月十八日向社會局立案，「二二八」戰事發生，稍形停頓，後由前常務呂某極力維持，得以支持，迄二十二年四月重行改組，另選第二屆理監事。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劉龍翔、陸壽福、白公璧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二十六人，失業者約四十人。黨員一人。工資未詳。工作時間亦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環境尙稱順利，惟各理事不能合作，多抱消極，故會務亦少有發展，團體事業多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收入約七十元，原定會員月繳會費一元，但不能收足。

(21) 上海市旅館招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係上海市長江、粵僑、南洋、北洋、南站、外河、北站內河六工會合併而成，民國二十年三月八日成立，是年四月三十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設總務、指導、調查三科，下設粵僑、長江

、南洋、北洋、南站、北站六分事務所。由張耀明、周漢卿、任昌林、鄭芳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五百人，失業者四百九十六人。黨員二人。工資未詳。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百元。

(22) 上海市銀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四月十四日，是年七月十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分總務、調查、指導三科。由曹法祥、丁五三、吳炳泉、梁友明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二百八十人，內男二百人，童八十人；失業者一百二十四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四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二元，最低者一元。工時男童工均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現向資方提出改良待遇條件，正在市黨部審查中。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本年因北慶雲銀樓所屬外作主十二家，勒減工資二成，發生糾紛一次，至今無結果。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七十元。

(23) 上海市醫藥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一月二十八日，原為上海市醫藥職工會，後改今名。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沈家濱、胡祖福、黃見根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九百五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工

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現擬與資方修改勞工待遇條件，團體事業設有圖書館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資方不履行舊有協約，發生糾紛，迄無結果。

再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二百元。

(24) 上海市民船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上海市修造民船業工會，於民國十八年五月十四日成立，是年七月六日向社會局立案，迄二十年三月五日，奉令改組，更為今名。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設總務、指導、調查三科，由陸火富、陳安金、王言壽、劉乾福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四百五十人，失業者二百人。黨員無。工資最長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十三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目下廠方工作結束，多數會員離滬返鄉，因此會務暫時祇求維持現狀，十九年曾與資方訂立加薪條約；此外對於社會事業，及救國運動，亦頗努力參加。

D 糾紛及罷工 因工作關係，常有勞資間及勞資間糾紛發生，平均每月一二次不等。

E 經費 每月平均徵收會費六十元。

(25) 上海市簡簿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五月二十五日，十九年二月二十二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分調解、總務、組織三科。由蔣書才、馬元祥、冷雙富、常道同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三百三十一人，內男工二百十八人，童工六十三人；失業者一百三十四人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上海市

• 黨員十一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三四元不等，平均每月八九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四元，最低者一元，平均每月三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現準備待資方營業稍好，要求資方履行從前所訂勞資協約，團體事業，多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現存生意清淡，每月徵收會費祇三四十元。

(26) 上海市製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四月二十日，同時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二百六十餘人。失業者約四百人以上。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三元。工時每日從天曉起至晚十時止。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好，惟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時常發生糾紛，緣資方不時唆使無知會員退會，或脅迫簽訂否認工會雇用契約。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員月費約一百二十餘元。

(27) 上海滬甬輪船茶房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五月十五日，原名航海安旅工會第一分會，後又更名航海安旅工會，旋因海員工會關係，經社會局命令，改正為現名，以避免衝突，而確定範圍。內部組織為委員會制，設執行委員若干人，由邵炳炎、李連生、葉恭倫、邵肅白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八百五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十元，最低者二十元。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對於救國運動亦熱心參加。團體事業在上海寧波各設有航海安旅小學一所，以便會員子弟免費就學，並辦有航安圖書館及二七九團童子軍。出版物有航聲月刊一種，出至二十期，但現已停頓。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收入悉依徵收會費，收支尚能相抵。

(28) 上海市染業職業工會絲光事務所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原為絲光染業工會，民國十九年中央重頒組織法令後，於廿一年一月間合併組織上海市染業職業工會，所有過去各工會名稱，改為事務所。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分組織、指導、調查、總務四股，由劉錦泰、徐研工、季國華、王子文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九百六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七元，平均每月九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與資方訂有勞資協約，為工人生活保障。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每月徵收會員月費三角，約三百元，以作經常用途。

(29) 上海市第一區清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滬南蠶夫工會，後改南區清潔工會，嗣又改滬南清潔工會，迄十九年新工會法施行，奉市黨部命改為今名，十九年三月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分總務、指導、調查三科。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零八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五元，平均十七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好，現擬與資方訂立條約。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0) 上海市第四區清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民國十六年間，閘北清潔工會成立時，虹口清潔工友即加入組織，後因閘北工會內容腐化，乃呈請市黨部另行組織現工會，於二十年三月成立，是年八月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分總務、組織、調查、指導、宣傳各股，由徐學臣、朱毛男、管義安、楊壽凱、吳志來、王春勤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零八人，內男工六十四人，女工三十八人；失業者三十四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約十二元半，最低者約六元餘，平均每月九元半。工時每日約五小時左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稱順利，關於工人待遇及保障，亦訂有臨時契約。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前曾因工資及待遇等問題，時起糾紛，二十年最烈，二十一年較平靜，二十二年最安定。

E 經費 每月約百元，係徵收會費及津貼。

(31) 上海市第六區清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原為上海市清潔業第一分會，民十八改稱閘北清潔工會，二十年全市工會總改組，始更今名。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姜玉高、馬元祥、卞正祥、易長友、韓廷高、稽三馬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五十一人，內男工一百七十八人，女工八十一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八元半；女工工資與男工相同。工時每日六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因工友團結力堅強，故會務進行尚佳，團體事業方面，亦設有第六區清潔業工會義務學校

一所，學生三十餘人。

D 糾紛及罷工 無

工經費 每月一百三十元，資方津貼八十元，會費五十元。

(32) 上海市第七區清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七區清潔業工人向無團體組織，嗣以不堪包方之壓迫，曾於二十一年「一二八」戰事結束後，一度組織滬東清潔同人社，後以不合法，無形解散，至二十二年四月，乃復發起組織現工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王阿三、何寅、翟濟民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九人，內男工五十八人，女工一人。黨員二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四元；女工八元。工時每日六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稱順利，並與資方訂有改良待遇之協約；團體事業聘有中醫一人，爲工友及其家屬診病；此外擬舉辦消費合作社及補習夜校，刻在籌劃中。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改善待遇問題，於二十二年九月十八日發生糾紛一次。

E 經費 每月六十八元，資方津貼四十元，會費二十八元五角。

(33) 上海市第一區水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七月，原爲建築業工會，當時僅作秘密活動，至十六年國軍來滬，始行公開，同年冬改組爲水木業工會第一分會，十八年九月又改爲上海市滬南區水木業工會，二十八年三月由市黨部派員指導，改組爲現工會，是年三月十七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計桂銓、李瑞卿、凌三卿、奚錫川、張秋泉、胡壽祺、王兆相等負責。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上海市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千二百十六人。黨員九人，尙無黨團組織。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者十八元。工時每日八小時至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尙稱順利，除處理日常事務外，調解會員與非會員等之工資及加賬等糾紛，十六年與資方訂有改良待遇契約，「一二八」滬戰發生會組織義勇軍，參加抗日工作，團體事業有施醫給藥施材等各項善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工會向同業工會同派員向各工程處勸募，數目未詳。

(34) 上海市第五區水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由浦東水木工友所組織，原名浦東區建築業工會，民國二十年春各工會改組，該會奉令始更今名，是年五月二十二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周和鑑、鼎瑞山、范福堂、張志明、張意平、王椿年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百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力謀工友之精神團結，調解勞資及勞勞糾紛等項工作，團體事業方面設有浦東水木業義務小學及工人識字補習班各一所，校務尙稱發達。經費由工會撥給，每月約計百元。

D 糾紛及罷工 勞資及勞勞各方面，因營造工廠常有糾紛，每年約數十次，惟無重大衝突，結果由工會負責調解，雙方尙能圓滿解決。

E 經費 每月約計百餘元，係徵收資方補助事業費，以供學校經費，及工會雜用開支。

(25) 上海市第六區水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原名上海市建築業北區工會，至民國二十年改組爲現工會，是年五月二十二日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分設總務、宣傳、調解、調查等四科，由周承國、邵順卿、湯源洲、呂雲章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千五百七十九人，內男工一千五百三十一人，童工四十八人；失業者七十七人。黨員二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四元，平均每月十六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七元五角，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六元七角半。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調解會員與作主之糾紛。去年與資方會議，每工加工資大洋一角，童工五分。淞滬事變，本會組織水木業義勇軍，從事戰地工作，由十九路軍七十八師收編爲戰地工程大隊。團體事業，現有水木業勞工子弟義務小學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同資方徵收公益補助費，月約二百元，以作會內及津貼學校經費。

(36) 上海市第八區水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七月一日成立，二十年四月向社會局立案。內部組織理監事制，分設總務、組織、宣傳三股，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四百三十人，內男工二百八十人，童工一百五十人。黨員二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二三元不等。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童工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將來擬設工人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II 經費 徵收會費每月十餘元。

(37) 上海郵務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四年七月，其時尚在秘密時代，定名為上海郵務公會。十六年響應國民革命軍大罷工，曾公開作劇烈之反軍閥活動，嗣即更為今名。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分總務、組織、訓練、宣傳諸部，下有三十四個分部，二十五個特組，一個分會。負責人為張克昌、陸克明、范才聰、水祥雲、徐子琴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三千五百二十人，內男工三千五百人，女工二十人。黨員百餘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百五十元，最低者十五元，平均每月五十元，女工未詳。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順利，對於各種社會運動，及救國運動，亦甚熱忱參加，團體事業設有圖書館，醫務處，分務處及郵工公郵金部等，此外出版物有上海郵工月刊一種，已出至六卷一期，每期銷數五千份。

D 糾紛及罷工 無。

II 經費 每月約一千四百餘元，郵政管理局津貼一百二十元，會費收入一千三百餘元。

二、江蘇省

鎮江縣

(1) 鎮江縣五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名瓦木工會，民國二十年始依照薪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是年一月呈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朱開裕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三十一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零八角。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方面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如參加抗日救國等項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尙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 鎮江縣運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係煤業扛夫、煤鐵扛夫、捶抬磚瓦扛夫、自扛粗作等工會，於民國二十年依照工會法合併組織者，名為運輸業職業工會，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文書、會計、事務三部，由朱垂林、丁萬才、邵榮春、張月樵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百二十人，內男工二百人，童工二十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十二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六元。工時不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團體事業等項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E 經費 每月約收會費三十元，支出方面，幹事生活費及雜費，共二十餘元，差堪相抵。

(3) 鎮江縣旅業外招待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旅業工會，民國二十年依照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是年三月呈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王德勝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七十六人，失業者約二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七元五角，平均每月十元五角。工時未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亦頗熱心社會事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征收會費約二十元，支出尚可相抵。

(4) 鎮江縣鼓樂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鼓樂工會，民國二十年依照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是年一月呈請縣政府備案及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楊善祿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六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5) 鎮江縣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香業工會，民國二十年依照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是年一月五日呈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劉正賢、袁馨山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中就業者共一百二十九人，內男工一百十七人，童工十二人，失業者八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一元三角四分，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童工無工資，即所謂學徒也。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甚成績。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二十二年六月，及同年八月，先後發生糾紛二次；第一次因資方俞德泰等違背協約，減少工資；第二次因資方無故開除理事張貴善；結果第一次因工資問題，而發生之糾紛未得解決；第二次糾紛則被開除之理事張貴善，資方允許復職。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會費三角，約得三十餘元。

(6) 鎮江縣民船船員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鎮江駁運工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十八年因故會務停頓，迄二十年依照工會法重行改組為現工會，是年九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設總務、組織、宣傳、訓練各股，由王自階、徐國材、姜受之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五百七十八人，內男工五百四十人，童工三十八人；失業者共二百八十八人，內男工二百七十人，童工十人。黨員五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約二十元，最低者約十元，平均每月約十五元；童工最高者每月約十元，最低者約六元，平均每月約八元。工時不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其他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如義務担任當地公共事務之裝運，「一二八」戰時担任鎮江國難救濟會交通隊等工作，亦頗熱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會費總數約二百元，但不易收齊，支出辦公生活等費約一百二十元。

(7) 鎮江縣金銀首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金銀工會，民國二十年依照現行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並呈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設總務、組織、庶務、會計、宣傳、等股。由王燮廷、張德才、李祖耕、童月如、余義盛、劉憲章、王立成、劉春榮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四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四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八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其他如募集飛機捐，慰勞東北義勇軍捐等社會事業，及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參加。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天寶銀樓受工頭指使，無故開除監事劉春榮一人，於民國二十二年十月發生糾紛一次，結果由天寶銀樓介紹往丹陽工作，並由天寶銀樓津貼損失費。

E 經費 每月會費約七元，是以經費頗感困難。

(8) 鎮江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成衣工會，民國十九年始照現行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是年十二月十五日呈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常務理事黃啟珍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六十八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元六角，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七元五角。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別無足述，團體事業亦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着，致工作困難，現正擬着手整頓。

(9) 鎮江縣鑛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鑛烟工會，民國二十年依照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是年一月呈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陳聚達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二十人，其中就業者六十人，失業者六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四元五角，平均每月九元。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其他如參加省會反日救國會等救國運動，頗稱熱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會費收入約八元，支出相抵。

(10) 鎮江縣製線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打線工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迄民國二十年始依照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是年一月呈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常務理事李金永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五十人，失業者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足可述。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二十二年九月，因資方減低工價發生糾紛一次，結果照原價作九二折發薪，俟米價恢

復十元，再行協議恢復原有工價。

E 經費 未詳

(11) 鎮江縣機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機器工會，民國十六年組織成立，至二十年依照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是年一月呈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常務理事陳九經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九十六人，內男工八十三人，童工十三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約八十元，最低者約十五元，平均每月約四十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為處日常會務，參加省會反日救國會工作等。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十八元，來源未詳。

(12) 鎮江縣木排鉤幫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木排鉤幫工會，至十九年依照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是年十二月呈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常務理事胡文林，幹事孫斌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七十六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一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工時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如參加救國運動等亦頗熱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3) 鎮江縣火柴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是年六月九日選舉執監委員，十九年復依照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並呈請縣黨部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會下分設總務、會計、保管、宣傳、文書等部，由郝仰希、董步高、汪少華、王福林、俞大龍、邱玉華、李人濟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六百九十八人，內男工二百零四人，女工四百八十八人，童工七十六人，失業者共五十四人，內男工三十二人，女工十三人，童工九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一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四元，平均每月八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四元五角，平均每月六元五角。並無紅利，但每年年終發給男工每名二元，女工童工每名一元之獎金。工時每日十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稱順利，與資方訂有勞資協約，其他如籌募航空捐，義勇軍捐，參加省會反日會，提倡國貨會等社會事業，頗為努力；將來並擬添設工友補習班，兒童幼稚園，合作社，儲蓄會等。團體事業現設有工友子弟學校及工人俱樂部各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廠方破壞勞資協約，另訂苛刻條約，於民國二十二年發生糾紛，結果由縣黨部及縣政府召集調解，另訂新約了事。

E 經費 每月約一百二十餘元，係由會員繳納，男工二角，女工一角，童工免繳；每月開支，教育費約四十元，會內工作人員薪工六十元，房租及宣傳等雜費約三十元。

(14) 鎮江縣繅絲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原名為繅絲工會，二十年始根據工會法改組為現工會，並呈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王淑貞、孫斌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計狀況 會員就業者數目未詳，失業者有女工一百十四人。黨員無。工資及工時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因會務停頓，無可記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5) 鎮江縣錫箔剪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名錫箔剪工會，民國二十年依照工會法改組爲錫箔剪業職業工會，是年一

月呈請縣黨部發給許可證書及縣政府備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常務理事鍾敖其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計狀況 會員就業者五十人，失業者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

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難收，現擬分組整理。

吳縣

(1) 吳縣報夫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爲報界工會，於民國十六年組織成立，旋即停頓，至十九年依法重行改組爲吳

縣報夫職業工會，二十年四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下分總務、組織、訓練、宣傳四股，由吳寶書、李

煥新、葛在瀛、楊萬順、劉子珍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零一人，內男工九十七人，女工四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六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七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男每日十小時，女四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辦理日常工作外，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及臨時捐約四十餘元。

(2) 吳縣女帽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廿九日組織成立，二十年六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設總務、組織、訓練、宣傳四股，由王穗嘉、張桂興、張一民、陸金生、周菊卿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二十八人，失業者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迂緩，無甚發展，團體事業亦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員工資百分之二以作會費，月入約二十元，支出相抵。

(3) 吳縣火柴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初名鴻生工會，未幾改為蘇州火柴業工會，迄民國十九年八月遵照工會法改稱爲吳縣火柴業產業工會，成立日期爲十九年八月，翌年六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內設組織、訓練、宣傳、總務、經濟、保管等各股，由夏學鈞、葉桂、王吉生、丁新甫、唐運芳、馬亦山、趙長生、張阿大、王德成、張庚生

等負責。(其他各項未詳)

(4) 吳縣男帽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歷史頗為悠久，設立於清代光緒年間，但彼時僅係工人集合之所，並無活動；迄民國十九年依法呈請組織職業工會，二十年九月成立，二十一年十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設總務、組織、訓練、宣傳四股，由趙榮培、王懷興、濮文祥、周全福、倪友順、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八十四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僅為處理日常工作，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及捐款約數十元。

(5) 吳縣旅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蘇州旅業工會，於民國十六年四月間成立，旋即停頓，至十九年將積存公款購地建築會址，並改組為吳縣旅業職業工會，是年九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組織、訓練三股，下級團體以店為單位，各設正副幹事一人。負責人為趙湘琴、沈長慶、周文斌、閔生資、陸松清、何成明、張春泉、楊運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四百八十五人；失業者四百十三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工時每日十四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順利，與資方訂有勞資協約，如會員亡故，可領撫卹金二十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二十三年六月因旅社業同業公會，及鐵路飯店等幾訂規章，並開除會員，致起波折，結果經中央民運會派員調查，擬定辦法三項勸令息事。

E 經費 每月會員繳納會費九百文。

(6) 吳縣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蘇州香業職工會，於民國十六年五月間由賀迺昌、夏克平等發起組織，旋即頓停，至十八年改組為吳縣香業職業工會，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成立，二十年六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組織、訓練、宣傳各股，下級團體，如滿七人以上之工作場所，即成立一組，設組長一人。負責人為顧祿泉、費福保、張金喬、葛金貴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七十七人，內男工一百零三人，童工十四人；失業者共六十四人，內男工六十二人，童工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八元，童工未詳。工時每日十小時，男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廢弛，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二十二年四月間因資方不履行協約，致起糾紛，結果資方允照給工資了事。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員工資百分之二，約得二十三元，支出相抵。

(7) 吳縣金銀首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成立，是年五月三十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組織、訓練、宣傳、經濟各股，由黃巨模、馮仁餘、蔣士英、林世定、徐志達等負責，下級團體以每一工作場所為一組，設組長一人，承聘工會與會員間之意旨。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E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七十七人，內男工六十四人，童工十三人；失業者共六十六人，內男工五十人，童工十六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八元，童工未詳。工時每日八小時，男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他如勸募抗日捐等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三十餘元，支出不敷。

(8) 吳縣戲衣作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有寬震公所之組織，時在民國四年，至十九年改組擴充為吳縣戲衣作職業工會

，是年十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組織、訓練、宣傳四股，由蔣漢庭、符玉霖、吳均芝、范榮麟、范錫安、楊文楚、莊良卿、景炳元等負責。下級團體以每個作場為一組，設組長一人，承轉工會與會員間之意旨。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零六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

五元。工時每日十四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其他如勸募飛機捐，抗日捐等救國運動，頗稱熱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收入，有會員月費，入會費，及臨時捐款等，數目未詳。

常熟縣

(1) 常熟縣木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木作業工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至十八年改為木作業區工會，迄十九年奉

令停止活動，聽候改組，二十年依法組織爲木作業職業工會，是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王永亭、錢桂亭、程永昌、蔡松良、夏志記、郁大興、沈樹記、晏海福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三十八人，失業者共五十八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五元，平均每月十八元。工時每日七小時半。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及參加救國運動外，別無其他工作可言。團體事業，將來擬辦施診所給藥所一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二十七元，係會員每工扣除大洋一分，及入會費二角，支出尚能相抵。

(2) 常熟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爲存仁堂成衣公所，十六年改爲成衣業工會，至十八年又改爲成衣業區工會，迄十九年奉令停止活動，同年十一月依法改組爲常熟縣成衣業職業公會，十二月十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理事會選舉一人爲理事長，監事會同。負責人爲錢鈞和、陶君如、顏炳卿、張奎福、袁錫如、瞿雲卿、葉士英、顧根元、趙志成、沈呂興、程炳生、徐銘兵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三百三十人，失業者共二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三元五角，最低者十元五角，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爲順利，救國運動亦熱心參加，團體事業設有病房並備置棺木衣服等件，如有殘廢及疾病或死亡會員，經查明後，給予醫藥，或衣服棺木等物，以資善後。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每年約收會費一百六十元，縣政府補助二百十六元，除支出外，每年約餘二十三元。

(3) 常熟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八月六日成立，是年六月二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王雲甫、王海南、孫根根、唐永永、羅子良、薛貴福、沈阿大、夏榮生、劉和尚、趙大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二十人，失業者共十七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四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順利，與資方訂有協約，並要資方供給早餐；他如募集飛機捐。抗日捐等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因資方違反協約，致起糾紛，結果經黨政機關調解，甚為圓滿。

E 經費 月約三十元，係會費、入會費、及黨部補助費，支出尙可相抵。

(4) 常熟縣客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十五日成立，是年三月一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何渭文、朱柏和、瞿振揚、陳成方、李鶴甫、管鳴岐、桑幼平、季春熙、錢育才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八十二人，黨員二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九元九角，平均每月十九元九角五分。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其他如宣傳抵制日貨，出席各種抗日團體等救國運動，尙稱努力。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每月約二十六元，係政府補助十八元，會費八元，支出尚相抵。

(5) 常熟縣真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真粉業工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至十八年改為真粉業區工會，迄十九年奉令停止活動，二十二年五月始依法組織真粉業職業工會，是年四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林祖厝、王福生、王大、張增元、趙永福、顧生生、顧根根、吳興與、吳福春、王福興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九十一人，失業者共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四元八角，平均每月五元四角。工時每日六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順利，除參加各項救國運動外，對於會員訓練亦稱努力，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二十二年六月間，因資方違背協約，無故解除工友，致起糾紛，結果由黨政機關調解，將原有協約修訂，其事始寢。

E 經費 每月約十六元，係會員會費每月每人征收壹角五分，入會費五角，入不敷出。

(6) 常熟縣製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藥業同志會，於民國十六年組織成立，至十七年改為藥業公會，十八年又改為藥業區公會，迄二十年依工會法改組成立製藥業職業公會，是年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錢伯能、丁一峯、陸鳳岩、顏冠英、黃利生、朱康權、邵文淵、陸景蘇、馮祖良、朱金聲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百人，失業者共五十四人。黨員五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十二元五角；紅利，工友得十份之一，此外復有慰勞金六元。工時分兩期，春冬二季每日九小時，夏秋二季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稱順利，其他關於募集飛機捐、抗日捐、參加反日團體工作等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現設有卹金，如會員病故，給卹金一百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七十餘元，縣政府補助十四元，共八十餘元，除開支外，每月可存二十餘元。

(7) 常熟縣軋車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七日成立，是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施長發、季華瓊、茅誌倫、陳大昌、徐金奎、葛長福、李福魁、顧士謙、王聖林、郝殿昌、薛小琪、黃未儀、王利康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百十七人，失業者共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稱順利，其他如募集飛機捐、抗日捐、及參加各種反日團體工作等救國運動，尚稱努力。團體事業設有閱報社，除會員前往閱讀外，一般民衆前往閱讀者亦甚多。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會費約八元，縣政府補助十八元，共約二十六元，支出不敷。

(8) 常熟縣六陳縫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六月八日成立，是年五月九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陳祥寶、祝宗寶、陸德興、周裕明、王根林、潘巧盈、葉炳雲、孫華德、泉桂根、華盤根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四十人，失業者共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

者十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稱順利，改革過去工友縫包之弊竇，保障各會員前往各地工作，其他如協助本縣反日救國會工作，勸募飛機捐，及慰勞前線將士等救國工作，亦頗熱心。團體事業因經費拮据，多未能舉辦，僅在夏令購有各種藥水，分贈各會員，以便隨時送服。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二十二年七月及八月間，因源茂盛麥莊經理吳初昌，糾集上海無錫等處大批工人，來常縫包，拒絕本會會員工作，發生糾紛二次，結果由黨政機關，召集勞資雙方調解，簽訂勞資協約，始行解決。

E 經費 由會員將縫包工資每包抽微一厘，月計十五元，作為經常費，事業費則臨時募集之。

丹陽縣

(1) 丹陽縣機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機業公所，至民國二十年始改為機業工會，是年十月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委員制，由執委會推出常務委員五人，再由常務委員互推一人為主席，處理日常會務。負責人為陳若仁、束冠卿、王同壽、杭玉波、束朝貴、何鐵珊、顏生海、陳金海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九十人，失業者共十一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五元四角，平均每月九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不甚緊張，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機戶每機具一座出洋一元二角，不足時再由各會員捐助特別費，以補支出之不足。

(2) 丹陽縣糕餅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爲糕餅業公行，至民國二十年始改爲糕餅業職業工會，是年十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委員制，由執委會推舉常務委員五人，再由常委互推一人爲主席，處理日常事務。負責人爲朱銘保、周文卿、吳治炳、彭洪福、王長庚、呂紹卿、趙德高、陸有根、張芝軒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八十二人，內男工七十六人，童工六人；失業者三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四元五角；童工最高者每月三元，最低者一元五角，平均每月二元一角。工時男工每日八小時，童工每日六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鬆懈，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業公攤，數目未詳。

江陰縣

(1) 江陰縣水木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六月三十日組織成立，是年六月二十四日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吳金才、鍾裕臣、王金林、蔣阿春、丁桂根、蘇永齡、王川根、華士根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六元。工時平均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停頓，無工作可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 江陰縣油漆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前有油漆業公所之組織，迄民國二十年依照工會法改組為江陰縣油漆業職業工會，是年三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徐汝賓、袁宇清、邢彥文、吳鳳祥、承貴云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七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五元。工時每日平均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停頓，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 江陰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前為成衣業所，迄十九年奉令改組為江陰縣成衣業職業工會，是年十二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王坤瑞、陳品泉、陶良銀、劉錫才、劉桂芬、張才德、金榮、開阿保、劉錫成、秦金坤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四十四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六元。工時每日平均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停頓，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收入之會費支配，數目未詳。

(4) 江陰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前爲理髮業公所，迄十九年奉令改組成立江陰縣理髮業職業工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張汝根、趙錦堂、金玉坤、劉長興、宣文達、宣朝根、解老五、姚渭生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十八人，內男工七十二人，女工四十六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八元六角，最低者八元四角，平均每月十三元五角；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六角，最低者六元六角，平均每月十一元一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女工同。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廠方補助，數目未詳。

(5) 江陰縣春暉鎮染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名華澄工會，係黨軍蒞澄時所組織，二十年依照工會法改組爲現工會，是年一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陶賢才、周松林、陳金榮、蔣福根、蘇寶初、劉森大、韓宏保、徐老四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零三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九元，獎金則照公司定章支配。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順利，其他如參加民衆抗日會等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設有醫院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廠方補助，每月約二元。

(6) 江陰縣定波鎮紡機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係由利用工會改組為現工會，二十年三月一日成立，十九年一月十九日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胡鶴亭、江順金、鍾惠珍、徐開培、馮茂載、瞿坤之、陸林川、宣阿鳳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九十六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元。工時每日平均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久已停頓，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儀徵縣

(1) 儀徵縣十二圩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十日組織成立，是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組織、宣傳、訓練四股，由常務理事魏良才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六十六人，失業者共五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二元二角。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順利，往昔開設理髮店舖，僅由少數人把持，不容他人設立，且有一定地址，俗名「菓子」，自工會成立後，已打破此種惡習。團體事業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會員自由捐助，數目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2) 儀徵縣十二圩埠民船船員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月奉令組織成立，是年十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下分總務、組織、訓練三股，由唐岳峯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男女共約二十二萬有奇，（此項工人數量係根據原調查表之記載，核之實際當不能有如此之數，大約不甚可靠）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四元二角，最低者三元七角，平均每月三元九角五分。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現因財政部改變鹽運辦法，圩地船員生活危險，正擬集中力量，共謀挽救。其他提倡合作事業，及參加抗日團體工作等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會員自由捐助，作辦公費，數目未詳。

(3) 儀徵縣十二圩濟南鹽七公司職員聯合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曾加入十八幫公所，迄二十一年始自行組織，是年十二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下分總務、組織、宣傳、訓練四股，由常務理事萬棟臣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二十三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五元。工時每日八小時。該會成立未久，又值鹽務變更辦法，各職員生活不能安定，因此對於該會工作，無暇顧及，現正要求恢復原狀，如能成功，該會工作定有進展。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4) 儀徵縣十二圩鹽浦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月奉令組織成立，是年九月二十日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下分總務、組織、宣傳、訓練四科，由薛有才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四萬人，內男工三萬五人，女工五千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

四元，最低者二元，平均每月三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四元，最低者二元，平均每月三元。工時每日十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爲緊張，因鹽業環境日趨危殆，現正集中力量，以謀挽救，其他如參加抗日運動等社會事業，亦頗熱烈。團體事業無甚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按工資百分之一繳納會費，數目因詳。

武進縣

(1) 武進縣廚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一月組織成立，定名爲武進縣廚司業工會，旋經縣政府轉呈省政府實業廳，由實業廳改爲武進縣廚司業職業工會，十九年二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潘阿福、仇慶生、張三芻、楊林大、馬三郎、薛杏生、周金生、祝槐林、方燦生、蔣銀法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二百十三人，失業者八十六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六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十四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佳，其他如募集抗日捐等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經費 未詳

銅山縣

(1) 銅山縣賈汪煤礦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成立，原名賈汪煤礦廠工會，迄十九年二月始改組爲賈汪煤礦業產業工會。是年九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常務理事爲劉緒平，文書爲左谷甫。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概況 會員四百五十六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八十元，最低者九元六角，平均每月十五元六角。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佳，其他事業則多缺乏，現僅設有工餘俱樂部及會員閱報室各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收入會費約一百二十元，用作經常費及事業費。

(2) 銅山縣橫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十九年八月開始籌備，至二十年二月正式成立，是年三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范景陽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概況 會員就業者二百五十人，失業者五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四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無甚進展，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僅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作為經常費用。

(3) 銅山縣木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七月開始籌備，至八月正式成立，十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楊建本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八十人，失業者四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

二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鬆弛，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僅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以作每月經常費用。

(4) 銅山縣泥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二月籌備，至十二月正式成立，二十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劉振魁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五十人，失業者五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法推助，團體事業更無從着手。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以作經常費用。

(5) 銅山縣派報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一月開始籌備，至二月正式組織成立，三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苗森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五十人，失業者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停頓，工作散漫，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作爲經常費用。

(6) 銅山縣油漆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該會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月籌備組織，至十二月正式成立，二十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李廷揚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五十一人，失業者四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進展，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作爲經常費用。

(7) 銅山縣茶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一月籌備組織，二月正式成立，三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王德全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七十人，失業者二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八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員對於工會之觀念淡薄，因此工作散漫，會務無法推進，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作為經常費用。

(8) 銅山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一月開始籌備組織，至二月正式成立，三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翁保仁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六十人，失業者四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散漫，會務無進展，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作為經常費用。

(9) 銅山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一月開始籌備組織，至二月正式成立，三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李慶麟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三百八十人，失業者五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一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員對於工會觀念冷淡，因此工作散漫，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以作經常費用。

(10) 銅山縣鑿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月籌備組織，至十二月正式成立，二十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周志方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六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四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進展，團體事業更無法進行。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以作經常費用。

(11) 銅山縣竹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一月三十日組織成立，是年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陸承恩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五十五人，失業者二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九元五角，平均每月十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散漫，會務無進展，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政黨機關補助九元，以作經常費用。

(12) 銅山縣皮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一月開始籌備組織，至二十年一月正式成立，二月向縣政府立案。

。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卜廣烈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七元。工

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者不甚努力，因此工作散漫，會務廢弛，團體事業更無法進行。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以作經常費用。

(13) 銅山縣石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月開始籌備組織，至十二月正式成立，二十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

。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魏慶雲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九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三元，最低者未詳。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進展，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以作經常費用。

(14) 銅山縣印刷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月開始籌備組織，至十二月正式成立，二十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丁元泰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五十人，失業者二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三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進展，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無法徵收，每月由黨政機關補助九元，以作經常開支。

淮安縣

(1) 淮安縣城南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爲淮安縣木業工會，於民國十七年成立，至十八年改組爲淮安縣城南木業職業工會，十九年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八十五人，失業者十一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其他未詳。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順利，前曾廢除包工制，使工人利益均等，並舉行特別捐，救濟失業會員。其他各種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參加。團體事業如工人子弟學校，生產合作社等，正在擬辦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規定每人每月交納銅元三十枚，惟現已停收，僅由縣黨部每月津貼六元，以作開支。

(2) 淮安縣城西木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爲淮安縣木業工會，於民國十七年成立，至十九年奉令改組爲淮安縣城西木業工會，十九年十二月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顏金榮、蔡萬興、任懷森、蔡永祥、杜炳臣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零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其他未詳。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3) 淮安縣城中木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爲淮安縣木業工會，於民國十七年成立，至二十年改組成立淮安縣城中木業工會，二十年一月三日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四十六人，失業者七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未詳。工時每日九小時。

詳。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稱順利，各種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參加，團體事業將來擬設合作社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停止徵收，每月由縣黨部津貼六元，以作開支。

(4) 淮安縣河下木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爲淮安縣河下木業工會，於民國十七年九月成立，至十九年依法改組成立現工會，十九年十二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九十二人，失業者十八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

未詳，平均每月十八元。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順利，先後辦理改良待遇，廢除包辦制，舉行特別捐，救濟失業會員等工作，至各種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參加；團體事業，將來擬辦工人俱樂部，生產合作社，及工人子弟學校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每月征收銅元三十枚，惟現已停收，每月由黨部津貼六元，以作經常開支。

(5) 淮安縣城河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船業工會，於民國十七年五月成立，至十九年十一月奉令改組為淮安縣城河船業職業工會，同時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河下設有分會一所，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九十六人，內男九十五人，女一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九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無一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順利，參加各種救國運動亦俱熱心，團體事業將來擬辦工人夜校，及工友儲蓄會等。

儲蓄會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黨部按月津貼六元，及會員月費約五元，以作經常開支。

(6) 淮安縣澗河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組織成立，十九年十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六十三人，內男三十六人，女二十七人。黨員無。工資：男最高者

每月元十，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八元。工時每日無限制，男女一律。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順利，團體事業方面，現設有閱報室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現已停止徵收，每月由縣黨部津貼六元，以作經常開支。

(7) 淮安縣茶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淮安縣茶食業工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至十九年奉令改組為淮安縣茶食業職業工會，十九年十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下級團體設有事務所一處，尚能遵守會章。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零八人，失業者七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二

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勞資雙方訂有協約，均能遵守。團體事業將來擬組織合作社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六元，以作經常開支。

(8) 淮安縣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淮安縣染業工會，於民國十七年成立，至十九年改組成立淮安縣染業職業工會，十九年十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二十九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四元

五角。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對於各種救國運動亦頗能熱心參加；團體事業將來擬辦工人儲蓄會及閱報室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六元，以作經常開支。

(9) 淮安縣鑛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淮安縣菸業工會，於民國十八年成立，至十九年奉令改組為淮安縣鑛菸業職業工會，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二十六人，失業者二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九元。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感困難，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十八年及二十年，因資方辭退工友，致釀成罷工二次，遷延半月有餘，結果由黨政機關召集雙方代表，訂立協約，始告解決。

E 經費 會費規定每月一角，惟現已停收，每月由黨部津貼六元，以作經常開支。

(10) 淮安縣針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淮安縣針織業工會，於民國十八年成立，至十九年奉令改組為淮安縣針織業職業工會，十九年十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五十一人，內男三十二人，女十九人，失業者共二十四人，內男十三人，女十一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十元五角；女工最高者每月十元，最

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八元。工時男工每日十一小時，女工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勞資雙方，訂有協約，各種救國運動亦尚能熱心參加，團體事業已設有閱報室一所，將來擬再行組織一較大之合作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月費，現已停收，每月由縣黨部津貼六元，以作經常開支，

(II) 淮安縣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淮安縣棉業工會，於民國十七年成立，至十九年奉令改組為淮安縣棉業職業工會，十九年九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馬殿和、汪元珍、桑兆龍、馬殿昌、周立懷、楊淦泉、朱長元、張士俊、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八十人，失業者十三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糾紛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勞資雙方，訂有協約，各種救國運動，亦頗能熱心參加，團體事業，將來擬組織合作社，刻在計劃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月費停收，按月由黨部津貼六元，以作經常開支。

睢寧縣

(I) 睢寧縣木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楊玉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祥、朱思九、邢建會等負責。

四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四十二人，失業者十二人。黨員黨。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六元，平均每月七元五角。工時每日八小時。

〇 工作狀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鬆懈，其他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會費（工資百分之一），以作經常開支。

(2) 睢寧縣泥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由杜允德、朱德元、傅景泮等發起籌備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二十一，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九元

。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月薪百分之一為會費，作為經常開支，數目未詳。

(3) 睢寧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由岳邦友、王誠之、毛芝蘭、周道之等發起籌備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詳未。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

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尙稱順利，團體事業則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月薪百分之一爲會費，以作經常開支，數目未詳。

(4) 睢寧縣絲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由馬盛明、陳幹卿、丁樹林、趙賈之等發起籌備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九十六人，失業者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九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尙稱順利，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月薪百分之一爲會費，以作經常開支，數目未詳。

(5) 睢寧縣廚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由王茂金馮、廣運鏡、安京、楊碩忠等發起籌備，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三百九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稱順利，救國工作方面，曾組織抗日宣傳隊，參加救國運動，團體事業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月薪百分之一為會費，以作經常開支，數目未詳。

(6) 睢寧縣鑛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由王存培、劉益云、許振明、李文景等發起籌備，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二十五人，失業者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七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救國工作方面，曾組織抗日宣傳隊，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月薪百分之一為會費，以作經常開支，數目未詳。

(7) 睢寧縣鐵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由周化元、何長泰、何家才等發起籌備，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一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九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薪資百分之一爲會費，以作經常開支，數目未詳。

(8) 睢寧縣石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名姓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十八人，黨員無。工資未詳。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尙稱順利，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薪資百分之一爲會費，以作經常開支，數目未詳。

(9) 睢寧縣瓦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名姓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七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六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十四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尙稱順利，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薪資百分之一爲會費，以作經常開支，數目未詳。

高郵縣

(i) 高郵縣民船船員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船員職業工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間成立，同年六月奉令改組為民船船員工會，同時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組織、宣傳、調查四股，由徐福寶、王受三、吳起龍、馮玉和、張鶴林、董義生、潘義樓、周萬順、徐福安、曹文元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千零三人，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無一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如船隻有被封差情形，及會員疾病死亡等意外事變，均能設法保障及救濟，其他如不為人轉運日貨等愛國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現正籌備工人子弟補習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薪資百分之一。八為會費，在業務發達時每月可收百餘元，以作經常開支及救濟會員等費用。

(2) 高郵縣鼓樂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組織、宣傳、會計四股，由劉貴庚、王登銀、徐鴻奎、時得坤、時得仁、干更禮、陳學仁、徐聘儒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五十四人，內男工五十二人，童工二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十五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七元。工時每日十小時，男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團體事業將來擬組設國樂隊，及國樂研究訓練組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 高郵縣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七月組織成立，同年八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金澄福、喬元龍、張子珍、陳廷禮、馮文彬、楊芳喜、楊福友、魯兆魁、袁春華、成兆盛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尙稱順利，現正進行與資方同業公會訂立協約，以求改善工友勞働條件。團體事業，將來擬辦消費合作社，及職業介紹所等。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二十二年八月因資方拒絕訂立協約問題發生糾紛，結果由黨政機關調解，增加待遇每人每月一元；至僱用條件，依團體協約辦理，遂告解決。

巡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薪資百分之一爲會費，月得三十元左右，以作經常開支及救濟會員費用。

(4) 高郵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爲理髮業工會，於民國十六年五月成立，至十九年奉令改組爲理髮業職業工會，二十年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下分總務、組織、宣傳、會計四股，由卞玉山、高得隆、高雲慶、華萬慶、時壽齡、高玉山、夏漢卿、張永寶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四十七人，內男工一百二十五人，童工二十二人，失業者六十四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一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十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九元。工時每日十小時，男工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稱順利，對愛國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將來擬辦工人夜校及閱書館等。

-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二十年八月因會員與會員間之營業爭執，發生糾紛，結果經縣政府調解了事。
-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會費薪資百分之一，月計數十元，以作經常開支。

鹽城縣

(1) 鹽城縣挑簾業職業工會

-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年二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下分總務、調查、登記等股，負責人姓名未詳。
-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九十六名，黨員無。工資依遠近聽僱主照給。工時無一定。
-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團體事業，將來擬募集基金，與其他職工會合辦小學校及月刊。
- D 糾紛及罷工 無
- E 經費 每月約十餘元，係徵收會員會費。

(2) 鹽城縣木作職業工業會

-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年一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下分總務、調查、登記等股，負責人姓名業詳。
-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五十六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進展。參加抗日救國會工作尚頗熱心，團體事業將來擬創辦工人學校。
-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員會費約十元，入不敷出。

(3) 鹽城縣筲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組織成立，同年三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調查、登記等股，負責人姓名未詳，下級團體設有區辦事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七十二人，黨員無。工資一律每月十五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員智識缺乏，對於會務不求發展，惟參加反日會等救國運動尚稱熱心；團體事業將來擬辦工人學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收會費十元，勉維開支。

(4) 鹽城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年二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調查、登記等股，負責人姓名未詳，下級團體設有區辦事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四十人，黨員無。工資聽僱主面議，工時每日約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員多因忙於自身工作，對會務不能推進，惟參加縣反日工作尚稱熱心，團體事業擬辦工人學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以作經常開支，數目未詳。

(5) 鹽城縣瓦作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十九年十一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調查、宣傳、登記等股，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九十人，黨員無。工資一律每月十五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多因忙於生活問題，對會務未能努力推進。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十元，不敷開支。

(6) 鹽城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調查、登記各股，負責人姓名未詳，下級團體設有黨辦事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四十七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約十二元，最低者約九元，平均每

月約十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員智識缺乏，且生活困苦，是以對於會務不能專力推進，前曾與資方訂立協約，改每日十六小時工作為十二小時，每日三餐由店主供給，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六元，入不敷出。

(7) 鹽城縣運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三百七十二人，黨員無。工資以遠近計算，每里最高二分，最低一分六，平均一分八。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稱順利，團體事業方面現設有閱報室，及工人俱樂部各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十九元，以作經常開支。

(8) 鹽城縣屠宰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八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零八名，黨員無。工資未詳。工時每日十五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有進展，在該縣各職業工會中成績最佳，參加反日救國會亦甚熱心；團體事業設有工人俱樂部及工人閱字處各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十二元，以作經常開支。

(9) 鹽城總錄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八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五十二人，失業者三十六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斤一百四十六文，最低者每斤三十六文，平均每斤九十一文。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參加反日救國會工作亦頗熱心，團體事業設有工人俱樂部，及閱報室各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十八元，以作經常開支。

礪山縣

(1) 礪山縣泥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黨延昌、高玉璞、支桂林、許進、戴明義、孟憲雙、張愛奇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七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元五角。工時每日約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對各種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參加，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五元，以作經常開支。

(2) 礪山縣木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賈來琛、朱其昌、張廣良、李繼唐、李長忠、李廣山、任得山、王峻山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三十七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元五

角。工時每日約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順利，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五元，以作經常開支。

(3) 碭山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封慮魁、張宗文、許汝清、魏紹魯、秦吉祥、李德明、張殿蘭、張德臣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一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二十一元。工時每日約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五元，以作經常開支。

(4) 碭山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李萬田、李金福、張錫錕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六十五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十五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四元五角。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對各種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參加，團體事業無表現。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五元，以作經常開支。

沛縣

(1) 沛縣搬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孟維德等籌備組織，至二十年二月正式成立，同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尤廣源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四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七元。工工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曾參加疏浚大沙河，修築沛縣城及募集飛機捐等社會事業及各項救國運動，團體事業頗欠缺。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與其所屬七個分事務所，每月由縣政府補助四十元，以作經常公費。

(2) 沛縣泥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徐傳玉等發起組織，至二十年二月正式成立，十九年十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徐傳玉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數目未詳，黨員無。工資及工作時間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曾參加疏浚大沙河，修築沛縣城及募集飛機捐等社會事業及各項救國

運動，甚為努力，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 沛縣茶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莊鳳鳴等發起組織，至二十年二月始正式成立，同年一月向縣政

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莊鳳鳴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人數未詳，黨員無。工資及工作時間亦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曾參加募集飛機捐等社會事業及其他救國運動，頗為熱心，團體事業

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4) 沛縣廚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楊金玉等發起組織，至二十年二月始正式成立，同年一月向縣政

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陳玉彩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黨員人數均未詳，工資及工作時間亦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曾參加疏浚大沙河，修築沛縣城等社會事業及救國運動。團體事業

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E 經費 未詳。

(5) 沛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夏德勝等組織成立，同年十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髮事制，由夏德勝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黨員均未詳，工資及工作時間亦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佳，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6) 沛縣鑛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陳兆理等發起組織，至二十年二月始正式成立，十九年十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髮事制，由陳兆理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黨員人數未詳，工資及工作時間亦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佳，曾參加疏浚大沙河，修築沛縣城及募集飛機捐等社會事業，團體事業無表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7) 沛縣織布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田壽林發起組織，至二十年二月始正式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

。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壽林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黨員人數未詳，工資及工作時間亦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尙稱順利，曾參加疏浚大沙河，修築沛縣城及募集飛機捐等社會事業。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8) 沛縣紫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高志德等發起組織，至二十年二月始正式成立，同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高志德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黨員人數未詳，工資及工時亦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事務尙能發展，曾參加募集飛機捐等各項社會事業及救國運動，頗俱熱心。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沭陽縣

(1) 沭陽縣絲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李永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總報告 江蘇省

揭、汪樹餘、吳九興、黃得生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七十三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鬆懈，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數目未詳。

(2) 沐陽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趙玉成、駱懷聲、張廣甫、蔣育才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六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每月八元，平均每月十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鬆懈，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數目未詳。

(3) 沐陽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徐永祥、鄭立榮、趙鳳龍、夏宗友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九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

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未能切實推進，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繳納會費，數目未詳。

(4) 沐陽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組織成立。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李爻豫、徐嘉祥、李殿昌、黃國慶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六十三人，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十元。
• 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鬆懈，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繳納會費，數目未詳。

灌雲縣

(1) 灌雲縣澗水口搬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澗水市區工會，至民國二十年依法改組為澗水口鎮搬運職業工會，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王少卿、孫靖余、蔡永仁、王見榮、卞兆喜、蔡永禮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百八十八人，內男工二百六十四人，童工十六人；失業者共二十人，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蘇省

內男工十八人，童工二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七元，平均每月八元五角；童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五元五角。工時每日七小時，男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順利，參加各種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設有圖書館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會費薪資百分之二，以作經常開支。

(2) 灌雲縣民船船員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二月組織成立，二十一年十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喬中英、卞雲舟、姚希彭、李伯英、朱魯源、武子丹、喬星垣、楊清泉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千零三十七人，內男工一千零三十五人，女工二人。黨員三人。工資無定數。工時每日男十小時，女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順利，對各種救國運動，勤懇參加；團體事業設有工人補習學校一所，閱報處三所。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二十年因商方勒扣工資發生糾紛一次，結果商方發還扣資，其事始息。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會費薪資百分之二，以作經常開支。

(3) 灌雲縣貨車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發起籌備，至二十年一月正式成立，同年三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朱厚德、葛心田、徐雲和、李俊生、李延平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六十六人，失業者四十人，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

十二元，平均每月二十一元。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順利，參加反日會等救國運動，亦頗熱心；團體事業將來擬辦工人補習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二十一年九月及二十二年五月因板舖市小南門外孫慶來等強行剝削工資，發生糾紛二次，結果經縣政府調解了事。

(4) 灌雲縣砂石泥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八月因墟溝開港關係，由砂石泥工友，申請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宣傳、仲裁、登記四股，由卜燮南、朱仲沂、王渭溪、何紹南、夏步九、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七十七人，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者十八元，平均每月二十一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曾參加抗日宣傳等項救國運動；團體事業，將來擬辦工人補習學校一所，刻正計劃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會費薪資百分之二，以作經常開支。

豐 縣

(1) 豐縣木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由王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蘇省

開山、高公云、張啓先、張有謙、袁蘆罕、李正元、劉福清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六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五元

。工時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順利，有改良工人待遇保障救濟協進會之組織，每月敦請黨政人員講演黨義

一次，參加本縣婦女放足運動委員會及救國會等工作，亦頗熱心；團體事業，將來擬組織黨義研究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及縣政府津貼三元，會員入會費一百三十元零五角。

(2) 豐縣泥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李

榮思、楊承先、陳尙舉、趙如貴、沙彬、劉開士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五元。

工時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順利，參加各項救國工作及其他社會事業等，均俱熱心；團體事業，設有工人補

習學校及改良工友待遇協進會各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縣政府津貼三元，及會員入會費五十七元五角。

(3) 豐縣茶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孫

樹元、楊潤珠、張樂義、劉德明、王守義、李煥文、黃登玉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二十人，失業者七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五元，最低者

一元，平均每月三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順利，每月敦請黨政人員講演黨義二次，團體事業現擬創辦工人補習學校及黨義研究會。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及縣政府津貼三元，及會員入會費六百元。

(4) 豐縣廚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六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胡東明、劉秀禮、王升高、吳昌隆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四百三十七人，失業者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五元，最低者

二元，平均每月四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順利，每月敦請黨政人員講演黨義一次，團體事業方面擬設工人補習學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及縣政府津貼三元，及會員會費二百一十八元五角。

(5) 豐縣裁縫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一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黃登元、馬成義、陳玉盈、王漢卿、孫建善、陳昌俊、薛雲正等負責。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蘇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四十九人，失業者八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五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順利，並參加救國會工作，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及縣政府津貼三元，及入會費二百四十五元。

(6) 豐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曹大魁、張景云、葛振聲、謝德云、周玉仁、王志學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九十六人，失業者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七元。工時每十日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順利，每月致請黨政人員講演黨義一次，參加本縣婦女放足運動委員會及救國會等工作，團體事業擬創辦工人補習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及縣政府津貼三元，及會員入會費四十七元五角。

(7) 豐縣鑲牙作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趙福增、段新法、王朝開、王金剛、趙云法、楊品增每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六十八人，失業者三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

二元，平均每月七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順利，每月致請黨政人員講演黨義，並參加本縣婦女放足運動委員會及救國會等各項社會事業，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及縣政府津貼三元，及會員入會費三十四元。

溧水縣

(1) 溧水縣積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趙鳳高、黃雲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一十人。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五元，最低未詳。工時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參加社會事業促進委員會及反日救國會等工作，頗稱努力，團體事業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五元五角，以作經常開支。

(2) 溧水縣五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組織成立，二十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李瑞星、王廷相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十三人，黨員一人。工資及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稱利，團體事業擬創辦工人夜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蘇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五元，以作經常開支。

(3) 溧水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組織成立，二十年十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韓敏根、羅盛舉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六十人。黨員無。工資及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平淡，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五元，以作經常開支。

(4) 溧水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組織成立，二十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吳瑞祥、李得玉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六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六元。工

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鬆懈，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五元，以作經常開支。

高淳縣

(1) 高淳縣下壩鎮搬運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由王樹巍等發起籌備，至二十一年十月始正式成立，同年九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王椿芬、王鎔璵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五十九人，黨員無。工資未詳。工時無定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能力薄弱，因此會務鬆懈，工作不能推動。團體事業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十四元。除開支外可存款元。

(2) 高淳縣泥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六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甘衍財、孫廣大、張日海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七十八人，失業者十三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

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時每日八小時至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工作無進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會員繳納會費約四元，以作經常開支。

(3) 高淳縣東壩鎮糧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月開始籌備，二十年十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時增祥、田天海等負責。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蘇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九十三人，失業者五十八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一元，平均每月四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工作區域生意衰落，會員失業者居多，因此會務僅能維持現狀，無進展可言，對社會事業及救國運動頗熱心參加，團體事業擬募款籌辦工人夜校，以便增進工友智識。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員薪資百分之一，以作經常開支。

邳縣

(1) 邳縣民船船員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七月一日成立，同年八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四十七人，內男工一百二十四人，女工十八人；童工九人。黨員一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七元；女工最高者五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四元；童工最高者三元，最低者二元，平均每月二元五角。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自該會成立後，工人工作得有保障，工資得以增高，會務順利，團體事業頗缺乏。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無一定，遇有需用，臨時籌措。

(2) 邳縣茶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九月組織成立，同年十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十五人，內男工六十八人，童工七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七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六元；童工最高者四元，最低者二元，平均每月三元；紅利及獎金之分配，以資方盈利之多寡為標準。工時男每日九小時，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成立時，經費每月由縣黨部補助五元，旋復停發，現由會員隨時籌捐。

(3) 邳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一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五十人，內男工四十五人，女工五人；失業五人，男者三女二。黨

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七元五角；女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四元五角；童工最高者每月三元，最低者一元，平均每月二元。工時男女十小時，童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成立時，每月由縣黨部補助五元，旋即停發，現由會員隨時籌捐。

泰 縣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蘇省

(1) 泰縣五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朱彬市、樂金培、王俊魁、李毓桐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零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其他未詳。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完全停頓。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 泰縣民船船員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一月組織成立，同年十二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陳敏、湯寶善、唐虞、蔣公志、周士權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六十六人，黨員二人。工資及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停頓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 東海縣碼頭搬運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成立，至廿一年一月改組為東海縣碼頭搬運職業工會，曾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八十人，黨員一人。工資及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月薪百分之二。總數未詳。

(2) 東海縣民船船員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前為航業工會，十九年改為駁船業工會，旋又改為駁運船業同業公會，至二十年始改稱民船船員工會，二十年八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交際、登記、糾察、事務、五股，由李少西、王桂先、仲子丹、王金鳳、孫九餘等負責。

B 會員常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千餘人，中有黨員三人，工資及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按船戶收入百分之十抽提。

蕭縣

(1) 蕭縣第一區泥水作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奉令組織工暨會，至十九年又奉令停止活動，是年冬由縣黨部派員指導成立蕭縣第一區泥水作職業工會。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常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二十六人。預備黨員二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九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五元，以作經常開支。

(2) 蕭縣第一區廚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前爲工整會，於民國十八年組織成立，至十九年奉令停止活動，是年冬由縣黨部

派員指導成立蕭縣第一區廚司業職業工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二人，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六元。

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五元，以作經常開支。

漣水縣

(1) 漣水縣瓦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組織成立，同年四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高永貴、季如風等負責。

C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三十二人，內男一百人，女工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

元，最低者未詳；紅利二八分配。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對社會事業及救國運動等，亦頗熱心。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會員捐助約十六七元。

(2) 漣水縣木作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組織成立，同年五月向縣政府及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陳保珍、朱佃元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六十二人，內男工五十人，童工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未詳，紅利二八分配。工時每日男八小時，童六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組織 會務尚稱順利，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由會員繳納常年會費五角，以作會務費用。

溧陽縣

(1) 溧陽縣屠宰業職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委員會制，由胡可生、蔣方昌、鄒三孝、楊子亭、朱從生、狄廷奎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二人。黨員未詳。工資及工時亦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蘇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經常費，需用時臨時分担。

如皋縣

(1) 如皋縣民船船員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船業工所，於民國二十年以前組織成立，至二十年五月奉令改為如皋縣民船員船工會。同年五月向省政府實業廳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賈嶸山、喬鑑卿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百六十人，失業者二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八元，工時每日七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形呆滯，團事體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奉賢縣

(1) 奉賢縣水木作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奉賢縣水木業工會，至民國二十年五月奉令改為水木作職業工會，同年二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由吳壽生、陳桂祥、鄒維儲、李洪江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四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五角，最低未詳。工時八小時。

O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停滯。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 川沙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二月組織成立，二十一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制，由張財生、費鶴梅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黨員人數未詳。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元九角，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七元五角。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興化縣

(1) 興化縣鑄於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一月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陳雲清、許增福、吳遠慶、張義玉、李殿發、陳開盛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零八人，失業者二十人，黨員無。工資及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稱尚順利。團體事業無表現。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蘇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每月約收會員會費二十餘元，支出相抵。

上海縣

(1) 上海縣閔行水木業職業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爲水木業公所，至十九年十一月改組爲水木業職業工會，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馬德鋤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九十四人，黨員一人。工資一律二十一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員對工會信仰淡薄，因此會務無法推進，團體事業亦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繳納會費，但現無法徵收。

崇明縣

(1) 崇明縣堡鎮紡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三月，原名大通工會，後改組爲現工會，十六年十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由凌運法、王隆生、施九皋、胡渭臣、卞宗周、許杏梅、李柏芝、浦彥卿、高鏡秀、范盛耶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一千二百三十四人，內男工三百人，女工九百零四人，童工三十人；

失業者六百餘人，內有男工二百餘人；女工三百餘人，童工百餘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六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八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三十一元，最低者七元，平均每月九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四元五角，平均每月五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曾向滬錫等紗廠調查工友待遇情形，以資促進工人生活之參考。其他如參加反日運動及社會公益事業等，亦曾熱烈服務。至會內之團體事業，則設有工人子弟學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本年六月十一日，八月二十三日，九月九日，先後發生糾紛三次；第一次因廠方無故開除工友，四十五人，第二次因原料價高，營業衰落，減工減薪。第三次因廠方變更待遇。

E 經費 每月一百六七十元，來源為會費及廠方津貼各佔其半。

南匯縣

(1) 南匯縣火柴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三月間成立，原名中華火柴廠職工會，至二十年一月奉令改組為南匯縣火柴業產業工會，是年一月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分總務、訓練、組織、宣傳、調查五部；由陸全高、顧叔明、周連英、姚永來、姚介雅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三百十六人，內男工一百八十四人，女工三百三十二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九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五元。工時每日十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其他如勸募水災捐，及援助義勇軍捐等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能頗熱心參加；團體事業設有工人子弟學校及閱報社各一所。

D 糾及紛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七十元，由廠方每月津貼二十元，其餘係按會員工資千份之十九為標準征收會費。

(I) 海門縣三廠市區紡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六月，是年十一月一度改組，迄二十年三月又改組，始成立現工會，二十年一月向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團體設有幹事會，幹事會之下再分若干小組，每組設組長一人。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人工生活狀況 會員共三千五百七十七人，內男工一千一百八十八人，女工二千一百八十九人；童工二百人。黨員一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三十二元七角，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二十元八角五分；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十五元八角，最低者八元四角，平均每月十七元一角；童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一角，最低者七元五角，平均每月十三元八角。紅利工資得百分之七小數點五。工時男每日十二小時，機工九時，女十二小時，童工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順利，有失業工人委員會之組織，以保障失業人工，並有津貼死亡之撫卹金。其他如航空捐，及協助反日工作等各項社會事業頗能熱心參加。團體事業現設有消費合作社，工人補習學校，閱報室，俱樂部等各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收入約一百四十元，係廠方補助及會員會費。

無錫縣

無錫為江南工業發達之區，工廠林立，工會之組織甲於江蘇全省。惟此次江蘇省黨部調查各地工會報告中，竟

未將該縣列入，茲依據本會二十三年上季派員前往該縣實地調查之所得，補充於次，以資參考。

1. 無錫縣肥絲業職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二十年一月，現任理事為張視伯等五人，會員總數六百六十七人。
2. 無錫縣蠶芽業職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二十年一月，現任理事為龔寶卿等五人，會員總數一百四十三人。
3. 無錫縣棧業職業工會
現任理事為金昭臣等七人，會員總數一千二百六十人。
4. 無錫縣儲棧業職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一月，理事為王東林等七人，會員總數一千一百九十三人。
5. 無錫縣營造業職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二十年一月，理事為鄧翼三等五人，會員總數二千零八十二人。
6. 無錫縣石作業職業工會
會員十七人，現任理事為許金榮十三人。
7. 無錫縣機爐廠司職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理事為謝斌等五人，會員共六百五十人。
8. 無錫縣蠶織業職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二十年一月，現任理事為李關福等五人，會員總數一百五十人。
9. 無錫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理事姓名未詳，會員總數八百零五人。
10. 無錫縣碾米業職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會員總數為四百十二人。
11. 無錫縣縫包業職業工會
現任理事為楊慶生等五人，會員共六十八人。
12. 無錫縣香作業職業工會
現任理事為石重勳等五人，會員二百八十六人。
13. 無錫縣金銀業職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二十年一月，現任理事為俞國華等五人，會員七百八十五人。
14. 無錫縣打重業職業工會
現任理事為張煜卿等五人，會員一百七十四人。
15. 無錫縣鞋業職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一月，理事為高紹祺等五人，會員二百四十一人。
16. 無錫縣絲廠業職業工會
現任理事為方文卿等五人，會員四百四十一人。
17. 無錫縣麵廠業職業工會
現任理事為林松柏等三人，會員七百八人。

- 18 無錫縣糕糰業職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現任理事為沈重慶五人，會員五十九人。
- 19 無錫縣漆作業職業工會 現任理事為王鴻鸞等五人，會員三十二人。
- 20 無錫縣派報業職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三月，現任理事為孫翔風等五人，會員五十九人。
- 以下為產業工會，因其會員衆多，故以各分事務所為單位。
- 21 無錫縣紡織產業工會申新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陳阿榮等九人，會員總數四千人。
- 22 無錫縣紡織產業工會廣勤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張彥卿等七人，會員六千六百人。
- 23 無錫縣紡織產業工會業勤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馮琴泉等九人，會員總數一千人。
- 24 無錫縣紡織產業工會慶豐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馮保和等九人，會員二千八百人。
- 25 無錫縣紡織產業工會豫康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陳祥春等九人，會員一千八百人。
- 26 無錫縣絲業產業工會澄豐分事務所 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現任理事為方維華等五人，會員共四百九十八人。
- 27 無錫縣絲業產業工會厚生分事務所 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現任理事為馮瑞生等五人，會員三百零九人。
- 28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振豐分事務所 該所成立於二十一年一月，理事為錢光斗等五人，會員共四百四十五人。
- 29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厚康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吳荷妹等七人，會員四百九十八人。
- 30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泰豐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徐三寶等五人，會員四百五十一人。
- 31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裕昌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錢鳴皋七人，會員五百八十二人。
- 32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乾泰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沈菊生等五人，會員四百六十八人。

33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振藝分事務所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一月，現任理事為何英仙等五人，會員四百四十五人。

34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乾豐分事務所 該會成立於二十年二月，理事為傅平妹等五人，會員四百八十人。

35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三泰分會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楊至弟等五人，會員共四百三十一人。

36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瑞昌分事務所 該會成立於二十年二月，現任理事為金蘭生等五人，會員共五百六十九人。

37 無錫縣絲廠業工會鎮給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唐秀英等五人，會員二百三十六人。

38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盛裕分事務所 該會成立於二十年一月，現任理事為范廣元等五人，會員五百八十六人。

3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民豐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顧志蘭等五人，會員七百八十四人。

40 無錫縣絲廠業產業工會永泰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嚴梅弟等五人，會員五百四十四人。

41 無錫縣染織布廠業產業工會麗新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稽炳榮等七人，會員一千二百三十四人。

42 無錫縣染織布廠業產業工會勸工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楊翠娥等五人，會員一百七十二人。

43 無錫縣染織布業產業工會麗華分事務所 現任理事為徐阿大等五人，會員一百五十人。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蘇省

三、南京市

1 南京市金陵兵工廠工會 該會成立於十九年九月，會員總數一千一百三十七人。其工資平均每日六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2 南京市金銀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十九年十一月，會員數一百二十六人。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3 南京市起卸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十九年十二月，會員總數五百四十一人，工資平均每日七角，工作為九小時。

4 南京市蘆蓆業工會 該會成立於十九年十二月，會員總數一百五十九人，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九小時。

時。

5 南京市報關業工會 成立於十九年十二月，會員總數八十四人，平均工資每日四角，工作時間十小時。

6 南京市轉運業工會 成立於十九年十二月，會員一百九十六人，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十小時。

7 南京市碾磨業工會 成立於十九年十二月，會員二百二十五人，平均每日工資二角，工作十二小時。

8 南京市汽車司機業工會 成立於十九年十二月，會員總數四百五十三人，平均工資每日一元，工作十四小時。

9 南京市長途送貨業工會 成立於十九年十二月，會員一百六十一人，平均工資每日五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10 南京市甯浦航運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一百三十七人，平均每日工資一元，工作時間八小時。

11 南京市香燭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一百六十五人，平均工資四角，工作時間十四小時。

12 南京市小輪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九十一人，平均工資每日四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13 南京市車站行利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一百五十八人，平均工資每日二角，工作時間七小時。

14 南京市煤炭鐵路出船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八十七人，平均工資每日四角，工作時間十小時。

- 15 南京市烟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二百四十九人，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十小時。
- 16 南京市糊彩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一百六十五人，平均工資每日五角，工作時間無定。
- 17 南京市禮樂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八十五人，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無定。
- 18 南京市糧食招待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七十五人，平均工資每日六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 19 南京市浴室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一千五百九十六人，平均工資每日五角，工作時間十四小時。
- 20 南京市報業公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二百四十四人，平均工資每日五角，工作時間十二小時。
- 21 南京市雲錦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一月，會員總數一百十六人，平均工資每日四角，工作時間十二小時。
- 22 南京市洋厘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五十二人，工資無定，工作時間三小時。
- 23 南京市走送洋厘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一百零四人，工資無定，工作時間三小時。
- 24 南京市酒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九十五人，平均工資五角，工作時間十小時。
- 25 南京市花粉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五十三人，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九小時。
- 26 南京市米船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一百五十二人，平均工資每日五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 27 南京市捐業運輸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一百八十三人，平均工資每日四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 28 南京市製革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一百四十四人，平均工資每日四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 29 南京市埠頭婚喪槓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二百四十五人，工資與工作時間均無定。
- 30 南京市茶堂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七百七十五人，平均工資每日二角，工作時間十四小時。
- 31 南京市木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九百零二人，平均工資每日八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 32 南京市水漢西門碼頭搬運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三百二十二二人，平均工資每日四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 33 南京市糧食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一百四十四人，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十小時。
- 34 南京市旅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一千零二十二，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十二小時。
- 35 南京市東城南城水陸碼頭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五百四十一人，平均工資每日五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 36 南京市運輸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二月，會員總數九百三十二人，平均工資每日五角，工作時間八小時。
- 37 南京市帽勒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三月，會員總數五十六人，平均工資每日四角，工作時間九小時。
- 38 南京市棉貨細線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三月，會員總數一百四十七人，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十小時。
- 39 南京市旅業招待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三月，會員總數一百六十人，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無定。
- 40 南京市成衣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三月，會員總數七百五十三人，平均工資每日四角，工作時間十小時。
- 41 南京市平民工廠工會 成立於三十年三月，會員總數五十二人，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九小時。
- 42 南京市和記工廠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三月，會員總數一千七百六十九人，平均工資每日五角，工作時間九小時。
- (該會現已停頓)
- 43 南京市縫機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四月，會員總數二千三百五十七人，平均工資每日二角，工作時間九小時。
- 44 南京市經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十一月，會員總數二百十八人，平均工資每日三角，工作時間十二小時。
- 45 南京市麵粉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年十一月，會員總數一百四十七人。
- 46 南京市西服業工會 成立於二十二年十一月，會員總數二百二十七人。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南京市

四、浙江省

杭州市

1 電氣業產業工會 二十二年八月二十三日成立，會員二四人，常務理事項錫年，中心份子鐘寶坤、莊聚賢、林景贊。

2 二十二橋埠挑夫職業工會 十六年五月十五日成立，會員二七人，常務理事尤辛潔，中心份子陸培之、董春、汪筱泉。

3 國藥業職業工會 十七年十日成立，會員三五三人，黨員一人，常務理事葉滋芬，中心份子葉滋芬、王永儉。

4 金銀手工業職業工會 十六年二月五日成立，會員二二二人，黨員一人，常務理事葉雲卿，中心份子鄧庭芳、翁全貞、傅桂發。

5 烈豐絲織業產業工會 二十年六月十日成立，會員四三人，常務理事羅茂源，中心份子羅茂源、徐錦榮、楊志雄。

6 得勝場脚夫業職業工會 成立日期未詳，會員八五人，常務理事樓遂願，中心份子樓遂願、柴祖良、胡炳奎。

7 城北袋業職業工會 成立日期未詳，會員一八〇人，常務理事周廷月，中心份子周廷月、趙榜。

8 正始社安康工會 十六年六月二十三日成立，會員八一人，常務理事莫思榮，中心份子莫思榮、湯渭清、瞿詠春。

9 運河水排業職業工會 十六年三月一日成立，會員七三一人，常務理事周榮奎，中心份子周榮奎、宋德富、孫奎甫。

10 醬作業職業工會 十六年四月一日成立，會員一八四人，常務理事陳金筱，中心份子陳金筱、鄧春蘭。

11 米業職業工會 十六年四月成立，會員一二二人，常務理事金銀鈞，中心份子金銀鈞。

12 材業職業工會 十九年四月成立，會員三三二人，常務理事華朝龍，中心份子華朝龍、李浩揚、俞炳潮。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浙江省 一二五

13 絲織另機職業工會 十七年二月二十七日成立，會員二一三人，常務理事朱少臣，中心份子朱少臣。

14 火柴業產業工會 十六年五月二十三日成立，會員一三七五人，常務理事葉萬和，中心份子葉萬和、朱桂芬、王顯林。

15 江干脚夫業職業工會 十六年五月五日成立，會員四六四人，常務理事喬榮甫，中心份子喬榮甫、陳桂生。

16 榨木業職業工會 十六年五月二日成立，會員二二六人，常務理事鍾穎棠，中心份子鍾穎棠、李長生。

17 江墅船業職業工會 十六年五月成立，會員二八四人，常務理事孫寶棠，中心份子孫寶棠。

18 柴炭挑運業職業工會 十六年五月成立，會員一七八人，常務理事樓英山，中心份子樓英山。

杭 縣

1 筵席業職業工會 二十一年一月六日成立，會員一一四人，黨員一人，常務理事柏文蔚，中心份子柏文蔚。

海 寧 縣

1 長安絲廠產業工會 十九年十二月成立，會員六二九人，常務理事王子振，中心份子楊華娟、魏文琴。

富 縣 陽

1 木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七日成立，會員五三人，常務理事王朱蒼，中心份子王朱蒼。

2 埠頭挑運職業工會 二十年一月二十三日成立，會員五四人，常務理事張燮根，中心份子張燮根。

餘 杭 縣

1 筆管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八日成立，會員七二人，常務理事高友松，中心份子高友松。

2 運輸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八日成立，會員一二二人，常務理事余鑑潮，中心份子余鑑潮。

- 3 捆紙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九日成立，會員五二人，常務理事程紹庭，中心份子程紹庭。
- 4 扛搬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二十日成立，會員五二人，常務理事方子義，中心份子方子義。
- 5 成衣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二十一日成立，會員七四人，常務理事王文奎，中心份子王文奎。
- 6 染司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二十三日成立，會員五八人，常務理事宋子堂，中心份子宋子堂。
- 7 磨盤業職業工會 二十一年一月十六日成立，會員五六人，常務理事戴福林，中心份子戴福林。

新登縣

- 1 縫紉業職業工會 十九年十一月六日成立，會員六九人，常務理事祝景新，中心份子祝景新。
- 2 泥水業職業工會 十九年十一月六日成立，會員五〇人，常務理事李蘇林，中心份子李蘇林。
- 3 篾業職業工會 十九年十一月六日成立，會員七二人，常務理事馬彩江，中心份子馬彩江。
- 4 木業職業工會 十九年一月六日成立，會員五九人，常務理事金錦富，中心份子金錦富。
- 5 石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成立，會員七二人，黨員二人，常務理事汪玉成，中心份子汪玉成、孫顯臣。

嘉興縣

- 1 嘉禾染織業產業工會 二十二年三月成立，會員四四二人，常務理事鮑嘉聲，中心份子吳昌鑫、方新寶。
- 2 嘉興機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成立，會員八二人，黨員二人，常務理事趙希賢，中心份子陳國發、周兆祥。
- 3 金銀手工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成立，會員五六人，常務理事汪祈初，中心份子汪祈初。

嘉善縣

- 1 銅錫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九月十日成立，會員七三人，常務理事吳國鈞。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浙江省

- 2 成衣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二十六日成立，會員六五人，常務理事姜文煒。
- 3 木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二十日成立，會員八四人，預備黨員二人，常務理事方錦華。
- 4 水作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二十五日成立，會員五六人，常務理事王志泉。
- 5 理髮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十日成立，會員七十四人，常務理事徐秋生。
- 6 竹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二十一日成立，會員五七人，常務理事鮑梅生。

海鹽縣

- 1 理髮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四日成立，會員七九人，黨員一人，常務理事吳長余，中心份子吳長余、周生和。
- 2 鹽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一月二十五日成立，會員七九人，黨員四人，常務理事方有章，中心份子方有章、方孝明、鄭子卿。

平湖縣

- 1 藥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會員一二六人，常務理事蔣辛甫，中心份子蔣辛甫。
- 2 理髮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九日成立，會員一四〇人，常務理事屠志良，中心份子屠志良。
- 3 成衣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八日成立，會員二一六人，常務理事王新華，中心份子王新華。
- 4 山紙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立，會員六一人，常務理事胡漢章，中心份子胡漢章。

吳興縣

- 1 紋製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二十日成立，會員一二九人，常務理事錢學宏，中心份子錢學宏、陳良、湯化鏞。
- 2 絲織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九月二十九日成立，會員九三七人，常務理事戴同和，中心份子郭紹金、陳福壽、陳元

福、王廣仁。

3 藥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十月二十日成立，會員二二人，常務理事，朱耀珊，中心份子朱耀珊、朱芝雲。

德清縣

1 木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十五日成立，會員五三人，常務理事楊錦帆，中心份子王勝。

安吉縣

1 鋸工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四日成立，會員五〇人，常務理事周金月，中心份子周金月。

2 竹工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四日成立，會員五三人，常務理事胡方威。

3 遞鋪冶工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五日成立，會員五三人，常務理事董美仁，中心份子應長生。

孝豐縣

1 紙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七月二十六日成立，會員五七人，常務理事黃光明。

2 拖竹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七月二十五日成立，會員五六人，黨員一人，常務理事程明璋。

3 香米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七月二十三日成立，會員五六人，黨員一人，常務理事王鑾生。

4 木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七月二十日成立，會員八七人，常務理事郭福士。

5 撐竹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七月二十四日成立，會員五八人，黨三人員，常務理事程明璋。

6 運貨筏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十月十一日成立，會員一〇七人，黨員一人，常務理事郭秀峯。

鄞縣

1 草坭班職業工會，二十年九月六日成立，會員五二人，常務理事朱榮均。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浙江省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浙江省

一三〇

- 2 內河搬運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二十三日成立，會員五六人，常務理事屠友林。
- 3 米業行棧職業工會 二十年一月三十一日成立，會員二三九人，常務理事張浩明。
- 4 石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一月二十六日成立，會員四六二人，預備黨員一人，常務理事張增岳。
- 5 米業短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成立，會員四〇〇人，常務理事楊連才。
- 6 燭業板線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二十二日成立，會員五三人，常務理事柴久香。
- 7 印刷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五月一成立，會員一七六人，黨員一人，常務理事傅信夫。
- 8 茶爐子司友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二十五日成立，會員一四五人，常務理事陸少伙。
- 9 脚夫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七日成立，會員四七四人，常務理事仇順茂。
- 10 碼頭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四月二十六日成立，會員四〇五人，常務理事卓遠理，中心份子錢士蘭、屠用康、卓維詒。
- 11 大木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五月十六日成立，會員五六人，常務理事鄒少初。
- 12 泥水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五月十六日成立，會員五五人，常務理事王謁煒。
- 13 竹骨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二十六日成立，會員九〇人，常務理事王東海。
- 14 皮箱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二十六日成立，會員六二人，常務理事黃紀耀。
- 15 製香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十日成立，會員一二人，常務理事卓成茂。
- 16 紡紗業產業工會 二十年九月三十日成立，會員九三六人，黨員一人，常務理事斯旺，中心份子勵慶芳。
- 17 箱類劈剪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一月三日成立，會員五五人，常務理事曹阿連。
- 18 民船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二月二十五日成立，會員四四四人，常務理事周斌，中心份子徐斐堂。
- 19 造灰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八月五日成立，會員七五人，常務理事黃遙田。

20 寧波海員產業工會 十六年成立，會員五七九人，黨員一人，常務理事楊元臣。

慈谿縣

- 1 木作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四月廿七日成立，會員一〇三人，常務理事陳福元。
- 2 磨司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四月廿七日成立，會員二一人，常務理事姚祖慶。
- 3 泥水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四月十六日成立，會員二〇二，黨員一人，常務理事毛雅德。
- 4 石作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四月十八日成立，會員五一人，常務理事任仰芝。
- 5 篾作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四月十八日成立，會員五九人，常務理事胡宏炳。
- 6 成衣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四月二十三日成立，會員五九人，常務理事朱阿岳。
- 7 漆作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成立，會員五二人，常務理事謝家寶。

鎮海縣

- 1 泥水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成立，會員三二二人，常務理事賀聖鈿。
- 2 瓦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成立，會員一〇四人，常務理事蔣仁玉。
- 3 水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成立，會員三九五五人，常務理事李友根。
- 4 石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成立，會員二六七人，常務理事賀金祺。
- 5 鋸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五日成立，會員一一八人，常務理事王安福。
- 6 漆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六日成立，會員八二人，常務理事顧清泉。
- 7 船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六日成立，會員一一三人，常務理事屠大方。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浙江省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浙江省

一三二

- 8 鞋匠業職業工會 二十年三月十六日成立，會員七六八，常務理事袁永生。
- 9 鐘桶匠業職業工會 十年三月十六日成立，會員七一人，常務理事賀安全。

五、山東省

金鄉縣

(1) 金鄉縣石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同時向金鄉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李鏡平、周樹潔、周心田、張志良、李樹仁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一百零二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時間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屬順利，并組織武術團及抗日救國宣傳團，各項團體事業正在進行組織中，糾紛及罷工 未詳

D 經費 該會經費由各會員担任，數目未詳。

(2) 金鄉縣漆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同時向金鄉縣政府立案。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吳清雲、鮑清源、王金平、鄭書員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四十三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約小八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各負責人尙稱努力，組織抗日救國宣傳隊，團體事業設有工人夜校一所。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經費由會員分担。

(3) 金鄉縣理髮業職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同時向金鄉縣政府立案。組織為理髮事制，負責人為謝青山、江永清、魏興合、李成雲、劉宗漢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四十九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辦公費由會員分担。

(4) 金鄉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同時向金鄉縣政府立案。組織為理髮事制，負責人戴義修、周鳳起、胡正身、劉伯功、姜秀思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一百零二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每日

工作時間約八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屬順利，并組織節約宣傳團，團體事業擬組織合作社一所，刻在進行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由會員分担，

(5) 金鄉縣泥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同時向金鄉縣政府立案。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張玉山、劉西染、周文魁、陳冠琴、李永田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五十七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尙稱完善，工作亦甚努力，曾組織抗日宣傳團，團體事業正在進行組織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由會員分担。

(6) 金鄉縣棧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同時向金鄉縣政府立案。負責人爲張興科、崔振學、馬振江、晉文奎等，組織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五十四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屬順利，并組織抗日救國宣傳隊，團體事業僅設有工人夜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經費困難辦公費由會員自籌。

(7) 金鄉縣五金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同時向金鄉縣政府立案。負責人李志遠、周鳳起、張林元、吳玉臣、翟關勝等，組織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八十七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生活尙能維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順利，并組織抗日救國宣傳隊，團體事業辦有工人夜校，雅樂社等。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經費由會員分擔。

汶上縣

(1) 汶上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四月間加入總工會，二十年二月奉令改組為現工會，同年二月十八日向汶上縣政府立案。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五百六十七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七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十小時。該會會員多係副業，至農忙時即停工為農，故生活尚能維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負責人對於工人力加指導，使全縣工人一律加入工會，改良業務，挽回利權，以救國難，團體事業尚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來源，由每會員納捐一角，每月共計五十六元七角，以作辦公及活動等費。

(2) 汶上縣泥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加入總工會，二十一年一月總工會奉令改組，是年二月成立今會，同時向汶上縣政府立案，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六百三十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六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每。日工

作時間十小時，工人多係副業，春季工作最多，夏秋雨季即改農業，對失業會員，由全體會員扶助之。惟會員散居各鄉，缺乏訓練機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對於工人力加指導，使全縣工人一律加入工會，改良業務，如遇工作困難之處，呈請黨政機關解決之。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來源，由會員每人納捐一角，每月共計六十三元，作為辦公及活動等費。

博山縣

(1) 博山縣陶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冬由蘇繼之、蘇志學等發起組織，呈准許可，縣黨部委派蘇志學、蘇繼之等九人為籌備委員，組織籌備委員會，至二十一年四月十日，舉行會員大會，選舉理事監事，正式成立，於是年六月六日向博山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其組織為理事制，常務理事蘇繼之，常務監事李萬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四百餘人，尚有百餘名，未加入工會，因廠方唆使，對工會持反對態度。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三十元，最低十二元，平均二十一元。每日工作時間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自成立以來，內部組織頗健全，致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并勸募飛機捐，成績甚佳，團體事業，其成立者有工人俱樂部，內分國術及新舊戲劇，其正籌備者，有工人子弟補習學校，信用合作社及研究改良陶業方法所等。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由會員分担數未定。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濟南市

(1) 濟南市造紙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春季成立，名為濟南市興華造紙業工會籌備委員會，二十年改為整理委員會，旋復改為今名，是年三月向濟南市政府立案。內部組織分總務、訓練、宣傳、調查四股，負責人李錦章、馬士鯨、張學棟、張福桐、徐兆儒、段惠彬、李子乾、聶方才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一百二十人，女工十七人，童工二十五人，總計一百五十四人；黨員無。

男工每月最高工資十八元，最低十二元，女工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八元；每月工作時間男女均為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受廠方壓迫，致工作陷於停頓狀態，不能進行，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無

(2) 濟南市顏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年成立，名曰裕興顏料廠工會，二十年改為整理委員會，旋復改為濟南市顏料工會，是年三月向濟南市政府立案。內部組織分總務、訓練、宣傳、調查四股，負責人楊乃春、徐明禮、侯承樞、丁國成、鄒嘉堂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四十一人，童工十七人，總計五十八人，黨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十四元，最低十二元，每日工作時間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受廠方壓迫，致工作進行，頗多阻礙，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無

(3) 濟南市民船船員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七月二十日成立，名為濟南市商民協會洛口船業分會，十九年六月二十八日改為山東省船業協會，二十年七月十八日始正式成立濟南市民船船員工會，是年七月十八日，向歷城縣黨部，濟南市政府立案，組織為理監事制，內部分組織、宣傳、訓練、總務四股，常務理事：崔耀堂、劉玉桐、武神化，理事：陳少立、張廣山、趙致祥、姚超凡、隋杰臣等，啟事：周潤芳、程振山、張緒盈等，下級各小組，均能按照該會規定計畫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百四十五人，童工六十二人，總計九百零七人，黨員無，每月男工最高工資六元，童工最高工資三元，工作時間均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進行尚稱順利，惟對會員訓練欠佳，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征收會費二百三十五元，作僱用人員薪資及房價雜費等項之用。

(4) 濟南市火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成立，名為振業火柴工會，二十年四月改為整理委員會，旋復改為今會，同時向濟南市政府立案，組織為理監事制。內分總務、訓練、宣傳、調查四股，負責人王盛昌，劉禮君、李盛賢、趙登城、王鳳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百零六人，女工一百十九人，童工三十七人，總計五百六十二人，黨員無。每月男工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十元，女工亦然，童工未詳。工作時間均為十小時。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查調總報告 山東省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一四〇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受廠方壓迫，負責人亦有被開除者，以致形同虛設，無工作可言，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5) 濟南市洛口碼頭搬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春成立，名為濟南洛口碼頭工會，二十年改為整理委員會，旋復改為今名，是年二月七日向實業部濟南省黨部及濟南市政府同時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崔占江朱俊李松海張寶成徐伯平、詹正華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一百三十二人，黨員一名，工資及工作時間，無一定規率，故工人生活狀況，無從知悉。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會工作進行，尚稱順利，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由會員湊集，無一定數目，作會內僱用人員及雜費等項之用。

(6) 濟南市搬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十八年一月十日成立，名為濟南市搬運工會籌備委員會，至二十一年一月改為整理委員會，共分為十八支部，至是年八月，奉令改組為濟南市搬運業職業工會，將十八支部改為十分事務所。其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內部分設交際、總務、文書三股，負責人于銀海、榮啓生、王鳳和、劉玉泉、張鳳翔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二千六百十三人，均係男工，黨員無。工資及工作時間，未有定規，對失業會員由會員互相介紹工作。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尚稱努力，各界對之亦頗有信仰，團體事業，因陷於經費困難，致未舉辦。
D 糾紛罷及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納會費，月可收集百餘元，作為人員薪資及房價雜費之用。

(7) 濟南市電氣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十一月成立，二十年五月間向山東省農礦廳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許淑泰等五人，監事李志廣等三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五十三人，失業者七人，女童工均無，黨員未詳。最高工資為八十元，最低為九元，平均二十五元，獎金辦法若干年不告假者，可得一月工資，紅利向不支配。工作時間為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屬發展，團體事業僅設有消費合作社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十九年因紅利問題發生糾紛一次，迄未解決。

E 經費 經常費每月三百六十六元，係按會員工資百分之一抽納，充作辦公費用。

鉅野縣

(1) 鉅野縣第一區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八月五日成立，八月十九日向省黨部暨鉅野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四十人，童工二十五人，總計一百六十五人，失業會員男三十八人，童工一十二人，總計五十人。每月男工最高工資六元，最低四元，平均三元五角；童工最高工資二元，最低一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每日工作時間，均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頗能積極進行，成績甚佳，團體事業，因經費困難，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商河縣

(1) 商河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十一月成立總工會，內包括泥瓦、縫紉、理髮等工會，至二十年三月一日改組爲建築業職業工會，五日向山東省工會，該縣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常務理事翟宗周，理事李文明，徐佩登、李輝耀、王瑞等；常務監事李榮貴，監事焦念森、張子義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總計三百十五人，女工童工無，會員失業者亦少，黨員未詳，全縣尚有千餘工人，未加入工會，每日最高工資二角五分，最低一角五分，平均二角，獎金甚少，故工人生活甚感貧苦。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經費困難，會務無甚發展，負責人員，皆乘餘暇時服務，故工作殊少表現，團體事業，亦因經費竭蹶，均未舉辦，擬將來組設貧民工廠，工人合作社等事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黨部既無津貼，又因會員貧困，不便抽收會金，故經費甚感困難。

東阿縣

(1) 東阿縣木業職業工會

。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十四日正式成立，迄今尚未改選，是年四月向縣政府立案，理事：李化獻、黃廣蘭、解大文、李興武、李見忠等五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總計七十四人，女工童工無，黨員亦無，失業會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九元，最低七元五角，平均八元，紅利及獎金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經費困難，以致會內應辦之事項，頗難進行，故團體事業，亦付闕如，現正擬籌措經費，以備舉辦一切事業，及發展會務。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每人納會費一角，共收四元七角，作辦公費用。

(2) 東阿縣染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二十四日成立，四月向縣政府立案，迄今尚未改選；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理事劉昌言、張慶福、馬厚菴、王慶雲、韓一揆等五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二人，女工十六人，總計五十八人，失業會員無，黨員亦無。每月男工最高工資八元五角，最低六元，平均六元四角，女工工資與男工同，紅利及獎金無。每日工作時間，男女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週開會一次，討論會內進行一切工作，惟因經費困難，對應辦之事業，無法舉行，團體事業，亦因經費竭蹶，均付闕如，現在設法籌措經費，擬設工人夜校，使工人得以粗通文字，并計劃組織國貨推銷委員會，以便提倡國貨。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區經費 會員每人納長年會金一元，全年共收五十八元，作為辦公費用。

城武縣

(1) 城武縣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九月間開始籌備，至十月二十八日開代表大會，選舉執行委員，至二十年二月，奉令改組，遂於二月二十日，改選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成立理事會，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常務理事陳長染，理事陳會冉、王鴻芝、劉榮助、陳俊傑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四人，失業會員無。黨員亦無，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四元，平均七元。每日工作時間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藉政府威力征收印花稅及幫助商會募集飛機捐款外，無別工作之表現，團體事業，尙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據該表填註，尙無重大糾紛。

E 經費 無。

附註：該會理事等，因征印花稅款，未免有舞弊情事，致會員多不滿意，對該理事等，失却信仰，故會務亦受影響，而無法推進，應從速設法查究，另行改選，以防糾紛。

(2) 城武縣泥瓦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一月成立籌備委員會，至三月八日依法選舉理事五人，監事二人，成立正式工會，九日向縣政府立案，組織為理監事制，常務理事陳俊言，理事劉兆連、張福全、遠益祥、郭德元等。

B 會員黨員及人工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五人，女工童工無，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時間十小時，會員大半係農人與無產業者，散佈各地，生活甚勞苦。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員，均為生活驅策，困於工作，無暇兼顧會務，以致該會工作，甚形鬆懈，組織散漫。團體事業，亦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困難。

(3) 城武縣油漆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間成立油漆業工會籌備委員會，至二十年二月二十日改選理事五人，成立理事會，三月九日向縣政府立案，常務理事劉茂章，理事趙善貴、翟翠修、郭秀棠、張宏嶺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八，女工童工無，黨員亦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時間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理事等，因知識淺薄，且兼職業勞苦，無暇兼顧會務，致工作現陷於停滯狀態中，團體事業，亦因經費困難，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困難。

(4) 城武縣石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間，成立籌備委員會，至二十年三月四日，依法改組，成立正式工會，九日向縣政府立案。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常務理事張昇亮，理事王守信、張振謙、苗正銀、劉同常等。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三人，女工童工無，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八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時間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查該業工人，素有聯絡，故會務發展，尙稱順利；惟負責職員，因工作勞苦，無暇兼顧，故形式方面，未免欠缺；團體事業，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困難。

(5) 城武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一月籌備，二月成立執行委員會，至二十年一月間，奉令依法改組，二月七日開會通過會章，三月一日改選理事五人，成立理事會，九日向縣政府立案。常務理事李保慶，理事施東江、鄭得功、李新亮、李時勝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五十人，女工童工無，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二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十三元。每日工作時間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理事會員間，感情融洽，工作均甚順利，惟負責人對會員少施訓練，團體事業，因經費困難，無法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

(6) 城武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間成立籌備委員會，至二十年二月奉令改組，遂於三月四日召

集代表大會，選舉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成立正式工會，三月九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全縣分四個支部，常務理事劉萬年，理事曹長緒、李同雨、祝尙榮、馬金福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四十人，女工童工月，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五元，平均七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理事等知識淺薄，且互相傾軋，致工作陷入停頓狀態中，團體事業，亦因經費困難，更難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理事祝尙榮與常務理事劉萬年有宿怨，木料行經紀王聚臣藉詞反對征收會費，控劉萬年於縣政府，縣長吳德明，欲罰劉萬年五百元，不容分辯，毅然將劉下獄，後經黨部委員營救解放，理事等一致反對劉萬年，又王聚臣利用反宣傳，操縱全縣工人三分之二，使不得加入工會，糾紛迄今，尙未結束。

E 經費 因理事間糾紛迭起，僅能收集五十元。

(7) 城武縣棧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籌備，至三月四日選舉理事五人，組織理事會，三月九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下級無組織，常務理事張保年，理事馬福田、張鴻雁、田玉德、祝純實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二人，女工童工無，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時間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查該會各理事意見不甚一致，又因事務忙碌，經費困難，致工作無法推進，團體事業，亦因經濟竭蹶，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常務理事張保年，與理事張鴻雁，意見不合，每逢開會等事，張鴻雁必操縱一部份會員，合力反

抗。

E 經費 無。

(8) 城武縣飯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八月二十九日開會，選舉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三人，正式成立工會，九月一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無團體組織，常務理事王懷素，理事楊義德、張興蘭、李景全、劉兆喜等，候補理事萬世奎、程日善、徐年修等。

B 會員籍貫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人，女工童工無，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一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頗具熱心，對會務整頓，亦有相當計畫，協助商會募集飛機捐運動，亦甚努力；擬將來盡量征收會員，使全縣本業工人，悉數加入工會，並酌量征收會費，以利會務之發展，團體事業，因經費困難，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

泰安縣

(1) 泰安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先為執行委員會，至民國二十年二月，改為整理委員會，是年十月始改組理監會，十八年一月，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設七分會，惟因經費無着，幾於停頓，理事均兼該會

職員，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百餘人，女工童工無，黨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七元，最低六元，平均數未詳。工作時間無規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負責人員均克盡厥職，熱心工作，惟因經費困難，會務無法推進，擬將來使全縣木石瓦紮油等工人，皆加入工會團。體事業，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人納會員費五分，但難於收齊，影響於會務不少。

(2) 泰安縣搬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初為執行委員會，民國十八年六月改選為整理委員會，至十九年四月改組為理監事，成立正式工會，九月間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八十四人，工資與工作時間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員，頗能團結一致，負責人尙稱努力，但無所謂工作計畫。團體事業，因經費困難，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收集會金九元二角，充作辦公費。

(3) 泰安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民國十七年六月成立，初為執行委員會，是年二月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現改組為理監事會，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無團體事業，理事沙兆貴等。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十人，女工童工無，黨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不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查理事沙兆貴等，均屬義務職，尙能熱心會務，頗可欽佩；且組織宣傳隊，下鄉宣傳暴日侵略東四省慘狀，尤屬難能；擬將來使全縣同業，盡行加入工會，以便增加該業力量。團體事業，因經費無着，尙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無規定辦公費，遇有需要，臨時向會員勸募。

(4) 泰安縣五金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二月十五日，成立執行委員會，二十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二十年三月改爲整理委員會，至二十二年二月，依法改組理監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下級僅城西文佛寺設立分會一處，頗能活動，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一人，失業者僅一人，但無救濟辦法，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二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七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理事等，頗有進取精神，惟經費困難，會務不能發展；對救國運動，下鄉宣傳暴日侵略我國東北情形，頗稱努力，擬將來使全縣同業，加入工會，設立工人子弟學校。團體事業，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收集會金八元，充作辦公費。

沂水縣

(1) 沂水縣五金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由縣黨部指導成立，至二十年三月又行政組一次，是年三月二十七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無團體組織，理事五人監事三人，理事長張惠玉，監事長劉九合。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千三百人，黨員無。遼鄉未入工會之同業工人，尚無確實調查。每月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十元，平均十二元；每日工作時間十小時。該會會員，皆貧困工人，生活甚為困苦。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經費竭蹶，影響於會務，致工作殊少表現；團體事業，亦因經費關係，無法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查該會經費，向由地方款項補十元，自改組後，則由會員自籌，以資辦公，但來源至為艱窘。

(2) 沂水縣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由縣黨部指導成立，至二十年三月又行政組一次，同月二十七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無團體組織，理事長劉政庭，監事長趙中太。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人，失業者無，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三十元，最低二十元，平均二十五元，每日工作十小時，工人生活，甚貧困。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以經費困難，於會務殊少發展，現正擬籌措經常費，以利工作進行，團體事業亦因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經費竭蹶，無法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向由地方款項補助十五元，自改組後，由會員負擔，至為艱窘。

(3) 沂水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由縣黨部指導成立沂水縣總工會，至二十年三月又重行改組，是月二十七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長王樂亭，監事長高蘭，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十八，女工童工失業會員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十二元，平均十四元，工人生活，甚感貧困。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以經濟竭蹶，會務進行，極感困難；故工作方面無甚特著之表現，團體事業，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向由地方款項撥支二十元，自二十年改組後，由會員自籌，惟會員均係貧苦之工人，亦難於負擔，辦法費頗感困難。

益都縣

(1) 益都縣絲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十月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下級無團體組織，負責人鄒傳富趙玉樓劉中池張岳誠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百六十三人，女工童工失業者及黨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縣絲業凋零，會務無形停頓，無工作可言；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月收五十六元三角，由會員分担，支配用度：教育費十元，撫卹費二十元，宣傳費十元，房租經三元，購置費十元八角。

(2) 益都縣火柴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十月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無團體組織，負責人關自然、常有祥、宮奎元、劉興賢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五十一人，女工童工失業者及黨員均未詳載；每月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時間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查該縣火柴業，不而發達，會務無形停頓，無工作可述；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收入三十元二角，由會員分担，其支配方法：教育費八元，撫卹費十元，宣傳費十元，購置費二元二角。

廣饒縣

(1) 廣饒縣木工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成立縣工會籌備會，十九年改為縣總工會整理委員會，二十年二月改為廣饒縣木工職業工會，是年三月向縣政府立案；組織及負責人員均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十四人，會員多係農業兼手工業者，工資無規定，黨員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工業 查該會組織尚嚴密，工作亦甚努力；惟會員知識薄弱，不能向外發展；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2) 廣饒縣筆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成立縣工會籌備會，十九年改為縣總工會整理委員會，二十年二月奉令依法改組，遂正式成立廣饒縣筆工業職業工會，是年三月向縣政府立案，其組織及負責人均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三十二人；黨員及工人生活概況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均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收集會費五元，縣黨部津貼七元五角。

滋陽縣

(1) 滋陽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縣總工會，召集本業工人發起籌備委員會，至二十年二月三日，召開全體會員大會，選舉理監事，立成正式工會，是月十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依照中央頒發之法規組織

之，選出理事五人，監事三人，理事宋全順、王登科、孟廣辰、李聘卿、田學廉等；監事張繼泰、李印堂、任守和等；下級分若干小組，每組設組長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七十一人，女工無，童工二十九人，總計二百人；失業會員男工十一人，女工童工無；預備黨員三人。尚有少數工人未加入工會；男工最高工資每月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童工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自成立以來，雖會員散漫，不能集中，缺乏訓練機會，而遇事意見頗能一致，尤以理監事對於會務，更為熱心；團體事業，預備設立職業介紹所，工人夜校，工人子弟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辦公費由會員担任，理監事均係義務職。

(2) 滋陽縣廚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縣總工會招集本業工人，推舉籌備委員，成立籌備會，至二十年二月三日召開全體會員大會，依照中央頒發之法規，選舉理監事，八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理事吳鳳城、馬德清、師克仲、王勝田、李玉堂等，監事徐明劉、紳洪文、周福祥等；下級分為若干小組，每組設組長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九人，女工無，童工十一人，總計六十人；失業會員男工十五人，擬由職業介紹所設法救濟，預備黨員二人；男工最高工資每月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童工未詳，工作時間男工每日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理事，對於會務，頗稱熱心，惟會員散漫不能集中，缺乏訓練機會，故會員多無相

當知識，工作進行，亦較困難，擬設工人夜校，以謀補救，團體事業，工人子弟學校，正在籌備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辦公費由會員担任，理監事均係義務職。

(3) 滋陽縣紫衫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縣總工會招集本業工人，推選籌備委員，成立籌備委員會，至二十年二月三日，召開全體會員大會，依照中央頒發之法規，選舉理事會，九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理事三人，監事三人，理事楊春平、楊春和、李保真等，監事張懷先、朱延新、邊廣玉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六人，女工無，童工十一人，總計六十七人，失業男工九人，預備黨員一人，男工最高工資每月十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童工未詳；對失業會員，預備由職業介紹所，設法救濟，尚有少數工人，未參加工會。工作時間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業工人散漫，不能集中，且因會員知識幼稚，工作進行，較為困難，擬設立工人夜校，以補救工人知識上之缺點，團體事業，工人子弟學校，正在籌設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辦公費由會員担負，理監事均係義務職。

(4) 滋陽縣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縣總工會召集該業工人推選籌備委員，成立籌備委員會，至二十年二月三日，召開全體會員大會，選舉理監事會，是月十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王潤河、孫五奎、孫長慶、周康印、閔兆印等五人，監事孫長庚、殷殿卿、曾傳標等三人，下級分為若干小組每組設組長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九工十一人，女工無，童工十九人，總計一百一十人，尚有少數工人，未加入工會，失業會員男工十一人，預備由職業介紹所設法救濟，會員多無相當知識，擬將來設立工人夜校，以謀補救，預備黨員一人；男工最高工資每月十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童工未詳，工作時間每日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業工人散漫，不能集中，工作進行，頗為困難，團體事業，有職業介紹所，工人夜校，工人子弟學校等，正籌設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辦公費由會担負，理監事均係義務職。

(5) 滋陽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縣總工會召集該業工人，推選籌備委員，成立籌備委員會，至廿二年二月三日，召開全體會員大會，依法選舉理監事，是月十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牛協功、李玉清、丁玉成、彭維志、吳克等五人，監事劉雲陞、陳保田、孫寶印等三人，下級分為若干小組，每組設組長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九十一人，女工無，童工二十九人，總計四百二十人，尚有少數工人，未加入工會，會員多無相當知識，擬將來設立工人夜校，以謀補救，失業男會員二十七人，預備由職業介紹所，設法救濟，預備黨員一人。男工最高工資每月十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童工未詳，工作時間每日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業工人，散居各處，不能集中，工作進行，頗為困難，團體事業，有工人子弟學校，正在籌設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辦公費由會員担負，理監事均係義務職。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河澤縣

(1) 河澤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十三日成立，是年五月十四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設理事長一人，理事四人，監事長一人，監事二人，下級團體情形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人，女工無，童工二十人，總共九十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人，童工七人，總計二十七人。對失業會員亦無救濟辦法，預備黨員八人，男工最高工資每月七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

童工最高工資四元，最低二元，平均三元，紅利及獎金均無，工作時間每日男童均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進行尙屬順利，團體事業因經費困難，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困難，亦無來源。

(2) 河澤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十五日成立，是年六月十三日，分向縣黨部，縣公署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設理事長一人，理事四人，設監理長一人，監事二人，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三人，女工無，童工二十二，總計六十五人，失業會員男工八

人，童工六人，總計十四人，對失業會員亦無救濟辦法，男工最高工資每月七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五角，童工最高工資五元，最低三元，平均四元，紅利及獎金均無，工作時間，男工九小時，童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齊整，進行亦頗順利，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每月納會費，共收七元，作為辦公費用。

(3) 河澤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十八日成立，是月二十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設理事長一人，理事四人，監事長一人，監事二人，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人，女工十三人，童工十三人，失業男工十人，女工十一人，童工九人，然該會對於是項失業工人，尚無救濟辦法，預備黨員三人。男工最高工資每月為九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五角；女工最高工資每月為七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童工最高工資每月為五元，最低二元，平均三元五角；工作時間每日均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頗稱順利，團體事業，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困難，亦無來源。

(4) 荷澤縣運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九月二十七日成立，是年十月十五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設理事長一人，理事四人，監事長一人，監事二人；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六十二人，失業會員男工十七人，預備黨員五人，最高工資每月為八元，最低四元五角，平均七元；工作時間每日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尚屬緊張，社會各界對之，亦甚佳，惟因經費無着，會員程度幼稚，致於社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會事業與救國運動，鮮有表現；團體事業，亦因經費困難，無法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棲霞縣

(1) 棲霞縣繅絲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曾由會員徐振東違法組織，私收會費，被縣政府查悉，將徐逮捕下獄，追繳所擅自收捐之會金；後由縣黨部指定劉殿臣等於民國二十年十一月從新依法組織正式工會，二十一年二月間，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為劉殿臣、林鴻昇、徐靈芝、邢學禮王、太和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六十九人，尚有該業工人一百四十餘人，未加入工會，黨員數未詳；最高工資每月為四元七角，最低三元五角，平均四元二角，工作時間每日為十四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尚屬努力，惟對救國運動，無甚表現；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二年九月二十二日，向廠方要求增加工資，改良待遇，參加者三百餘人，後經黨政機關努力加勸導，勞資雙方會議，結果每人每月增加工資三角。

E 經費 未詳

(2) 棲霞縣工會聯合會(內分泥水工會木器工會石礦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由隋寶振、劉鴻吉等發起，呈請組織各工會，復經縣黨部派員澈查，准予成立正式各工會，是年五月間，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

人木器工會李天樂，石礦工會劉鴻吉，泥水工會林寶等，下級團體情形不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共一百八十七人，其餘未詳；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十元，平均十二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十四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屬順利，惟社會事業救國運動，殊少表現，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曲阜縣

(1) 曲阜縣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十月間已組織成立，至十九年二月，重新依法改組，成立正式工會，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員為孔繁義、孔憲庚、孔憲鈞、孔昭川、盧玉琴等，下級團體情形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八人，惟該業工人，散居各鄉，多未能入會，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最高工資為六元，最低六元，平均七元，工作時間每日為八小時，失業會員亦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頗健全，工作亦極努力；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有需款時，則由各會員臨時分攤。

(2) 曲阜縣廚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十月已有組織，至十九年二月間，始依法改組，成立正式工會，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員爲孔憲玉、董錫銘、彭寶山、趙玉泉、孔廣泉等，下級團體情形不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六人，尙有一百九十二人，因散居四鄉，致未加入工會，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最高工資每月爲八元，最低六元，平均七元，工作時間每日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概況未詳，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遇有需用時，則由會員臨時捐助。

(3) 曲阜縣繩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十月已有組織，至十九年二月間，始依法改組，成立正式工會，於二十一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員爲張錫明、孔慶祥、毛與順、毛與堯、侯家運等。下級團體情形不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十三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最高工資每月爲六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工作時間每日爲八小時，失業會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尙稱健全，理監事等均負責，會務進行頗順利；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開會時由會員分攤會費，並無經常費之收入。

(4) 曲阜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但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已有組織，至十九年二月間始重新依法改選，成立正式工會，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員爲侯福源、張懷珠、孔昭義、李長發、趙崇祥等，下級團體情形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六人，尙有女工約九十二人未加入工會，其工資亦較男工低微，黨員無，男工最高工資每月爲十四元，最低十元，平均十二元，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務，頗覺可觀，團體事業，因經費困難，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5) 曲阜縣紫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十月間，至十九年二月間始重新改組，依法成立正式工會，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員爲張印成、朱安邦、婁興文、朱景和、鄒培義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五十四人，女工童工失業者及黨員均無；最高工資每月爲十二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元，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人，雖寥寥無幾，然組織尙稱完善，工作亦頗努力，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6) 曲阜縣泥業職業工會

開會時由會員略攤會費，平時無經常費收入。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十月間已組織成立，至十九年二月間始重新依法改組，成立正式工會，二十年十一月廿五日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爲王景玉、顏世英、戴承明、邵德修、孔憲勤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七人，尚有工人四十九人，未加入工會，該業工人，散居各鄉者，多由農人兼任，故純以本業爲職業者，爲數甚少；黨工黨員及失業會員均無，最高工資每月爲十元零五角，最低七元五角，平均八元，工作時間每日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情形及工作概況均未詳，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賒担會費，充作辦公費用，職員均係義務職。

鄒城縣

(一) 鄒城縣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由縣黨部指導，成立鄒城縣總工會，後奉令改組，於二十年三月十五日，依法成立正式工會，是年四月五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任學讓、侯定祥、田福志、蔡慶林、呂鳳友等五人；監事王灼、王同、石維崗等三人；書記馮鳳廷。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女一百五十四人，未入會工人，多係農人而兼泥業者，童工及失業會員未詳，正式黨員二人，最高工資每日爲三角五分，最低二角五分，平均三角，工作時間每日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半月開理事會一次，處理工人糾紛，吸收新會員，並設團結改良生活等事項，進行尙

稱順利，廢除官用工人不給工資之流弊，並按全縣生活程度，提高工人工資；對救國運動極力宣傳抗日剿匪等工作，並喚起工人團結，勿為不良份子所利誘；團體事業，擬籌辦工人合作社，俱樂部，工人補習學校等。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一年，工人因包工作活，致發生糾紛二次，後經該會調處解決。
E 經費 該會無經費，即紙筆費用，亦係職員捐助。

(2) 郟城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縣於民國十九年，由縣黨部指導，成立郟城總工會，後奉令改組，於二十年三月十一日，依法改選，成立正式工會，是年四月五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馬鳳廷、任學讓、劉培基、石茂嶺、葉清芬等五人，監事朱鳳乾、侯定祥、傅瑞蔭等三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四百二十一人，童工及失業會員未詳，正式黨員二人；最高工資每日為三角八分，最低三角六分，平均三角七分，工作時間每日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半月舉行理事會一次，處理日常會務，並謀工人團結，改良工人生活等事項，進行尚屬順利；又廢除官用木匠不給薪之流弊，並提高工人待遇；對救國運動宣傳暴日陰謀及亦匪殺人放火之行為，以喚起工人民族意識，作抗日剿赤之後盾；團體事業，擬設立工人合作社，工人補習學校，工人俱樂部。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一年，工人因包工作活曾發生糾紛一次，後經會員調解解決。
E 經費 該會並無經費，即紙筆費，亦由職員捐助。

博興縣

(1) 博興縣柳貨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工地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廿六日成立，三月八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迄今已開三次全體會員大會，改選職員，每次均由縣黨委會派員指導，縣政府派員監視；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陳英賢，理事郝鑑堂、李毓柱、鄭仙橋、郭之潤、李之潤、李樹芳、周文光等，監事蒯河龍、顧寶珍、趙觀山、王柱馨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百四十八人，其餘女工黨工黨員工資失業會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負責人尚能努力，會務頗有發展希望；團體事業，設有第四區興福鎮柳貨業生產有限合作社，該社經費，由社員認股，每股國幣六元，共計四十一股，合收股二百四十六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十元，維持現狀。

諸城縣

(一) 諸城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成立，四月間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委員制，委員五人，內推一人爲常務委員，負責會內一切事宜，監察三人，事務一人，書記一人。

B 會員黨員及負責人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六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人，童工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五元，最低九元，平均十二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負責人尚能團結一致，努力會務，對改良工人待遇，保障救濟等工作，亦頗盡力援助補濟，對救國運動，曾參加抗日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五元，作開會費用。

(2) 諸城縣泥瓦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成立，四月間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委員制，執行委員五人，內推一人爲常務委員，負責處理會內一切事宜，監察委員三人，書記一人，事務一人，下級無小組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八人，童工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負責人頗能團結一致，會務可望逐步發展，對會員待遇保障事項亦能盡力援助；團體事業，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困難，每月僅由縣黨部津貼五元，作召集會議開銷。

(3) 諸城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成立，四月間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委員制，委員五人，內推一人爲常務委員，負責處理會內一切事宜，監察委員三人，書記一人，事務一人，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五人，童工十五人，總計八十人，女工黨員及失業工人均未詳；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爲二十元，最低十元，平均十五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爲七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爲十小時，童工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屬順利；負責人，亦頗具熱忱；惟團體事業，均付闕如。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支絀，每月僅由縣黨部津貼五元，充作開會時之用度。

(4) 諸城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成立，四月間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委員制，委員三人，內推一人為常務委員，負責會內一切事宜，監察委一人，書記一人，事務一人，下設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五人，童工八人，總計五十三人，女工及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二十元，最低十元，平均十五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六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童工均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負責人能團結一致，會務可望逐步推進，對改良工人待遇，救國運動，亦頗具熱忱；團體事業，同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竭蹶，每月僅由縣黨部津貼五元，作會內辦公費用。

淄博縣

(1) 淄博區鑛業產業工會

(魯大魯業吉成大興大德利福源博平博東悅昇增新利興久豐振業等公司及南定鑛業所十五處。)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一年夏，即胚胎於鑛友會之組織，惟因力量薄弱，不久即行消滅；十三年淄川鑛工組織學藝研究社，秘密進行工人運動，十八年夏，淄川博山始公開分別成立鑛業工會，是年冬經省黨部合併為淄博區鑛業工會，并派員整理，至二十年二月間，奉令改組為現今之合法工會，并於是年八月六日向省政府立案，會址

設於淄川洪山；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會下設總務、組織、訓練三科，理事七人，候補理事三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下設原有十三分事務所，後因會員失業者日衆，將第四、十一、十二各分事務所，先後停頓，十分事務所合併於第九分事務所。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千一百零一人，失業會員男工約八百人，尚有二千六百餘人，因係外工，工作地址不定，及廠方之牽掣，致未加入工會，黨員四名，女工童工無。每月最高工資爲七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八元，紅利獎金，僅魯大公司年終發給裏工獎金十九日，外工五日，花紅裏工十日，外工三日，其他公司無，每日工作時間，八小時十小時十二小時及二十四小時不等。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自成立以來，關於會務之進行，一遵上級之指導，尙見進展，惟年來各礦多有停工，致失業會員過多，殊爲遺憾。對工人改良待遇保障救濟等工作，隨時與廠方交涉辦理，魯大公司裏工解雇時，依解雇金暫時規則發給解雇金及路費，工人因公受傷，則依工廠規則辦理；博山方面，訂有勞資協約，惟廠方近來不能遵照協約辦理；對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二十年曾募集水災捐，二十一年募集抗日軍捐款，二十二年募集救濟魯西水災捐，及其他臨時捐款等事項；團體事業，淄博區礦業工人消費合作社，經費來源，以股份及借款經營之；工人補習學校，已成立者計四處，現正從事擴充，經費以各該關係分事務所收入之雜費充之，洪山書報社，與鐵路工會合辦之，惟因經費困難，成績欠佳；分事務所幹事訓練班，已畢業者三期，經費由該會津貼。

D 經費 每月平均支出約千四百餘元，以所收會費及公司補助費充之。

E 糾紛及罷工 二十年及二十一年間較爲重要者計六起

滕 縣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1) 滕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九月間成立，十月間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十九年改組一次，至二十年又改組一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由理事互推一人為常務理事，負責人為何玉珍、曹金良、邵元德、李成友、李玉啓、徐光淪、陳福一、李俊榮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二人，童工四十八人，總計一百三十二人，失業會員男工七十五人，童工十五人，總計九十人，黨員及未入會工人未詳。男工每日最高工資為五角，最低三角，平均四角，童工每日最高

工資為三角，最低一角，平均二角。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十小時，童工為八小時，平均為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週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遇必要時，由負責人臨時召集之，工人待遇，經向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資方交涉，較前改善，團體事業未詳。

E 經費 抽收會員每月所得百分之一，共計三十餘元，充作辦公費用。

(2) 滕縣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十月間成立，十一月間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為李成祥、梁貴章、孫桂立、楊四來、楊登明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人，童工四十三人，總計二百四十三人，黨員及未入會工人未詳

。男工每日最高工資為四角，最低二角，平均三角，童工每日最高工資為三角，最低一角，平均二角，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十小時，童工為八小時。平均為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週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該業工人多係自作工業，待遇方面較前為佳，保

障救濟工作，均持互助精神，團體事業擬將來設立工人補習學校，以增進工人技能。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抽收會員每月所得百分之一，其計十餘元，充作辦公費用。

(3) 滕縣絲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十八年九月間成立，十月間，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後經十九年、二十年，兩次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理事會互推一人為常務，負責人為沈鴻潤、單德云、胡廷鼎、司玉才、郭象有、單振海、彭景彥、劉繼標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十一人，童工十三人，總計四十四人，失業會員男工十人，童工八人，總計十八人，未入會工人及黨員未詳。男工每日最高工資為五角，最低三角，平均四角，童工每日最高工資為三角，最低一角。平均二角，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十小時，童工為八小時，平均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週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工人待遇，經向資方交涉後，較前優裕，對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曾募捐慰勞前方將士，及提倡推銷國貨運動，團體事業，擬將來設立工人學校，俱樂部。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抽收會員每月所得百分之一會費，共計八元，用作辦公及茶水費。

(4) 滕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九月間成立，十月間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至十九年二十年各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為張豐敏、張恩鴻、陳立本、黃增林、蕭賢爾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四人，童工十八人，總計六十二人，失業會員男工七人，童工五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人，總計十二人，黨員及未入會工人未詳。男工每日最高工資爲四角，最低二角，平均三角，童工每日最高工資爲三角，最低一角，平均二角。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爲十小時，童工八小時，平均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週開會一次，討論會務之進行，關於救國運動，竭力提倡國貨，團體事業，尙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抽收會員所得百分之一之會費，用作辦公費及茶水費。

(5) 滕縣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九月間，十月間向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後於十八、十九、二十年，各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爲傅正興、孫登舉、劉鳳歧、閻宗柱、劉子陽、王德修、褚思鈞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四人，童工三十六人，總計一百十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六人，童工十二人，總計三十八人，現在市面蕭條，所有麵業工人多係自作職業，對該項失業會員，無救濟方法。男工每日最高工資爲五角，最低三角，平均四角，童工每日最高工資爲三角，最低一角，平均二角。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爲十小時，女工爲八小時，平均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週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必要時由負責人召集臨時會議，除捐助慰勞抗日將士外，對社會事業，因員會等因於工作，無力舉辦，團體事業，擬將來設辦工人合作社，以減輕工人生活上之負擔。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抽收會員月得百分之一之會費，每月共收十餘元，作爲辦公費等。

(6) 滕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九月間成立，十月間向縣政府，縣黨部立案，中經十九年二十年，兩次改選；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為席尚亭、孫增榮、宋玉才、張玉彰、劉學榮、王培均、劉均祥、司廣富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九十人，童工三十一人，總計二百二十一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三人，童工七人，總計三十人，未入會工人及黨員未詳。男工每日最高工資為四角，最低二角，平均三角，童工每日最高工資為三角，最低一角，平均二角。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十小時，童工為八小時，平均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週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對救國運動，曾募捐慰勞抗日將士及提倡國貨，團體事業，擬設立工人補習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抽取會員所得百分之一之會費，每月約收十四元，充作辦公費。

濰縣

(一)濰縣鑛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先由劉炳緒等發起籌備，經縣黨部發給許可證，并派員指導，遂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十日召開會員大會，選舉職員，正式成立，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袁致堂、候炳緒、劉景輝、劉學書、徐春山、陳天津、杜宗信等，監事唐文清、劉義芳、劉祚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六十人，其餘童工黨員失業會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填載。每月最高工資為二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十五元，工作時間。每日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尙稱努力，惟對會員缺少訓練；團體事業，擬將來倡辦合作社，勞工學校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經常費，僅收員會入會金二角，充作辦公費用。

(2) 濰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由王益文等發起籌備，經縣黨部發給許可證，并派員指導，遂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十六日召開會員大會，選舉職員，正式成立，於是月二十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理事王益文、宋多珍、趙秉武、王樹忠、王玉蘭、潘長忠、范玉亭等，監事周家俊、許道全、王鳳聚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十三人，其餘童工黨員失業會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二十五元，最低十五元，平均二十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尙能遵照法令辦理，負責人亦甚努力工作，惟對會員缺少訓練機會，團體事業，擬將來籌辦合作社，勞工學校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 濰縣搬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夏季由李泰安等發起籌備，經縣黨部發給許可證，并派員指導，遂於九月一日召開會員大會，選舉職員，正式成立，四日向分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李安泰、蔣介振、李京華、陳炳照、梁寅賓等，監事張振榮、宋彩雲、劉永昌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九人，童工黨員及失業會員未詳，未入會工人，亦以工人散布四鄉，無法統計。每月最高工資為二十元，最低十元，平均數未詳。每日工作時間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員尙能團結一致，惟非會員工人，不時破壞，致工作殊多窒礙之處，團體事業，擬將來設立合作社，勞工教育學校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4) 濰縣鐵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七月間，由韓同仁等發起籌備，經縣黨部發給許可證，并派員指導一切，遂於八月七日正式成立，二十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韓同仁、韓增福、韓景德、馬岫雲、郭全堂、韓龍圖、韓同助、韓汝海、韓登階等，監事劉一崑、劉一錫、韓增發、韓起雲、李福起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九十七人，失業會員童工及黨員未詳，未入會之工人，亦無法統計。每月最高工資為十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一切工作，尙能按照計畫辦理，惟對工人缺少訓練機會，團體事業，擬將來設立生產合作社，職業教育，會員職業介紹所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來源，由會員繳納入會金二角，充作辦公費用。

威海衛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1) 威海衛碼頭夫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間，由阮子田、呂振聲等發起組織，於是月底籌備就緒，三月初二日正式成立，初四日向管理公署區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阮子田，理事谷源匯、戚道遠、周文九、呂振聲等，監事蓋壽山、李振坤、李紅玉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三十人，其餘童工失業會員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三十元，最低二十元。平均二十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為七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舉行常會一次，討論會務行進事宜，遇有特別事故，得臨時召集之，關於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該會均能熱心參加，并隨時集款捐助；團體事業，已舉辦者俱樂部，擬辦者平民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經費來源，每人入會金一元，月費一角，充作辦公費用。

(2) 威海衛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五月初由宋其修等發起組織，月底籌備就緒，六月十日正式宣告成立，至是年十月呈准區黨部管理公署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長宋其修，理事趙福德、張雲山、于海亭、姜連峯、向鴻儒、劉喜海等，監事長隋和玉、監事曾光榮、梁鳳貞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二十八人，其餘童工失業會員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五元，最低十元。工作時間亦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週開理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工作，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該會尚能熱心參加，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由担負，每月納會費洋一角。

夏津縣

(1) 夏津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六月即由工人發起組織，十八年由縣黨部指導成立木業工會，至二十二年三月一日始依法改組為現今之正式工會，并於是月二十日向縣黨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互推理事長一人，負責人為呂寶珊、黃鳳蘭、滕大訓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百四十人，其餘童工失業會員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五元，最低九元，平均十二元。每日工作時間為七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每半年開會員大會一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2) 夏津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八月間，由工人自行發起組織，十八年經縣黨部指導成立，名為泥瓦工會，至二十二年三月一日始依法改組為今會，并於是月二十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三人，互推一人為理事長，負責人為杜汝仁、石運順、紀德廣等。下級分設若干組，每組五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三十四人，其餘男工失業會員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每月最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高工資爲十五元，最低九元，平均十二元。每日工作時間爲七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每年開會員大會一次。

C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嶧縣

(1) 嶧縣中興煤礦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五日成立，並於二十年一月六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至二十年四月一日，復由省黨部委派李堅如、王炳僊、孫寶濂等改組工會，十一月二十一日改選完竣，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三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二人，理事會分一二三股，下設設立分事務所十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千六百二十八人，尙有五百餘人加入工會，存觀望態度，正式黨員九人，預備黨員三十一人，童工會失業會員無。每日最高工資爲一元至三元，最低每日四角三分，平均每日六角，又外工每月可得獎金一元五角，裏工每月可得一元七角，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屬順利，對救國運動，曾募救國義務捐，及援助抗日將士捐，團體事業，已舉辦者爲工人補習學校幼稚園，鞠仁醫院等，并擬將來成立消費信用合作社，工人子弟工讀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二十年十一月間，爲清查賬目發生糾紛，未幾即解決。

E 經費 每月由中興煤礦公司補助洋五百元，充作辦公費，尙未徵收會費。

惠民縣

(1) 惠民縣泥瓦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三月一日成立，四月二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並於二十年二十一年各改選一次，至二十二年奉令暫維現狀，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常務理事孫榮貴。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六十餘人，其餘童工未入會工人及黨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行進甚為困難，團體事業，亦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十元，充作辦公費用。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山東省

六、青島市

(一)青島市四方區紡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係由大康紗廠工聚會、內外紗廠工聚會、隆興紗廠工聚會等合併而成，於民國二十年二月成立，會內有理事九人，組織理事會，推定常務理事三人，理事會下分設總務組織調查等股，以朱子衡、周慶餘、李運修為常務理事，負責處理日常會務；監事會有監事五人，互推一人為常務監事，由解資變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工人總計七千七百三十六人，內就業男工四千二百三十六，女工一千四百二十五，童工六百十二，共六千二百七十三人；失業男工一千一百零九，女工二百四十，童工一百十四，共一千四百六十三人，關於失業工人之救濟，該會迄未有何辦法。黨員九人，預備黨員十二人，並無黨團組織。每月最高工資，男工三十三元，女工二十八元，童工十九元，最低者每月男工六元，女工童工亦如之，平均每月男工十八元，女工十六元，童工十二元。工作時間每日均為十二小時。

大康內外隆興三廠，皆為日人所經營，營業尚稱不惡，但該三廠工人之一部，因囿於失業之苦痛，畏縮不敢前，多未入會，其失業人數，亦無從查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自民國二十一年一月市黨部被焚後，廠方大施壓迫，開除會員至四百餘之人多，工會負責人員，亦淨盡開除，工作除日常會務外，殊無足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由社會局按月津貼洋八十元，悉數充作經常費及理事津貼費。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青島市

(2) 青島市煙業產案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九日，係由大英印刷廠工整會改組而成，內部組織有理事會及監事會，理事會理事五人，推常務理事一人，下設總務組織調查等股，以孫明祥、賈錫久等為理事，孫明祥為常務理事，辦理會內日常事務，監事會監事三人，推一人為常務監事，由謝金山負責。廠方營業尚可，為英人倡辦。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總數為三百九十六人，多屬男工，內失業者十二人，並無救濟辦法。黨員七人，預備黨員四人，無黨團組織。工資最高數額每月三十四元，最低者十五元，平均每月二十一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十一小時。紅利均歸廠方，獎金亦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員意志渙散，對會務甚冷淡，會務進行困難，更難舉辦團體事業，對外活動亦少。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十九年八月間，曾因開除會員，發生勞資糾紛，而結果卒有四會員之失業。

E 經費 每月由社會局津貼洋二十元，均作常務理事津貼及經常費。

(3) 青島市滄口區紡織業產案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由鐘測紗廠工整會、寶來紗廠工整會、華新紗廠工整會、富士紗廠工整會合併而成，於民國二十年二月成立。其組織有理事會，理事會理事九人，互推三人為常務理事，由吳錫章等三人任之，會內分設總務組織調查等股，監事會監事三人，推一人為常務監事，由殷連辰充任。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計共一萬〇三百八十七名，內就業者男工為六千二百五十八人，女工一千四百五十二人，童工一千一百二十人；失業男工數為一千二百十人，女工二百八十人，童工一百十人，其失業人數有一千六百餘人之多，該會向未有何救濟辦法，黨員十二人，預備黨員六人，無黨團組織。工資最高數額，男工每月三十五元，女工三十元，童工二十元；最低者男工六元，女童同，平均每月男工十九元，女工十六元，童工十二元。每日工作時間，均十二小

時，並無紅利獎金之分配。公大寶來富士華新四廠，設備不等，營業尚佳，但均未雇引工廠法，各該廠工友之一部因恐致失業，均未入會，人數不詳，該四廠除華新由國人自辦外，餘皆為日人開設。

C 濫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自民國二十一年一月市黨部被焚後，廠方橫加摧殘，藉故開除會員七百餘名，經一再交涉復工無效，致會務進行困難。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社會局按月津貼八十元，均支用於常務理事津貼費經常費及書記生活費。

(4) 青島市木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八日，係由祥泰木廠工整會、和田木廠工整會、新生製桿廠工整會合併而成，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會理事五人，推一人為常務理事，負責辦理日常會務，由王廷順任之，並設總務組織調查等股，監事會監事三人，以一人為常務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工人數為二百四十二，失業者六十二，總計三百零四人，對於失業工人並無救濟方法。黨員僅預備黨員七人，黨團無組織。工資按月計，最高二十一元，最低十二元，平均十七元，雖無紅利獎金之分配，工作反有十二小時之多，工人因工作關係多係男工，各該廠於工廠法均未履行，營業尚可，該三廠除新生為國人自辦外，和田歸日，祥泰則為英人所經營，各該處工人多有因恐失業，未能入會者，其人數不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員對於會務甚形冷淡，殊少工作可言。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一年四八兩月，曾因開除會員，先成發生勞資糾紛二次，當時參加工友有五十餘人，因工會力薄，卒致會員失業十八人，未獲良果。

E 經費 每月由社會局津貼二十元，作為經常費常務理事津貼費。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青島市

(5) 青島市東鎮內區紡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由鈴木絲廠工整會、太隆地毯工整會合併而成，於民國二十年二月間成立，內部組織有理事會理事七人，分設總務調查宣傳等股，由理事孫方堯、魏振義、郭基分任處理，監事會監事三人，負責人員不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總數為一千一百〇八，內就業男工四百〇五人，女工九十五；失業男工四百五十五人，女工一百五十三人，失業者幾超過就業者十份之十一以上，救濟毫無辦法。工資最高每月男十六元，女十五元，最低男每月六元，女四元，平均男十一元，女九元，每日工作均為十二小時，並無紅利與獎金。黨員僅七人，力量甚微，無黨團組織。鈴木大隆一廠均為日人所設，營業不壞，工廠法迄未履行，其工人之一部多未入會，其因未悉，其數不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自九一八事變發生後該會大受打擊，會員失業者達四百餘人，無法復工，會務進行，因之益感困難。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社會局按月津貼洋四十元，均支於常務理事津貼費及經常費。

(6) 青島市火柴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三月，係由山東火柴工整會併合而成，其組織有理事會，理事五人，推一人為常務理事，由于鴻圖負責，下設總務組織調查等股；監事會監事三人，推一人為常務，人選不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男工四百二十八，女工十九人，失業男工三十八人，女工五人，總計四百九十八。於失業工人並無救濟辦法，工資每月男工最高者二十三元，女工十九元；最低者男九元，女工同，平均每日

男十五元，女十三元，每日工作均爲十二時。黨員僅預備黨員五人，無黨團。國人自辦之魯東，日辦之山東青島三廠設備未臻完善，工廠法亦未履行，工人思想落後，不知團結，未入會者不少，其因未悉。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各會員意志鬆懈，工作甚感困難。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十九年八月，二十年三月，各發生風潮二次，二十一年六月一次，其原因皆由於廠方開除會員致生糾紛，勞方未得有若何解決，詳未悉。

卹經費 每月由社會局津貼二十元，作爲經常及常務津貼等費。

(7) 青島市鐵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組織甚早，於民國十七年卽已成立，至二十年一月復改組立案，內部組織有理事會，理事五人，分設總務組織調查各股，由理事陳廣德等負責主持會務，監事會設監事三人，姓名不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總數爲一百六十二。盡屬男工，內計失業者二十四人，失業者並無救濟，無黨員。工資最高者每月三十九元，最低九元，平均每月二十三元，工作十一時至十二時不等，平均每日十一時半。本業工廠四十餘，由外人開設者亦不少，營業尚可，惟設備不甚完善，對工廠法亦未履行。該業有千餘工人，因未見工會實惠，頗不信仰，以是均未入會。當地黨政機關於該工會極盡指導監督，但因難殊多，非有澈底解決，不克有效。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完全爲小鐵廠工人所組成，但會員數量之少，僅佔全市工人十分之一，再加資方多方破壞，會務窒礙甚多，進行困難，現該會擬請政府令飭各廠主實施工廠法，以改善生活，惟在該業工人，未悉數入會前，該會前途，殊少發展之望。事業方面，該會尙辦有工人儲蓄會與工人學校一處。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十九年七八兩月均曾發生糾紛，其後二十年三月七月，二十一年四月，二十二年六月，亦先後因廠方開除會員及拖欠工資，發生糾紛多次，均經和平解決。

B 經費 由社會局按月津貼二十元，別無收入。

(8) 青島市鹽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一日成立，係由永裕鹽廠工整會改組而成，會內有理事五人，組織理事會，以一人為常務理事，分設總務組織調查各股，由姜星五、馬懷志、孫長貴、馮振英等員主持。監事會監事三人，以一人為常務監事，人選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屬男工，計就業者四十八人，失業者五十六人，計共一百〇四人。最高工資，每月十九元，最低十三元，平均十五元。工作時間每日八小時，並無紅利獎金之分配，失業者亦無甚救濟方法。工廠為國人自辦，營業尚可，惟尚有七十餘工人，因廠方反對，未能入會，在工廠法未實行前，固難望工友之盡數入會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處境雖不良，然其負責人員，均能於困難中力謀會務之發展，已舉辦之事項，有工人儲蓄會及工人補習學校，將來並擬設立職工介紹所，謀工友生活之安定，又請黨政當局，務令各廠履行工廠法，謀工友全體之福利。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除由社會局按月津貼十元外並酌收會費七八元，作該會經常及救濟等費。

(9) 青島市啤酒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由啤酒工會整理委員會改組，於民國二十年二月成立，其組織有理事會，理事五人，推定一人為常務理事，分設總務組織調查各股，監事會監事三人，人選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〇二人，皆係男工，內失業者四人，關於失業會員之救濟，由補助費節餘項下挪用，此外並無辦法。黨員僅預備黨員五人，無黨團，力甚微弱。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九元，最低者十四元，平均十七

元，每日工作十一時。日人開設之啤酒公司，營業尙可，工廠法未履行，內有四十餘人，因入會無甚保障，多未加入。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向日會務之進行，未能達到一般會員最低限度之要求，工作頗感困難，亦未舉辦何種團體事項。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廠方按月津貼二十元，均用於經常費及救濟等事。

(10) 青島市蛋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二月，內設理事會及監事會，理事會理事五人，分設總務指導調查三股，由理事簡運登、周子明、王桂蘭、李懷成負責處理日常會務，監事會監事三人，姓名不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作概況 該會會員共六百九十五人，內就業者男一百七十六，女四百二十六，失業者男三十五，女五十八，失業部份，無法救濟，預備黨員二人。最高工資男每月二十四元，女二十二元，最低者男十三元，女十一元，平均每月男十六元，女十三元。工作時間不詳，獎金及紅利之分配，視工作勤怠而定，每年終男工可多發十日之一工資，女工則自一週至十日。國人自辦之茂昌，美人辦之培林，設備完好，營業亦不壞，工廠法尙未完全施行，多數工人，因係短工未入會，人數未調查，不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無特殊表現，但於工人福利事業甚積極，設有工人儲蓄會，勞工補習學校，消費合作社，職業介紹所，工人子弟學校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費百分之一，另由廠方津貼三十元，充作該會經常之用。

(11) 青島市運輸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青島市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係由運輸業工會整理委員會改組而成，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八日成立，有理事五人，組織理事會，分設總務組織調查等股，由理事分別負責，並推定常務理事一人，由李印卿負責，處理日常會務，監事會監事三人，推一人為常務監事，李寶金任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 會員總數四百〇七人，多係男工，內計失業者二十五人，無救濟，工資最高每月三十元，最低十四元，平均二十一元，每月工作十二時，該業工友之一部，因不知團結未入會，數不詳，預備黨員三人，力甚微薄。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員均係火車工人，對會務甚冷淡，工作困難，亦未辦有何種團體事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社會局津貼洋二十元，均用於常務理事津貼費及經常費。

(12) 青島市起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三月二十七日，係由碼頭工會整理委員會、港務局工會整理委員會合併而成，其組織有理事會理事五人，推一人任常務理事，分設總務組織調查各股，由理事劉鵬德等分任，常務理事由陳宗仁負責，監事會監事三人，推常務監事一人，姓名不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有會員三百九十二名，失業者三人，無救濟，最工資每月三十六元，最低十二元，平均二十三元，工作每日十六時，會員均係港務局工人。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員於會務殊少關心，工作進行困難。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一年十月間，工人曾與工會發生爭執，事緣民國十八年之救濟失業工友問題，不久即和平解決。

五經費 由港務局按月津貼洋七十元，均支用於經常費及書記生活費。

(13)青島市洋服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均為洋服業工人所組織，係由洋服業工會整理委員會改組而成，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一日，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會設理事五人，推一人為常務理事，下設總務組織調查各股，由各理事分別担任，常務理事為楊承章，負責辦理日常會務，監事會監事三人，以一人為常務監事，由殷吉棠担任。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十一人，內女一，無失業者，工資最高時在冬季，每月可七十元，夏春季僅二三元，每年每月平均為十八元，工作時間八九小時不等，平均每日約八小時半，該業工會有因不知團結致未入會者，其數未經調查不詳，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前途，尚無重大阻礙，負責人亦極努力於會員之福利事業，如改良待遇等項，收效尚佳，民國十八年十一月間經資方認可均加二成，將來復擬設立圖書閱覽室，期會員智識之增進，於會員技術之訓練，尤為該會所注意，俾生產之增加。

D 糾紛及罷工 糾紛甚少，雖有因資方剝削工人工資發生事端，但經調解後得圓滿解決。

五經費 社會局每月津貼二十元，月徵會費二十元，共月入四十元，均用於薪工文具等項。

(14)青島市屠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完全為宰牛家工人所組織，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八月，內設理事五人，組織理事會，以一人為常務理事，下分總務組織調查各股，監事會監事三人，以宋相連、毛亨善、江炎生、張星祐、李成書五人為理事，張星會、李清和、孫占奎為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四十一人，失業者九人，無救濟，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為十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青島市

二元，平均每月十九元，各行號大抵爲國人所設，間亦有爲日人開辦者，營業頗佳，但設備均不完備，該業尙有三十餘工人，因資方反對，致未入會者，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業資方對工會甚爲疾視，會員要求，不能達其最低希望，工作頗感困難，事業方面，辦有工人補習學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二年五月間，因開除會員，發生紛糾，漸即和平解決。

E 經費 不詳

(15) 青島市汽車司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由汽車司機孫智民等發起組織，於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成立，組織有理事會，理事七人，互推常務理事三人，分設第一第二第三股，監事會監事三人，常務理事一人，以陳崇岩、楊修恭、王子明等爲理事，滕萬祥爲常務監事，丁履恩、胡翰卿、朱壽忱爲職員。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三百四十人，失業者二人，正擬設法介紹職業，工資最高月支三十八元，最低二十五元，平均三十五元，工作時間不定，資方多係行號性質，有一百二十五家，營業尙可維持，工友中有未入會者，尙未核查確數，黨員無。

C 工人狀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按時會議，遇有困難事項，尙能設法辦理，將來擬籌辦生產合作社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未有若何糾紛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可八十元，均支於日常事務費及職員生活費。

七、河北省

滄縣

(1)滄縣木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原名爲河北省滄縣總工會，至十九年間，因戰爭影響，遂停止工作，復於二十年三月十八日奉令改組爲現工會，並於是月二十八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監事三人，辦理一切會務，又由理監事會各推舉常務理事監各一人，主持日常事務。下設總務，文牘，交際三股，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八人，(尚有二十餘工人，未加入工會，故不列入會員之中)預備黨員二人，其餘童工及工人生活狀況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屬順利，團體事業：設有國術學校，醫藥社，閱報所等各一處。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2)滄縣印刷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已成立爲河北省滄縣總工會，至十九年因受戰爭影響，遂爾停頓，復於二十年三月十八日，奉令改組，成立爲現工會，并於是月二十八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監事三人，由理事會推舉常務理事一人，下設總務，文牘，交際三股，其負責人姓名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北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九人，（工人中尚有二十餘人未加入工會），預備黨員二人，其餘女工童工及工人生活狀況，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屬順利，團體事業：設有國術學校，醫藥社，閱報所各一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經費，由縣黨部補助三十五元，地方補助十五元。

任 縣

(一)任縣蔗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前會由辛益村、殷增恩等發起組織，但至民國二十一年三月五日，始行成立，四月一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殷增恩，孫連魁，李成福等，監事王福慶。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未詳，失業會員男工六十二人，兼作農業以資補救，工人中尚有十人未加入工會，因不明工會利益，惟對工會態度尙佳，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五元，最低十元，平均爲十二元五角，紅利及獎金分配情形，尙屬適當。每日工作時間爲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稱順利，負責人亦熱心工作；團體事業方面，現擬舉辦平民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清豐縣

(1) 清豐縣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在縣黨部臨時登記處指導之下成立，後因十八年事變，黨務停止活動，該會亦因之取消，迨至二十一年黨務復活，該會亦於是年八月二日正式成立，並於二十二年一月四日，向實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李書箱，理事劉鳳祥、馬運喜、高蘭田、高體賢等；常務監事馮同祿，監事劉書堂、常玉成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一十五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未詳，失業會員男工三十一人，救濟方法未詳，該業尚有千餘工人，因散居各處，不易聯絡，未加入工會；每月最高工資爲九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環境惡劣，會務難望發展，然理事等均能熱心工作，努力掙扎，其精神實屬難能可貴；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由地方款下支領二元，充作辦公費用。

(2) 清豐縣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縣黨部復活時，即申請組織，復因手續不合，延至是年八月二日，始正式成立，於二十二年一月四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侯志傑，理事尙景義、張建基、馮瑞祥、邵景賢等；常務監事蕭占元，監事王紹先，劉海豐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人，失業會員男工四十人，尙有一千五百餘工人，因多係家庭工業，未加入工會，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其餘女工童工黨員及工作時間等均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北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成立甫及年餘，會務雖未見若何發展，然處此惡劣環境之下，理監事等都能努力掙扎，其精神頗多可取；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由地方款下支領二元，充作辦公費用。

(3) 清豐縣陶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一月九日申請組織，至十一月始告成立。并於是月六日，向實業廳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朱全美，理事師保安、張海日、張仙峯、魏金標；常務監事洪保安，監事李學周、陳興泰等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七人，失業會員男工四十七人，尚有百餘工人，未加入工會；每月最高工資為五元，最低三元，平均四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十小時；其餘女工童工及黨員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雖係初成立，然會員頗具熱心，尙知團結，負責人亦甚努力工作，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經費來源，尙未確定。

(4) 清豐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間，在縣黨部臨時登記處指導之下成立，後受戰爭影響，黨務停止活動，該會亦因之取消，至二十一年黨務復活，該會遂亦於是年八月二日依法正式成立，於二十二年一月四日，向實業廳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杜崇山，理事武玉亭、王生金、韓寶山、林居平等；常務監事牛書章

，監事杜宗孔、朱朋祥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五十二人，失業會員男工七十八人，此外尚有一萬餘工人，因舊日行頭之把持，未加入工會；每日最高工資為十元，最低五元，平均七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為十小時；其餘女工童工及黨員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政府對該會甚漠然，全賴黨方指導，故會務難於推進，然處此惡劣環境之下，理事等尚能努力掙扎，其精神頗多可取；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地方款下支領二元，充作辦公費。

晉 縣

(一) 晉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一日成立，二十二年一月三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一人，并設常務理事，常務監事各一人，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五名，童工二十八名，總計一百零三名，失業會員男工十一名，童工四名，總計十五名；未入工會之工人未詳，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五元，最低五元，平均十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六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紅利及獎金，係按照工人工資之多寡分配，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童工均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指導工人改善業務之進行，并向資方交涉，縮短工作時間，增加工資；團體事業；現擬設立工人家庭職業傳習所，書報閱覽室等。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洋十元，充作辦公費用。

清苑縣

(1) 清苑縣搬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經保定市黨部領導組織成立，至民國十九年，市黨部取消，該會遂形瓦解，旋由各行號自行組織合作社，辦理裝卸船貨事宜，迄至二十年始由縣黨部予以整理，於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三日正式成立，井於是月五日，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監事三人，理事會下分設總務，宣傳，組織，訓練各科，負責人員，理事劉廷瑞、高玉春、高福棠、盧興五、歐成章等，監事高子祥、樊廷有、曹六祥等；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百十四人，童工及失業會員均無，預備黨員五人；工人每月最高工資約計為十元，最低五元，平均七元，每日工作時間無定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甚為順利，負責人員，亦能接受黨部之領導，對救國運動，會內設有同義救國社，團體事業方面，現擬設立工人子弟學校，工人補習學校，工人消費合作社，工人醫院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抽收工人之工資百分之二，作為會內辦公費用。

安平縣

(1) 安平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即有總工會籌備會之設立，至二十年三月改為辦事處，辦理登記事宜，經過省方視察，認為健全，遂於是月十七日上午十一時在縣政府大禮堂，由省黨部所派之指導員楊伊川及該縣縣長當場指導與監督，正式成立，并於是年四月九日，分向省黨部，民政廳，縣政府立案；內部設有總務科，工務科，負責人爲王堯仁、李郡三、王杏林、武歧豐、張紀才等，下級設有三個區會，每區會有理事三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與失業會員均未詳，惟全體工人中尙有四百餘人未加入工會，原因以無團體意識，對工會態度不甚明瞭，正式黨員三人，預備黨員二人；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爲十五元，最低四元五角，平均九元，每日工作時間，夏季十小時，冬季七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負責人頗能努力工作，每月開理事會一次，討論會務一切事宜，每半年開會員大會一次，對工人救濟，由工人職業介紹所介紹工作，關於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等項，亦曾組織災民救濟會，參加抗日團體；至團體事業方面，將來擬設立工人消費合作社，工人俱樂部。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補助四元，作爲文書等項費用。

井陘縣

(1) 井陘縣正豐煤礦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初爲井陘縣正豐煤礦公司礦業工會，至民國十九年五月間停止活動，迄二十一年三月十八日，復由工區指導員，供法正式成立，同時分向縣政府，縣區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會下設三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北省

，每股主任一人，負責辦理各股事務，日常事務由常務理事三人負責，職員二人，助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百九十餘人，尚有六十餘人未加入工會，其原因係行使僱主管理權

，對工會態度甚仇視，正式黨員三人，其餘女工童工及失業會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三十二元，最低為七八元，平均十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八時至九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業 理監事會，均能按期舉行，所有一切會務，尚能積極進行，對改良工人待遇，曾於二十二年向公司要求，自同年六月份起，每日普遍增資三分，對救國運動，捐助航空款項；團體事業，將來擬設立工友夜學班。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二十二年九月底，全體會員自動發起，向公司要求開發欠支及提取前工會存款，此係極合理之行動，而公司方面，不但不接受工會之要求，及調解意見，反用消極手段壓迫工人，故此案雖經黨政當局訂定辦法三項，期以解決，但公司迄未履行。

E 經費 經費來源，由會員繳納入會金，公司每月補助一百元，如再不敷用，另由會員臨時納補。

(2) 井陘煤礦業產業工會（河北省井陘礦務局礦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在民國十七年為職工聯合處後改為井陘礦廠礦業工會，至二十年三月十二日，始依法改組，成立正式現工會，並於同年四月六日，分向省黨部，井陘區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九人，推三人為常務，下設三股，由理事分任之，監事三人，負責人姓名未詳，下級設五個分會，七十二組。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千零九十四人，童工二十人，總計一千一百一十四人；尚有二十八人

係新入廠之學徒，未加入工會。失業會員未詳，救濟方法，向廠方介紹工作，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三十元，最低九元平均十五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九元，最低六元，平均七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均為九小時，獎金每年由淨餘

餘紅利內提百分之十五獎勵工人，該礦工人生活，較爲優越。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屬順利，對工人改良待遇，曾向礦方要求發給工友每年每人煤礦兩車，業已實行，遇社會公益事項，當即捐助或宣傳；團體事業：已舉辦者：工人夜校，工人介紹所，籌設者：工人俱樂部，儲蓄會等。

D 糾紛及罷工 於二十年一月間，要求照章發給獎金，怠工一日半，參加者全體會員，結果局方允可照數發給。

E 經費 經費來源，由廠方每月津貼二百元，僅供職員薪金及文具交際等開支。

冀 縣

(1) 冀縣土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間，在縣黨部領導之下成立總工會，於十九年因戰事發生，乃停止活動，至二十年二月間，經省黨部派員指導，由前總工會，改爲今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內推一人爲會事長，理事會下設組織，宣傳，訓練，經濟，總務等五科，各科科主任，均由理事兼任，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下級團體情形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四人，女工童工未詳，尙有五百八十八人未加入工會，因散遠地，對工會態度，漠不相關，每月最高工資爲十八元，最低十四元，平均十六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六小時至八小時，對救濟失業會員，由職工介紹所設法代覓工作；失業會員數量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員多係工兼農作，故會務發展甚爲遲緩；僅能作到充實內部，工人待遇尙無苛刻情形，故僅訂立勞資契約，團體事業方面，擬設立工人補習學校，圖書館，閱報室等，計劃均已租定。會員遇有疾病，

則由該會委託之醫院診療，無須納費。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僅由縣黨部供給筆墨費數元。

(2) 冀縣土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北伐成功後，本縣黨務公開，乃在黨部領導之下，成立總工會，十九年因故停止活動，至二十年三月間，經省黨部派人民團體指導員協助總工會改組為現工會。並於是年三月二十七日，在省黨部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會下分設組織，宣傳，訓練，經濟，總務等五科，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各理事兼任各科主任，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其他負責人員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九十四人，尚有五百八十八人，因散佈各地，未加入工會，全體會員中，有黨員二人，工人最高工資十八元，最低十四元，平均十六元，對失業會員，由職業介紹所負責介紹工作，惟會員多係工兼農作，故無甚失業者，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員，有工作時，則為工；平時家居，則務農。故會務無甚發展，對工人改良待遇，曾訂有勞資契約。團體事業方面，僅設有圖書館及閱報室各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僅由縣黨部供給筆墨費洋數元。

臨城

(1) 臨城煤礦業產業工會（河北臨城礦務局）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由賈蔭喬等申請組織，經省黨部派員調查，認為合法，發給許可證，並派朱璋為該會指導員，指導成立，後因會員份子，多不合於工會法之規定，另由縣黨部依法重新改組，遂於二十二年九月二十三日復召開會員大會，正式成立工會，並於是年十月二日，分向實業廳，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下級亦有小組之組織，負責人，理事趙德通、劉琢玉、丁懋錕、董繼盛、董小盛、趙成棠、李孟春等；監事石成玉、劉鐵牛、孟憲祿、閻珩、趙三考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〇三人，失業會員男工二人，尚有七百餘人，因受廠方壓迫，未敢入會，惟對工會態度甚佳，其餘童工黨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三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時間為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一切工作，因礦方多加破壞，無法推進；團體事業：將來擬設立工人失業介紹所，工人食品部，儲蓄部。

D 糾紛及罷工 於二十二年九月二十七日，礦方無故開除工會常務理事及第十四組組長徐魁元，以致激起工人有怠工罷工之趨勢，現正由省方調解中。

E 經費 未詳。

通 縣

(1) 通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經省黨部派員指導組織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至二十一年七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為理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姓名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北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二人，尚有三十餘人未加入工會，女工黨工黨員及失業會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為三元六角，最低二元四角，平均三元，紅利按照勞方二分資方八分支配之，每日工作時間約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每月開理事會一次，每年開會員大會一次，進行尚屬順利；對同業保障救濟方法，遇會員有疾病死亡，貧苦不能醫治葬埋者，該會則予以經濟之援助，或異地有同業工人，因失業不能回家者，則該會與以川資助其返里，對救國運動，於中日戰爭時，該會曾自動向會員捐款數十元，充作慰勞傷兵之用費；并擬在各鄉鎮設立工會及分事務所；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會員均無會費，每月僅由縣黨部津貼六元，作為辦公費用，故經費甚形竭蹶。

磁 縣

(1) 磁縣中和煤礦業產業工會(中和煤礦公司)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民國十七年黨務公開，該業工人即請求縣黨部指導成立，十九年因戰事發生，停止活動，至二十年二月二十三日，經省黨部指導員簡笑秦，指導改組，成立為現在之工會，并於是年三月三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為王俊良、曹興家、張金山、曹永盛、李本成、鄭雙林、李汝林等七人，監事為許鳳楨、王有祿、張錄文等三人；下級有小組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二十六人，失業會員男工一百人，尚有下等工人三百餘人，未加入工會，態度尚佳，其餘黨工黨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五十元，最低八元，平均為十五元，紅利每年每人支雙薪一個月，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對失業會員，分別向其他同業礦廠介紹工作。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理事等對進行會務，均甚熱心，對工人改良待遇，曾向廠方要求每年每人應有特別休假二十五日，經縣政府調解，惟廠方迄今尚未履行；團體事業：現擬設立工人消費合作社，圖書館，閱報室等。

D 糾紛及罷工 於二十一年三月間，廠方捏詞陷害常務理事李汝林，並無故加以開除。工會據情呈請縣政府申辯，復經縣政府調解，結果：李汝林無罪了案，廠方以無故開除故照給工資，該員自動離礦。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津貼三十元充作辦公費用。

(2) 磁縣私立煤礦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民國十七年黨務公開時，該業工人即已請求縣黨部指導成立磁縣私立煤礦工會，十九年停止活動，至二十年二月十三日，由省黨部指派員閻笑秦，指導改組，成立為現今之工會，并於是年三月一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會設常務理事三人，下分三股，下級有小組組織，負責人員，理事李清臣，蔣興貴、樊敬和、張玉山、呂起渭等，監事：林兆祥、張清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百七十四人，尚有下鑿工六七百人，未加入工會，且對現任理事不滿；正式黨員一名，童工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三十三元，最低七元五角，平均十二元，紅利方面該會曾與廠方協定，每年每人應發給雙薪一個月，但廠方狡不履行，每日工作時間在八時至九時之間。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少數理事等廠方挑撥誘惑，對會務故意阻難，致一切工作，毫無表現；團體事業亦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津貼六十元。

附註：該會奉令與中和煤礦業工會合併為磁縣煤礦業產業工會，現縣黨部與縣政府正在協商中，惟未改組前，該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北省

兩工會，仍暫存立。

(3) 磁縣彭城鎮奇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在民國十一年時名為公議社，十二年間，因故與巡警局局長衝突，被縣政府封閉，至十七年革命軍抵平津，始由黨部領導組織，於是年十一月二十七日正式成立，并於十二月三十一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張金成、王、秉文、王得川，理事陳九詔、暴平喜、南學銀、陳體仁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千二百二十三人，童工二十四人，總計二千二百四十七人，女工及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五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八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無定律。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十分困難，且自九一八事變後，平津感受危急，瓷行營業，頓受影響，致改良工人待遇等工作，均無法進行，惟常向工人演講帝國主義侵略中國之野心，以啓發彼等救國之熱忱；團體事業，已舉辦者為瓷業工人有限責任消費合作社，現正籌備者，有勞工學校，其經費由紀念日工資項下每次每人入股金一毛，現已儲蓄二千六百餘元之多。

D 糾紛及罷工 二十二年三月十二日，資方忽停給紀念日休假工資，該會呈請縣政府依法處理，迄今尚未解決。

E 經費 由會長繳納入會金，每月約收三百餘元；其用途：職員薪金八十元，辦公費五十元，餘均用於事業方面。

(4) 磁縣腳夫搬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間，即開始籌備至十九年被迫停止，後於二十年三月十一日，由省

黨部指導員簡笑泰指導，正式成立，并於是年五月九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常務理事三人，理事會下分設三股，常務監事一人，負責人員，監事劉學彥、劉明津、胡德仲、劉始、李銀泰、劉鋼、李秀等；監事張環、李勤、王會堂等；書記徐偶。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四十人，其餘童工黨員失業會員及未加入工會工人均未詳載，每月最高工資為八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日常事務，由常務理事負責處理，遇重要事件，經理事會議決執行；至團體事業，現擬設立工人補習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年收入約三百元，除雇員薪資外，餘作辦公費用。

邢召縣

(I) 邢召縣泥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由康長壽、李鳳鳴等發起組織，於是月二十九日成立，四月呈報縣政府備案，計初次登記會員五十三人，介紹入會者八人，至二十一年四月補行登記會員三百八十三人；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分若干小組，每組設組長一人，辦理組內事務。負責人員，常務理事康長壽，理事李鳳鳴、郭寶善，候補理事朱森，監事蘇敬，候補監事魏其祥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百三十二人，童工四人，總計四百三十六人，尚有一千五百餘人，因登記期間短促未得加入工會，對工會態度頗為滿意，失業會員男工十人，現正由職業介紹所設法工作，男工每月最高

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五元，平均八元，童工最高工資爲三元，最低一元五角，平均二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爲十一小時，童工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因經費支絀，無法推進；工會成立日期較短，對工人待遇，無何改良，至於保障救濟等工作，更難辦到，又以會員多係貧窮工人，每日所得僅足自給，無暇顧及社會事業及救國運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除收會費外，另由縣黨部津貼二元。

阜城縣

(1) 阜城縣鑛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十五日開始辦理會員總登記，二十一日推舉負責人員，請求縣政府備案，并呈請省黨部發給許可證，旋奉到縣政府轉發實業部備案令及省黨部許可證，本擬即時成立，後復於二十一年奉省黨部令，暫緩改選，至二十二年始依法改選理監事，正式成立。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三人，互推常務理事一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爲曲幹亭、陳玉珩、曲明亮、王瑞生、王文元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人，失業會員男工十五人，尚有十人未加入工會，黨員二人，女工童工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五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十小時，遇有失業會員生活發生困難時，設法捐款接濟，並介紹職業。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調查工人家庭生活狀況，設法提高工資，減少工作時間，宣傳三民主義，提倡救國運動，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由縣政府補助六十餘元，作為辦公費用。

涑源縣

(1) 涑源縣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在人民團體指導員指導之下，由該業工人發起組織籌備會，至四月七日依法選舉，正式成立工會，并於是年九月七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常務理事一人，理事四人，監事二人，負責人為常務理事李桂芳，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人，尚有一百餘人，因不了解組織工會之意義，未加入工會，其餘童工黨員及失業會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十元，最低八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幾將停頓，關於對救國運動會加入抵貨團體工作，團體事業方面，現擬設立工人識字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甚為踴躍，每月僅由縣黨部津貼二元。

(2) 涑源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在人民團體指導員指導之下，由該業工人發起組織籌備會，至四月七日依法選舉成立正式工會，并於是年九月七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常務理事一人，理事四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為常務理事辛鴻科，下級無團體組織。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北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四人，尚有四百餘人，因不了解工會組織之意義，致未加入工會，其餘黨工黨員及失業會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七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甚將停頓，無工作可言，對救國運動，曾加入抵貨團體；團體事業方面：擬設立工人識字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十分困難，每月僅由縣黨部津貼二元，作為公費。

(3) 涞源縣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在人民團體指導員指導之下，由該業工人發起組織籌備會，至四月七日，依法選舉，成立正式工會，并於是年九月七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監事制，常務理事一人，理事四人，監事二人，負責人為常務理事李耀春，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四人，尚有五十六人，因不明瞭組織工會之意義，致未加入工會，其餘黨工黨員及失業會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八元，最低七元，平均七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C 工作狀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因種種關係，殊少發展，工人待遇甚佳，對救國運動，參加抵貨團體；團體事業，擬設立工人識字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無着，每月僅由縣黨部津貼二元。

(4) 涞源縣毛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在人民團體指導員指導之下，由該業工人發起組織籌備會

，至四月七日依法選舉，成立正式工會，并於是年九月七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常務理事一人，理事四人，監事二人，負責爲常務理事張劍，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五人，尙有二百餘人，因不明瞭組織工會之意義，致未加入工會，其餘童工女工黨員及失業會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八元，最低六元，平均七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幾將停頓，工作無甚表現，惟對救國運動，參加抵貨團體尙稱努力，至團體事業：擬設立工人識字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甚支絀，每月僅由縣黨部津貼二元，用於事務之一途。

(5) 涇源縣繩繩麻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在人民團體指導員指導之下，由該業工人發起組織籌備會至四月七日依法選舉，成立正式工會，并於是年九月七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常務理事一人，理事四人，監事二人，負責人爲常務理事李煜章。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四人，尙有一百餘人，因不明瞭組織工會之意義，致未加入工會，其餘女工童工黨員及失業會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六元，最低五元，平均五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幾將停頓，工人待遇尙佳，失業者亦甚少，故無保障救濟之必要，對救國運動，加入抵貨團體，團體事業，擬設立工人識字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向由縣政府每月津貼二元，現已停給，故該會經費甚爲拮据。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北省

(6) 涞源縣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在人民團體指導員指導之下，由該業工人發起組織籌備會，至四月七日依法選舉，成立正式工會；并於是年九月七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常務理事一人，理事四人，監事二人，負責人爲常務理事趙玉城，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五十人，尙有二百人，因不明瞭工會組織之意義，故未加入工會，其餘童工黨員及失業會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八元，最低七元，平均七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幾將停頓，工人待遇尙好，失業考亦甚少，故無保障救濟之必要，對救國運動，僅參加抵貨團體，團體事業，設立工人識字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向由縣黨部每月津貼二元，現已停給，故該會經費甚形竭蹶。

任 縣

(1) 任縣木杖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二月間，由該業工人南章固、楊老發等發起組織籌備會，至三月二十日正式成立，并於是月二十九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楊福海、楊老發、馬明林等，監事趙老林，下級團體組織情形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人，童工十人，總計七十人，失業會員男工三十人，童工十人，總計四十人，尙有十餘人，因不知工會組織之利益，故未加入工會，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三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元

，童工最高工資爲五元最低三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稱順利，工作亦甚努力，對救國運動，曾參加反日宣傳；團體事業：擬設立合作社，平民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來源無規定，需用時由會員自行捐助之。

(2) 任縣大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由縣黨部派幹事耿萬錄赴安莊村籌備組織，至二十五始正式成立，并於是年四月一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吳占梅、吳玉雙、吳慎行等，監事吳日，得春。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人，失業男工三十二人，其餘童工黨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九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十二小時，紅利支配頗適當，對失業會員，負責介紹職業。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稱順利，工作亦甚努力，對救國運動，曾參加抗日宣傳，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由會員自動捐助。

(3) 任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間由王喜登等發起組織籌備會，至三月十七日正式成立，并於是月二十七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王喜登、劉考元、劉祥，監事謝正規。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北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人，童工十人，總計六十人，失業會員男工三十人，童人二十三人，總計五十三人，尚有五十餘人，因不知工會之利益，故未加入工會，但對工會態度，無甚惡感！黨員未詳，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二元，最低七元，平均九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五元，最低三元，平均四元，紅利及獎金分配情形，男工較童工為多，每日工作時間，均為十一小時，失業會員，以業農補救之。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屬順利，對救國運動，領導全體會員，抵制日貨，團體事業，擬設立合作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確定經費，需要時由會員自行捐助。

(4) 任縣水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二月間由朱家屯、董秋保等發起組織，至三月二日正式成立，二十七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負責人，理事董省身、郭祺、董秋保等，監事董會琴。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五人，童工十三人，總計七十八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三人，童工九人，總計三十二人，未入會工人及黨員未詳，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四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六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時間均為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對救國運動，曾參加抗日宣傳，團體事業，擬舉辦平民學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無定數，遇需要時，由會員捐助。

武清縣

(1) 武清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月十九日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至二十二年八月間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王貴、邢廣祿、楊雨春、張智明、郭明等，監事于得江、馮九如、韓慶雲等；下級各區分事務所，現正籌備中。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四十六人，女工童工無，失業會員及黨員均未詳；工資每人每日工飯費六角，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尙能設法推展，惟活動費較少，稍感困難，對於改良工人待遇保障救濟等工作，亦頗能盡力；團體事業：現正擬會同瓦廚業二工會，倡辦武清縣第一區農工初級小學。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三元。

(2) 武清縣廚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月十九日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至二十二年八月間，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爲崔元、曾廣來、高旺、朱仙九、王呈林等，監事爲彭永順、田廣、于廣德等；下級各區分事務所，現正籌設中。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六十八人，女工童工無，失業會員及黨員均未詳，工資每人每日四角，工作時間爲每日八小時。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北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屬順利，對工人改良待遇等工作亦甚努力，至團體事業，擬會同瓦木業工會，舉辦武清縣第一區農工初級小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卹經費 僅由縣黨部每月津貼三元。

(3) 武清縣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十月十九日成立，八月二十五日向縣政府立案，至二十二年八月間改選，內部組織為理事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楊起才、楊忠、黃永順、魏林、張運才等，監事張傑昆、徐贊恆、張學昆等；下級各區分事務所，現正在籌設中。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人，童工無，失業會員未加入工人及黨員均未詳，工資每人日飯洋六角，每日工作時間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對工人改良待遇保障救濟等工作，亦甚努力，團體事業：擬會同木廚業工會，成立武清縣第一區農工初級小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卹經費 經費困難，每月僅由縣黨部津貼三元。

肅寧縣

(丁) 肅寧縣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五月一日成立，六月二十一日，向實業部立案，至二十一年七月十二

日改選理監事；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于宗漢，理事孔慶棟、鄒占奎、張恆祥、楊森林等，監事劉景岳、鄧其深、楊文濤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二十三人，失業會員二十六人，女工童工未詳，黨員五人，每月最高工資爲六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尚稱順利，并研究棉業絨工業改良方法，訓練工人知識，發達棉業生產；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田經費 經費竭蹶，每月僅由地方款項補助五元；除津貼文書夫役外充作公費。

灤縣

(一) 灤縣唐山紡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五月十日成立，同年十一月十日在唐山市黨部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監事三人，理事會下共分四股，分別辦理日常事務。會員二十人爲一組，每組設組長一人，三組設支部，選派幹事一人，處理支部事宜，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千八百八十五人，女工一百十九人，童工一百七十人總計二千一百七十四人，黨員無，男工最高工資每日七毛五，最低爲三毛；女工最高工資每日五毛，最低爲二毛五，童工最高工資三毛，最低爲一毛五，每日工作時間，男工女工童工，均係十二時，獎金普通工人最少七天，最多十五天，全年不脫班者，賞十圓。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由資方津貼一百五十圓充作辦公費用。

(2) 灤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二十二年八月六日成立，十九日向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無下級團體及分會之組織，常務理事：為項澤普，理事孫羣臣、陳永清、段英才、金弼臣等，監事史香亭、翟金箱、郭文典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共二百四十九人，尙有三百餘人未加入工會，黨員無，工資最高者十元，最低者六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會員失業者甚少，因遇工作間斷時，即從事農業，藉資救濟，故工人生活，較他業為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成立未久，且因經費困難，除辦理日常事件外，對會務進行，甚少發展，但最近擬開辦會員訓練班，以增進會員建築業之知識與技能。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會員每月納費一角，總共收入二十四元九角，僅夠燈油印刷及郵電等項開支。

(3) 唐山市開灤礦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以前，五礦各有工會，十七年改為聯合辦事處，十九年改為礦業總工會，二十年改為五個分事務所，分設於唐山、馮家溝、趙各莊、林西、唐家莊等處，十七年十一月向灤縣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會下分總務組織訓練宣傳等四股，理事鄭重武、只魁元，馬登云、張俊嶺、李煥來、劉長順、楊占魁等，

監事費之程，李樹生、只恩元、趙清漢、李德義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共計三萬八千名，失業會員三千四百名，黨員未詳，男工每日最高工資一元八角，最低工資四角六分，童工最高工資三角六分，最低工資二角二分，工作時間，裏工九時，外工八時，作連班者可延至十六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因該會現已停止活動，故工會情形及團體事業。均無可記錄。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年抽收工人兩日工資。

附註：自檢關事變後，工人數量略有變更，曾開除唐山工人四百名，馬家溝四百名，趙各莊一千二百名，林西九百名，唐家莊五百名，共計三千四百名。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北省

八、天津市

(1) 天津市火柴業產業工會第一分事務所(丹華火柴公司)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十一月一日，今內設幹事五人，以趙鳴順董占燾，周長榮三人為常務幹事，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千二百人，黨員僅預備黨員二十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十三元。工時每日十小時半。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日常會務之處理外，並力求改良工人待遇，參加救國運動，提倡國術國劇等；團體事業，則有工人子弟小學校之創辦，閱報社之設立，惜該會之會員間，意見未能一致，會務之推行，未免稍受影響也。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補助百元，全作辦公之用。

(2) 天津市火柴業產業工會第二分事務所(榮昌火柴公司)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最初稱為天津特別市火柴第二分會，後改為天津市榮昌火柴工會，至民國十八年十月三日，又改稱天津市火柴業產業工會第二分事務所。今內設幹事五人，下又分設三股，幹事為李海山、董銓、楊普、鄒鳳鳴、楊惠彬，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百七十人，內男工二百五十八人，童工二十人，女工無，黨員亦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約十三元五角，獎金按廢歷三節依工資多少及工作勤惰為標準發給，工時每日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天津市

十小時，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務，無特殊之進行，惟救國運動，尙稱努力。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補助二十五人作辦公之用。

(3) 天津市火柴業產業工會第三分事務所(北洋火柴公司)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內設幹事五人，以鄭金坡、喬永彥、趙耀臣、孫德貴、康德貴爲幹事，鄭金坡爲常務幹事，負責進行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四百三十四人，內男工三百十八人，女工八十四人，童工十二人，黨員無。男工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六元五角，最低者十元五角，平均每月約十三元五角；女工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約四元五角；童工工資與女工同。獎金至年終時發給一次，分甲乙丙三種，甲種四元，乙種三元，丙種二元。工時每日十二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會務之進行外，無所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補助四十元作辦公之用。

(4) 天津市火柴業產業工會第四分事務所(北洋火柴工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一月十四日，內設幹事五人，常務幹事一人，李聚興齊大興、閻恩普、石景春、高文仲爲幹事，孫玉祺爲常務，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三百二十人，內男工二百三十人，女工五十人，童工四十人，黨員無，男工

工最高者每月十六元五角，最低者九元五角，平均每月約十三元；女工工資每日最高者二角，最低者一角二分，平均每日一角五分；童工資最高者每日三角二分，最低者一角，平均每日約二角（按童工資較女工爲多，是否合於實際，因調查者報告如此，無法考證）。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略事救國運動外，無顯著之進行。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補助三十元作辦公之用。

(5) 天津市火柴業產業工會(丹華、北洋、榮昌等廠合組)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十月二十九日，北洋第一第二兩廠及丹華榮昌等廠合組而成。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爲翟永德、李海山、李永濤、王子英、賈金榮。監事二人，爲楊普、陳從發、張步齡，職員李玉軒，共同負責處理日常會務，下級團體，即上述之丹華，榮昌，及北洋第一第二兩廠四工會分事務所是也。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千二百三十四人，黨員僅第一分事務所所屬工人中有備預黨員二十八人。工人生活狀況，詳見上述各分事務所。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因會員之間缺少團結精神，進行遲滯，社會事業，則有捐助抗日與剿匪將士慰勞金及宣傳等工作，此外除扶助各分事務所及設法改良工人生活外，無足可述也。

D 糾紛及罷工 見前。

E 經費 每月七十二元，由四個分事務所分担。

(6) 天津市紡織業產業工會第一分事務所(華新紗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七月，今內部設幹事五人，書記一人，並推定常務幹事三人，辦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天津市

理日常會務，常務幹事爲劉文波、李連順、李雷田，書記爲趙啓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千一百五十九人，內男工一千二百五十七人，女工五百七十三人，童工三百二十九人，失業者共二百二十四人，內男一百三十八人，女二十一人，童六十五人。黨員三十二人，預備黨員五十五人。男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六元五角，最低者六元六角，平均每月約十一元五角五分；女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三元五角，最低者五元四角，平均每月約九元四角五分；童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元六角，最低者四元八角，平均每月約七元二角，紅利及獎金，均按工資多少分配。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辦理日常會務外，在可能範圍內設法增加工資，減輕房租，及保障工人之被廠方無故開除或罰薪等工作；又協助地方自治，參加救國運動，提倡勞資合作。團體事業，則有工人補習學校，工人醫院及圖書館閱報社等之創設，以謀普及工人教育，改良工人生活。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補助七十元以作辦公之用，此外醫院與學校之經費，悉由廠方另行發給。

(7) 天津市紡織業產業工會第一分事務所(恆源紗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七月廿二日，當時稱爲執行委員會，至民國十九年改稱理事會，及民國二十一年又改爲分事務所，今內設幹事五人，以吳廣會、苑寶璜、劉俊有、王同薪、李寶齡爲幹事，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千六百餘人，失業者共百餘人，黨員六十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元五角，平均每月約十一元，紅利獎金無，惟每年每人依原來之薪額，多發二十日工資。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並努力改良工人待遇，救濟失業工人，及參加救國運動，團

體事業，有消費合作社，工人圖書館，工人補習學校，工人紡織技術學校，工人子弟小學校等之創辦。又辦有恆源工會週刊一種，每星期出刊一次，每次銷數達二百張，今已出至一百五十五期。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二年因廠方以營業不振，擬減工資，發生糾紛一次，此次糾紛，計停工四十五日，後經黨政機關派員調解，工人允減工資百分之二十五，於六月二十日開工罷事。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津貼三十元外，並將全廠廁所肥料費之收入每月六十五元劃歸工會，計工會每月之經費共得九十五元。

(8) 天津市紡織業產業工會第三分事務所（北洋紗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今內設幹事五人，常務幹事一人，職員一人，幹事為黃紹棠、張志恆、李源臣、張鳳林、劉金榮，常務幹事為黃紹棠，職員為張玉年，負責辦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概況 會員共一千三百人，內男工一千一百人，童工二百人，女工無。黨員三十一人，預備黨員五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二元，最低者九元五角，平均每月約十五七角五分，紅利按工資多少分配。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辦理日常會務外，並力謀改良工人待遇，參加救國運動；團體事業，則辦有職工子女小學校一所，成績尚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津貼三十元以作辦公之用。

(9) 天津市紡織業產業工會第四分事務所（裕元紗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七月十二日，今內設幹事五人，常務幹事一人，職員一人，幹事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天津市

爲孟傳法、朱子光、薛慶富、劉禿、程道生，常務幹事爲孟傳法，職員爲陸瑞祥，負責辦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職者共三千九百六十二人，內男工三千三百零五人，女工六百五十七人，童工

無？失業者共一千零四十三人，黨員十八人，預備黨員三人。男工工資最高者每月廿四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十五元；女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一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十三元五角，紅利獎金男女工均無。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女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辦理日常會務外，略事救國運動；團體事業，則有工人子弟小學、醫院之創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津貼二百五十元。以作辦公、學校、醫院經費之用。

(10) 天津市紡織業(產業工會第五分事務所(寶成紗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今內設幹事五人，常務幹事一人，職員一人，幹事爲萬寶起、

金成亭、李玉祥、劉德海、沈如江，常務幹事爲萬寶起，職員爲劉慶祥，負責辦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千三百人，內男工八百人，女工三百人，童工二百人，失業者共六

百人，內男工失業四百五十人，女工失業者一百五十人。黨員共十三人，預備黨員一人。男工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五元，最低者十一元，平均每月約十八元；女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約十七元；童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約八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男女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亦參加各項救國運動。團體事業，辦有工人子弟學校一所，成

績尚佳。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二年八月，廠方因營業不振，宣告停業，工人困於生計，牽起反對，後至九月十日，經

黨政機關派員調解，始仍開工。

Ⅱ 經費 每月由廠方津貼三十元以作辦公之用，所辦工人子弟學校之經費，另由廠方發給。

(11) 天津市麵粉業產業工會第一分事務所(福星麵粉公司)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今內部設幹事五人，常務幹事一人，幹事為陳信庚，張玉山，任廣榮、王懷明、周寶定、常務幹事為陳信庚，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五十五人，女童工無，黨員僅預備黨員十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三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約十一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紅利獎金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一無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Ⅲ 經費 由會員每月每元繳納會費銅元一枚，勉作辦公費用。

(12) 天津市麵粉業產業工會第二分事務所(壽豐麵粉公司第一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今內設幹事五人，常務幹事一人，幹事為孟光福、馬春田、李國斌、魏俊廷、孫官榮、常務幹事為孟光福，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十五人，女童工無，黨員三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三元八角最低者十元二角，平均每月約十二元，紅利獎金無。工時每日分八小時十小時兩種。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一無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Ⅲ 經費 全賴會員會費維持。

(13) 天津市麵粉業產業工會第三分事務所(壽豐麵粉公司第二廠)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天津市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今內設幹事五人，常務幹事一人，幹事為張有忠、甄永來、李玉才、賈宗元、董秀忠，常務幹事為張有忠，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四十九人，女童工無，黨員亦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四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約十二元，紅利獎金無。工時每日分八小時十小時兩種。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一無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全賴會員會費維持。

(14) 天津市麵粉業產業工會第四分事務所(壽豐麵粉公司第三廠)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八月，今內設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監事三人，職員一人，理事為王學廷、石德元、趙光藻、于廣源、岳維山、鄧潤田、郝俊，監事為呂長貴、李少田、王殿甲，職員為黃文淑，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四百五十人，女童工無，黨員四人，此外失業者二百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三元五角，最低者十元零五角，平均每月約十二元。工時每日八小時至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努力進行會務外，又極力設法改善工人之生活環境，及參加救國運動與捐助水災難民，航空基金等，惟團體事業無何進行。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補助二百二十元。

(15) 天津市麵粉業產業工會第五分事務所(嘉瑞麵粉公司)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今內設幹事五人，常務幹事二人，幹事爲王玉良、郝潤澤、韓忠餘、劉景泉、蕭德馨，常務幹事爲郝潤澤，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費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九十二人，女童工無，黨費亦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三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十二元，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6) 天津市自來水業產業工會(濟安自來水有限公司)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二月十九日，今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二人，常務理事一人，秘書一人，幹事三人，組長十人。理事爲馬純聚、吳恩元、趙起祥、李世茂、柴文泰 監事爲陳樹成、陳嘉璣，常務理事，馬純聚，秘書潘質卿，下分設總務、指導、調查三股。

B 會員黨費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零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十元，最低者十五元，平均每月約三十七元五角，紅利每年按百分之五厘發給，獎金每至年終時另發薪金一個月。每日工時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又努力於改善工人待遇及失業救濟，救國運動等。團體事業，設有工人子弟小學校兩處，經費由濟安自來水公司補助一百元，成績尚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會費，全歸工會支用。

(17) 天津市電車電燈業產業工會(天津電車電燈公司)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天津市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一月間，先成立第一二三分會，至五月又成立第四分會，各分會獨立辦公，至二十年始遵令依法改組，成立產業工會。今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九人，常務理事一人，秘書一人，書記一人，理事爲陳兆玉、林寶貴、黃振元、趙恩元、王義興、張廣興、丁士仲、蕭貴祥、劉寶善，監事爲李恩榮、宋文耀、張玉祥、李春貴、張文貴，下級團體，設有分事務所四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千三百二十人，失業者四十六人。黨員三人，預備黨員五十六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八十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約四十六元，獎金每年另給工資一月，工作滿十年者發給半年。工時每日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因會員間屢起糾紛，會務頗難進行，此外除略作救國運動外，一無可述。團體事業，則辦有工人子弟學校一所，經費由公司支給一百五十元，教育局補助二十元。

D 糾紛及罷工 該會曾起糾紛，其故，因公司摧殘工會，開除大批職員，不履行一切條件，並以工會內部，會員間屢起糾紛，公司利用機會，又開除工人，致大起糾紛，經年不決。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費約五百元，歸工會支用。

(18) 天津市運輸業職業工會第一分事務所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至二十年十月十七日又遵令依法改組，今內設幹事三人，常務幹事一人，職員一人，幹事爲崔德恩、藍富有、張祥，常務幹事爲藍富有，職員爲王長茂，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十四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十五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約十二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外務，略事宣傳抗日剿共等工作。此外無何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負擔，每月支出約十五元。

(19) 天津市運輸業職業工會等二分事務所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已成立脚行工會，至二十年改組為職業工會分事務所，今內設幹事三人，常務幹事一人，幹事為韓世鏡、胡玉璋、李恩貴，常務事為韓世鏡，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元，平均工月約十二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略事宣傳抗日則共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十八元，由會員負擔。

(20) 天津市運輸業職業工會三分事務所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至十九年經一度之改組。今內設幹事三人，常務幹事一人、幹事為馬寶亭、韓雲發、趙慶元，常務幹事為馬寶亭，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約十二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略事宣傳抗日則共等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十二元，由會員負擔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天津市

(21) 天津市運輸業職業工會第四分事務所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十二月組織籌備會，今尚未正式成立，內設籌備員三人，爲開華庭、李寶順、李恩貴，負責籌備一切。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二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二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籌備會務外，亦略事宣傳抗日剿共等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暫由發起人墊用。

(22) 天津市運輸業職業工會第五分事務所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二日，內設幹事三人，常務幹事一人，幹事及屈長榮、張文華、王金泉，常務幹事爲屈長榮，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五十六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十元，平均每月十二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略事宣傳抗日剿共等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費每月十二元由會員負擔。

(23) 天津市運輸業職業工會(即總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九年，今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爲韓雲集，巴延慶，韓世

鏡、楊沼國、韓俊三，監事三人，爲李恩榮、王炳榮、趙慶三，職員孫樹功，共同負責處理日常會務，下級團體，即上述之五分事務所。

及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會員共三百三十二人，黨員無。工資工時之多寡，已詳及上述之各分事務所，茲不贅。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略事捐助慰勞抗日將士物品，及宣傳則共抗日等工作。

以糾紛及罷工。無。

取經費。每月徵收會費十餘元以作辦公之用。

(24) 天津市清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四月二十五日，今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爲李殿臣、張學貴、任玉良、徐雲卿、李玉珊。監事三人，爲孫萬堂、張文元、李恭選，常務理事爲李殿臣、張學貴、任玉良，常務監事爲孫萬堂，職員爲馬凌閣，下文設宣傳、訓練、文牘三股，分別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會員就業者共四百九十九人，失業者十四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七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一無可述。

D 糾紛及罷工。無。

取經費。每月三十二元，由各會員負擔。

(25) 天津郵務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七月二十九日，初稱天津特別市郵務工會，繼改稱天津市郵務工會。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天津市。

會，最後又改稱天津郵務工會，今內部組織爲委員會，執行委員九人，監察委員五人，常務委員三人，職員二人。常務委員爲胡恩培、張毅臣、高宜榜，職員爲劉溥、鄭云，共同辦理日常會務。下級分組七十七小組。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九百十六人，黨員無，預備黨員二十五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一百七十元，最低者十六元，平均每月約六十元。紅利無，獎金每年年終時，另給薪金兩個月。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體團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則參加本市人民自衛指導委員會，及本市各業工會救國聯合會救國運動。體團事業，則有體育社，國劇社，閱讀社，月刊社，今正在推展擴充中。出版物有月刊社編輯之天津郵工一種，已出一期，銷數達一千二百份。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民國二十二年一月間發生糾紛一次，原因以少數會員反對工會而起，結果，和解罷事。
E 經費 由全體會員薪金項下徵百分之一爲會費，每月計收入四百餘元。

(26) 天津市電話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六月，今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九人，爲秦學普、吳習三、祖連科、孫紹先、李瑞成、范立鑫、于宇飛、穆如淮、張占科，監事五人，爲李寶貴、王清和、邵桐森、楊竹林、張玉峯，常務理事爲秦學普、吳習三、祖連科，常務監事爲李寶貴，共同負責處理日常會務。下級團體，有四分局，各組分事務所一所，內各設幹事三人至五人，負責處理日常事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八百十八人，失業者十餘人，黨員九人。工資最高者每月百元，最低者八元，平均每月約五十四元，紅利獎金無。工時每日六小時至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體團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並設法改良工人待遇，捐助飛機捐，宣傳不買日貨及參加各種救國運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收入會費七十餘元，充作該會經費。

(27) 天津市海河工程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九年八月，今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爲韓少普、徐文煥、劉仲山、劉屏周、陳永吉、李德山、王雲清，監事三人，爲王鈞、張運、劉文治，職員李蔭松，共同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四百七十人，黨員無。工資未詳，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並改良工作技術及工人待遇，又參加救國運動，捐助慰勞物品，宣傳剿共抗日等事。

D 糾紛及罷工 二十年六月，全體工人向局方要求改善工人生活及儲金養老金等七條，嗣經黨部調解，圓滿解決。

E 經費 每月收入會費約八十元，充作該會經費。

(28) 天津市糊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七月十五日，今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爲劉寶珍、陳寶珍、吳振林、吳廣欽、吳玉璞，監事三人，爲吳振甲、梁竹坡、石成瓊，職員李紀書、邢子明，共同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八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一元，最低者九元，平均每月十五元。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特殊表現，團體事業辦有糊紙工人子弟學校一所，成績尙可。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天津市

，經費由常務理事劉資珍捐助。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六十餘元，多由常務理事劉資珍借墊，其他各會員担者負甚少。

(29) 天津市猪鬃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本成立於民國十七年，嗣因不甚健全而解散，至民國十八年十月，復組織成立，今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九人，監事五人，下分組織、訓練、宣傳、總務四股，常務理事三人，為黃玉才、劉長安、焦文藻，職員一人為季敬山，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負責人 會員就業者共六百人，失業者共一千零五十人，內有童工九十六人。黨員一人，預備黨員十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一元，最低者十五元，平均每月約十八元；童工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三元五角，最低者六角，平均每月約九元八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因失業工人過多，甚難進行，茲正努力於失業工人之設法減少及救濟等工作，此外則參加救國運動及籌備會員訓練之最短期內成立。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五十元，由會員會費中開支。

(30) 天津市派報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自民國十八年經總工會組織成立，原名為報夫工會，至民國二十年，乃改稱派報業職業工會，今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為呂吉雲、楊英順、李志恭、王功臣、李清源，監事三人，為于月橋、王致璋、吳德圃，常務理事呂吉雲，職員趙志銘，共同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三百四十一人，黨員二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上下，最低者六元上下，平均每月約十三元上下。工時不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因會員散漫，會務進行不易，其他則參加救國運動及注意於報表生活之改良，與反動報紙之拒絕販賣。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不詳。

(31) 天津市皮件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五月十五日，今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為王恩富、李春棠、張永春、金贊善、郭金榜、監事三人，為姜寶貴、韓吉慶、沈兆義，職員賀西千，共同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三百五十人，失業者三十餘人，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約十元。工時每日十四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並參加救國運動等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收入會費二百餘元，作會內一切之開支。

(32) 天津市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九月十日，今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為米金元，王靜波、孫蘭波、劉福田、楊業亭、楊萬清、孫起祥，監事五人，為黃貴、徐鳳藻、關德、張德阜、趙錫山，職員薛沐人，共同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百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五元，平均每月約十七元五角。工時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內工作，因會員渙散，進行頗難，他亦無可記述者。

D 經費 月需三十元，由會員負擔。

(33) 天津市金銀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七月八日，今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為陸連生、尹桂梁、尹良卿、楊澤霖、袁元林，監事三人，為何文林、成榮大、譚子和，常務理事為尹桂梁、楊澤霖，負責處理日常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零六人，失業者共一百四十七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六元，平均每月約八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內工作，因會員間不甚團結，致會務不易推進。社會事業，除參加救國運動外，無所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月入會費約三十元，作為開支。

(34) 天津市印刷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二月，嗣至民國二十年，乃改組為印刷業職業工會，今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為張學舫、周俊元、劉福純、馮長江、陶子明，監事三人，為王振廷、劉德林、畢仲泰，常務理事為陶子明，負責處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二百三十人，失業者一百人，未入會者尚有二千餘人，因原爲工廠散漫之故（該業工廠，計有百餘家。）黨員僅預備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三十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每月約十四元，獎金至年終時加發工資一月。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內工作，因會員散漫，進行困難，其他亦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月需三十元，由會員負擔。

三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天津市

三三八

九、河南省

汲縣

(一) 汲縣紡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四月間成立整理委員會，十八年正式成立第一屆執行委員會，十九年選舉第二屆執行委員會，二十年改組為整理委員會，二十一年選舉第三屆理事會，二十二年選舉第四屆理事會，十七年四月，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分設，總務、組織、訓練、宣傳等四股，並由縣黨部派指導員二人，又任用秘書一員；負責處理會務，下級團體之組織，每會員二十設一小組，每組選舉正副組長各二人，以負訓練責任。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千五百三十三人，女工二百四十五人，總計二千七百七十八人，盡

工無；正式黨員一名，預備黨員十八名；失業會員無，惟會員知識幼稚，而廠方復利用金錢收買無知工人或理監事對，於工會事業橫加阻梗，以致工人福利事業，不能推進；男工最高工資每月為三千元，最低十二元，平均十五元，女工最高工資每月為十五元，最低十元，平均十二元，每年如有盈利，由廠方提出一部分作為工人酬勞金，工作時間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由常務理事負責處理，關於改良待遇保障救濟等工作尚能努力；對於救國運動，由工人各抽一日工資，購買飛機，備航空救國之用；團體事業方面：設有勞工學校，圖書館，俱樂部，并租有籃球隊等，醫院雖未設立，但有病工人，由惠民醫院代為診治。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廠方補助三百二十元，理監事夫馬費共開支一百二十元，指導員四十元，秘書三十元，火食費八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南省

十元，工役二十四元，公費二十六元。

扶溝縣

(一)扶溝縣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三月間，由縣黨部派員指導，組織扶溝縣總工會，至二十年二月二十四日，依法重新分別改組，并於是年三月間，另行改選，成立正式工會，同時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分理事會，監事會，均設常委一人，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為張清河、張五海、陳驥、高青雲、丁同、韓福林、張才、張元等；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人，失業會員男工五十二人，尚有該業工人約二百餘人，未加入工會，其原因以距城較遠，但對該會尚稱信仰，對救濟失業會員辦法，擬設立工人生產合作社兩處，藉以救濟，並不時呈請縣政府設法。黨員無；工人最高工資每月為七元五角，最低四元五角，平均六元，工作時間每日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由各理事輪流指導召開各種會議，並不時與同業工人作個別談話，使其明瞭工會組織之意義，會務尚為順利；會員多係窮困工人，故對工人待遇保障等各項工作亦必須盡力；對於社會事業，則極力協助，如宣傳勞資合作利益，努力抗日救國運動等；團體事業方面：曾於去年十月組織工人補習學校一處，受課工人計四十餘人，每月由教育局補助五元，校長教員均係義務職，現擬再添設工人補習學校一所，并擬組織工人生產合作社。惟曾在計劃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每月由會員自籌，約十餘元，充作辦公費用。

(2) 扶溝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三月間，由縣黨部指導組織扶溝縣總工會，至二十二年二月二十四日，依法改組，并於是年三月另行改選，成立正式工會，是月二十八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分理事會、監事會，均設常委一人，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爲盧國安、鄒其昌、劉光照、常文明、何鴻德、郝汝珍、王文治、萬芳春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五十四人，失業男工三百人，童工無，該業刻尙有一百二十餘人未加入工會，其原因以距城較遠，惟對工會態度尙佳，至年老力衰，殘疾貧苦，不堪工作之會員，則由就業會員抽指少許，以資救濟，黨員無；工人最高工資每月爲七元五角，最低四元五角，平均六元，工作時間每日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理事等不時召開各種會議，討論應辦事宜，并竭力宣傳組織工會之意義，藉以吸收會員，對工人改良待遇，保障救濟等項工作，則時常考查本地生活情形，以資工作參考，於社會事業，亦稱努力，團體事業方面：曾於去年十月間，與泥業工會合辦工人補習學校一所，茲擬將來籌設生產合作社，工人消費合作社各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經費，由會員自籌，約十餘元，充作辦公等費。

陝 縣

(1) 陝縣打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二月間，組織打包工會籌備會，至三月十一日正式成立打包工會，二十二年六月間，更名爲陝縣打包業職業工會，是年十二月間，改爲整理委員會，二十一年二月二十五日，成立第二屆打包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南省

業職業工會，二十二年三月七日改選第三屆理事會，十九年一月十三日，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常務理事一人，理事四人，常務監事一人，監事二人，文牘兼會計及書記各一人，糾察二人，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百五十人，女工一千五百五十五人，童工二百人，總計二千二百零五人；失業男工五十二人，女工一百四十一人，童工六十三人，總計二百五十六人；該業尚有五百一十五人，因在公司內打花，致未加入工會，惟對工會態度尚佳；又查該會會員係流動性質，失業時則兼營他項工作，并任客人檢驗，合則留，不合則退，廠方亦無救濟方法，男工最高工資每月錢六仟文，最低二仟文，平均三仟文；女工最高工資每月錢五仟文，最低一仟六百元，平均二仟四百文；工作時間每日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無阻礙，改良工人待遇，現正在向客方交涉，增加工人工資，及房間工人數目，對救國運動，曾組織工人抗日隊，赴城關宣傳；團體事業：正擬將會費餘資，籌設工人子弟學校，消費合作社，圖書室，閱報室等。

D 糾紛及罷工 因時泰生、王世昌等二人，爭奪理事，雙方各擁工人千餘人作爲後盾，因至發生勞資糾紛，惟現已和平解決；又查該會理事馮國英柔弱寡斷，不堪勝任職務，理事時泰生，稍有幹才，把持會務，濫用工會公款，且工人常憤工頭與工人間待遇之不平，是以糾紛叠起。

經費來源 經費來源，男工，每月抽收會費錢一百文，女工五十文，每月開支一百六十七元。

榮陽縣

1 榮陽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爲魯班會，後改爲八作工會，至民國二十一年八月間，始依法成立正式工會，二

十二年三月間，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每區鎮設立一支會，負責人爲李五元、傅作仁、吳克仁、聶長興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千五百四十四人，尙有一千二百人，未加入工會，對工會態度良好，失業工人無，因該業工人，均係半工半農之故，黨員無；最高工資每月爲十二元，最低及平均數未詳，工作時間每日爲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屬順利，均爲改良工人待遇，增加工資及改善工作時間等，至團體事業，現擬設工人夜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年收入五百零八元，由會員捐助而來，充作辦公費用。

許昌縣

(1) 許昌縣打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九月間成立，十八年十月改組一次，十九年十月又改組一次，二十年十一月又改組一次，二十一年十一月復行改組先後共計改組四次，十七年七月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七人，候補理事三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二人，負責人爲王學義、王丙戌、王明合、孫占標、王汝法、張青林、馮保登等七理事，下級組織，共分十三小組，均甚健全，工作進行亦甚順利。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八十九人，女工童工無，對於失業會員，由會內介紹工作，該業尙有六百餘工人，未加入工會，因散布四鄉，力量不給，對工會態度，漠不相關。黨員無；最高工資每月爲七元，最低

五元，平均六元，工作時間每日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屬順利，對救國及社會事業等項，曾參加縣黨部抗日大會，文化運動等，團體事業未曾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來源：每包月抽二十文，每月約可收洋三十元或四十元之譜，以作茶水燈油辦公及書記月薪等各項開支。

(2) 許昌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五月十九日開始籌備，同時向縣黨部立案，七月三日正式成立，曾先後改組兩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七人，候補理事三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二人。負責人爲劉耀武、張天聚、楊鶴亭、段文學、徐玉璞、朱安邦、左修善等七人，下級組織，共分三十二小組，亦甚健全。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百二十人，該業尙有六百餘工人，因距城太遠，未加入工會，黨員無，童工及失業會員未詳，最高工資每月爲十五元，最低五元，平均十元，工作時間每日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各理事均熱心會務，對改良工人待遇，亦甚努力，并參加縣黨部抗日大會及各種文化運動，以備將來改善用具，研究各種新式製造；至團體事業則尙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收會費三十元及四十元之譜，作爲會內茶水辦公費及書記生活費等開支。

湯陰縣

(1) 湯陰縣新記路礦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至二十年三月十五日，始遵照工會法人民團體組織程序，依法改組，是月十八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賴翠生、連玉山、彭玉山等，下級組織尙稱嚴密。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八人，失業者十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近來因公司營業不振，失業會員殊不易介紹工作，工人最高工資每月爲二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二元，紅利及獎金無，工作時間每日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僅能維持現狀，未能充分發展。關於改良工人待遇等計劃，因公司營業衰落，不能實現，對各種救國運動，該會均派員出席參加，團體事業方面，擬創辦工人俱樂部，工人補習學校，刻正籌畫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公司補助十元，充作該會辦公費用。

確山縣

(1) 確山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爲魯班會，民國十八年改爲八作工會，至二十年三月二十八日，經縣黨部派員指導，重新依法組織，成立正式工會，是年四月二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九人，候補理事三人，監事五人，候補監事二人，負責人員，常務理事爲趙大生，總務股主任爲宋天恩，組織股主任爲張明道，訓練股主任爲駱宏助，宣傳股主任爲楊玉麟，下級共劃分七個小組，每組設組長一人。以負各該組訓練之責。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南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二十人，童工十五人，總計一百三十五人，四鄉尚有該業工人約二百人，未加入工會，對工會態度表示厭惡，失業會員未詳，預備黨員二人，男工最高工資每人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童工亦然，工作時間每日均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經費支絀，會務陷於停頓狀態，對改良工人待遇，頗著成績，因向例工人代公家工作，每日工資，僅支原有工價之半工，嗣該會成立，經呈准恢復普通工價，對於救國運動，曾派員參加抗日會工作；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於二十一年十月，因理事王文明賬目不清，由會員五十四人，召集代表大會質問清理，結果由王文明賠償虧欠。

E 經費 照章徵收入會金及月捐，每年約收三百元（實收不過二百元）書記勤務生活費及辦公等，月支二十五元，故該會經費甚困難。

(2) 確山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羅祖會，至二十年三月二十七日始成立正式工會，并於是年四月三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蔣德斌、黃慶榮、江蘊福、彭開義、魏心泰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五人，童工十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二，女工及黨員未詳，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為七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童工最高工資為四元，最低二元，平均三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十小時，童工為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經費困難，會員大受影響，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徵收徽章費及會費約八十餘元。

(3) 確山縣駐馬店起卸業職工業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無組織，至民國二十年十二月四日經縣黨部派員指導成立，迄今尚未改選，二十一年二月一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七人，候補理事三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員：常務理事劉得仁，總務股負責人聶會允，組織股負責人孫復禮，訓練股負責人康寅箴，宣傳股負責人石光周，下級共分二十二個小組，每組設組長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二十一，尚有一百餘工人，因對工會不滿，未曾加入。會員中有預備黨員五名，工人最高工資每日為五角，最低三角，平均四角，工作時間每日約十小時；惟該起卸工人，係包辦性質，如貨物不能起卸至客入目的地，則工資無着，故工資及工時，實無定率，上載工資數目及工作時間，係大概估計。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現已逐漸發展，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前任常務理事郝致祥，把持存款印信，抗不移交，由該業工人三百餘人，召集代表大會，嗣經呈請縣黨部轉函公安局押追繳出。

E 經費 入會金及會費，每年約收五百元之譜；指導員、會計、勤務生活各費，及辦公費等，每月約需四十餘元。

(4) 確山縣駐馬店縫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為軒轅會，至民國十八年三月間，改為縫業工會，後經市黨部派員指導，改組為現工會，立案日期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七人，候補理事三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二人，負責人員：常務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南省

理事江秀珊、理事董玉聲、胡之芝、汪昌慶、吳祥發、吳恆玉、張鴻喜等，下級共分三小組，每組設正副組長各一人，以該會理事補充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五人，女工童工未詳，預備黨員一人，最高工資每日為六角，最低五角，平均五角五分，工作時間每日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理事均兼小組組長，每組有理事二人，故工作較為便利，惟因會員過少，會費收入不多，會務甚難發展，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會員每月抽收會費四百文，舖店二角，充作辦公費。

5 確山縣駐馬店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魯班會，後改八作工會，至二十年七月二十日，經縣黨部派員指導，依法改組，成立正式工會，井於是年八月五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九人，候補理事三人，監事五人，候補監事三人，負責人員，常務理事朱士俊，總務股程義興，組織股郭玉清，訓練股李長春，宣傳股周國榮，下級團體，共劃分六個小組，每組設正副組長各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二人，童工三人，各鄉村約有該業工人六十名，因近處無分會，致尚未加入工會，失業會員未詳，預備黨員四名，男工最高工資，每日為七角，最低四角，平均五角五分，童工最高工資每日為四角，最低三角，平均三角五分，工作時間每日均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經費困難，會務幾等於停頓，商會向有用工人支應兵差，供給竹木器具之例，其價值定二角，自前年迄今，積欠達千餘元之多，該會負責人，亦無力代工人設法追還，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II 經費。經費收入分入會金，徵章費，月捐三項，每年約收三百八十元，（實收不過二百餘元）事務員，及勤務之生活費辦公費等，每月支出三十元，故該會經費，異常竭蹶。

新安縣

(1) 新安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三日成立，十五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至今尚未改選；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王鏡堂等，下設團體，雖已組織成立，但均不能按期開會。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七十人，其中失業者五十人，尚有少數該業工人，散居鄉村，無法組織，對工會態度，亦無若何表示，預備黨員三人，童工無，最高工資每日為四角，最低二角，平均三角，紅利及獎金稍有，惟均未明白規定分配辦法，工作時間亦無定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工作頗形鬆懈，理事不能按時召集會議，對工人改良待遇保障救濟等項均無表現，團體事業方面，擬於將來設立事業合作社，工作介紹所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前僅由縣黨部每月津貼二元五角，現已停發，故該會經費十分困難。

(2) 新安縣廚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三日成立，是月五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迄今尚未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雖有團體組織，但不能按期開會，形同虛設，負責人員常務理事為謝鴻恩，理事王觀海、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南省

錫麟、郭保欽、劉萬順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四十四人，女工一人，總計二百四十五人，失業會員男工三十五人，尚有少數工人散居鄉村，因附近無分會組織，故未加入工會，對工會態度，亦漠不相關，正式黨員一人，預備黨員二人；男工最高工資每日為四角，最低二角，平均三角；童工最高工資每日為二角，最低一角，平均一角五分；紅利及獎金，均未規定分配辦法，情形多不一致，工作時間，亦無定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無特殊工作表現，理事會亦不能按期召集，惟對救國運動，尙稱熱心參與；團體事業方面：擬於將來創辦工業合作社，工作介紹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該會前由縣黨部每月津貼辦公費洋二元五角，現已停發，所收會費，均儲存蓄積，擬充作創辦工業合作社之用。

滑 縣

(一) 滑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十一月間成立，名為八作工會，至十九年因有少數負責人，從中把持操縱，復由縣黨部派員整理，於二十年二月十一日，成立今會，是月十五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為崔士俊、傅高堂、杜寅志、李治安、趙志三、焦春興、許禎堂、遠好義等，下級共設分會三處，分會下設小組，組織尙稱健全。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八十一人，該業尙有萬餘工人，未加入工會，其原因均以散居鄉

間，聯絡不易。男工最高工資每月爲十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工作時間每日爲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理事等多散居鄉間，日常事務，由指導員代爲處理，於必要時，由指導員召開臨時會議決定之，對工人改良待遇，曾通告各界三次，結果增加工資三次，團體事業，因經費困難，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二十年六月與牙稅局發生糾紛，其原因該業工人除臨時受人雇用外，常在家製造日用器具出售，而牙稅局勒令繳納牙帖稅，於是工人大爲憤激，召開大會抵抗，參加者二百餘人，由該會指導員許蔭堂，指導工人向縣政府控訴，結果取消勒派，工人大佔勝利。

II 經費 該會經費甚感竭蹶，除收工人會費外別無來源。

(2) 油縣軋花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四月由工人張天然、李宗唐等發起組織軋花車同業工會，至二十年二月十四日改組爲現工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張天然、張好剛、牛百川、王欽堂等。下級共分十二小組，每組設正副組長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二百五十二人，預備黨員六人，女工童工及失業者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八元，最低六元，平均六花五角，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日常事務由該會指導員負責辦理，重要事件，由理事決議施行，工作尙能按步進行，團體事業擬組織消費合作社。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十八年間，因該縣教育局擬徵收軋花車稅，工人爲保障利益計，致起衝突，結果免徵。
II 經費 未詳。

封邱縣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南省

(1) 封邱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間，由理髮工人乾清海等發起，經縣黨部派段旺林視察，認為合法，發給許可證，并由段旺林指導，於二月十一日假縣黨部開代表大會，正式成立，二十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為乾清海、張金山、郭成文等，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人，女工無，童工即學徒，亦無工資，由店主供給衣食住而已，男工最高工資每月為四元，最低二元，平均三元，紅利及獎金均無，工作時間每日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應付臨時發生重要事件開會辦理外，無定期會議，對工人改良待遇等工作，殊無表現，惟各種紀念會及抗日運動，均得派員參加，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 封邱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一月間，由高其煥、趙萬發、劉保善、張太等發起組織，縣黨部派劉欽鑑視察，認為合法，頒發許可證，旋於二月二十日，假縣黨部開會成立，并於本月二十二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為段旺林，下級渙散，無所謂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一人，每月最高工資為大洋六元，最低三元，平均四元五角，工作時間為十小時。其餘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員寥寥，居處散漫，交通梗塞，故無會務之可言，團體事業亦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已經費 未詳

(3) 封邱縣廚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曾由王國賢等發起，呈請組織，經縣黨部派段旺林視察，認為合法，發給許可證，組織籌備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十五日，假縣黨部召開代表大會，成立正式工會，并於是月二十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為王國賢、曹振邦等，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二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失業會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七元，最低二元，平均四元五角，工作時間每日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除應付臨時特殊事件召開會議商討外，別無工作計劃，對救國運動，均派員參加，團體事業無。

D 紛糾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會員工資中抽收百分之二，充作會內辦公費用。

杞縣

(i) 杞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月成立，二十年一月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嗣後經改選二次惟時期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于典五、黃雲祥、劉繼昌、楊志成、李天恩、李士奇、白東方胡志仁等，下級組織情形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千二百餘人，中有正式黨員二名，預備黨員三名，童工及失業會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南省

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每星期開常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及處理一切日常事宜，每年開會員大會一次，選舉理監事，其餘未詳；團體事業，僅有工人子弟學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至經費 每月由會員納費二分，共收二十四元，作爲辦公費及一切雜費等開支

博愛縣

(一)博愛縣煤礦業產業工會(民有民治中福等三公司)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四月間成立，選舉理監事，是年八月間分向縣黨部，建設廳立案，至二十一年一月，又改爲指導委員會，內部組織，設指導委員三人，分任總務，組訓，宣傳等職，負責人爲靳尙均秦致堂、呂澤信等，下級共分十三小組，每組會員約二十人至三十人，每組設組長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四十人，童工黨員及失業會員均無，惟該業尙有一千四百餘人未加入工會，其原因以奉令停止組織人民團體。是項工人對工會態度尙好，工人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七元五角平均九元七角五分，獎金辦法，如煤暢銷時，則提出少數分給，每日工作時間爲十二小時，查該業工人工作時間較長，工資甚低，生活甚爲痛苦，工會負責人，正與廠方協商，擬改善工人待遇，減少工作時間。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週開會一次，討論會務之進行及工作計劃，遇必要時，召集臨時會議，對工人改良待遇及保障救濟等工作，曾向廠方協商，工資須於月終給清，不得積欠，并於紀念日講述時事，喚起會員民族觀念，成立服用國貨委員會，藉以抵制外貨，團體事業方面，擬建設工人澡堂，工人夜學等各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無着，需款時由會員臨時捐助。

方城縣

(1) 方城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十月二十九日成立，是年九月十八日，分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薛敬道，理事倪撫辰、劉永清、閻歧山、王鴻贊等，監事陳長泰、趙明德、燕文秀等，下級組織甚鬆懈。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九十人，童工二十四人，總計四百一十四人，失業會員及黨員均無，該業尙有八百七十二名工人，未加入工會，現正辦理調查登記中，男工每日最高工資爲二角，最低一角，平均一角五分，童工亦無，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現正進行登記會員，俾全縣木工完全入會，結成整個大團體，以圖發展會務，團體事業，擬將來設立工人夜校，木業研究社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來源係會員繳納會費，每月約收一百三十四元二角，全數充作辦公費用。

靈寶縣

(1) 靈寶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南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五日，二十七日向縣政府立案，二十二年三月間改選一

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連正喜、王方貴、鄭隨逢、張鳳升、李學文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三人，童工四人，總計四十七人，失業會員及黨員未詳，每月最

高工資爲八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紅利按每月所餘數自平均支配，每日工作時間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自成立時，工作尙能隨時推進，嗣因火車西移，會員亦多西遷，故會務頗受影響，

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困難。

(2) 靈寶縣廚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二月十二日，同時向縣政府立案，於二十二年三月間改選一次，

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張學勤、焦成發、張祝三、劉忠義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三人，每月最高工資爲十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其餘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會員甚少，經費困難，故無法進行，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困難已極。

(3) 靈寶縣民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九年三月十日，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原名爲航業工會，二十年三月十

日改爲整理委員會，至二十一年一月二十六日始奉令改爲現工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樊生錄、孫浪亭、王永發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五人，正式黨員一名，預備黨員一名，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四元，平均七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向由會員捐助，現以會員減少，故經費甚感困難。

新蔡縣

(1) 新蔡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一月一日，於十九年二月五日已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迄今尙未改選，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下級分四個事務所，三十二小組，負責人爲梁占元、陳守仁、閻萬海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百四十四名，童工一百名，總計六百四十四名，失業及黨員均無，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爲七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童工最高工資爲三元，最低一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爲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收會費三十元，作爲會內辦公開支。

商水縣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南省

(1) 商水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民國二十年四月二日經該縣建築工人李文華等五十六人連署推舉代表王萬民等五人，向縣黨部呈請許可組織工會，該部派王開豫為指導員，於是年五月三日開會正式成立，并於同月二十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共六個分會，負責人為裴現龍、王好智、陳運良、劉好德、趙寶樹、侯忠誠、王萬民、楊東崑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五十四人，女工童工失業會員及黨員均無，每日最高工資為二角二分，最低一角八分，平均二角，每日工作時間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週開會一次，討論工作進行計畫，工友以前工資約一角五分，經該會設法增至二角二分，對於官府以往應差惡習，亦經該會要求革除，團體事業尙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營業稅局額外征收，於二十一年十月及二十二年四月發生糾紛兩次，結果取消額外征收，按章納稅。

E 經費 該會職員概為無給職，辦公費臨時由會員捐助。

舞陽縣

(1) 舞陽縣扛夫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魯班社，至民國二十年三月五日始正式成立為現工會，并於是月十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趙金城、蔡書琴、邢潤年、梅相山、張麻五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九十二人，失業者十八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

爲十五元，最低五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會一次討論共同營業之事項，處理會員間之糾紛及職業之介紹，團體事業因經費無着，無力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自成立以來僅收會費十餘元，購置文具表冊鈴記等項，現會費早已停收，又無他項經費之補助，故經費甚感困難。

(2) 舞陽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前由同業工人組織羅祖社，至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日始奉令改組，成立爲合法工會，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李春華、徐世貴、張光有、王文三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男工就業者一百五十五人，失業者十六人，女工孟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元，紅利及獎金，均酌量分配，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會一次，處理會員間之糾紛及職業介紹等，提高理髮價目表並合同業一律遵照，團體事業，因經費困難，無力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成立時僅收會費洋十餘元，現已停收，經費甚形竭蹶。

上蔡縣

(1) 上蔡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河南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以前名爲八作工會，至民國二十年一月改組爲現工會，并於是年四月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墨如金、朱恆茂、申效曾、馮泮林、馬心潤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千二百一十七人，女工童工及失業者均未詳，預備黨員二人，每日最高工資爲二角，最低一角五分，每日工作時間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星期開會一次，討論工作進行計劃，每區會員，一月訓練二次，團體事業擬舉辦工人學校，工人介紹所等。

D 糾紛及罷工 糾紛三次，惟原因未詳。

E 經費 由會員納會費，每年約收五百餘元。

周口市

(1) 周口市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成立，同時向周口縣黨部及商淮南縣政府立案，未幾即因故解散，二十二年十月，復重新登記，另行組織，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下分設兩分會，負責人爲王旭桐、黃保賢、張培發、蔡倫清、郭俊明、葉爲義、方泰興、許宏照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六人，童工二十一人，總計一百一十七人，女工黨員及失業者均無，每日平均工資約計四角，工作時間無定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理監事會議，每半月一次，會務推進及訓練工作，由理監事分別負責，團體事業，擬辦創技藝研究社一所。

糾紛及罷工 無。

D 經費 抽收會員會費。

(2) 周口市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同時向周口市黨部及商淮南縣政府立案，二十年改組一次，以後逐漸消沉，無形解體，至二十二年十月，復重新登記，澈底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馬書楷、楊明德、方瑞瀛、劉存忠、李廣文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百三十六人，預備黨員三人，女工童工及失業者均無，每日平均工價一千八百文，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理監事會，每半月開會一次，會務推進，尙稱努力，團體事業，擬設立建築業工友夜班補習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捐納會費，作為辦公費用。

(3) 周口市起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十一月，十二月向周口市黨部及商淮南縣政府立案，於十九年，二十一年，各改組一次，嗣以組織渙散，復於二十二年十一月，另行改組，以資整頓，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總工會下，分設九分會，負責人為李學海、裴兆祥、沈文治、韓俊卿、王書成、陳啓明、趙文彬、馬仁名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九十七名，尙有八十餘工人未加入工會，預備黨員三名，工資及工作時間無定數。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理監事會，每半月開一次，討論工作進行計劃，團體事業，因經費困難，尙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由會員每月繳納會費，充工會內辦公費用，理監事概不支薪。

(4) 周口沙汭魯河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同時向周口區黨部及商淮南縣政府立案，二十年改執監委員會爲理監事會，復於二十二年十月，由黨部派員指導，另行改組，從事整理，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百五十七人，女工童工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及訓練事宜，由理監事分別負責進行，團體事業，於二十年設立船員工人子弟學校一所，嗣因經費困難，遂於二十二年停頓。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繳納會費，每月約收六十五元。

十、湖北省

武昌縣

(1) 武昌縣紡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沿革未詳，組織爲理監事制，下有分事務所四所。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九二〇六人，其中男四六〇六人，女四〇三四人，童五六六人；失業

者共一七五三四人，其中男八八六五人，女六三四二人，童二二七人。黨員共九八七人。工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五〇元，最低者一〇元，平均三〇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五〇元，最低者每月一〇元，平均三〇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一〇元，最低者每月四元，平均七元。工時，每日男八小時，女八小時，童六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現辦有工人子弟學校三所，工人教育館一所，新生活運動促進會五所，合作社四所，救國週刊社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第一紗廠一六〇〇元，裕華一〇四二·六八元，震寰三五〇元，民生七〇〇元；分所用一四八六元，總會用一八〇〇元，教育館用五〇〇元。

(2) 武昌縣白沙洲祁常竹木運輸業職業工會籌備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九月成立籌備會，過去情形未詳。負責人爲劉純翰等十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正在登記中，工資無定數。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該會因有陸海門父子及唐浩林等常加破壞工會，故此糾紛，現正在法院審訊中，尚未結局。
E 經費 依向例按工價抽收百分之五，以作工會經費。

(3) 武昌碼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三年二月十日成立，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周宗頤等九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百餘人，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約九元，最低者每月約三元，平均六元。工時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組有工作介紹所，及參加新生活運動促進會等。此外之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該會因武勝門碼頭與裕華廠，及白沙洲碼頭與江漢久成兩廠互爭搬運工作發生糾紛，迄未解決。
E 經費 每人每月繳納會費六百元，為會內開支之用。

漢陽縣

(1) 漢陽縣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一日開始籌備，至四月二十四日登記完畢，正式成立。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三人，監事一人，其理監事之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八〇〇人，就中男一六〇人，女六六〇人；失業者共二一八人，就中男七九人，女一三九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每月六元；女工最高者每月四元五角，最低者每

月三元。工時，每日十小時，男女工同。

C 糾紛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勞資爭議外，並擬創設工人子弟學校及醫務所等，現正在計劃進行中。

D 糾紛及罷工 二十二年十二月一日，因廠方剝削工人血汗，無故減少工資，並開除工人數十人，致發生罷工風潮，嗣經政府調停，旋即復工。

E 經費 抽收會員月費，每月共八元，以作會內開支之用。

(2) 漢陽縣碼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民國十八年在漢市區領導下開始登記，十九年五月漢陽城區收回後，改隸漢陽縣總工會，同年十一月總工會取消，改隸漢陽縣黨部，二十年二月正式成立。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者為理事陳錦堃、郭廷丙等五人。下級團體，設有分事務所十三所。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二一九人，純屬男工。黨員四七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者每月九元，平均十六元五角。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並擬設工人補習夜校。此外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征收會員會費，每月共約二百三十餘元。

(3) 漢陽縣糧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一月成立。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者為理事劉國瑞、劉紹淵、莫元裕諸人，下級團體，設有分事務所四所。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二九六人，皆屬男工，其中業者二三八人，失業者五八八人。黨員十八人。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三元或四元；工時不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征收會員會費，每月每人三人。

孝感縣

(1) 孝感縣縫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十九年十二月成立後，至二十一年四月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四〇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業者。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B 經費 征收會員捐作辦公費用。

(2) 孝感縣運送竹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四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四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業者。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每日

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作辦公費用。

(3) 孝感縣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四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改組。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

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十五人，皆爲男工，亦無失業者。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每日

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作辦公費用。

(4) 孝感縣百貨碼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四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改組。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

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十二人，皆爲男工，亦無失業者。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每日

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作辦公費用。

(5) 孝感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四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改組。內部組織爲理監專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七十四人，皆爲男工，亦無失業者。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

每日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作辦公費用。

(6) 孝感縣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改組。內部組織爲理監專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百一十人，皆爲男工，亦無失業者。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每

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作辦公費用。

(7) 孝感縣熟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十二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九十五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者。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作辦公費用。

(8) 孝感縣廚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二十八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者。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

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與費 徵收會員月捐作辦公費用。

(9) 孝感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至二十一年五月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名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百三十七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每月捐作辦公費用。

(10) 孝感縣廚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二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九十六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作辦公費用。

(10) 孝感縣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二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十二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每日

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作辦公費用。

(11) 孝感縣油漆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五十六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者。黨員無。工資平均每日三角，工時每日

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蘄春縣

(1) 蘄春縣廚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者為理事梁玉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六十人，其中男工一百四十九人，女工十一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每月八元，平均九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元，最低者每月一元五角，平均一元七角。工時男工每日八時，女工每日十時。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以作辦公費用。

(2) 蕪春縣五工聯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者為理事童子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就業者共一百六十九人，內男工一百五十二人，女工五人，童工十二人；失業者共二十人，內男工十二人，女工三人，童工五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十二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元，最低者一元，平均一元五角；童工最高者每月一元，最低者六角，平均八角。工時男工每日八小時，女工每日十小時，童工亦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為辦公費用。

(3) 蕪春縣清茶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陳金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九十六人，內男工九十人，童工六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六元，平均七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五元，最低者每月三元，平均四元。工時每日十小時，男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費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4) 蕪春縣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呂雲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六十二人，內男工一百五十四人，童工八人；失業者五人。黨員

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十二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一元，最低者六角，平均八角。工時男工每日八小時，童工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5) 蕪春縣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梁松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七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

九元，平均十二元。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以作辦公費用。

(6) 蕪春縣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羅得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百二十九人，全爲男工，內就業者二百二十五人，失業者四人。黨員無。

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十二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7) 蕪春縣民船船員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費燕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千二百六十人，內男工一千二百十九人，童工四十一人，失業者共四十人，內男工三十六人，男工四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四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十三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四元，最低者三元，平均三元五角。工時每日十小時，男工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因智識單節，有少數失業工人在會中企圖破壞，罷工風潮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8) 蕪春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盧振華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十六人，全爲男工，亦無失業，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七元，平均七元五角；童工最高者每月四元，最低者未詳，平均三元。工時每日男工八小時，童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9) 蕪春縣五金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王品三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四十五人，內男工一百四十一人，童工四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十二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一元，最低者六角，平均八角。工時每日男工八小時，童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10) 蕪春縣南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王和賓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九十人，內男工七十二人，童工十八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八元，平均九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五元，最低者四元，平均四元五角。工時每日男工八小時，童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11) 蕪春縣縫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張懷青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百七十人，內男工二百五十二人，女工三人，童工十五人；失業者共十三人，內男工十一人，童工二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十二元；女工最高者每月二元。最低者一元，平均一元五角；童工最高者每月一元，最低者六角，平均八角。工時每日男工八小時，女童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12) 蕪春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一月成立後，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張濟貞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二百二十人，內有童工三十四人；失業者共二十人，內童工七人。黨

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十二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六元，平均七元五角。工時每日男工八小時，童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13) 蕪春縣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一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王楚琪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十二人，內童工十四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八元

；平均九元；童工最高者每月二元，最低者一元五角，平均一元七角。工時每日男工八小時，童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14) 蕪春縣香炮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二七八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九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周炎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二人，內童工三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

，平均十二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四元五角。工時每日男工八小時，童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15) 蕪春縣荳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一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胡炎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一百八十二人，失業者十四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

低者九元，平均十二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16) 蕪春縣熟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九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呂金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九人，內童工十一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六元，平均七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元，最低者二元，平均二元五角。工時每日男工八小時，童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17) 蕪春縣米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九月成立，至二十一年十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查志楷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六十七人，內童工九人，失業者共三人。黨員無。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五元，最低者九元，平均十二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四元五角。工時每日男工八小時，童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四百文作辦公費用。

黃州、

(1) 黃州碼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五月改組。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長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唐秉誠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十四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十元，平均十五元；工時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2) 黃州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六月十日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為監理事制，負責人為理事長楊竹亭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零六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無。工資每月十五元，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3) 黃州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三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長黃春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十八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四元，最低

者十六元，平均二十元。工時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鄂城縣

(1) 鄂城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孫秀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七人，內有童工十四人。黨員無。工資每月五十五串，童工工資無。工

時八小時，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員月捐二十八串，作辦公費用。

(2) 鄂城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劉君武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一人，內有童工十五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約十一元，最低者約

九元，平均約十元，童工工資無。工時每日八小時，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所表現。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員月捐二十四串，作辦公費用。

(3) 鄂城縣三甲碼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九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王大武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三百十八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約十二元，最低者約十元，平均約十一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鬆懈。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員月捐三百串，作辦公費用。

武次市

(1) 武次市碼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十七年成立後，按期改選，頗稱順利。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呂錫岳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百八十四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有一百四十三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八元，平均九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並辦有夜校一所，其他凡愛國運動，均見熱烈參加。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 武次市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十七年成立後，按期改選，頗稱順利。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吳松廷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百二十四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八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二元，

最低者十元，平均十一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 武次市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十七年成立後，按期改選，頗稱順利。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余開雲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二人，皆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一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

七元，平均九元。工時每日自上午六時至下午十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因經濟困難，無所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困難。

(4) 武次市木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十七年成立後，按期改選，頗稱順利。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葉光明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二十八人，皆爲男工，亦無失業，黨員七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八元，平均九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5) 武次市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十七年成立後，按期改選，頗稱順利。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王壽春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五十六人，皆爲男工，亦無失業。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元，最低者七元，平均九元，工時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因經濟困難，無所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應山縣

(1) 應山縣廣水鎮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九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長胡大才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八十一人，皆爲男工，亦無失業。黨員二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七元五角，最低者六元九角，平均七元二角。工時每日自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會務，改良業務，改善工人待遇，維持會員不使失業等外，因經濟困難，無所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會員會費共約十六元，作辦公費用。

(2) 應山縣廣水鎮碼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長楊世松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百三十五人，全爲男工，亦無失業。黨員三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七十五元，最低者四十五元，平均六十元。工時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會務，改良業務，提高生活保障，救濟貧苦會員等外，因經費無着，無所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有事由會員臨時攤派，並無確定經費。

(3) 應山縣木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長楊大寶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五十人，全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七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元九角，最低者六元，平均六元六角。工時自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會務，改善業務，提高工人生活保障，不使會員失業等外，因缺乏經費，無所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

(4) 應山縣泥工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長劉有貴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八人，全為男工，亦無失業。黨員九人。工資最高者每月六元九角，最低者六元，平均六元六角。工時自上午八時至下午五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會務，改良業務，提高工人生活保障，不使會員失業等外，因經濟無着，無所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

隨縣

(1) 隨縣泥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艾尙武。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五十三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十五元。

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五元三角。

(2) 隨縣運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高代春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八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六元，最低者十二元，平均十四元，

工時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一角，以作公用。

(3) 隨縣碼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自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其他未詳。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李文安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零三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五元五角，最低者五元，平均八元。

工時全天。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共約十元，以作公用。

沙市

(1) 沙市海員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四年成立輪機研究會，採會長制，十六年停頓，至二十年三月組織籌備會，七月正式成立，內部組織，依照現定法規採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四百六十餘人，失業者九十餘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六元，平均十元。工時以航行時間為準。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並努力改良工人待遇，及參加救國工作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共六十元，作辦公費用。

荊沙

(1) 荊沙泥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二月成立，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百二十人，黨員無。工資最高者每月十八元，最低者十元零五分。工時每

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無特殊進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會員月捐共三十元，作辦公費用。

麻城縣

(I) 麻城縣工會聯合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開始組織，當因份子複雜，無形解體，至二十年四月，始重行組織，正式成立，採理監事制，今負責人爲潘鑫臣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三百九十一人，內男工三百零五人，女工三十四人，童工五十二人；失業者共一百四十人，內男工九十人，女工二十二，童工二十八人。黨員四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十二元，最低者六元，平均十元左右；女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四元，平均五元左右；童工最高者每月六元，最低者三元，平均四元五角。工時每日男工十小時，女工八小時，童工亦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外，則極力維持工人業務，介紹失業會員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徵收各工會月捐共二十一元，以作辦公費用。

陽新縣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北省

(1) 陽新縣碼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成立，至二十一年二十二年先後改選二次。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明安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就業者共七十一人，內男工六十三人，童工八人；失業者共二十三人，內男工十八人，童工五人。黨員一人。工資男工最高者每月二十元，最低者八元，平均十二元；童工最高者每月八元，最低者三元，平均五元。工時無一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處理日常事務外，無其他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因當地商會月定津貼一百二十元不能按數照發，於二十二年八月十月先後發生糾紛各一次，後由當地黨部及政府調停，商會允對折照發了事。

E 經費 每月二十元，由會員公攤，作爲辦公費用。

十一、湖南省

長沙市

(1)長沙市彈花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廢清咸豐年間成立，內分三部，行總管值年制。民十五年成立彈花工會，反共後停止活動，民二十年依法改組，統一組織，但各部人工工價性質不同，總管值年制，仍無形存在，內部組織有理事會，分設總務組織仲裁三股，以李南陔為常務理事，譚福田、羅美欽、吳順臣、李長松、李金生、周毅民等為理事，分別處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三百四十人，內計失業一百人無法救濟，尚有三十餘人未入會，原因不詳。工資最高每月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十小時。黨員有無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殊少足述，除參加救國運動外，其他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會員向分三幫，每因之引起事端。

E 經費 由會員籌集每人納入會費一元，常年捐八角，統作文書薪金，及一應辦公開支。

(2)長沙市酒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廢清乾隆年間，即有組織。至民國十五年改為酒作工會，十六年馬日事變後停止活動，二十年改易今名，內設理監兩會，以文春生為常務理事，楊少華、鄭慶生、曾利生、盛甫廷為理事，何福生、朱慶雲、楊少芝為監事，分別負責，主持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二十四人，內有四十三人失業，無救濟辦法。工資最高每月十六元，最

低五元，平均十元，工作無定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能力薄弱，工作無法推進，惟對救國運動尙熱烈參加。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有基金四百元，入會金十五元，以其年息作辦公費，不另向會員徵費。

(3) 長沙市酥食糕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康熙年間成立雷祖永慶，至民國十五年改爲酥食糕餅工會。十六年馬日事變後，工作停頓，至二十年改爲現時組織，內設理監兩會，以楊慶福爲常務理事，總務、財務、組織、調查、教育、仲裁、等由理事陳保障、易祿階、邵保生、周文卿等分別兼任。監事會由楊興知、唐和申、董伏卿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計共三百人，有一百二十人失業，擬組織合作社救濟之。工資最高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十小時，黨員僅預備黨員四人，力甚微弱。該業工人尙有四十餘人，因該會吸收薪會員期限已過，未能入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尙可，現正整理行單及辦理一應例行事項，對於救國運動，尙稱努力，惟團體事業無表現，將來擬辦一生產合作社。

D 糾紛及罷工 民十三年因與烘糕業爭持手藝，曾發生糾紛，先後涉訟經六七年之久，訟費損失至三四千元，嗣經判決烘糕業應遵章入酥食業糕餅工會，但迄今尙未執行。

E 經費 由會員設法，徵所得指百分之二作爲會費，一應開支視按月收入爲標準。

(4) 長沙市酥食糕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廢清康熙年間，民十五改爲酥食糕餅工會，十六年馬日變後，工作停頓，二

十年成立工會，內部分設理監兩會。理事楊慶福等，監事楊長知等，負責處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三百八人，內有黨員四人，就業者，一百八十人。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十小時，失業者百二十人，由該工會織合作社，以資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救國運動，其他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月需十四元，抽收會員所得捐，為辦理會務之用。

(5) 長沙市漁鼓彈詞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初步之組織，成立於廢清道光年間，民二十年改組為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總務、組織、交際、宣傳四股，以江益勝任常務理事，負責辦理一切會務。

B 會員與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共有會員六十一人，男五十五人，女六人，該會係自由職業，工資及工作時間均無定。黨員有無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僅參加抗日工作。

D 糾紛與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會員入會金二元，月捐一角，以收入困難，開支甚微。

(6) 長沙市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項工人於廢清同治年間原有組織，民二年為鐵業工會，嗣經民十五年馬日事變後，無形停止活動，民二十，依法成立工會，內分理監兩會，下分總務、組織、宣傳、交際四股，以何友生任常務理事，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六百六十人，內童工百人，男工每月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五角，童工無資，每日工作九小時。

C 工作情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抗日運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會員入會金一元，常年捐二角，本幫牌費六元八角，外幫十六元八角，作津貼學捐及辦理會務之用。

(7) 長沙市飯菜酒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業於咸豐年間，即有組織，分(善化)為永遠同慶，(長沙)為雷祖申慶，民二合併成立申合同慶，十五年改組為工會，經馬日事變停頓，二十年始行恢復，內分理監兩會，下設四股。常務理事劉翰堂，監事彭開和等，分別處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共計四百二十人，就業工人，月資最高十二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元，每日工十二小時，失業工人六十人，以種種困難無法救濟。

C 工作情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救國運動，並參加長沙市農工俱樂部。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入會金九角，常年捐一角，每月津貼辦事人員及辦公費，共開支三十八元。

(8) 長沙市派報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為派報同業事務所，民十一改組為派報公會，十五年改為派報工會，二十年改易今名。內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選五人為常務理事，三人為監事，以胡在龍、文國武等分別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工人七十一人，失業二十五人，共計九十六人，月資最高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五角。每日工作五小時，失業者受不景氣影響，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設立公共閱報室，曾參加抗日運動等工作。其他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入會費及工人保證金，月入約五十元，除開支津貼辦公費等四十元外，尚有盈餘。

(9) 長沙市棕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廢清乾隆年間，為伏羲公會。民二改組為棕業公會，民十五改為今會，經馬日事變停止，二十年恢復，內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推張福雲等為常務理事，王梅生等為監事，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百九十人，童工五十人，共二百四十人。失業者四十人，就業工人月資最高八元，最低六元，平均七元，工作九小時，童工無資。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雖組織合作社救濟失業，并成撫卹會撫卹貧寒會員。其餘除參加抗日會外，無甚表現。

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有房產一所月收租金二十元，會員入會金一元，基金五元，月支辦公費等二十元，開銷尚有餘。

(10) 長沙市油漆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乾隆年間成立虞舜祖師會，民十五成立工會，二十年改組今會，內設理監兩會，分設文書、仲裁、交際、組織、宣傳、調查、經濟等股，以王煥章等任常務理事，陳國生等任監事，分別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九十九人，內童工九人，失業二十人，月資最高十八元，最低四元，平均十二元，每日工作八小時，童工無資，擬設工廠，救濟失業，現正在計劃中。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平平。

E 經費 工會收入會金五元，常年捐六角，月支約二十元。

(11) 長沙市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始於乾隆初年，民十五改爲樣業工會，二十年依法改爲工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總務、組織、宣傳、仲裁等股，以李漢池任常務理事，王德英任監事，負責推進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工人二百人，失業八十人，共二百八十人，月資最高十二元，最低五元，平均八元五角，每日工作十二小時，失業者無救濟辦法。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救國運動外，無其他工作可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入會金一元，常年捐六角，學徒基金四元，入幫費六元，每月支辦公費六元，收支兩抵，尚有盈餘。

(12) 沙長市漂染紗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十五成立漂染工會，嗣經馬日事變停止活動，二十年改組成立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總務、組織、宣傳、調查等股，以黃仕希等負責進行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工人九十人，失業四十人，共計百三十人，月資最高十八元，最低五元，平均十一元五角，每日工作十三小時。失業者，該會開辦合作社容納救濟，并負責介紹同業商店工作。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全體工人曾參加抗日救國會。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該會由會員集資組織常年經濟會，現收集已有二千元，以子息作為常年開支，辦理會務。

(13) 長沙市刻刷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始於乾隆五十年，初為文春公，會民二成立刻字印刷工會，經馬日事變後停頓工作，於二十年改組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組織、文書、交際、調查等股，以石兆豐等為常務理事，侯振南等為監事，分別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二百八十人，童工十人，失業十人，共三百人，月資最高十六元，最低四

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無定，現正在開辦合作社，救濟失業。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救國運動，改良印刷技能，努力為社會服務。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該會收入會費二元，會產月收佃金二十九元，每月津貼體辦公費二十九元，兩抵尚餘。

(14) 長沙市茶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始於乾隆年間，初分為慶慶會、永慶會、普慶會，於民十五年合併成立工會，二十年改為今會。內分理監會，下分總務、交際、組織、宣傳四股，以毛桂芳為常務理事，張樹庭等為監事，分別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五百三十人，童工三百人，失業七百人，共一千五百三十人，月資最高十

一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五角，每日工作十四小時，除限制增加學徒外，現失業者，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救國運動外，並設工餘夜校，藉增會員知識。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D 糾紛及罷工 該會於本年(二十三)七月與粉麵餛飩業因營業關係發生衝突，全體工人參加，雖經雙方負責人調解，迄今尚未完全解決。

E 經費 該會收常年捐每人一角，入會金一元，月收公產房租二十三元，月支辦公等費約三十元。

(15)長沙市電話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十五年，內組理監兩會，下設文書、宣傳、組織、交際等股，劉謙六、豐泉蓀等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十九人，女工三十一人，男工失業十人，女工四人，共計六十四人，月薪最高五十元，最低十二元，平均三十一元，女同，每日工作四小時，失業者尚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僅參加救國工作，餘無其他團體事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

(16)長沙市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乾隆年間成立呂祖會，民元年改理髮公所，民十五年改理髮公會，民二十年改今名，內分理監兩會，下設教育、交際、組織、文書、總務等股，以文石德、陶潤林等分任常務理事及監事職，負責主持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千四百九十人，童工五百人，失業二百人，共會員二千一百九十人，月薪最高十二元，最低五元，平均八元五角，童工最高三元，最低一元，平均二元。已設合作社安置老年工人，并介紹失業工人，以資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抗日工作外，無其他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該會開支每月約二十六元，由入會費及牌費收入，辦理會務，尙能進行無阻。

(17) 長沙市煙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咸豐年間成立樂從永慶，民國十五年改爲煙作工會，因馬日事變停止，二十年改組今會，內分理監兩會，下設總務、組織、交際三股，以瞿維斌、廖容祥等分任理事監事等職，負責主持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百六十人，失業六十人，共二百二十人。月資最高十二元，最低九元，平均十元五角，每日工作十小時，對失業工人，因經濟困難，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抗日會，并參與農會俱樂部。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該會會產收入十元，常年金并入會金月收數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18) 長沙市香干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於廢清時代即成立淮南會，民十五年改香干工會，經馬日事變後停止，二十年改組今會。內分理監兩會，下設總務、文書、組織、交際四股，以蔣國明、馬雲福等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二百人，童工六人，失業百人，共三百〇六人，月資最高七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童工普通一元，每日工作八小時，失業工人，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全體參加抗日會。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E 經費 該會收入會金一元，基金分七元四角抽收，月捐照工資十分之二，月約十餘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19) 長沙市刺繡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十五，嗣經馬日事變後無形停止，二十年仍恢復，內分理監兩會，下設財務、交際、文書、組織四股，以吳舜明、周天璣等負責主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女工二百人，女童工一百人，共三百人，工資最高二十元，最低二元，平均十一元，童工無工資。每日工作十二小時，內黨員二人。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抗日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入會金五角，月捐兩角，月入共約十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20) 長沙市傘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項工會組織於嘉慶年間，名為魯班會，民十五改工會，嗣因馬日事變停頓，二十年復組現會。內設理監會，下分財務、組織、交際、文書四股，以董福森、李其生等分任理事監事等職，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有男工二百人，童工六十人，失業者二百人，共計工人四百六十人。男工月薪最高十四元，最低五元，平均九元五角，童工無資，失業者任其各自為謀，一時無救濟辦法。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各項抗日抵貨工作外，無其他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開支十餘元，由入會金及會員月捐等之收入中開支之。

(21) 長沙市醬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清末成立為雷福會，於民十五改為工會，馬日事變後停止活動，二十年依法組織現會。內分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彭長發、王煥才等分任理事監事等職，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一百七十三人，就業九十六人，失業七十七人，月薪最高十一元，最低七元餘，平均九元二角，每日工作十二小時，失業者請求停收新會員，以資限止，但該會仍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僅參加救國工作，餘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會員入會金二元，基金十元，作為會內開支。

(22) 長沙市竹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嘉慶十五年，原為魯班會，民二改為工會，十五改為商會，二十年始改今會。內分理監兩會，下設四股，以陳子鈺、陳松濤等分任常務理事監事之職，負責主持會務。并由市黨部市政處派員指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全體會員曾參加救國運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入會金一元，基金八元，每月收入約共三十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23) 長沙市屠宰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清末，為回教清真等，民十六改為屠牛工會，二十年改組為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交際、組織、宣傳、總務四股，互選張永昌為常務理事，顏蘭生為監事，分負辦理會務責任。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計有會員百五十人，就業者百人，每月工資最高十二元，最低四元，失業者五

十人，擬組織合作社，未奉批准，現仍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與團體事業 該會參加抗日工作，及參與農工俱樂部，以資精神調濟。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該會原無經費，現正擬抽收月捐，以作辦理會務開支。

(24) 長沙市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前清嘉慶年間，原為葛祖會，民國十年成立香業工會，馬日事變後，無形停滯，二十年依法組織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以何運生等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計會員男工二百五人，童工四十人，失業三十人，共三百二十人，月資最高九元六角，最低四元五角，平均七元二角，童工無資，每日工作十二小時，現擬組織失業介紹所，以資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抗日工作外，餘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該會收會員常年捐約百餘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25) 長沙市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前清乾隆年間，為軒轅會，民國十三年成立今會，馬日事變後停滯，二十年奉令恢復，內設理監兩會，下分總務、組織、教育、仲裁、交際、文書、宣傳等股，互選劉清哥、彭保運等分任常務理事監事等職，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四百六十人，童工一百卅人，失業男工三百七十人，月資最高二十四元，最低七元五角，平均十五元七角五分，童工無資，失業者達三百七十人之多，共計工人九百七十人，失業幾達五分之

二、擬呈請政府將湘省所需軍服，交由該會第二合作社承製，以資救濟失業。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正辦理調查工人家庭生活及統計失業工人，並曾參加各項救國運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收入約二百元，作原辦之民衆學校教育費及辦公費用。

(26) 長沙市泥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乾隆年間成立魯班會，民十五，改爲泥木工會，因馬日事變停止，二十年依法成立今會，內分理監兩會，下設五股，互選郭松濤等爲常務理事，負責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四千八百廿四人，失業三千二百十六人，共計八千三百一十人，內有黨員四人，月資最高十六元八角，最低十二元，平均十四元四角，每日工作八小時，因社會不景氣，雇主減少，失業者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參加各項救國運動，凡各社會團體，亦均參加，并辦有學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年收入約萬元，由各會員樂捐及公產息金爲主要，其用途大都作爲學校之常年經費及辦公費用。

(27) 長沙市皮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乾隆年間爲孫祖濠慶，民十五年改爲工會，馬日事變停滯，二十年成立今會，內分理監兩會，下設五股，以易旭初等爲常務理事，負責進行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七百人，失業四百人，共計千一百人，月資最高九元，最低八元，平均八元，因該業爲自由職業，每日工作無一定時間，失業者無法救濟。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僅參加抗日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年收入廟產、入會費及常月等費共約二百四十元，支出約四百元，虧款由各會員平均負擔。

(28) 長沙市人力車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六年，為人力車工會，因馬日事變停滯，二十年改為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范春生、張子欽等分負責任，并由黨政機關指導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共計工人二千九百九十八人，童工十人，月資最高十二元，最低九元，平均十元五角，童工無差別，每日工作時間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參加各項救國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年收入共約一百五十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2) 長沙市西樂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十四，為西樂業聯合會，馬日事變後，停止活動，二十年成立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以王良琪、楊業忠分任常務理事及監事等職，辦理會務之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二百八十八人，男工二十四人，共三百〇四人，月資最高十三元，最低三元，平均八元，工作無定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公益及救國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雖抽收入會金二元，月捐照營業稅抽收百分之五，因會務簡單，暫無支出。

(30) 長沙市銅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咸豐年間成立太清宮，民十五改為銅業工會，二十年依法改組為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五股，互選唐慕韓、馬裕泰等負責主持會務，黨政機關派員指導監督。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四百人，童工一百人，失業五百二十六人，共計一千二百六十人，月資最高十五元，最低二元，平均七元五角，因失業者已超過全體之半數，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農工俱樂部。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收入十元，作辦理事務之用。

(31) 長沙市紡織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十五年，初為紗廠工會，馬日事變後被解散，二十年依法組織今會，現已停止活動，無人負責。

(32) 長沙市紙紮裝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內設理事四人，監事三人，以黃國華等負責辦理事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百四十六人，該業係自由工作，月資時間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組織散漫，毫無活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入二十四元，作為辦理事務開支。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33) 長沙市織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內分財務、組織、宣傳、調查、交際五股，互推繆正湘等負責主持，并由黨政機關指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千人，女工三十人，失業一千七百人，共計二千七百三十人，月資最高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女工最高六元，最低三元，平均四元，每日工作十小時，其中僅有黨員二人，因失業者太多，無法救濟，湖南省織造業之不發展，可見一斑。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對救國運動，頗見熱忱。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

(34) 長沙市糧棧米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乾隆二年間，成立雷祖會，民十五年改為糧穀工會，二十年始改今名，內設理監兩會，下分總務、交際、宣傳、組織四股，以陳麓雲、唐自雲等理事兼任。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共會員二千四百七十七人，失業者達一千三百七十人之多，就業者每月工資最高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該會會員多係農人，遇失業時，即分返鄉村，以務農為生活，故無須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聯絡本市各業，組織救國團體。

D 糾紛及罷工 該會工人與碼頭雜工為互爭權利，時有糾紛。

E 經費 該會每月收入約十餘元，作辦理事務之用。

(35) 長沙市紙煤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分常務、總務、交際、宣傳、仲裁等股，以彭清陽、王保生等分負責任，進行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七十四人，童工四十四人，失業四十人，共計一百二十八人，月資最高十五元，最低五六元，平均八九元，每日工作十小時，擬組織合作社，以資救濟失業。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舉辦聯結清查匪共等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抽收入會金及常月費約五十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36) 長沙市鍊鉛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內設理事七人，監事五人，以宋景祥、許梅琴等負責主持會務，并由黨政機關派員指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三百八十三人，月資最高三十元，最低十元五角，每日工作長班九小時，分班八小時。

C 工作狀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救國運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由政府津貼二十一元，作辦理會務開支。

(37) 長沙市麻石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初為長沙永慶視石業事務所，工人組織永興長慶石業工幫，至民國十五年，勞資分組石藝工會及商民協會，二十年合併組織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以葉立志、余松梅等負責辦理會務。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三百八十九人，失業三百人，每月工資最高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二元，每日工作十小時，制止非會員包承該業工程，以資救濟失業。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救國運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該會抽收常月捐及工程項下百分之五，月入約三千元，除開支辦公費外，餘存擬辦學校。

(38) 長沙市綢紗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十五年為繅紗工會，馬日事變後停止，二十年組織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以蘇萃藏等負責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女工卅四人，童工五人，共卅九人，每月工資平均七元，童工四元，每日工作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曾參加公共團體事業。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該會因組織簡單，收入無多，開支亦少。

(39) 長沙市儀仗茶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清末為財神永慶，民十五改為長沙儀仗茶担工會，店主即組織儀仗茶担分會，馬日事變後停滯，二十年合組今會。內設理事七人，監事三人，互選曹有成，李春雲等分負辦理會務責任。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百八十八人，失業百人，共二百八十八人，每月工資最高九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工作無定時，以社會蕭條，無法救濟失業。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曾創辦工人報。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月捐廿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40) 長沙市國樂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始自康熙為老老音樂，民國十五年，改為長沙商民協會音樂分會，二十年改組為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以馬關鈞、陶興元等分任理事監事等職，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百四十人，失業十八人，工資最高十二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無定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甚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月入約九元，作辦理會務進行之用。

(41) 長沙市玻璃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十五年為玻璃工會，二十年改為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選王迪生等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百八十八人，童工四十人，失業百人，共三百廿八人，每月工資最高三十元，最低十五元，平均二十元，童工最高六元，最低三元，每日工作十小時，失業者由該會組織合作社，以資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救國運動，餘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已經費 該會收會員入會金四角及月捐百分之一，月入十元，作辦公費之用。

(42) 長沙市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推業工會，民廿年改組今會，內設總務、組織、交際、宣傳四股。選彭樹吾、陶梅生等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百廿六人，失業四十人，共計一百六十六人，該業係自由職業，工資及時間無一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已經費 每月收入八元，如數開支。

(43) 長沙市製帽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歷有軒轅會之組織，民十五改為帽業工會，二十二年改組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五股，以王炳卿、魏克偉等分任理事監事等職，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四百六十人，失業百人，共五百六十人，月資工作時間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已經費 該會每收入公產房廿元，經常會員費四十元，每月開支五十六元。

(44) 長沙市紅磚製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內設理事七人，監事五人，分設五股，處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工人五百卅二人，月資最高九元，最低五元，平均七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參加抵貨運動，組織宣傳隊，擴大抗日宣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除收會費外，廠方津貼三百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45)長沙市糖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有雷祖永慶之組織，民十五年改為糖作工會，二十年改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以朱和生、何桂林等負責主持會務，由黨部指導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百廿五人，失業卅七人，共百七十八人，月資最高十元，最低五元，平均七元，童工十六人，月資最高四元，最低二元，平均三元，每日工作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救國工作，並提倡布衣運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年收入常年費百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46)長沙市豆芽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嘉慶年間，為永長慶，民二十年依法改組為今會，內設理監兩會，下分五股，推張仲及陳紹生等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四百二十人，失業工人一百人，每月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九元，平均十二元，每日工作十小時，失業者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活動。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該會毫無收入，會務幾成停滯狀態。

(47) 長沙市襪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為裱業工會，寫日事變後停滯，二十年改組為今會，內分理監兩會，下設五股，選黃世俊等負責推進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三百二十一人，女工一千七百卅二人，童工百廿人，失業男工一百五十人，女工六百廿三人，共二千九百四十六人，每月工資男工最高十八元，最低八元，平均十三元，女工最高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十六小時，擬集中經濟設立工廠，救濟失業。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曾參加救國工作外，無其他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該會月捐全年收入約二百元，支出三百元，以入不敷出，故辦理會務多感困難。

(48) 長沙市圓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嘉慶年間為長善圓木魯班大公會，民十五改為長善圓木工會，二十年改今名，內設理監兩會，下分四股，以陳順等為常務理事，負責進行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三百六十八人，童工百廿七人，失業六十七人，共五百六十三人，月資最高十四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十二小時，失業者因市氣不景，無法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毫無活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該會因會員不盡義務，毫無收入

(49) 長沙市海員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五年，革命軍北伐經湘時，即成立中華海員工業聯合總會湘南分會，十六年奉令停止活動，十八年經少數人發起組織，但以新法規尚未頒佈，無所依據，延至二十年十二月六日始依法正式成立，同時向省黨部立案，至二十二年七月四日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監事三人，負責人員，常務理事姜求忠，第一股主任張伯南，第二股主任曹龍光，第三股主任凌曉洲，常務監事楊梓桂，下級設分事務所一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千四百人，童工一百八十人，總計二千五百八十人，失業會員約八百人，該業尚有三百餘工人，因不明團體組織之意義，致未加入工會，惟多數工人對工會尚表示好感，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六元，最低二元，平均六元，童工每月工資約一元，每日工作時間不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正在力謀整理中，對於國運運動，曾參加抗日工作，團體事業，擬辦訓練班，工餘夜校及生產運輸合作社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每年月捐，總計可收入二千元，自二十二年起，湖南省黨部每月津貼二十元，會內開支，年須二百元左右。

(50) 長沙市郵務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民國十五年革命軍興，該會即於是年十一月間成立，名為湖南郵務總工會，十六年奉令暫停活動，至二十一年七月成立長沙市郵務工會整理委員會，經數月之久整理完畢，始於二十二年二月一日正式成立，同時向省黨部暫准報告備查，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陸渾溥、聶雋藻、楊忞濤，常務監事文福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三二四

支部尚在組織中，小組已成立者十九組。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零二人，女工六人，總計二百零八人，童工及失業者無，未入會工人及黨員未詳，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一百元，最低十三元，平均約三十餘元，女工工資及男女工作時間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周開理事常會一次，處理會內一切事務，每月開理監事聯度會議一次，討論工作計劃及實行步驟，團體事業，會內設有郵工俱樂部，并籌辦出版長沙郵工刊物。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按照會員月薪徵收百分之一，為會內經常費，月約可收百元，差可維持。

(一) 湖南省公路交通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交通事業在民辦時期，係分區建築，當時有第一第二第三汽車路局之設，而有工會之組織者，僅第三汽車局所轄之範圍，迄馬日事變後，即行停頓。民國十九年省政府將全省公路統一辦理，改為官督民辦，二十年，奉中央令恢復民運，該會遂由公路黨部於是年三月間依法指導組織成立，本年四月間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分文書、事務、組織等三股，下級劃為十一段，每段設一分事務所，負責人為劉繼厚、胡邦基、劉勵清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百六十五人，總計五百六十六人，女工一人，失業男工十八人，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四十三元五角，最低十元，平均二十六元七角，女工為十九元五角，獎金辦法，如工人工資達到最高額時，服務一年以上者，加給工資一月，每日工作時間，司機十二小時，修理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自會員月捐停止後，經費頗感支絀，遂將職員略加裁減，會務稍受影響。而一切組織訓練工作，仍進行不辍，對工人改良待遇，曾呈請政府收回對技術工人停止晉級加薪夾薪之成命，并請求發給星期日夾薪，該會於救國運動，素具熱忱，曾派技術人員北上抗日担任運輸工作，團體事業，指導各分事務所組織工餘娛樂部

，計成立者八處，各娛樂部關於圖書之購置及娛樂器具之與小規模之運動場，均有相當設備，經費來源抽收會員月薪百分之二或百分之三，餘再向外界籌募。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1) 政府每月津貼一百二十元，(2) 抽收會員月薪百分之一其用途：每月津貼各分事務所五元或八元，餘作會內職員薪資及辦公等費，惟抽收會員月薪，現已停止。

安化縣

(1) 安化縣芙蓉鎔鑛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五年設立，十六年五月停止活動，二十年三月七日從新組織成立，選舉理事，同時向安化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周子裕、鄧曉廷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八十四人，黨員未詳，男工資每月最高十六元，最低八元，工作時間男工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員大會及理事會每半月舉行一次，監事會每月一次，臨時會隨時舉行，贊助地方公益及努力救國運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每月由縣府在人民團體經費內津貼六元，及會員所得捐四元，作為辦公費用。

(2) 安化縣貧民工廠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十一日正式成立，同時向安化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負責人爲楊菊時、陳縉謙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卅人，女工廿人，失業男工八人，女工六人，黨員未詳。男工最高工資每月十六元，最低八元，女工均八元，每日工作男女工均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期分常會及臨時會，常會每年終舉行一次，臨時會隨時舉行，參加地方公益事業及救國運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四元，係征收會員全年百分之一所得捐作爲辦公費。

(3) 安化縣五都柑子園鎔鑛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向安化縣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袁旭軒、劉來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十人，失業卅七人，女童工無，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十六元，最低八元，工作時間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年年終舉行會員大會一次，臨時會隨時舉行，對於地方公益運動均努力參加，團體事業無。

C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縣府在民衆團體經費項下每月津貼洋六元，作爲辦公費。

(4) 安化縣藍田市籍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廿年三月從新組織成立，同時向安化縣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

爲梁旦益、張正元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男工，共一百卅六人，無失業者，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八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黨員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年開會員大會一次，每月開常會一次，努力參加社會事業及救國運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四元，係在會員公分方資內酌提作爲辦公費。

醴陵縣

(1) 醴陵縣細瓷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二月成立，同時向縣政府及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王鐵謨、張明雲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七百人，女工廿人，童工約三百人，總計一千〇廿人，失業男工約二百人，童工約七十人，總計約二百七十人，黨員一人，每月工資，男工最高廿元，最低二元五角，女工最高二元，最低一元二角，每日工作時間均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基本組織爲各廠推選代表之小組，團體事業有細瓷生產有限合作社。

D 糾紛及罷工 廿二年五月因廠主無故削減工資，工人自動全體停工，後經黨政機關調解，工資照舊。

E 經費 抽收會員常費及上級機關津貼用作印刷費。

(2) 醴陵縣石門口煤鑛業產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二月成立，廿一年向縣政府及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因糾紛經省黨部停止職權。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男工有一千三百餘人，每月最高工資廿七元，最低九元，每日工作八小時，黨員一人。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照章工作，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廿一年三月工人要求局方發放欠薪及改良煤秤，全礦工人自動罷工，工會常務理事易有元被局方收買工賊殺傷，省黨部令停止職員職權，改良工人待遇，按月發餉，撤懲不肯職員。

卹經費 每月約三四十元，由會員負擔。

(3) 醴陵縣土磁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成立，廿一年向醴陵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吳竹欽、張啟堂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約千餘人，失業約數百人，均爲男工，每月工資最高十四元，最低四元，每日工作九小時，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每月開會一次，工作保障頗力，勞資協調，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重大糾紛，小者難以備述。

卹經費 會員會費每月可收數十元，縣款補助每年有四十五元，一年收入約四五百元，用作職員薪水辦公費及活動費。

(4) 醴陵縣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成立，廿一年向縣政府及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事制，負責人爲匡谷生、古華初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男工，就業工人一百十八人，失業無，黨員無，每月工資最高十元，最低五元，每日工作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按時開會，對於會務尙稱努力，團體事業有工人子弟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由縣府補助四十八元，用作辦公等費。

(5) 醴陵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成立，廿一年五月在縣府及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陳元吉、張孝才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完全男工，就業者八十六人，失業無，黨員無，工資及工作時俱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理監事會每月各開會一次，每半年開大會一次，會務依章進行，團體事業辦有工人子弟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縣府每年補助四十八元及會員會費，每年收入共約五六十元，用作辦公等費。

(6) 醴陵縣人力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成立，廿一年六月在縣府及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晏遠和、張其福等。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男工，就業者六十人，未有失業者，工資及工作時間均無定，預備黨員一人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每月開理監事會一次，並按時開大會，進行會務頗力。並與公司訂立協約，確定勞

資關係，團體事業辦有工人子弟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由縣補助四十八元，及會員會費一年有五六十元收入，用作辦公等費。

(7) 醴陵縣書紙印刷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二年十月成立，同時在縣府及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胡春田、賀攸斌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八人，失業十六人，童女工無，黨員無，每月工資最高為十二元，最低五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每月開理監事會各一次，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該會成立時，店主曾摧殘破壞，後經中央批准工人得依法組織工會，方得成立。

E 經費 縣款補助每年四十八元，會員每月常捐數元，用作辦公活動等費。

(8) 醴陵縣漆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五月成立，廿一年十一月在縣府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翁大順、劉渭斌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男工，就業人共五十五人，失業者無，預備黨員一人。每月最高工資十

元，最低六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狀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按時舉行各種會議，曾與泥木工會爭議工作權利，經實業部解釋營業自由。團體事業辦有工人子弟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由縣補助四十八元，會員會費稍有收入，除辦公費及津貼職員外，並津貼工人子弟學校。

(9) 醴陵縣鑛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成立，廿一年六月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鄒柱仁、鍾禮和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為男工，就業四百七十一人，失業無，工資及工時無定。預備黨員一人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按時舉行各項會議，處理會務頗努力，團體事業辦有工人子弟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由縣款補助四十八元及會費稍有收入，用作辦公等費。

(10) 醴陵縣泥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五月成立，廿一年六月在縣府及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樊修華、譚盛芳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為男工，黨員無。就業會員六百四十一人，每月工資最高十二元，最低

六元，工作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每月開理監事會各一次，大會半年一次，曾與漆業工會爭議權利，經實業部解釋營業自由。團體事業辦有工人子弟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每年縣款補助四十八元及會員收入總共不滿百元，用作辦公等費。

(11) 醴陵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廿年三月成立，同年六月在縣府及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陳友初、易開梅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會員男工三百四十五人，女工二人，失業無，預備黨員一人，男工工資每月最高十二元，最低五元，女工工資每月最高九元，最低四元，工作時間均為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二次，監事會一次，團體事業辦有識文初級小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每年由縣款補助四十八元及會員會費共數十元，用作辦公等費。

(12) 醴陵縣民船船員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廿一年三月成立，同年五月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蕭名揚、易南昌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就業男工一千六百〇二人，童工廿三人，失業男工卅一人，黨員無。男工資每月最高十一元，最低三元，童工每月工資最高五元，最低二元，工作時間均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務照章辦理，團體事業辦有工人子弟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有四百餘元收入，係由會員負擔及他項津貼，用作薪金及辦公等費。

攸縣

(1) 攸縣城區泥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為魯班會，後改此名，廿年三月成立，同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負責人為易茂林、彭卓堅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係男工，就業者八百廿一名，失業無，黨員一人，每日工資最高二角五分，最低二角，工作時間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常進行，對於剿匪差役，迭請政府保障救濟，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因派工未均勻，曾發生糾紛，經縣黨部派員調處解決。

E 經費 每月由縣款補助二元，及會費用作辦公費。

(2) 攸縣民船船員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係攸縣船商會，廿年三月改稱此名，同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事制，負責人為丁金元、譚龍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為男工，就業者三百人，失業無，黨員未詳。工資每日最高六角，最低四角，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因會員太多，會務進行困難，曾呈請政府津貼軍差，運米鹽以濟勦匪軍隊，團體事業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D 糾紛及罷工 因包運淮鹽被非會員鄧球漢奪取，曾發生糾紛，後竟為鄧包運。

E 經費 縣款每月津貼二元及會員會費，用作辦公費。

(3) 攸縣城區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馬日以前即設立，後停止活動，廿年三月從新成立，同年四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劉長源、劉譚俊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為男工，就業工人一百十四名，失業無。黨員一人，每日工資最高三角，最低二角，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順利，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財政局津貼及會費充作辦公費用。

(4) 攸縣城區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馬日事變以前曾成立，後停止活動，民國廿年三月從新成立，同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洪金甲、王仲士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為男工，就業九十九人，失業無。黨員無。每日最高工資八角，最低三角，每日工作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順利，迭呈縣府函各剿匪軍隊優待各運輸工人，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因挑貨資金會與資方發生糾紛，後經縣黨部調解解決。

卽經費 每月由縣府補助二元及會費充作辦公費用。

(5) 攸縣城區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攸縣理髮工會，廿年三月改組成立，同年四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李作吉、周昌元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爲男工，就業六十四人，失業無，黨員未詳，每日最高工資八角，最低五角，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各種會議尙能如期舉行，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會員因越界剃頭，曾發生糾紛，經理事長調處解決。

E 經費 縣黨部每月津貼二元及會員會費充作辦公費用。

常德縣

(1) 常德縣烟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未成立前曾由工人中公推值年爲代表，辦理會務，民國廿年縣黨部派員指導依法成立，同時在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爲男工，就業五十五人，失業者卅五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九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舉行兩次理監事聯席會，並分別訓練會員，規定失業工友，由就業工友中每月讓工五天，藉資救濟，團體事業，聯合各職業工會，組織消費合作社。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D 糾紛及罷工 因未入會工友破壞規章，發生糾紛，經縣黨部調處解決。

E 經費 每月有十餘元收入，係會員入會金及常年金充作辦公費用。

(2) 常德縣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向由各工友組合，每年推選值年數人，至民國廿年三月由縣黨部指導改組成立，同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為男工，就業者四百餘人，失業者百餘人，黨員無。工資最高每日四角，最低三角，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每月舉行常會二次，並訓練會員一次，保障固有工價，救濟失業工人，團體事業有夜課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收會員常年會費約四十餘元，作為辦公費用。

(3) 常德縣籍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四年由各碼頭工友聯合成立羅業工會，至十六年馬日事變，乃停止活動，十七年由縣黨部指導成立，廿年一月改組，同年二月在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係男工，就業者一千二百八十五人，失業者八十三人，黨員無。工人最高工資每月七元，最低四元，工作每日約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對於會務之進展及工友之訓練，均能按序漸進，團體事業，聯合各職工會舉辦消費合作社。

D 糾紛及罷工 會員因運貨物界限，常發生爭執，經縣黨部會同縣府解決。
E 經費 每年會員會費及常費充作僱員薪水及辦公之用。

(4) 常德縣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成立，同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係男工，就業者二百卅餘人，失業二百餘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三元，最低十元，工作每日十六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訓練會員，改良工作技術，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內部時有糾紛，因受店主壓迫或操縱，經黨部調處了結。

E 經費 會員會費，年可收二百元，充作辦公費用。

(5) 常德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向有組織名為軒轅宮，十七年改組，後遵中央法規，成立職業工會，並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唯日期未定，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中就業男工二千六百人，童工二百人，失業男工三百人，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一元，童工資無，工作時間，男童工每日均在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舉行常會四次，訓練會員一次，團體事業有工人子弟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因不繳會費及子弟學校經費，時起糾紛，經黨部調處了結。

E 經費 每年房地租及月捐等，可收六百餘元，完全充作學校及職員費用。

(6) 常德縣民船船員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船員向以地域分群，每幫推舉代表主持事務，至廿一年始由黨部指導組織工會，同年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七百五十二人，女二十八人，失業不詳，黨員無。男工工資最高每月十五元，最低五元，女工工資每月最高八元，最低三元，工作男每日十小時，女九小時。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遵照法令，辦理會務及調處勞資間糾紛，團體事業，聯合各職工會組織消費合作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會費，每年可收四百元，用作辦公等費。

岳陽縣

(1) 岳陽縣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二年八月成立，同月在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盧會清、劉桂興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爲男工，就業八十名，失業八名，黨員無。每日工資最高四角，最低三角，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不甚順利，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 岳陽縣人力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廿三年三月成立，同月立案，立案機關未詳。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喻應春、戴丙田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爲男工，就業者一百六十人，失業者七八人，黨員一人，每月工資最高十五元，最低九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稱順利，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約十餘元，由會員担負充作辦公費。

(3) 岳陽縣民船船員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由各幫團體組織，後經縣黨部指導，廿一年八月成立，改爲今名。同月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爲男工，就業者一千六百餘人，失業無，黨員二人，工資每月最高十二元，最低元，工作時間未定。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尙無阻礙，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由會員捐助，每年約千元左右，用作會費。

(4) 縣陽縣籬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廿一年五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為男工，就業者五百十四人，失業未詳。黨員三人，工資最高每月廿五元，最低十二元，工作每日約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常進行，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會員繳納會費用作整理會員器具，數置未詳。

湘陰縣

(1) 湘陰縣二峯市陶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舜帝會，廿年三月呈准黨政當局成立，改為今名，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設有理事會。負責人為李樹芬、董紹書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為男工，就業者七十人，失業五人，黨員無。最高工資每月十八元，最低十二元，每日工作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常進行，並指導會員改良出品，及救濟失業會員，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抽收會員會費充作辦公費。

(2) 湘陰縣民船船員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一年一月呈准縣黨部縣政府成立，同年十二月立案，立案機關未詳，內部組織為理事制，負責人為楊學成、劉克禮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三百二十七人，就業女工卅八人，失業男工十四人，失業女工廿三人，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十三元，最低十一元，女工最高十元，最低八元，工作時間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常進行，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可收會費七百元，用作分事務所薪金及辦公費。

(3) 湘陰縣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張金生周啓明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四十八人，童工卅六人，失業男工一百六十人，黨員未詳。每月最

高工資男工十二元，最低七元，童工無工資。每日工作時間，男童工約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劃一工資，整頓行規，要求店主按比發薪，保薦失業工人，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征收常月捐五角，作會內辦公費。

(4) 湘陰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成立，立案機關為縣政府，立案日期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陳松徐、林丹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一百人，童女工無，失業男工十三人。黨員無。男工最高工資每月十八元，最低十二元，工作時間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照常進行，及勸同業工人入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抽收會費用作辦公費，數目未詳。

(5) 湘陰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周桂甫、

程朗齋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為男工，就業者一百卅人，失業者十人。黨員無。工資每月最高十五元

，最低十一元，工作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常進行，並指示會員改良出品。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抽收會員會費作會務經費，數目未詳。

(6) 湘陰縣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成立，在縣政府立案，立案日期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馮

祥順、江清雲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均為男工，就業者一百五十八人，失業無。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

低十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常進行，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II 經費 每年約收百廿元會費，用作辦公費及津貼職員。

湘潭縣

(1) 湘潭縣人力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在民國十五年即成立，名為車工會，十六年停止活動，廿年三月從新組織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為男工，就業者四百八十人，失業者卅人，黨員無。工資每月最高約十元，最低約六元，工作時間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II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八元，會費約六七元，用途未詳。

(2) 湘潭縣鋸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一年三月成立，同年七月在縣黨部縣政府建設廳實業部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何少卿、李長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為男工，就業者卅人，失業者四十餘人，黨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十元，工作時間未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對外和平，對內力求工作精良，謀工資增加，參加抗日工作，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五 經費 每月縣黨部津貼五元，會員會費二元，津貼常務理事三元，文哲理事三元，其餘均為義務，且虧累甚多。

(3) 湘潭縣片糖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廿年十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何慶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為男工，就業者四十人，失業者六十人，黨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四元，每日工作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每兩月開會一次，謀工作時間之減少，參加抗日運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會員會費充作雜用。

(4) 湘潭縣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廿年四月成立，同年五月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百五十二人，童工四十人，失業男工二百卅四人，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十一元五角五分，最低常年十元五角，童工無工資，有少許津貼，每日工作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甚努力，並加入抗日救國運動，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每年由縣黨部津貼百廿元，會費約二百五十元，用途未詳。

(5) 湘潭縣竹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在未組織前，名合敬堂，廿年四月遵令改組成立，稱爲今名，同年五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爲男工，就業者二百六十四名，失業一百廿八名，黨員無。每日最高工資四角四分，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常進行，近因外埠篾貨在市滯售，故影響失業工人增多，參加救國運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須辦公費及薪資等洋廿元，致虧累甚鉅，來源未詳。

(6) 湘潭縣織襪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陽菊泉、趙金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四人，女工一百卅六人，童工八十三人，共二百八十四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四人，女工一百〇五人，童工七人，共一百卅六人，黨員未詳。男工每月最高工資十一元，最低六元，女工最高七元，最低五元，童工最高二元，最低一元，每日工作男工十一小時，女工十小時，童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會一次，會務進行尚順利，參加抗日工作，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收入會費及補助費約一百五十元，充作會內辦公等費。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7) 湘潭縣印刷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向有七星堂之組織，民國廿年奉令改組成立本會，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卅八人，童工廿六人，共六十四人，失業男工四十四人，黨員未詳，男工資每月最高二十元，最低四五元，童工無工資，工作男工每日十小時，童工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一次，設法改良生活，團結抗日精神，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二元五角及筆墨紙張雜用。

(8) 湘潭縣株洲轉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一百四十五人，失業無，黨員未詳，最高工資每月五元，最低二元，每日

工作有三四小時不等。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每月開會一次，參加抗日工作，會務多有阻礙，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五元，用作紙筆等雜費。

(9) 湘潭縣搖籃拾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三月組織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李炳成趙冬林、劉連德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共二百〇四人，就業者十分之七八，失業者十分之二四，黨員工資工時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每月開會一次，參加抗日工作，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三元及收會員會費充作會中紙筆等費用。

(10) 湘潭縣彈花架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在民國十五年由伍復勝等組織，名為彈花業工會，馬日事變後停止活動，民國廿年八月奉令成立，改爲今名，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選舉伍復勝等爲理事，廿一年改選羅東美等爲理事，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王炳鑫、王柏川、羅長林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共一百廿餘人，內童工四五人，十分之五六就業，十分之四五失業，黨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十餘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頗難推進，參加抗日工作，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收入甚少，需用辦公等費共十餘元。

(11) 湘潭縣齋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九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均爲男工，就業卅三人，失業廿八人，每月最高工資十一元，最低八元，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會一次，進行尚順利，參加抗日工作，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收捐洋一元六角五分及縣黨部賂有津貼，用作紙筆等費。

(12) 湘潭縣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六年組織，名為七星堂織業公所，廿年三月改組，改稱今名，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蕭南亭、熊旦生等，監事劉鏡秋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百餘人，女工卅餘人，失業會員男工一千餘人，女工十餘人，黨員無。每月工資男工最高廿餘元，最低八元，女工最高八元，最低五元，工作時間，男女工每日均在十四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及監事會二次，每年開全體會員大會二次，調查工人失業情形，與廠主商減工作時間，參加抗日運動，團體事業有工餘夜學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有汪榕和阻撓工人入會，破壞行規等事，現呈縣府拘究，尚未了結。

E 經費 每月收月費廿元，會金三四元，縣黨部津貼三元，開支約六十元。

(13) 湘潭縣蘇紙蘇棧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向有義勝堂之組織，廿年四月改稱今名，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人，童工三人，失業男工六十四人，黨員無，每月男工最高工資九元，最低七元，童工無，每日工作時間均約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二次，遇有特別事件，呈請召開會員大會。聯合各業工會組織工人抗日救

國會，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全年收入約百餘元，由上級津貼及會員佃租，用作辦公紙筆等費。

(13) 湘潭縣皮鞋輪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十月組織成立，同時在縣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李連生、劉迪臣等，監事戴名貴、龍祥榮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一百十名，女十名，失業會員男四十名，女六名，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男六元，女未詳，最低工資男二元，女未詳，工作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一次，設法救濟失業工友，參加抗日工作，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三元作為紙筆費用。

(15) 湘潭縣株洲鎮起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為起木公所，民國十九年改組為工會，民國十七年十月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六十四人，每月工資最高六元，最低二元，每日工作八小時，黨員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章進行，救濟失業者，參加抗日工作，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起卸工會，轉運工會，籬業工會等爭起鐵路貨物，本會據理力爭起卸木料。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經費 未詳。

(16) 湘潭縣木屐靴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有孫祖殿之組織，民國廿年三月改稱今名，同時立案，立案機關未詳，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張柏雲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四十名，失業二百廿人，黨員未詳，每月工資最高九元，最低五元，工作時數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會一次，會務進行尚順利，減少工作時間，參加抗日運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二十元收入，係取自各店工友，用作開會及修理房屋等費。

(17) 湘潭縣油漆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舊有組織名長慶堂，集中全縣工友，服遵藝術規章，民國廿年二月改稱今名，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未詳，負責人為李少卿、涂壽秋、陳桂林、李祥發、羅德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會員百餘人，每日工資四角四分，每日工作十小時，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依章進行，其他如救濟失業工友，參加抗日工作，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收同業入會金及會員常月費作辦公之用。

(18) 湘潭縣泥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有魯班殿之組織，民國廿年三月改稱今名，同時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其組織為

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張漢臣、楊德和、朱桂和、王海秋、趙雲太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千二百餘人，童工二百餘人，失業男工六百餘人，童工三百餘人。

黨員無，男工最高工資每日四角四分，童工無工資，每日工作男童工均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一次，設法改良待遇，參加抗日運動，團體事業有公立公輸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卹經費 全恃工人常月捐及會金學捐等項，收支用付兩抵。

(19) 湘潭縣株洲籬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在廢清時卽有籬房公所之組織，民國廿年三月始改今名，同時在縣黨部立案，其組

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廿一人，失業六十八人，黨員未詳，最高工資每月約六元，工作時

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常進行，設法救濟失業工友，參加抗日運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糾紛時起。

卹經費 抽收用費，不足時再攤派之。

(20) 潭湘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遜清初時，卽有羅祖會之組織，然無店友之分。民國廿年四月改爲今名，同時在縣黨部

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理事康梅華、殷玉隆等，監事周漢廷、羅佩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四十名，童工六十名，失業男工十三名，黨員未詳，男工最高工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資每月八元，童工最高工資四元，每日工作均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一次，設法改良工友生活，參加抗日運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毫無收入，會務費用由負責職員臨時籌措。

新化縣

(1) 新化縣錫鑛山錳鑛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由張守炎等發起，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選舉楊執端等七人為理事，姜厥成等三人為監事，現在負責人駐會辦事者為理事楊執端，監事姜厥成。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五千人，童工約七百人，失業男工約一千二百人，童工三百人，黨員十二人，預備黨員廿五人，每月最高工資男工九元，最低六元，童工最高六元，最低三元，每年兩節由公司給獎金，每人約三角上下，工作每日在十小時以上。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順利，工作頗忙，改良工人待遇，救濟失業工友，廢止各公司煉廠或團體對於工人之不平條約，製定永久標語，組織宣傳隊，禁鴉片，禁煙禁賭，及抗日則共等工作。團體事業有工人夜校二所，每所學生有五六十人，成績尚優，並辦有民衆閱報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除會員入會金及常年金外，並由各公司煉廠錳業會捐助，用作本會事務費及事業費。數量未詳。

(2) 新化縣第三區煤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由張壁如等發起組織，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選舉張壁如等五人爲理事，劉漢吾等三人爲監事，現在負責人爲：理事張壁如、劉油浦、劉森陶等，監事劉漢吾、蘇國香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一百五十餘人，失業四十餘人，黨員未詳，每月工資最高八元，最低五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常進行，無甚表現，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廠主量力捐助及會員會費，用途未詳。

(3) 新化縣鍛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由陳財生等發起組織，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並選舉蕭麓山等爲理事，卿生保等爲監事，現在負責人理事有蕭麓山、陳財生等，監事有卿生保、李四興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共七十一人，內男五十二人，童十九人，黨員一人。男工工資每月平均九元，童工五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照常進行，然無大工作表現。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征收會員會費，用作辦公費。

(4) 新化錫鑛山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七月由梁益發發起組織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立案，選舉吳炳南等五人爲理事，現在負責人：吳炳南任會務，邱必文任文書，鄒學生任財務，龍耀采任調解，顏早生任稽查。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九人，童工十二人，失業會員男工廿人，童工七人。黨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男工八元，童工五元，最低工資男工六元，童工三元。工作每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甚工作表現，團體事業無。

衡陽縣

(1) 衡陽縣界牌陶器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五月依照民衆團體組織方案組織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千八百餘人，童工一百餘人，失業男工一千一百餘人，黨員無，最高工資男工每月七元，童工三元，最低工資，男工三元，童工二元，每日工作，男工十小時或十二小時。童工八小時或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週開常會一次，參加救國運動，團體事業有磁業研究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財政局領取津貼洋十元，作辦公費及聘文書之用。

(2) 衡陽縣運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由彭星奎發起組織，三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廖華、銀珠福、陽美相等，職員廖子西、彭楚臣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六百十三人，失業會員一百〇二人，黨員未詳，工資最高每月七元，最

姪三元，工作時間自早至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對於會務力謀進展，工資頗有規定，較昔增高，扛抬貧民靈柩取資極微，不肩運仇貨，團體事業創立衡陽工餘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因有彭月樵、蔣壽春等組織義權扛抬靈柩，奪取該工人工作。致起糾紛。縣黨部維持勞苦工人生活，否准組織。

五 經費 該會每月有四十二元收入，來源除縣財務局每月津貼八元外，餘均會員繳納會捐用作辦公等費。

(3) 衡陽縣竹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成立，同年四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四百餘名，失業男工五十餘名，黨員無，每月工資最高為二元四角，最低

一元五角，工作時間，早六時起，晚十時止。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會一次，團體事業無。將來擬創立衡陽職業工餘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每年可收會費五十元，用作會內交通及辦公費。

(4) 衡陽民船船員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廿年十二月依照民衆團體組織方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趙春林、萬揚名、胡秀卿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三千八百四十六人，失業三百餘人，就業童工二百四十人，失業廿餘人，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黨員無。男工工資最高每月五元，最低三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三元，最低二元，工作時間，男工十時或十二時，童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週開常會一次，對於殘廢或死亡會員，以其家庭狀況給予撫卹金，仇貨概不裝運，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死者家屬曾與船主臨時達發生訴訟，經該會派員調查詳情，斷令遵照會章給予卹金了結。
E 經費 每年有七百餘元收入，來源係會員入會金及常年金，用作辦公費。

(5) 衡陽縣轎行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二年二月由吳茂林等發起組織，三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長鐘成順，副理事長王養吾，監事羅資政、吳茂林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二百卅七人，失業四十九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九元，最低五元，工作時間，從早到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遵守上級命令，對城內工友待遇平等，開導工友不挑運日貨，團體事業會同各工會創辦工餘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每月征收會員月捐六元九角，津貼文書三元，餘為辦公費及職員交通費。

(6) 衡陽縣木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由仇貴堂發起組織，民國廿二年三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理事仇貴堂、歐芝山、蔣林松等，監事賀康福、蔣欽德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千九百七十六人，童工約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四百餘人，童工約七十餘人，黨員無，每月工資男工最高十元，童工一元，工作時間男工每日十小時，童工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組織 會員舊時習氣，稍見改除，規定工資等次，每月發給兩次，改良工作，宣傳抗日，團體事業，會同各工會創立衡陽工業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近年來因外埠工人來此地作工，致引起糾紛有十餘次之多，均由黨部召集雙方開導調解。

E 經費 除政府津貼八元外會員入會金及蓋章費用作會內開支及教費基金。

(7) 衡陽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依照民衆團體組織方案組織，三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鍾桂和、黃定、趙茂山、凌萬樹等，下級團體組織頗優。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人，女工三十四人，童工六十人，共二百九十四人。失業男工十人，黨員一人，每月最高工資男工六元，女工未詳，童工三元，最低男工四元，女工未詳。童工一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平均由早晨八時至晚五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常會二次，關於救國運動悉聽黨部指導，團體事業會同各工會創辦衡陽工餘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因前理事長謝達楷侵吞會款，致起糾紛，經黨部查實，除撤該理事職務外，並令監事共同負責賠償。

E 經費 每月開支洋十二元，由會員派繳。

(8) 衡陽縣石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民國廿年組織，五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餘人，失業廿餘人，黨員無。每月工資最高九元，最低六元六角，工作時間每日早六時至晚五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常會一次，遇有緊急事件，召開臨時會議。遊黨部指導參加救國工作，團體事業會同各工會創立衡陽工餘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有登記費蓋章費收入約八十餘元，用作會內交通及辦公費。

(9) 衡陽縣泥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民國廿年六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百餘人，童工一百餘人，共五百餘人，失業男工二百五十人，黨員

無。每月工資男工最高九元，最低八元。童工最高三元，最低一元。每日工作時間為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常會兩次，聽黨部指導參加抗日運動。團體事業創辦公餘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因爭謀工作，排擠外來工人，經黨部召集雙方當事人調解。

E 經費 每年有百餘元之收入，均由會員分配負擔，以作辦公費。

(10) 衡陽縣表眼鏡鑲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成立，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立案時期未詳，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趙雲鄉、耿志和、馮佑生等，監事蕭銳秋、鐘鎮濤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七十六人，女工二人，失業男工四人，預備黨員二人，每月最高工資，男工均十二元，最低均六元，每日工作男工十小時，女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關於會務，力謀進展。救國運動，悉聽黨部指揮，團體事業，會同各工會創立衡陽工餘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政府津貼八元，會內收入七元，共十五元，除工餘夜校開支八元外，餘為會內辦公費。

湘鄉縣

(1) 湘鄉縣城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向有軒轅會之組織，民國廿年三月改組成立為今名。同年四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事務會為潘美章，監事會為朱長清。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二人，黨員數未詳。每日最高工資五角，最低三角，工作時間九時或十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照章辦理會務，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月支六元辦理日常事務。

(2) 湘鄉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馬日事變後停止活動，廿年三月恢復成立，四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三五〇

制，負責人爲理事盧保元等，監事王長春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七十四人，黨員未詳，每日工資最高五角，最低三角，每日工作八小時至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依照章程辦理會中事務及維持其團體利益，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收會費約卅餘元，以爲會中費用。

(3) 湘鄉縣城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久已成立，馬日事變後，停止活動，至廿年三月恢復成立，同年四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會爲胡福橋，監事會爲蕭雙盛。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一人，黨員未詳，每日最高工資五角，最低三角，每日工作八小時或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依法辦理會務，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會員担負五元，用作辦公費。

(4) 湘鄉縣城織彈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因馬日事變，停止會務，至廿年三月恢復成立，四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會爲龍美才，監事張炳熹。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八人，黨員未詳。最高工資每日六角，最低四角，每日工作八小時

或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遵章辦理會務，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F 經費 每月約支辦公費五元，在常年費內支出。

(5) 湘鄉縣城漆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向有組織，馬日事變後，停止活動，廿年三月恢復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黃桂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工五十人，黨員無，每日工資最高一元，最低六角，每日工作七小時或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依法進行，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常年費負擔。

(6) 湘鄉縣窰石鋸錐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向有魯班會之組織，民國廿年三月改組成立本會，四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有理事劉清富等，監事有何逸齋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四人，黨員無，每日工資最高八角，最低四角，每日工作八小時或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依法進行，團體事業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魯班廟祀產項下開支，不足時由會員常年費彌補。

(7) 湘鄉縣城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由馬日運動後解體，二十年三月依法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髮事制，負責人理事會為童子英，監事會為楊楚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二人，黨員無，每日工資最高四角，最低二角，每日工作八時或十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依法辦理會務，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會員負擔五元辦理會務。

大庸縣

(1) 大庸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四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髮事制，負責人常務理事王福忠，理事高漢卿等，監事饒玉林、駝學清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一人，黨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已經費 未詳。

(2) 大庸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民國廿年四月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常務理事趙國卿理事鄭孝之。監事王金之、黃岳風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人，黨員未詳。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已經費 未詳。

(3) 大庸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四月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常務理事田禮臣、理事甄月卿等，監事伍青云、黃秀卿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五人，黨員未詳。每月工資最高十二元，每日工作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已經費 未詳。

郴縣

(1) 郴縣肩運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五月成立，名為肩運碼頭工會，廿年停止，廿一年五月從新改組，改稱今名。民國廿一年五月在縣黨部縣政府建設廳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雷春義、唐鴻、唐朝聘等。下級團體有棲市分會。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餘人，失業六十餘人。黨員無，每月工資最高八元，最低四元，工作時間無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對於會務積極進行，然以經費關係，重大事件難以舉辦。凡有職務工人遇傷害時，由會負擔調理，團體事業設有醫診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送貨中抽收約二十元，用作辦公費及書記薪資。

(2) 郴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二年二月成立，三月在縣黨部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常務理事曹中方，常務監事楊合三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八名，童工十九名，共一百十七名，失業男工卅二名，童工五名，共卅七名，黨員無，每日工資，男工最高二角，最低一角。童工無工資，男工每日十小時，童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不詳，失業會員由職店分配工作，置換伙食。對於仇貨之質料縫工，必增高工價，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年約有二十元收入，均由各店主攤派，作為辦公等費。

零陵縣

(1) 零陵縣籬行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係籬行，並無組織，民國二十年三月廿日始行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爲五人，監事爲三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十八人，失業男工五人，黨員無。每人每日平均工資兩角，工作每日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良好進展，現因工人工資太低，會中擬與商家妥訂挑脚章程，藉以提高工價，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雖小有糾紛，嗣經與商人訂立合同，迄今皆告平妥。

E 經原 全特工人月捐及縣黨部每月津貼二元，作爲辦公費。

(2) 零陵縣民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係船商會，二十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改易今名——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六十六人，失業會員男工十七人，黨員無。每人每日平均工資兩角，工作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召開理事會二次，每月各理事員負責管理號船輪流開往，並對於凡有掛號之船均有保障，老弱會員，亦在可能範圍之內，給以相當救濟，團體事業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D 糾紛及罷工 對於收號錢，小有糾紛，縣黨部之練訓部現在調處中，指揮人爲陶承榮、劉天禮等。

E 經費 縣黨部每月津貼兩元，其餘由收號錢之內抽用若干，每年會務約計開支二百元。

(3) 零陵縣砌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砌匠魯班公會，二十年三月十三日易今名，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三人，失業無。黨員無，每人每日平均工資三角，工作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召開理事會一次，進行會務，並改善會員生活，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洋二元，籍以辦公。

(4) 零陵縣木藝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名木業魯班公會，二十年一月八日易今名，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分理事、監事五人，監事三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一百五十四人，失業男十六人，男童就業九十六人，失業二人，黨員無。每人每日平均工資三角五分。工作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已設法救濟失業工人，並擬開辦合作社及工人夜校，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曾爲租公舖屋發生小糾紛，然立經縣黨部調處平息矣。

E 經費 每月經費，除縣黨部津貼二元爲辦公費外，別無收入。

汝城縣

(1) 汝城縣紡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二十年三月二十六日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分理監事，負責人何大仁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七十五人，童二十五人，失業無。黨員無。每人每日工資未詳，工作時間，成人十小時，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一、呈請上級對於工人紀念節日，停工給資。二、擬召集會員懇親會。三、並欲設立會員消費合作社，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費收入無多，僅賴地方款項下，每月津貼洋三元，以充辦公費。

(2) 汝城縣泥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在十六年業已成立，嗣因被共匪操縱把持，唆使工人罷工，專費搗亂，至馬日事變後停止活動，二十年中央明令恢復，該會遂於是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立，同時在縣黨部及縣政府立案，其組織分理監事，各四人，均由會員大會選出，每年改選一次，負責人事理有范滌清、袁漢卿等，監事有范森泰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男一百四十四人，男童三十三人，失業男四十三人，童二十一人，黨員一。每人每月工資，成人平均八元，童平均四元五角，工作時間，每日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改良工人待遇，呈請上級對於紀念節日，照例給薪，不得折扣，並擬設立小規模之書報

社，俾一般工友得有閱書之機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會費，未能如期繳納，全賴地方款每月津貼三元，以充辦公費。

(3) 汝城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在民國十六年業經成立，嗣因共匪操縱把持，至馬日事變後停止活動，二十年春，中央明令恢復，遂於是年三月二十九日成立，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各四人，每年開會員大會一次，理監事均由大會選出，任期一年，理事為何啓明、何偉勛、朱厚坤、朱卿雲，監事為蕭錦卿、劉才清、梁雲卿、何成如。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就業者，男工六十二人，童十四人，失業男二十人，童十六人，黨員無。每人每月工資平均十三元，童平均五元五角，工作時間成人十時，童八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擬定縫紉各種衣服價目表，以期統一，並調查工人家庭狀況，改良工人待遇，對於法定假日及會員權利，照常給資。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地方款津貼洋三元，藉作辦公費用。

(4) 汝城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二十年三月三十日，同時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有廖蘭荃、朱意誠、何分古等，監事有曾茂松、朱雲浦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六十五人，童三十八人，失業男三十六人，童二十四人，黨員無。每

人每月工資，平均成人八元，童五元。工作時間，成人十二時，童十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關於入會金及常年捐收支情形，皆有詳細計劃。將來計劃擬創辦工人定期刊物，開辦工人夜校等，藉以減少文盲，團體活動無。

D 糾及紛罷工 無。

E 經費 極感困難，地方款津貼亦不能按月發給，故辦公用費，全賴私人填出。

沅陵縣

(沅)沅陵縣工會聯合辦事處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係由縫紉、理髮、泥木、銅鐵、鞋業五工會聯合組織而成，各業自馬日事變後，即無形消滅，嗣後至民國二十年廖指導員哲民奉派來沅組織人民團體，該項工人團體，即次第成立，復經各業負責人呈請，並由縣整委會轉呈省黨部執行委員會核准，始有今日之組織，其正式成立日期為二十二年七月六日，同時在本縣縣黨務整理委員會立案。其組織有理事五人，日常工作，有常務理事三人事務員一人，辦理會中一切事宜，名未詳。此組織以下，又設分會，有縫紉、髮理、泥木、鞋業、銅鐵五工會，各會設理事五人，監事三人，並互推常務理事一人，監事一人。其各分會理監事姓名，亦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七百人，童二十七人，失業無。黨員一，預備黨員一。每人每月平均工資成人十二元，童工平均九元，每日工作時數，成人及童工平均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設有工人夜校一所，已開辦將近一年，並擬合辦一大規模之工廠，收容失業工人，至其救國運動，有工界抗日救國會之組織。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有地方補助費及會員繳納會費二種，藉資辦理日常會務。

道 縣

(1) 道縣織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組織成立，名為染織業工會，會員均係民生工廠藝徒，縣警委會令改組吸收工人，民國廿二年六月改為今名。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常務理事文益助，常務監事曾鴻發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會員男工一百零九人，女工廿四人，共一百卅三人。失業會員男工一百八十七人，女工八十六人，童工六十八人，共三百四十一人，預備黨員五人，每月工資男女工最高均十二元，最低均五元，童工無工資，每日工作，男女工均八小時，童工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常務理監事處理會內日常事務，其餘理監事對外代表本會及審查各種事業之進行狀況，救國運動有宣傳隊及檢查日貨，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 道縣民船船員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組織，廿二年八月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常務理事梁玉柱，常務監事何得開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十四人，失業會員男工一百七十一人，女工九十一人，童工六

十七人，共三百廿九人，預備黨員三人。每月工資男工最高十元，最低五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常務理監事掌會內事務，其餘理監事分負會外事件，宣傳及檢查仇貨。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 道縣首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組織，廿二年十月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常務理事譚義昌，常務監事龍福太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一人，失業會員男工一百十二人，女工五十四人，童工六十七人，共二百卅三人，黨員無，每月工資最高十九元，最低十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監事常會一次，常務理監事處理日常事務，文書宣傳，組織等由各理監事分任。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4) 道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組織，廿二年五月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常務理事張宏昌，常務監事李茂林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七人，女工廿一人，共八十八人。失業男工一百零九人，女工五十四人，童工四十八人，共二百一十一人，預備黨員六人。每月工資男工最高十二元，最低四元，女工最高十三元，最低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五元，童工無。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監事常會一次，日常事務由常務理監事負責，餘歸各理監事分負。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5) 道縣油漆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依法組織，二十二年四月成立，同時立案，立案機關未詳。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常務理事張曉明，常務監事陳世修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會員男工五十六人，失業會員男工九十四人，女工八十七人，童工八十三人，共二百六十四人，預備黨員六人，每月最高工資十四元，最低五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理監事會每月開常會一次，常務理監事處理日常事務，其餘職員由理監事分任，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6) 道縣傘香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二十二年五月依法組織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常務理事陳秀山，常務監事陳朝吉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九人，失業會員男工一百四十二人，女工六十七人，童工四十

九人，共二百五十八人。預備黨員五人。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四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常務理監事處理日常會務，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7) 道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民國二十年依法組織，二十二年四月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常務理事龔鴻順，常務監事高明德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六人，失業會員男工八十九人，女工六十九人，童工五十一人，共二百零九人，預備黨員五人，每月工資最高十元，最低三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監事常會一次，常務理監事處理日常事務，理監事分任文書，宣傳，組織調查等工作。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8) 道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民國二十年依法組織，二十二年四月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常務理事彭德順，常務監事羅永興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零一人，失業會員男工二百二十三人，女工九十八人，童工一百二十三人，共四百四十四人，預備黨員七人，每月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六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監事常會一次，常務理監事處理日常事務，其餘理監事分任文書，組織，宣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三六三

，調查等事務，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永綏縣

(1) 永綏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由人民團體指導員周幹來指導組織，二十年三月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蘇南軒、李瑞北、伍惠卿、劉松青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四人，黨員無，每日最高工資二千文，每日工作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執行黨政命令及整理會務，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黨部津貼三元，及每人每年繳常年費四角，作辦公之用。

(2) 永綏縣泥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有魯班會之組織，每逢魯班誕期宴會一次，後遵黨部命令改為泥木業工會，馬日事變後停頓，二十年三月遵人民團體指導員周幹來指導成立，同時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劉忠順、張得勝、彭得勝、侯明月、吳開壽等。

B 會員與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二人，黨員無，每日最高工資二千五百文，最低二千文。每日工作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遵行黨政命令及整頓會務。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黨部津貼三元及每人每年繳納常年金四角，用作辦公費。

永順縣

(1) 永順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民國二十年春，省黨部派田杰民爲本縣民衆團體指導員，本會於五月四日組織成立，六日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本年一月省黨部派王海雲來縣負責改選工會之責，十一月改選完竣。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二人，黨員一人，預備黨員一人。每日工資最高三角，最低一角五分，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會一次，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二元七角，由財政局支取作辦公費。

(2) 永順縣石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民國二十年春省黨部派田杰民爲本縣民衆團體指導員，五月四日本會組織成立，六日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本年一月省黨部派王海雲來本縣負責改選工會之責，本會於八月十九日改選完竣，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業會員男工七十七人，黨員一，預備黨員一。每日工資最高三角，最低一角五分。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會一次，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有二元七角收入，由地方財政局支取，用作辦公費。

(3) 永順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民國二十年春省黨部派田杰民爲本縣民衆團體指導員，五月四日本會組織成立，六日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本年一月省黨部派王海雲來縣負改選工會之責，本會於十月十五日改選完竣。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三人，黨員一人，預備黨員一人，每日工資最高三角，最低一角五分。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常會一次，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有二元七角收入，由地方財政局支取，用作辦公費。

黔陽縣

(1) 黔陽縣紡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九月成立，十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常

理事楊顯材。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八人，女工五人，童工十人，共八十三人，黨員一人，每月最高

工資男十六元，女十元，最低工資男十元，女六元，童工無工資，每日工作時間男九小時，女童工均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半年開大會一次，遇有要事召開臨時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來源，辦公費及雜費均係私墊。

(2) 黔陽縣鑛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十月組織成立，二十一年一月在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

，負責人為常務理事高蘋蓀。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卅五人，黨員無。每月工資最高十元，最低八元，每日工作十

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半年開會員大會一次，遇有要事由理事召開臨時會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辦公及雜費，均由主持人私行挪墊。

(3) 黔陽縣造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九月成立，十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六人，童工四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男十二元，最低八元

，除規定標準外，多造者由資方另行給資，童工無工資。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一次，每半年開會員大會一次，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會員征收入會費及常年金二角，僅敷辦公之用。

(4) 黔陽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向有軒轅會之組織，民國廿年八月本會成立，改稱今名，九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三人，女工四人，童工四人，共七十一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男工十二元，女工八元，童工二元，最低工資，男工六元，女工四元，童工一元，每日工作男工十小時，女工十小時，童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年開全體會員大會一次，遇要事由理事會召集臨時會議。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人征收入會費五角，尚有不繳者，故收入甚微。辦公費及臨時僱聘書記尚須理事私人墊出。

(5) 黔陽縣安江鎮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九月成立，十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人，童工六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男工十五元，最低十元，童工最高五元，最低三元，然每月除工資外，所入之款，勞資均分，每日工作男童工均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半年開會員大會一次，遇必要時召開臨時會議。參加抗日救國運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辦公費及臨時雇員由會員担任。

(6) 黔陽縣安江鎮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廿年九月成立，十一月在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其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五十一人，女工四人，童工五人，共六十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

男工十元，女工六元，童工二元，最低男工六元，女工四元，童工一元，每日工作男女工均十小時，童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六個月開大會一次，遇有要事召開會員臨時大會。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辦公費由會員負擔。

來 縣

(1) 來陽縣淝江元峯冲煤礦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十八日成立，二十一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迄今尚未改選，內部

組織為理監事制，下級團體，於敖山、鞏橋、雲峯鎮三處分設事務所，負責人員，常務理事張煥新、理事陳元蒼、張光

遠、張心戶、張昌彩等，監事李白華、劉巽如、李巽周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七十七人，失業會員男工十二人，對失業者救濟方法，由該會函

請煤礦方面任用，未入會工人，因地域遼闊，無法統計，童工無，黨員二人，每月最高工資為十元，最低六元，平均九

元，紅利分配情形，將每年盈餘，歸還股東基金與利息外，其餘作九一支配，股東九分，工友一分，工作時間不計，僅

論出產多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所轄地域遼闊，集會匪易，致令務進行，甚感困難，對工人改良待遇，保障救濟等工作，曾規定勞働價值，介紹失業會員工作，對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則宣傳抗日，團體事業，擬分區設立工友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以前向財政局每月領取補助費二十四元，自二十二年七月份起，每月僅能領到九元，均與各分事務所平均分配，作為辦公費用。

(2) 來陽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廿年三月十五日，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常務理事為蔣德清，理事黃炳真、劉桂林、雷賢烈，監事為唐其新、謝振之、陳至芳等，至二十二年八月改選現任職員，常務理事雷賢烈理事劉桂林、江會同、謝指芝、陳玉芳等，監事黃以昆、劉洪保、李作權。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一人，童工十三人，總計五十四人，女工失業會員及黨員均無，惟尚有三十九人，未加入工會，對工會態度尚佳，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九元五角，最低五元八角，平均七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六元，最低三元，平均四元，紅利及獎金無，工作時間不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尚屬順利，并訂定理髮價目及工友互助條例，對救國運動，曾作抗日宣傳；團體事業，設有工友臨時夜校，期間為兩周，學生四十七人，書籍筆墨各費，由該會負擔，并擬倡辦理髮技能研究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以前每月曾經財政局津貼八元，至二十二年七月份起僅能領到三元，作為工友臨時夜校經費。

(3) 來陽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廿年四月一日，三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迄今尚未改選，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李學貞，理事王成緒、賚劭甫、李笑周、嚴昭雄等，監事徐仲作、段茂開、伍猷全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八人，童工十五人，總計六十三人，尚有四十二人未加入工會，但對工會表示好感，女工失業會員及黨員均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八元，最低六元，平均七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五元，最低三元五角，平均四元二角，每月工作時間男工為九時三十分，童工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尙能遵照上級命令辦理，對工人改良待遇，保障救濟等工作，曾規定工作時間，與勞働價值；於社會專業與救國運動，曾宣傳抗日剿匪，并嚴禁同業縫紉仇貨，團體事業，設有工友臨時夜校，學生共四十七名，每晚授課二小時，期間為兩周，校內一切開支由該會擔負，并擬將來舉辦縫紉合作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前會每月向財政局支領補助費六元，至二十二年七月份起，僅能領到三元，作為辦公費用。

(4) 耒陽縣民船業職工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一年三月廿四日成立，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迄今尚未改選，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谷寅，理事鍾添心、李作瑤、雷震南、謝松高等，監事蕭粹成、謝朝寅、李作信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廿五人，童工十人，總計二百三十五人，失業會員男工五人，由該會函請船商錄用，尙有三十餘人，因登記時未入該縣，致未加入工會，但對該會表示好感，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九元五角，最低六元五角，平均八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五元，最低三元，平均四元，工作時間無定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尙能執行上級機關命令，按步推行，對工人改良待遇，保障救濟等工作，曾經規定勞働價值，訂定撫卹條例，於救國運動，則作抗日宣傳，團體事業無。

C 糾紛及罷工 無。

D 經費：每年收入田租與備稅，約六十元。至廿二年七月份起，另由財政局每月補助三元，均充作辦公與事業開支。

(5) 耒陽縣建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八日成立，十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迄今尚未改選，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常務理事徐吉，理事李松雲、陳鴻義、李修求、羅澤希等，監事楊東山、羅照求、鄒鴻焉等。

B 會員與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二人，童工三十三人，總計一百廿五人，尚有一百十人，因登記時未在該縣，致未加入工會，惟對工會態度甚佳，黨員三名，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元，最低六元五角，平均約九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六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工作時間，男童均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負責人尙能奉行上級命令，努力會務之發展，對改良工人待遇保障救濟等工作，增加工資，訂定救濟失業工人條例，於救國運動，則宣傳抗日，團體事業，設辦工友臨時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前曾每月向財政局支領補助費十元，自廿二年七月份起，每月僅能領到三元。

宜章縣

(1) 宜章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成立，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人，女工童工失業會員未入會工人及黨員均未詳，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三元五角，最低十一元，平均十二元二角五分，女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元〇五角，最低七元五角，平均八元七角五分，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七元五角，最低六元，平均六元七角五分，每日工作時間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兩周召開理監事會一次，決定後交常務理事分別執行，對改良工人待遇，原工作十小時，現改為八小時，於社會事業，則宣傳提倡土布運動，團體事業，擬將來會同泥木業職業工會合辦工人補習學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縣黨部每年津貼四十八元，會員每年每名納會費洋一角，入會金一角，支配法方，辦公費每月四元，活動費一元。

(2) 宜章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成立，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人，女工童工失業會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三元五角，最低十一元，平均十二元二角五分，女工最高工資為十元〇五角，最低七元五角，平均九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七元五角，最低六元，平均六元七角五分，工作時間每日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每兩周召開理監會一次，決議後交常務理事分別執行，改良工人待遇，原前每日工作十小時，現改為八小時，於社會事業，會宣傳提倡土布運動，團體事業，擬與泥木業職業工會合辦工人補習學校一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由縣黨部津貼四十八元，會員常年金每名一角，用途辦公費每月四元，活動費一元。

資興縣

(1) 資興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一日成立，八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名為縫紉工會，至二十一年一月始奉令改為今名，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負責人為常務理事李鳳齋，文書樊策。

B 會員與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人，童工二十八人，總計一百二十八人，失業會員男工六人，童工六人，總計十二人，尚有六百餘人，因受馬日事變影響，未加入工會，對工會亦無甚表示，女工及黨員無，男工每月工資約三元四角六分，童工每月約一元六角，每日工作時間均為十小時以上。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周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及按期分組訓練各會員，對工人改良待遇，曾規定工作價目，於救國運動，曾電慰抗日將領，并捐款慰勞，團體事業，擬將來組織各種合作社，開辦公餘學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地方款項補助十元，會員繳納入會金二角，及二十套以上大批服裝每套抽洋二分，其用途事務費佔十分之七，事業費佔十分之三。

辰谿縣

(1.) 辰谿縣煤礦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會設常務理事一人，監事會設常務監事一人，負責人為楊茂釗、劉貞甫、陳化宣、宋玉成、朱元堯、張雪岑、曾凡煥等。

B 會員與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百五十人，女工一百二十人，童工六十八人，總計一千一百三十人，失業會員男工五百人，女工二十人，童工無，總計五百二十人，尚有一千零六十人，因無力擔負會費，致未加入工會，對工會不信仰，亦不反對，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五元，最低九元，平均十二元，女工最高工資為九元，最低六元，平均七元五角，童工最高工資為六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紅利及獎金無，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八小時，女工為七小時，童工為五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由理監事會決議，分別移交常務理事或常務監事執行，團體事業設有產業工會消費合作社，經費收集股金，每股一元共二百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政府補助二元，徵收會費十餘元，均作僱員薪資。

(2.) 辰谿縣雜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成立，四月間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唐思孝，常務監事蔣印生，文得姚繼虞。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五人，童工失業及黨員均無，未加入工人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九元，最低七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舉行常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對救國運動，曾參加工人抗日救國會，團體

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二十一年十一月間，曾以落選常務理事歐陽克強之嗾使，引起兩派互相控告，後經黨政機關詳為解釋勸導，始寢其事。

E 經費 政府每月津貼二元，共收會費四十餘串，概作辦公費用。

(3) 辰谿縣泥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成立，四月間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員，常務理張盛耀，常務監事薛興貴。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六十三人，尚有二百人，因不明瞭該會組織之意義，未加入工會，預備黨員一人，童工及失業會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為六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監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對救國運動，曾參加工人抗日團體，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政府每月補助二元，充作辦公開支。

(4) 辰谿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廿年三月間成立，四月間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五人，監事三人，負責人員，常務理事楊文星，常務監事張斯陶。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六十二人，尚有一百二十人，因不明瞭該會組織之意義，未加入工會，其餘女工童工失業會員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為七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為十一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召開會議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對救國運動，曾參加工人抗日團體，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政府津貼二元，作為辦公費。

常寧縣

(1) 水口山鑛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五年間，曾成立鑛工會，但組織情形及負責人姓名無案可稽，十六年即被解散，迄二十年三月十二日奉令組織為今會，四月向建設廳，直屬水口山黨員臨時登記處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常務理事湯銘，常務監事王春濤。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百五十四人，失業會員男工四百一十三人，童女童工無，尚有二百九十七人未加入工會，正式黨員三十二元，預備黨員二人，每月最高工資為五十四元，最低十元〇五角，平均十四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尙能遵照上級命令履行，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收會金若干，作為會內一切開支。

靖縣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1) 靖縣燬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五日成立，二十一日向縣政府立案，負責人員，理事羅星塔高裕盛、劉士友、陳人知、潘貴廷、許加清、儲玉順等，復推羅星塔為理事長。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十五名，女工十名，童工五名，總計五十名，失業未入會工人及黨員均無，男工每月工資約十元，女工約八元，童工係學徒無工資，每日工作時間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日常工作由理事長處辦，每年開會員大會兩次，遇有重要事件，得召集臨時會議，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原有吉慶宮房屋一所每年收租錢十千文，會員每年每名納會費二角，概充作事務費用。

(2) 靖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三日成立，二十一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曾煥臣、曾隆卿、趙松順、劉發清、羅嗣永、李德生、周又生等，又互推曾煥臣為理事長。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人，童工二十人，總計六十人，失業會員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無，男工每月工資約十四元，童工係學徒無工資，每日工作時間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隨時召開理事會，討論會務進行事宜，每半年開會員大會一次，決定工作計劃，交理事長辦理，團體事業，尙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年納會費三角，並有魯班宮地稅錢八千文，均充作事務費。

(3) 靖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有軒轅宮之組織，每年推舉經首八人，主持事務并辦理祭祀，至民國二十年三月三十日始成立正式工會，四月二十日向縣政府及人民團體指導員辦公處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爲理事王周甫、李文炳、王德全、劉葉堂、凌瑞卿、王介卿、舒忠愛等，又互推王周甫爲理事長。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人，女工十人，童工十人，總計六十人，失業會員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無，男工女工資每月均約十二元，童工係學徒無工資，每日工作時間均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由理事會議決定交理事長執行，每半年召開會員大會一次，討論工作方案及實施辦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年納會費二角，以作事務費用。

(4) 靖縣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四月六日，二十一日向縣政府人民團體指導員辦公處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爲理事長李顯謨及理事賀劍侯、吳桂發、羅長興、劉義合等，候補理事唐義發、張清和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八名，童工二十二名，總計七十人，失業會員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無，男工每月工資約十二元，童工係學徒無工資，每日工作時間均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由理事會決定，交理事長執行，并於每半年召開會員大會一次，討論工作方案及實施辦法，團體事業尙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B 經費 會員每年納會費二角，充作事務費，如不足時即設法募集。

(5) 靖縣鞋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七日，二十日向縣政府人民團體指導員辦公處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為理事長吳利順及理事陳萬興、袁天順、劉福勝、聶復盛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十名，女工十名，童工二十名，總計六十名，失業會員及黨員均無，未入會工人未詳，男工每月工資約十二元，女工約九元，童工係學徒無工資，每日工作時間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由理事會決定交理事長執行，並於每半年開會員大會一次，討論工作計劃及實施辦法，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原有房屋一所，歲收房租洋八元，會員每年納會費洋二角，均為該會經常費。

平江縣

(1) 平江縣民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初由平江齊漢興船行改為船幫公所，至民國十六年改為船商分會，十七年又恢復船幫公所名稱，二十年四月十九日始奉令組織現今之工會，五月十九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余育黎，理事龔文蔚劉素荏，理事龔財務曾謙受，理事龔聯務領頭余井桂，理事龔管理水手股喻科泉，候補理事毛善哉，常務監事劉清選，監事李紫山、李韓清，候補監事吳價凡。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船戶二百六十九名，水手四百六十六名，簾戶九十九名，總計八百三

十四名，尙有該業二百餘人，因經營業務流動無定，暫未加入工會，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失業工人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六元，最低三元，平均四元五角，工作時間無定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尙屬努力，對工人改良待遇保障救濟等工作，曾改辦輪檔平均差役與利益，規定裝運價額救濟遭風失險情事，對救國運動，查禁裝運劣貨，注重轉運國貨，團體事業，籌辦工人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二十年間該會防止商人自由增減水力及担額，實行輪檔辦法，致與商人團體發生糾紛，歷一年有餘，現已由省建設廳指令縣政府制止該會舉行輪檔。

B 經費 由會員所得裝運水力項下值百抽一，以作職員薪水辦公等開支，臨時費事業費，由會員酌量捐助。

慈利縣

(一) 慈利縣錫廚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間成立，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張益齋、龔雲清、陳寶樹、張吉泰、譚文貴，候補理事趙松亭、于象章、監事徐海伯、楊廣桃、辛耀梅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五十人，女工四人，總計一百五十四人，失業會員男工三十四人，女工五人，總計三十九人，未入會工人及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女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八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十小時，女工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召開理事會一次，討論會務發展問題，對救國運動，曾參加抗日團體工作，團體事業擬設工人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來源，由會員平均負擔，每年在會務上之支出不超過三十元。

(2) 慈利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張德盛、黎希武、張瑞庭、何玉堂、卓恆林，候補理事向成棟、劉楚成，監事吳成貴、戴玉堂、張平卿，候補監事向成楚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十八人，女工十六人，總計四十四人，失業會員男工八人，女工十人，總計十八人，黨員一名，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二元，最低五元，平均五元五角，女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七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十小時，女工為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一次，兩月開監事會一次，每半年開會員大會一次，討論關於推進會務一切問題，關於工人改良保障等工作，由會員大會議決，如遇失業會員由理事會或會員介紹工作，對救國運動，曾參加各種救國民衆運動，團體事業，擬設立工人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間有小糾紛，由理事會調解。

E 經費 由會員平均負擔，每年約收三十餘元，作為會內一切開支。

(3) 慈利縣泥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三月間，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朱純棟、楊光耀、邢介堂、譚守城、李玉林，候補理事傅際瑜、邢玉堂，監事程茂興、傅國煥、毛三元，候補監事朱謙益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百十三人，尚有多數工人，因散處鄉間，未加入工會，惟對工會態

度尚佳，童工及失業會員均無，黨員一人，每月最高工資十四元，最低五元，平均七元，工作時間每日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召開理事會一次，兩月開監事會一次，六個月開會員大會一次，均討論會務發展之計畫及工作之步驟，對救國運動會參加各種救國工作，團體事業，擬將來設立工人夜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平均負擔，每年約收四十元，均充作辦公費用。

南 縣

(1) 南縣籬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十八日，由賴福生等申請縣黨部組織，并由該部派王璧聯視察合格，發給南字第五十七號許可證，推定周士康等為籌備員，至是年四月廿四日召開成立大會，正式成立工會，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鄒南廷、劉海清、賴福生、丁光裕、徐少南等，監事周連生、陳漢池、裴南廷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八十七人，失業工人童工及黨員均未詳，未入會工人無，每月最高工資約七元，最低約四元，平均約五元，每日工作十二小時，每晚工作三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均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甚支絀，每月僅辦公費二元，係由會員平均負擔。

(2) 南縣煙作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年五月三日由周必安等申請縣黨部組織，該部派員視察合格，并發給南字第三十九號許可證，至是年七月二十四日召開大會，正式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周炳生、江廷喜、孫文卿、朱慶生、盛伯林，監事陳伯雲、李德生、馮玉卿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八十四人，女工童工無，失業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九元，平均十元零五角，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甚進展，工作亦甚鬆懈；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需辦公費二元，由會員平均負擔。

(3) 南縣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六日由黃林松等申請縣黨部組織，該部派員視察合格，并發給南字第七十九號許可證，至是年五月二十二日籌備就緒，召開成立大會選舉職員正式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陳桂興、高南香、何清滿、周正坤、陳永澄，監事閔金州、熊菊生、嚴有才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四十人，童工失業及黨員均未詳，尚有十餘工人未加入工會，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爲五元，最低三元，平均四元，每日工作時間均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遲緩，工作亦表現，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該會每月需辦公費五元，均係會員負擔。

(4) 南縣麵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十九日，由張祥壽等向縣黨部申請組織，經觀察合格，并發給南字第五十一號許可證，推定張祥壽等爲籌備員，至是年七月十二日，召開成立大會，正式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陳玉豐、張祥壽、劉世道、汪伯昆、劉在位，監事沈永華、陳桂生、郭興發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九十六人，其餘童工失業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工資係自集資本，每日工作時間不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多進展，工作亦甚鬆懈，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該會每月需辦公費四元，均由會員負擔。

(5) 南縣民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初由李德貴等，申請縣黨部組織，經觀察合格，并發給南字第一百零四號許可證，推定李德貴等爲籌備員，至是月三十日籌備就緒，召開成立大會，正式成立，於二十一年一月八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李德貴、凌翼、莊先禮、譚友盛、楊春林、羅春新、顧再榮，監事趙梅先、鄺東海、何石全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三十四人，童工失業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七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五角，工作時間不一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進展，工作亦少表現，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約需辦公費十餘元，均由會員負擔。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6) 南縣挑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由蔡詠寬等申請縣黨部組織，經該部派員視察合格，并發給南字第五十六號許可證，推定宋長生爲籌備常務，至是年四月十日正式成立，選舉職員，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羅漢雲、蔡詠寬、宋長生、戴有林、趙炳南，監事徐瀛洲、劉雲生、馬青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零八人，其餘童工失業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工資與工作時間均不一定。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 會務久已停頓，無工作可言，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未詳。

(7) 南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由易茂才等申請縣黨部組織，經該部派員視察合格，并發給南字第八十號許可證，至是年七月二十日召開大會，選舉職員，正式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李越鑫、洪春生、陳維新、劉坤、周興餘、任保生、程桂生、周星橋、曾子文，監事高冬生、盧湘廷、張子林、龔輔臣、羅有秋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四百五十三人，其餘女工童工失業黨員及未入會工人均未詳，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爲九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五角，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爲二元，最低一元，平均一元五角，工作時間不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無甚進展，惟領導會員提倡服用國貨，甚爲努力。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每月約需辦公費一元，由會員負擔。

益陽縣

(1) 益陽縣資河民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五月間由船員代表柳廷珍、劉化都等呈請組織，至七月二十四日始告成立，同時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常務理事成鐵漢、馬鏡華、李幼白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五十七人，女工童工失業及黨員均無，尚有一萬四千餘人，因往外省工作，致未能加入工會，對該會態度，尚屬融洽，每月最高工資為十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工作時間每日為十四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年開會員大會二次，每月理監事會開常會兩次，討論會務進行方法及工作步驟；改良工人宿舍及伙食等，團體事業，尚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收會員入會金每人五分，經常費規定裝載百擔之船，每年納洋一角，百擔以上遞加。

(2) 益陽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一月奉縣總工會令成立，迨馬日事變後，奉令停止活動，至二十二年三月十八日復奉令改組，同時向縣黨部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常務理事劉成林，理事何桂生、胡瑞斌、文少階、莫鏡堂，監事莫雨秋、王餘慶、羅少喬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五十人，童工十三人，總計一百六十三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八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人，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六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六元，最低四元，每日工作時間男童均爲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每半月開理事會一次，半年開會員大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對救國運動，實行對日經濟絕交，團體事業，尙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常年經費收會員入會金一角全年共二十元，作爲會內一切開支。

桂陽縣

(1) 桂陽縣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以前爲軒轅公會，至民國二十二年五月二十九日始依法正式成立，并於六月一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長王懋泰，理事羅建成、李純，監事長李子臣，監事李愛臣、高光明等，下級有分會一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二十五人，童工五十六人，總計二百八十一人，失業會員男工五人，童工二人，總計七人，尙有二三餘工人，因地處寥廓致未加入工會，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爲十一元，最低八元，平均九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六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女均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現已成立勞資糾紛調解委員會，工友待遇隨物價漲落，而爲增減其工資，對疾病失業或死亡之會員，會內例有津貼，團體事業正在籌備中。

D 糾紛及罷工 於民國廿二年十月間，因店主反抗大會決議衣服抽捐救濟失業案，結果經縣黨部函縣政府依照決

議案執行，改每套抽收光洋三分。

五 經費 經費來源：會員入會金，常年金，自由樂捐，及救濟捐，年約收入三百元，用於救濟事業者佔大部分，餘則儲蓄生息。

(2) 桂陽縣砌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業向無團體組織，至民國二十年六月十八日成立，二十二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長廖恆興，理事熊東元、陽增茂、錦玉臣，監事長彭玉文，監事劉友春、陽老二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九人，童工五人，總計五十四人，失業會員無，尚有五六十人，因散居遠地，未加入工會，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九元，最低七元，平均八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六元，最低四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男童均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尙稱努力，團體事業，均付缺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3) 桂陽縣製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三十日，五月四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長顏顯吾，理事顏志賢、顏克勤、顏家華，監事長顏華春，監事顏承景、顏家藏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九十一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三人，童工女工無，尚有百餘人未加入工會，黨員三人，每月最高工資七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尙屬努力，惜力量薄弱，對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未能實際參加，祇負責傳上之責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任而已。團體事業尙付缺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年約收入二百餘元。

(4) 桂陽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尙爲理髮工會，至民國二十年五月二日改組爲現工會，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理事長劉德利，理事雷維松、賀仁聰、賀尊恆、雷滿城，監事長林仁義，監事劉東生、陳秀進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九人，童工十八人，總計之六十七人，失業者及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一元，最低八元，平均九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爲七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年終例有雇主所發給全年工資二十分之一之紅利，工作時間均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負責人對會務尙能認真辦理，團體事業，尙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入會金，常年金，政府補助費等，每年共約百元，用途除辦公費外，餘則存貯生息。

(5) 桂陽縣煤礦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項工人向無團體組織，至民國二十年五月二十四日成立工會，二十八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負責人員，理事長李斐，理事李東成、李叔堅、王發忠、吳工清，監事長張書紳，監事郭昌、鳳劉遵孝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五十一人，失業會員男工八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七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時間爲七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對於增進工人知識技能及礦區衛生設備，救濟方轉等工作，尙屬努力進行；團體事

業，僅有合作社一所，經費由每會員出資五角。

D 糾紛及罷工 無。

五 經費 會員入會金，常年金，政府補助費每年收入約百二十元，除辦公費及救濟費外，餘則存貯生息。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湖南省

三九二

十二、江西省

南昌市

(1) 南昌市內河輪船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旋奉令停止，至十九年三月重行恢復組織，同時向市黨部市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六百二十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三百三十人，女工童工無，黨員二人，每月最高工資爲二十六元，最低二元，平均八元，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與資方訂定勞資互惠協約，訓練工友輪航技術，依照勞資協約促進雙方之親善友好，團體事業，現擬設立工友失業工藝所。

D 糾紛及罷工 每年約數次，其原因係資方臨時停業或無故停工。

E 經費 月費約二百餘元，均由工友捐助。

(1) 南昌市電燈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九月十一日曾經成立，二十一日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惟未久即停止活動，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五十九人，失業會員男工五人，女工童工均無，黨員二名，每月最高工資爲八十元，最低八元，平均二十元，工作時間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西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月費約六十元。

(3) 南昌市糧食駁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五月，六月向省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理事汪得明、王世壽、趙金瑞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五十六人，其餘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進行尚順利，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4) 南昌市水酒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呈准工聯會組織成立，同時向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郭洪恩、郭元怡、龍得發、陳和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五人，失業會員男工三十六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八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爲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調查工友技術狀況，俾得設法改善，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來源爲會員月捐一項，僅能敷該會辦公開支。

(5) 南昌市沐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一月，至十八年三月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選五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朱祥福、耿舜臣、張鳳儀、朱運潭、陳桂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餘人，童工約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餘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爲二元，最低爲一元平均未詳，每日工作時間爲十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6) 南昌市洋貨駁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十二月向市黨部市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徐自新、熊桃春、萬成貴、李頌州、孫伯約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五十餘人，失業者約十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工資及工作時間均不一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7) 南昌市飯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一月，至十八年十二月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先後改選四次，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西省

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帥炳、張勳廷、雷祚玉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八十餘人，童工三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十餘人，黨員無，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約三元五角，最低二元，童工未詳，每日工作時間十四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收月費充作開支。

(8) 南昌市糕餅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二月，十八年六月向市黨部市政府立案，迄今已改選四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劉炳炎、宋學發、楊錫傳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九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三十餘人，女工童工無，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一元二角，平均六元，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常會二次討論工作進行方法，團體事業，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B 經費 未詳。

(9) 南昌市堂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四月，至十八年四月，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胡正濤、黃冠英、熊仁本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餘人，童工五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九十餘人，預備黨員四

A, 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六元, 最低四元, 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爲一元, 每日工作時間均爲十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0) 南昌市廚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先後共改選五次, 立案機關爲市黨部建設廳, 惟日期均未明載, 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 負責人爲劉厚生、陸成奎、劉人廣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八十餘人, 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一十餘人, 女童工無, 每月最

高工資爲六七元, 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1) 南昌市清音曲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六月間, 同時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 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 負責人爲閔錦廷、張元科、劉克禮、周良福、閔屏障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二人, 女工八十九人, 童工失業及黨員均無, 每月男女最高工資

均爲十二元, 最低八元, 每日工作時間爲七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西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有工作者，抽收會組。

(19) 南昌市旅棧茶服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二月，至十八年四月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周雲鵬、李元生、劉應龍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五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六十餘人，女工童工黨員及工人工資工作時間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進行，尚稱順利，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抽收會員月捐二角，作會內一切開支。

(31) 南昌市顏色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一月，至十八年六月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選三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譚禪子等十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五百二十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為十四元，最低二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進行尚稱順利，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遇有需用，臨時派款。

(14) 南昌市踩打布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一月，至十八年三月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先後已改選三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夏云山、鐘廣元、萬有邵、萬良義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二百六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三十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工資及工作時間亦無明顯規定。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會員每月繳納會費二角，作爲會內一切開支。

(15) 南昌市字號青段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五年十二月成立，至十八年始向市黨部市政府立案，迄今已先後改選四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楊吉順、淦得標、劉思科、郭生福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五十七人，失業會員男工約百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二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尙屬順利，惟團體事業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6) 南昌市門市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一月，至十八年六月始向市黨部市政府立案，迄今已先後改選三次，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西省

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李福堂、熊方根、段大水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二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

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二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進行，尙稱順利，團體事業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遇有開支，臨時籌集。

(17) 南昌市五色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一月，至十八年四月始向市黨部市政府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選三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盧萬泉、趙秀廷、楊金亮、齊洪發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百二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四十餘，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

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二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進行尙稱順利，團體事業，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每月納會費洋一角。

(18) 南昌市木排鈎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二月，至十八年六月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選三次，內部組織爲理事監制，負責人爲朱恢先、徐水龍、熊列生、毛發祥、涂財寶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二十四人，失業會員男工約四百六十八，女工童及黨員均無，每月

最高工資爲十五元，最低四元，平均數及每日工作時間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19) 南昌市碼頭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一月，至十八年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選四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徐林、劉顯東、陳守惠、張世武、張陽塘、羅春柳、胡鳳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千九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九百餘人，女工童工無，黨員一人，每日工作十小時，工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捐助，月計七十餘元。

(20) 南昌市屠牛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七月，同年八月間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胡荷生等十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餘人，童工約三十男人，總計約一餘五六十名，失業會員百工

三人，黨員未詳，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十四元，最低七元，平均十元，童工工資未詳，每日工作時間均爲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進行尙屬順利，團體事業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西省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屠牛場按月抽納捐費。

(21) 南昌市縫紉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一月，至十九年十二月廿二日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
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余子發、金泉、袁少甫、管元洪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千一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八百餘人，女工及黨員均無，
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五元，最低三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舉行會議二次，討論工作進行計畫，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2) 南昌市針線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一月，至十八年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選三次，內
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為喻祖恩、周海泉、劉純甫、羅官生、彭環華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九百餘人，女工約七百餘人，童工約百餘人，總計約一千七百餘人
，失業會員男工約一千一百餘人，女工約九百人，童工約六十餘人，總計二千一百餘人，黨員無，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為
十二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女工最高工資為九元，最低五元，平均七元，童工最高工資為二元，最低一元，每日工
作時間均為七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3) 南昌市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九月二十五日，同時向南昌市總工會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五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四十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

，每日最高工資為二十元，最低八元，平均十二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星期開會一次，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月收會費百元，作為會內辦公費用。

(24) 南昌市清茶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名西幫敬義堂，至民國十九年十月廿一日正式成立，廿一年十二月廿七日改選一次，同年向黨政機關暨市聯會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余家安、陳椿生、熊順生、黃采章、熊玉林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四五十人，女男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五元五角，最低三元五角，平均未詳，每日工作時間為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維持勞資協約，增加工人工資，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收一百三十餘串，由會員小賬百分之一抽收。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西省

(25) 南昌市印花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一月間，至十八年七月始向市黨部市政府立案；現已改選四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鄒守忠、涂義廷、楊方清、李順生、唐壽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五十七人，失業會員男工約六十二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二元，最低七元，平均十元，每月工作時間約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進行尚稱順利，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遇有開支臨時籌募。

(26) 南昌市清唱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三月，同年四月間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選三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會長春、吳鴻恩、張兆飛、陳兆龍、陳濟良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男工就業者約七十餘人，失業者約二十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工資及工作時

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遇有開支，臨時籌集。

(27) 南昌市國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七月，同年八月間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

，負責人爲廖兆廷、趙桂廷、萬竹軒、楊士偉、張兆飛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男工就業者九十六人，失業者三十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十元，最低五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進行尚屬順利，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店營業項下捐徵。

(28) 南昌市香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同時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選二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爲余直夫、羅長發、陳德祥、李漢卿、趙炳炎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二人，失業會員男工六十人，女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十六元，最低五元，平均未詳，每日工作時間爲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 南昌市車輪旅棧迎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一月十八日，同月二十四日向市黨部水陸公安局立案；迄今已先後改選五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五人，失業會員男工十三人，女童工無均，預備黨員三名。每

月最高工資爲八元，最低三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U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尙屬努力，團體事業，均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徵及會捐計約二十餘元，作爲會內一切開支。

(30) 南昌市戲園電影茶服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十三日，同時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

，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六人，失業會員男工一百三十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四元

五角，工作時間爲五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正在整理中，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會員納會費二角，共收十餘元。

(31) 南昌市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四月一日，至十八年四月五日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

選六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岳治生、徐景福、閔克早、郭思棟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三百餘人，童工約百餘人，總計約五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二百

餘人，預備黨員十餘名，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爲六元，最低二元，童工工資無定數，每日工作時間男童均爲十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納捐，每月約計二十餘人。

(32) 南昌市花園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一月，至十八年四月始向市黨部市政府立案；迄今已改選三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毛端高、李炳生、倪三保、嚴良仲、熊德泉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九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六十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二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3) 南昌市堆鹽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二月，至二十年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選四次，內部組織為理事制，負責人為唐光斌、張漢卿、楊大敏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八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二百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為十五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元，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納捐，每月約收四十餘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西省

(34) 南昌市烟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二月，至十八年四月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迄今已改選五次，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萬平清、譚忠聲、鄧道生、夏泰福、鄭嘉章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二百餘人，童工三十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一百餘人，女工及黨員無，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爲八元，最低三元，平均四元，童工最高工資爲一元，最低五角，每日工作時間爲十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稍有糾紛，惟原因未詳。

E 經費 由會員捐納，每月約收十餘元。

(35) 南昌市鉛印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十四日，同時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梁一凡、王清河、聶松柏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三百四十人，失業者三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月最高工資爲二十元，最低十元，平均十五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進行尙稱順利，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按工友月薪抽收半日工資。

(36) 南昌市泥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四月，至十九年十二月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

監事制，負責人爲周其市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千三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一千五百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七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7) 南昌市機械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一年十一月，同時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余仁卿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八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六百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未詳，每日工作時間爲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8) 南昌市絨巾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九年十一月，同時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龔金保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二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三百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未詳，每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西省

月最高工資爲十元，最低五元，平均七元，每日工作時間爲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39) 南昌市鋸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四月，至十九年十二月始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李天保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千二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一千五百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爲七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40) 南昌市揀茶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一月，同時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鄭家桂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三百餘人，女工約一百餘人，總共四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

百餘人，女工三百餘人，共八百餘人，女童及黨員未詳，每日工資及工作時間無定數。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4) 南昌市南貨雜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十一月，同時向市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專制，負責人為熊加祥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三百餘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五十餘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未詳，每月最高工資為七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工作時間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詳未。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江西省

四二二

十三、廣西省

龍州縣

(1) 龍州縣挑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初名龍州苦力工會，清黨後即無形解體，直至二十二年八月改組為龍州縣苦力職業工會，不久復奉該省工商局令改用今名，會內設理事五人，組織理事會，互選一人為常務會事，監事會監事三人。以陳經常為常務理事，徐南記、張桂廷、孫英、陸志才為理事，黃成記、徐遠成、韋忠南為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五十四人，計男五十人，女四人，尚有三十人未入會，彼等似認該會與其本身無甚關係，各會員多從事於挑運，隨時有貨，隨時工作，無一定之時間與雇主，故亦無失業可言，工資最高男工每月約可十五元，最低十二元，平均十四元，女工最高十三元，最低十元，平均十二元，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為當地唯一工人團體，意志統一，團結堅強，頗得社會各方之贊許，惟因職業關係，無相當訓練時間，會務殊少進展，二十二年九月曾向各商業團體，要求改善生活，協定挑運價目，結果尙稱圓滿。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負責，入會費每人一元，經常會費年納一元二角，統約六十餘元，充作辦公開支。

義甯縣

(1) 義甯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廣西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組織缺陷甚多，內設幹事三人，以一人為常務幹事，負責處理日常會務，文書交際庶務會計等由各幹事分任，人選不詳。會務殊少稱述，現正由該縣黨部訓練整頓。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十六人，內計就業男工五十八人，童工四十人；失業男工十人，童工八人。工資最高男每月毫幣三元，童二元；最低男二元五角，童一元五角，平均男二元七角強，童一元七角強。男每日工作八小時，童十小時，失業會員，由會聘會員中技能之高強者，加以訓練指導。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既不完善，經費又甚拮据，甚少工作可言，惟對學徒（按即童年習藝者）尚能保障，對外除參加救國運動外，餘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按月向會員抽捐總數僅四元左右，作會內一切雜支，甚感不敷。

(2) 義甯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內設幹事三人，互推一人為常務幹事，處理日常會務；會丁一人文書一人，姓名不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四十人，內計就業男工一百五十人，童工五十人；失業男工三十人，童工十人，會員遇有失業時則從事農田以維生活。工資每月男毫幣四元，童三元；工作每日均為十小時，會內有黨員三人，然未發生力量。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無甚足述，惟遇社會事業肯協助。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有基金三百元，以其息金作會中經常開支，不敷數按月由會員補足。

(3) 義甯縣縫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會內設幹事三人，互推一人為常務幹事，辦理日常會務，文書會計庶務交際等事由各幹事分別担任。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五十人，內計就業男工九十人，童工四十人；失業男工十八人，童工十二人，會員在失業期內，由會聘技藝高強之會員為之指導縫車事宜。男工每月工資毫幣四元，童工三元，每日工作十小時，童工均為學徒性質，遇有疾病時，由會中延醫診治，待遇尚不惡。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鬆懈，經費不充，會務無甚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全恃月捐月可四元左右，甚感困難

南甯縣

(1) 南甯縣船廠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在昔為裝船行，其成立年代及沿革，因無記載，末由得知，據行內耆老言，約在宋襄平稱儂之前，為集合漢族力量以禦外侮，值茲神權崇信之時，設祠供奉，定期祭祀，迨民國十五年，由行內一般人智識上之覺悟，聯合重組定名為廣西南甯市船廠工會，二十二年六月八日改組，始易今名。內部組織有理事會與監事會，由盧兆禮、孔華火、陳生利、蘇朝卿、李春保等分別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約二百二十餘人，內失業者有一百三十餘人之多，尚未規定救濟方法，工資最高每月有五十餘元，最低亦可二十餘元，平均約在三十五元之譜，每日工作八小時半，該業工作，係流動性質，無一定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廣西省

之失業與就業。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由各會員月納五毫，總計四十餘元，作為僱用員役及辦公之費。

(2) 南甯縣製皮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四年奉省黨部批准設立南甯市製皮工會，迨至二十二年復奉省黨部批准，成立廣西省南甯製皮產業工會，於二十二年五月二十七日正式成立，組織有理事會與監事會，分設文書會計調查等股及各小組，由楊明初、蘇文祥、蔣幹廷、王作禮、黃槐、陳熾、朱明同、利達明、鄭威廷、梁乾、雷福康等分別負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一百零四人，內失業者四十六人，無救濟，工資最高每月二十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四元，每日工作十二時，無獎金紅利之分配，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尚稱努力，如改善工人生活，訓練並組織民團，宣傳黨義，設立閱報社等，將來尚擬組織工人合作社，設立療醫診所，以增進會員之福利。

D 糾紛及罷工 二十二年十月五日，九月十日，二十三年一月十三日二月十一日，全德興，聚興隆，有興號均因虧折關係，辭退工友，抗令不予補薪，先後發生糾紛，結果尚不惡，職員照原額補薪三月，會員一月，始行了局。

E 經費 由會員按月抽薪百分之二，計十六元強，作為辦公開支。

(3) 南甯縣苦力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六月一日，組織有理事會監事會各推常務理事常務監事一人，下設組長三十人，詳未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八百零六名，內男工四百九十六，女工三百一十，工資男工每月最高銅仙三千枚，女工二千五百枚，最低男工六百枚，女工四百枚，平均男工每月一千八百枚，女工一千四百枚，男工工作時間，爲上午七時至下午七時，女工上午八時至下午八時，黨員僅一人，工人之未入會者約百餘名。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頗受未入會工人之影響，惟尙能努力倡辦苦力學校，南甯苦力會員合作社，苦力工人托兒所等，不能不謂該會前途之福音也。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月納二十四枚充作會中經常費，年老者得免收。

(4) 南甯縣郵務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十二月十七日，組織有理事五人，組織理事會，監事三人，組織監事會，由蘇成偉、區仲華、周少翰、楊國榮、陳魁等分別負責處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六十三人，內女三人男六十八，每月最高工資，男女工均爲七十元，最低工資男十五元，女二十元，平均男每月三十元，女四十元，女工每日工作八小時，男工則有時須延長至十小時，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無甚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繳納，月可四十餘元，充作房租書籍雜項等開支。

(5) 南寧縣中華海員工會廣西南寧分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由輪船帶水手辦房組織而成，幹事五人，互推一人爲常務幹事，以黃占祿任常務幹事，農克甫、黃子和、陳玉廷、何逸卿爲幹事。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廣西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共三百零一人，內計失業者一百七十人，關於失業工人之救濟，悉遵四工會第九十三次常務會議通過之整理中華海員工會方案辦理，工資最高九十六元，最低二十元，平均五十餘元，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現正徵求會員並訓練工友運用四權，凡足以增進本身之福利者，無不極力進行，前經與電船行協商訂雇工保障條約，現改為電船業同業公會，所訂條約，仍有效。對於社會事業，除參加救國運動外，無足述。

D 糾紛及罷工

曾於二十三年二月七日，因合志公司之靖海輪折發工資，發生糾紛，當即召開大會，翌日即告解決，結果照前訂雇工保障條約辦理並不得隨意折扣工資。

E 經費

由各會員月納所得百分之二作為辦公一切開支，計可百餘元。

(6) 南寧縣中華全國機器總工會廣西機器總工會第四區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四年七月八日，初名中國機器總會，嗣照總章改為中華全國機器總工會廣西支會第四區分會，至二十一年十月始改今名，內部組織有委員會，委員十三人，監委五人，各推定一人為常務委員，駐會辦事，又聘書記征收各一人，以陳偉四為常委，處理日常會務餘不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八百十八人，內失業三百餘人，分呈黨政機關請予救濟，會內並無辦法，工資最高八十元，最低十二元，平均每月二十五元，黨員共三十餘，但行動散漫，並未組有黨團，每日工作八時至十時不定，廠方營業尚好，規模甚小，大多製造軍用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改良自身待遇外，對於救國運動，亦能隨時參加。現擬請求政府設立工廠，收容失業工人。在失業工人未得救濟辦法前，殊難望會務之進展。

D 糾紛及罷工

該會常因工資問題與廠方發生糾紛，但易於調解，趨極端者甚少，如遇有重大糾紛，即召開全體

大會，共商辦法。

■ 經費 由會員籌集，月需百五十元左右。

桂林縣

(1) 桂林縣製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五年，先為會長制，由會選舉會長一人，掌理會務，十六年改委員制，選舉委員五人至七人組織執行委員會，十八年二十一年均經改組，迨二十二年十月始採今制，有理事監事二會，下分總務組織調查三股，由各理事分別負責，以李永合、龔發生、梁天泰、伍萬順、楊桂連、莫萬合等負責主持理監事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三十三人，內計就業男工八十八人，黨工二十五人；失業男工十八人，童工二人，工資最高男工每月八元，童工三元，最低男工三元，童工一元，平均男工五元五角，童工二元，男工每日工作十六時，童工十四時，並無獎金分配，黨員無，會員遇有失業時，由各會員分別介紹工作，必要時得捐資相助。尚有工人十餘名，因失業，未入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散漫，除參加各種救國運動外殊少工作可言。

D 糾紛及罷工 無

■ 經費 由會員籌集，月約十五六元，作為辦公及救濟等用。

(2) 桂林縣縫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組織甚早，初創時係會長制，十六年改委員制，十八年經整理至二十一年復改委員制，迨二十二年始易為理監事制，理事會為執行機關，監事會任監督之職，理事會下設總務組織調查三股，由各理事分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廣西省

任，以胡玉甫、唐秀山、王玉卿、蔣建廷、唐桂雲、廖昂、唐文卿、周瑞軒爲理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六十人，尙有二十七人，因失業未能入會，會員遇有失業時，由會中儘先介紹工作，必要時並得資助出外謀生，工資最高每月二十元，最低三元，平均約六七元之譜，每日工作十五小時，近年來工友失業者日多，前途暗淡，兼以該業向無存貨，資方亦無從操縱因之工人意識薄弱，團結不固，現正由該縣黨部訓練，以期推進工作。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除例行會務外，無特殊表現，對於救國運動，尙能努力參加。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月需十五六元，均向會員抽收。

(3) 桂林縣苦力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初爲會長制，漸改委員制，後奉令整理，由整理委員會經一度整理後復改委員制，現易令制，組織有理事會，設理事五人，分設一二三股由理事分別負責，監事會監事三人，以胡懷南、周高山、于茂卿、唐欲春、雷啓定、羅德興、蔣吉純爲理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四十九人，失業七人，尙有百餘工人，因無固定職業，生活飄泊，未曾入會，但對會態度甚好，該會遇有會員失業時，亦能盡其力爲會員設法工作，必要時並得捐資救濟，外界輿論尙好，現正由該縣黨部積極指導，工資最高男工十二元，女工八元，最低男三元女二元，平均男七元五角，女五元，男工每日工作十四時，女工十二時，平均十三時，無黨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尙可，對於救國運動，亦極熱心，後此擬嚴密組織，並予會員以切實之訓練，謀工作之進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月需五六元，由各會員籌集，作為辦公開支。

(4) 桂林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昔為會長制，成立於民國十四年，嗣經數度更易，二十二年，始易今制，設理監事會，以楊耀坤、鄧雙貴、伍少廷、羅煥雲、楊桂廷、唐炳炎、周作仁、劉玉卿、鄧治清、唐劍青為理監事，分別處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計就業男工一百四十四，女工二，童工五十八，失業男工三十六，女工二，共二百四十二人，失業者除由該會介紹工作接濟伙食外，必要時得資助出外謀生。工資最高男每月十六元，女十二元，童工二元，最低男四元，女三元，平均男十元，女七元五角，工作每日均為十小時，該業尚有五人，因工作未定，尚未入會，黨員三，無黨團。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業並無勞資之分，工作平平，除參加各種救國運動外，殊少足述現正由該縣黨部設法指導訓練，俾發展會務。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統由各會員負責籌集，月需約二十元左右，作為辦公及救濟等開支。

(5) 桂林縣革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四年至二十二年始改組完竣分設理監事會，理事會設有總務、組織、調查三股，以李云甫、李瑞庭、姚翰廷、朱翰卿、莫少芝、唐昌瑤、黎伯衡、岑 鋪、石晉卿、朱兆楠、廖丙思為理監事，分別負責處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六十一人，內失業二十五人，由該會設法介紹工作，在失業期間之生活，由

就業會員捐助，尙有工人三十餘人未入會，原因不詳，工資最高每月十三四元，最低六七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十四小時，該業工資以貨件計算，三年前每人每月可得卅餘元，邇以農村經濟衰落，與膠鞋之廉價暢銷，該業大受影響，工資亦日漸低落，黨員四人，力甚微弱。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無甚足述，於救國運動，尙熱心參加。團體事業，殊少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月需三五元，由各會員籌措。

(6) 桂林縣製菸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創立於民國十六年五月十一日，至二十二年始改組完竣，組織有理事會，理事會下分設總務組織調查三股，以秦運秀，李子俊，劉海澄，李玉坤，張運生，蔣增雨，謝鴻鈞爲理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八十九人，內失業十六人，由會中資助生活並代覓工作，尙有該業工人卅餘名，因失業而去留無定未入會，工資男工最高十三元，最低十一元，平均每月十三元；童工最高二元，最低一元，平均一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男工十一時，童工八時，平均九小時，黨員十三人，無黨團組織。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除處理日常會務暨參加各種救國運動外，無何表現，現由縣黨部指導活動，其下級團體，在黨部指導下，於技術改善方面殊努力。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月需十二三元，以會員月捐所得作開支。

(7) 桂林縣民船業職業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一月十七日，初由廣西民船總工會派員至桂林召集民船工人組織

桂林分會，迨二十二年八月復改爲現行組織，組織爲理監事制，以黃福貴、黃彩興、黃社貴、黃彩利、程福利爲理事，黃任甫、徐少忠、李才清爲監事，下級團體以十人爲小組單位。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計就業男工九十一人，女工四人，失業男工四十三人，計共一百三十八人，以往來不定，致未入會者尚有五十餘人之多，失業會員，由會中籌資購置船隻，以工資收入維持生活，但邇來受商業不景氣之影響，失業日多，殊堪憂慮，工資最高男每月卅元，女廿四元，最低男十二元，女十元，平均男廿一元，女十七元，工作時間男十小時，女八小時，平均九小時，黨員七人組有區分部。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甚努力，尤能利用環境，謀本身利益之增進，如減少工作時間，增加工資等，並會協力開濬河道，是不特有便交通，以利營業，其有俾於社會者亦甚大也。救國運動亦極努力，商約同業不運日貨，其精神實堪欽佩，將來尙擬籌辦快艇，以便運輸，並加緊訓練會員，謀工作之推進，該會前途，實大有望。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年需八百餘元，皆由各會員負擔，作爲僱員薪金及辦公費用。

(8) 桂林縣總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其後幾經更易，至二十二年始改組完竣，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會下設有總務、組織、調查三股，由各理事分別負責，以唐自榮、石鏡清、唐劍輝、秦運秀、岑金甫、廖昆、鄧治清爲理監事，分別處理會務。下級團體，已成立者之各業職業工會七個，尙有廿餘個正在籌備組織中。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會員計男五百十八人，女七人，童九十九人，失業者男八十二，女二，童二，共計七百十人，因工作無定而未入會者，達千餘人之多，會員遇有失業時，由會方介紹工作，必要時並得資助其生活，工資最高男每月卅元，女廿四元，童四元；最低男三元，女二元，童一元；平均男十六元，女十三元，童二元五角

，工作時間男每日十六小時，女十四小時，童十二小時，平均十四小時，黨員廿七人，分別加入各下級工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環境惡劣，經費缺乏，上級既呈空虛，下級復多散漫，幸經改組，由黨部切實指導訓練，工作尚稱不惡，對於救國運動，亦能熱心參加，現擬辦托兒所，勞動學校，謀自身之福利，並擬擴大大內部組織，詳查工友家庭經濟狀況，予各會員以嚴格訓練，再行着手創辦消費、生產、信用各種合作社與勞工教育之實施。該會在民國二十一年前，原出工會月刊一種，為該會定期刊物，現已停版。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月支八十餘元，由縣金庫津貼七十元，各業工會月捐十元，作為一應辦公開支及救濟等費。

梧州縣

(1) 梧州縣鹽務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四年，先後改組及整理共五次，內分起鹽、細鹽、臨鹽、補包、掃鹽五部，設理事五人，由陳北樹、馮九、徐伯禎、吳容、鍾木金等負責處理。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總計會員一百零四人，失業三十四人，就業者每月工資最高十七元，最低八元，平均十二元五角，每日工作平均十小時，失業者因經濟困難，無法救濟，該會尚有非會員十二人，因資方限制，故未加入。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參加種種救國運動外，尚能力謀勞資合作，取消包工制。

D 糾紛及罷工 自民國十八年起，先後有土劣及公安局緝私局，種種摧殘，幸工人團結，嗣得勞工局維護，現尚安定。

經費 每月四十元，由現業會員每月納洋四角，作辦理會務開支。

(2) 梧州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十四年，由縫車工會及車衣工會合併組織成衣業工會，二十一年改為成衣業職業工會，內設理事監事兩會，理事會設一三股，辦理會務，由歐少泉、何山農、余北、聶炳、胡炳榮、黎芝鴻、黃肇初、黎日洪等負責，并有縣黨部總工會派員指導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總計會員二百五十二，失業已達七十五人之多，現業者每月最高工資二十元，最低十二元，每日工作十一小時，失業者報由該會登記後，設法介紹工作。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參加救國運動外，餘無其他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開支二十元，均由會員月繳會費四角，以作是用。

(3) 梧州縣茶酒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本為酒樓茶室工會，茗筵工會，茶酒行工會，民十五，合組為酒樓筵席茶店粉麵工會，民十七改為今名，該會設指導員一，書記及職員四，全會分三十二組，各設組長一，并由縣黨部派員指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四百十人，內黨員五人，就業僅一百十八人，男工每月最高工資二十元，最低一元，童工最高五元，最低一元，失業者，達三百人之多，每月由就業會員停工三日，以失業者代替，以資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救國工作，餘則平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開支十六元，由現業會員平均負擔。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廣西省

(4) 梧州縣平碼秤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初為平碼秤務工會，後經工商局註冊，始改今名，內分理事監事兩會，由蘇煜、黎七、蕭運、嚴煜奇、關木林、嚴才、李二成、鍾八負責，并由縣黨部派員指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共計九十二人，現業者五十八，每月最高工資二十五元，最低十五元，平均二十元，失業三十四，現由該會設散秤部，以資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平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開支二十元，由會員每人月捐四角，以資處理會務之用。

(5) 梧州縣旅棧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內設理事監事兩會，理事會分總務、調查、組織、登記、常務五股，監事會分常務、審核、稽查三股，由孔世林、莫二、陳四、黃根、宋三等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共有一百零三人，每月最高工資十二元，最低六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救國運動外，無其他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四十元。由會員每人月繳會費四角，以作處理會務開支。

(6) 梧州縣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五年成立為配製藥材工會，十六年呈請工商局註冊改為今名，內設理事監事兩會，下分一二三股，并由理監兩會互選常務理事一人，處理日常事務，由曾倫生、梁昭垣、黃榮、關啓富、龍振資

、湯蔭安、陸繼初、蒙紹基等負責，并由縣黨部及縣府派員協助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共有會員二百三十四人，就業者二百十八，每月最高工資二十二元，最低一元五角，平均七元五角，每日工作十二小時，失業十六人，由該會設法介紹工作。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勸導店主拒用仇貨，及參加救國運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六十元，由會員平均繳納，以作會務開支。

(7) 梧州縣皮箱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內設理事監事兩會，下分一二三股，選舉柯福、伍橋、梁發超、左九、陳興初、溫直樑、梁耀輝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五十三，童工十二，失業五十人，共一百十五，每月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五元，童工二元，最低一元，失業者因該會無法救濟，多離埠外出，尚有十二人未入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三十元，由會員月納會金六角，以作辦理會務開支。

(8) 梧州縣挑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會內設理事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二人，并設常務理事監事各一人，由梁華、陳晉、歐杰、黎窩、李仕開、岑彥初、余石、黃國、郭興、劉賢、梁森、唐水等負責，并由縣黨部總工會派員協助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六百三十三，女工二百七十人，共計九百零三。內黨員四十人。每月最高

工資二十二元，最低十五元，平均十八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各項救國運動外，辦有勞工學校一所，尙能補救勞苦兒童教育於萬一。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約六十元，由會員每人月繳會費二角，作津貼職員及辦理會務之用。

(9) 梧州縣洋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四年，內分設理事監事兩會，由鄧及三、陳伍負責主持，并由縣黨部

縣政府工商局總工會派員指導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總計會員一百九十九，內女工二十六，就業男工八十，每月最高工資二十元，

最低三元，平均七元，每日工作十小時，失業者一百一十九，女工全數失業，并無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員參加救國運動外，餘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

(10) 梧州縣玻璃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成立，內分設理事監事兩會，下設組織、總務、訓練、宣傳四股，理事

五人，候補理事二人，監事三人，候補監事一人，姓名不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工人六十四，每月最高工資三十元，最低十五元，平均十八元，每日工時

十小時，失業工人四十八，并無救濟，總計工人一百一十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救國運動外。無其他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收入二十四元，由會員工資百分之二繳納，以作處理會務之用。

(11) 梧州縣火柴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六年成立，內分設理事監事兩會，理事會，下設常務、總務、組織、登記、宣傳、訓練六股，監事會下設常務、審查、稽核三股，由甘海、林二姑、黃四姑、鍾木昌、吳汝棠、伍官察、成細卿、程粟四、石金、覃晏池等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十九、童工二十五，女工一百二十七，失業男工二十，童工二十五，女工二十，總共會員二百三十六，內預備黨員百五十八，男工每月最高工資二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十三元，女工每月最高工資十六元，最低六元，平均十一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失業者由工人請由該會開除未入會之工人，以補失業。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救國運動外，無其他工作。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月收三十元，由會員每長工月繳四角，短工月繳一角五分，作處理會務用。

(12) 梧州縣民船船員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民船工會，現改為今名，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內分設理事監事兩會，下分三股，由黃茂新、甘自生等負責主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五百餘人，失業三百人，總計八百餘人，每月最高工資六十元，最低十二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廣西省

四三〇

元，平均二十元，失業者無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一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該會於民國二十二年六月，工人自置駁艇與資方發生糾紛，嗣經法院解決，今尚平靜。

E 經費 該會每月六十元，由會員每人月納會費四角，作辦理會務開支。

(13) 梧州縣中華內河輪船總工會

A 沿革及組織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年，原為港梧輪船工會桂省分會，於十四年改為今名，內分總務、理財、組織、訓練、宣傳五股，由龍、宋謙等負責主持。

B 會員與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八百餘，失業者達六百人之多，就業工人每月最高八十元，最低六七元，平均十餘元，現設有散工組使失業者得資生活。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除參加各項救國工作，并設檢查所檢查仇貨。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百元，由會員平均捐資，作辦理會務之用。

(14) 梧州縣廣西機器總會一區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廣東機器研究總會梧州分會，十五年成立，二十一年改為今名，內設執監兩會，下分組織、宣傳、訓練、理財、互助、審查、機核、仲裁等股。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有會員一千四百五十六人，就業五百三十八人，失業者九百二十六人，每月最高工資二百五十元，最低八元，平均二十餘元，每日工作八小時，失業者并無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勉勵工人看報，提高工人生活，及參加救國運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收入二百五十元，由會員平均擔負，作辦理會務之用。

(15) 梧州縣郵務產業工會分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六年，原為廣西郵務總工會梧州分會，現改今名，設執委五人，監委三人，下分組織、宣傳、總務、訓練、女部等部，各部分科，分工辦理一切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四十五人，每月最高工資一百五十元，最低八元，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參加救國運動及全聯捐資救國，聯合全國工友保障固有利益。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按會員收入抽百分之一，作辦理會務之用。

蒼梧縣

(1) 蒼梧縣鐵機染料布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三月，採理監事制，內分第一第二第三股，每股設主任一人，以專責成，姓名不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業工人有長工散工(即短工)之分，計就業者五百人，失業者一百五十七人，工資最高男工月得七十元，女工以日計，日約五角；最低每月三元，平均每月男三十一元五角，女按日計資，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尚可，於救國運動，尚稱熱心，團體事業，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常因資方僱用非會員，而會員失業，引起糾紛，但均無甚結果。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廣西省

五經費 該會經費，除由各會員月納會費二角外，另以每千疋斜布之佣金，納費五元，每千疋福疋布之佣金，納費五角，以補助會費。

(1) 蒼梧縣木筏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三月設理監事會，理事會分設一二三股，由各理事分任，互推一人為常務理事，處理日常會務，並僱用辦事員二人，監事會設常務監事一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業工人有長工散工之分，計就業者二百三十二，失業者二百廿五人，未入會者百餘人，工資以日計，最高一元三角五分，最低一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資方每利用非會員攬奪工作，抗繳月費，雖訂有勞資協調條約，效用殊鮮，業務多為非會員黃直鵬、黃鴻光、陳如銀操縱，此外除參加救國運動外無足述。

D 糾紛及罷工 計共發生風潮五次，由黃直鵬、黃鴻光、陳北銀等指揮，迄無結果。

五經費 由會員按月納費，作會中開支，計執枝部工人，每人月納四角，放水部工人月納八角。

(3) 蒼梧縣柴薪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組織採理監事制，各設常務一人主持會務，理事會下分設一二三股，各有主任，由理事兼任，用文書幹事一人幫同辦理。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工人一百廿五，失業者十八，計共一百四十三人，未入會工友百餘名，因緣於會方僱用非會員工作，對會減少信仰。工資最高十八元，最低三四元不等，平均約十二元，工作每日自上午七時起至下午四時止。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工作無甚足述，團體事業。更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每年棧柴征收會費二元，年約六七百元之譜，但該會於恢復工作後，資方不允照舊章辦理，祇認繳三百元，殊感困難。

(4) 蒼梧縣總工會整理委員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七年五月三十一日，以委員五人組織委員會，互推一人為常委，處理日常會務，會內分總務、宣傳、訓練各部，每部設正副部長，由委員分別兼任，文書幹事一人，由會僱用。下級團體，分木筏工會柴薪工會，織機染斜布工會三部。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不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每週派員分赴所屬各下級工會視察，擬先勸令未入會者來會，協議本身福利之增進，並與資方訂立協約。

D 糾紛及罷工 曾因木筏工會不良會員抗繳月費及非會員搶奪工作，半年間先後發生糾紛五次，由非會員黃時非、陳北銀、黃直鵬等指揮，但迄未有何結果。

E 經費 由蒼梧縣地方款收入項下月撥毫銀一百五十元，作為會內開支。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廣西省

十四、雲南省

曲靖縣

(1) 曲靖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八月二十八日，由縣黨部派員指導籌備，於九月十一日正式成立，十五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迄今兩年，先後改選二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朱雲祥、趙國安、施本國、胡榮華、王興榮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八人，童工黨員及失業者均無，全體工人中除現已參加工會者外，尚有五六十人，因不信仰工會致未加入工會，每日最高工資為四角，最低三角。平均二角，工作時間，每日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擬定工會組織條例，分發全體會員遵守，加緊會員訓練，改良建築工程外，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因承攬建築事宜，時常發生糾紛。

E 經費 每月收入會費約計演票十二元，以作辦公費用。

(2) 曲靖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九月十日，經縣黨部派員指導組織成立，二十日改選第一屆理監事，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二十二年十月一日，改選第二屆理監事，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何維、馮樹堂、楊祖植、劉澆文、龍玉清等。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雲南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人，女工二人，童工五人，總計四十七人，失業會員男工五人，女工一人，總計六人，此外尚有五六十人未加入工會，原因不明，黨員無，每日男工最高工資為三角，最低角半，女工最高工資為二角，最低角半，童工未詳，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九小時，女工為八小時，童工為六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召集會議，辦理調查登記，研究業務改良事件，加緊訓練會員，俾認識黨義，團體事業，尚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係向會員征收會費，每月收入約計票洋十餘元。

(3) 曲靖縣掛麵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八月二十二日推派代表，申請許可組織，經縣黨部派員指導，組織籌備會，始於九月六日正式成立，迄今已先後改選兩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向家賓、甚家訓、崔向斗、尹開國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費男工六十一人，女工七人，童工二人總計七十人，失業會員男工三十人，女工三人總計三十三人，此外尚有工人十餘人，因不願繳納會費，未加入工會，黨員無，每日男工最高工資為三角半，最低二角半，平均三角，女工最高工資為二角半，最低角半，平均二角，童工最高工資為角半，最低一角，每月工作時間男工為十小時，女工為八小時，童工為六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召集會議，討論工作進行計畫，改良製麵技術，調查失業會員，并設法救濟之，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正經費 徵收會員入會費，每月約計滇幣十餘元。

(4) 曲靖縣織布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經省黨部派指導員陳樹漢等指導成立，迨是年五月該縣黨部成立，復派員指導改組，宣告正式成立，迄今已改選兩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戴敦五、余華卿、田秀山、尹炳南、戴國仁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十人，女工二十八人，總計四十九人，失業會員男工二人，女工六人，總計八人，尚有三百餘人，未加入工會，因散居鄉村，預備黨員三人，每日男工最高工資為五角，最低三角，平均四角，女工最高工資為四角，最低二角，平均三角，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十小時，女工為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照例舉行會議外，殊少表現，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於民國二十一年及二十二年一月，因該縣教育局徵收白布教育捐，發生糾紛兩次，經黨政機關調解，結果自二十二年五月一日起，由該會自行承辦。

E 經費 於必要時，由負責人攤派擔負。

(5) 曲靖縣酒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八月二十七日，推舉代表申請組織，經縣黨部派民運幹事前往指導，進行籌備，乃於九月二十五日正式成立，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迄今改選兩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李尊祥、鄭錫昌、來雲昌、鄭定邦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男工就業者五十一人，失業者十八人，女工童工及黨員均無，每日最高工資為三角，最低二角半，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雲南省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按期召集會議，討論工作進行方法，訓練會員，改良製酒技術等，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於民國二十二年十一月，該業因物價昂貴，紛紛歇業，無力認捐，致與菸酒局發生糾紛，後經黨政機關勸導，已和平解決。

經費 徵收會員入會費，不滿票洋十元，僅敷辦公費用。

(6) 曲靖縣皮革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八月申請組織，經縣黨部派員指導，至九月十二日正式成立，迄今兩載，先後改選二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朱文標、潘為國、桂清秀、馬學文、馬連選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一人，童工五人，總計五十六人，失業會員男工九人，童工二人，總計十一人，預備黨員一名，每日男工最高工資為五角，最低三角，平均四角，童工最高工資為三角，最低二角，平均二角五分，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九小對，童工為七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舉行集會，辦理登記，訓練會員，救濟失業工友等工作，團體事業，尙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經費 每月收入約計十餘元，均由會員擔負。

(7) 曲靖縣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八月二十日，申請組織，經縣黨部派民運幹事前往指導籌備，至九月十二日正式成立，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迄今兩載，改選二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歐委清、張士彬、盧鈺、英呂明海、張助仁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一人，女工一人，總計五十二人，失業會員男工七人，童工及黨

員均無，每日男工最高工資爲四角，最低三角，平均三角半，女工最高工資爲三角，最低二角，平均二角五分，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爲九小時，女工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舉行理監事會議，決定本會一切進行計畫，召集會員大會，改選職員及其他事項，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於民國二十一年因該縣教育局徵收附加，同業大事反對，前後糾紛兩次，經黨政機關派員調解，結果由染布兩業承辦。

E 經費 每月所需筆墨紙張費約計票洋十五元，由職員担負。

蒙自縣

(1) 蒙自縣機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三月十七日，由工人梁大福等，申請准予組織，經縣黨部派員視察認可，發給許可證，公推蔣榮華等五人爲籌備員，於三月二十八日召集全體會員開會，正式成立，至四月七日呈請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梁福如、蔣榮華、鄧勤基、梁炳南、楊春草、梁流爲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二十八人，童工二十一人，總計一百四十九人，失業會員男工八人，女工無，預備黨員三人，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爲三百元，最低四十九元，平均一百二十元，童工最高工資爲一百八十元，最低三十元，平均六十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爲八小時，童工爲七小時或六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工經費 由會員自由捐助。

箇舊縣

(一)箇舊縣機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一年二月七日，由工人梁福如、黃棉珠等發起組織，正式成立，并於是月十四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三人，女工童工及失業者均無，正式黨員一名，預備黨員一名，每月最高工資為漢幣七元五角，最低二元二角，平均四元，每日工作時間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訓練會員，要求廠主增加工資，並於星期例假准予休息等工作，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工經費 由會員工資應得項下抽收一元或五角。

楚雄縣

(一)楚雄縣織布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自民國二十一年十一月十二日成立，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三人，女工七人，總計八十人，預備黨員三十人，童工及失業者無，男工每日最高工資為二元八角，最低八角，平均一元六角。女工最高工資為二元四角，最低六角，平均一元四角，

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爲十二小時，女工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經費由會員負擔一部份，收入利息一部份。

華坪縣

(1) 華坪縣織布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九月二十日，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爲蔣榮國、何世清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零五人，女工九十三人，童工三十八人，總計二百三十六人，失業業者無。正式黨員一人，預備黨員十二人，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爲演票三十元，最低二十四元，平均二十六元，女工最高工資爲二十四元，最低十八元，平均二十一元，童工最高工資爲十八元，最低十二元，平均十四元，工作時間每日均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未詳。

(2) 華坪縣裁縫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十一月二十三日，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雲南省

制，負責人員爲余廷斌、李品齋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四人，女工十二人，童工二人總計五十八人，失業者及黨員均未詳，生活狀況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各納入會金五角外，又抽收每月工資百分之一。

昆明市

1. 機械業職業工會，二十年三月二十一日成立，會員四二〇人，常務理事孫寶珊。經費由會員向各工廠分別募捐。

2. 木器業職業工會，二十年三月二十一日成立，會員二七六人，常務理事黃級三，經費由會員向各廠分別募捐。

3. 建築業職業工會，二十年三月二十一日成立，會員一六五八人，常務理事趙美，經費由會員暫行負擔。

4. 油漆業職業工會，二十年三月十一日成立，會員八一人，常務理事聶正清，經費由會員暫行負擔。

5. 汽車司機業職業工會，二十年三月十九日成立，會員七五人，常務理事張蒼雲，經費由會員暫行負擔。

6. 毛線業職業工會，二十年三月十一日成立，會員七二人，常務理事劉德成，經費由會員分擔。

7. 印刷業職業工會，二十年二月二十日成立，會員二〇〇人，常務理事栗茂澤，經費由會員分擔。

8. 線襪業職業工會，二十年三月十一日成立，會員五十九人，常務理事江榮華，經費由會員分擔。

澂江縣

9. 建築業職業工會，二十年四月十一日成立，會員一八一人，常務理事李映堂，經費由會員捐款。

徽江縣

1. 工會：二十年三月三十日成立，會員一六五人，常務理事李蔭堂，經費由會員負擔。

建水縣

1. 工會：二十年三月十五日成立，會員四七人，常務理事李桂林，經費無。

巧家縣

1. 工會：二十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會員五六人，常務理事張慶明，經費未詳。

武定縣

1. 工會：二十年三月十七日成立，會員五四人，常務理事武忠，經費未詳。

永仁縣

1. 工會：二十年三月三十一日成立，會員九五八人，常務理事段時俊，經費未詳。

元謀縣

1. 工會：二十年三月二十八日成立，會員五四人，常務理事馬蒸民，經費未詳。

昆陽縣

1. 工會：二十年三月十四日成立，會員一〇六人，常務理事謝允端，經費未詳。

晉寧縣

1. 工會：二十年三月成立，會員五五人，常務理事陳屏光，經費由會員負擔。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雲南省

黎 縣

工會：二十年三月二十七日成立，會員二八〇人，常務理事張德義，經費未詳。

附註：雲南省各縣工會，除曲靖、華坪等數縣較爲詳盡外，餘如潞江等十縣工會，每縣僅祇一所，且各該工會均未冠以某業之名稱，至組織內容等項，該省來表亦未填明，大約各該縣，因工業落後，工人稀少之故，不能依據產業別職業別之組織原則，設立工會，每縣僅一各業工人，混合組織之縣工會耳。

十五、貴州省

貴陽縣

(一) 貴陽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九年十二月正式成立，選舉第一屆理監事，同時向省黨部縣政府立案，於二十二年十二月改選一次，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何國斌、張榮炎、馮貴廷、王源興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六十五人，童工二十七人，總計一百九十二人，失業會員男工三十八人，黨員未詳，男工每日最高工資約五角，最低約二角，童工每日最高工資約三角，最低約一角，工作時間男工為十小時，童工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按時召開常會，處理日常事件，如有特別事故發生，召集臨時會議解決之，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約收會員會費十餘元，充作會內一切開用。

桐梓縣

(1) 桐梓縣木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十一日成立，并於是年三月十三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貴州省

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七十三人，童工八人，總計八十一人，失業會員男工九十八人，童工二十人，總計一百一十人，女工及黨員均無，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爲二十元，最低十二元，平均十五元，童工最高工資爲十元，最低七元，平均九元，每工作日時間，男工十小時，童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日常事務，由常務理事負責辦理，按照會章力求推進，改善勞動條件，締結團體協約，團體事業，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年開支約計六七十元，均由會員担負。

(2) 桐梓縣泥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間推舉代表，發起組織，申請許可，至三月間正式成立，四月間

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五十八人，童工四人，總計六十二人，失業會員男工九十五人，童工二十人，總計一百一十五人，女工及黨員均無，該業尚有七十餘工人未加入工會，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爲二十元，最低十元，平均十五元，童工最高工資爲十元，最低七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爲十一小時，童工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尙能按照章程，努力發展會務，團體事業，開辦泥工訓練班一班。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年開支約計五六十元，均由會員担負。

(3) 桐梓縣鐵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間推舉代表，發起組織，申請許可，至三月間，正式成立，並於是月十七日向縣政府立案，迄今尚未改選，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四十人，童工三人，總計四十三人，失業會員男工五十人，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為十八元，最低十二元，平均十五元，童工最高工資為十元，最低七元，平均九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十一小時，童工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日常事務，由常務理事負責處理，對工友技術改良，智識訓練，負責人亦頗能努力進行，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辦公費每年約計四五十元，均由會員會費及常年費充之。

(4) 桐梓縣石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三日，三月十五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八十五人，童工十五人，總計一百人，失業會員男工五百人，童工七十人，總計五百七十人，女工及黨員均無，該業尚有三百三十人未加入工會，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為二十一元，最低九元，平均十五元，童工最高工資為十五元，最低五元，平均七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十小時，童工為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尚能按照會章，逐漸發展會務，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年開支約費百餘元，均由會員負擔。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貴州省

(5) 桐梓縣縫工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二月二十六日，三月十八日向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八人，童工七人，總計六十七人，失業會員男工七十人，童工十人，總計八十人，女工及黨員均無，每月男工最高工資為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六元。童工最高工資十元，最低七元，平均七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為十一小時，童工為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尚能努力按照會章，積極推進，團體事業，尚未舉辦。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年開支約計五六十元，均由會員担負。

十六、察哈爾省

張家口

(一)張家口皮靴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查該項工人，早年有義和社之組織，並無法令之依據，至民國二十二年五月間，始由該社會實人發起工會籌備會，嗣即成立正式工會，同時向省黨部建設廳立案，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七人，監事五人，理事：爲劉忠發、高全祿、王萬全、王元明、李永福、李作仁、楊生等，監事：李生芬、賈文德、暢智有、邢貴春、董天緒等，下級無團體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六十八人，失業者達六百六十八人之多，該會因經費困難，對於失業會員，無救濟方法，尙有二百餘工人，因對工會意義不甚明瞭，有懷疑之處，故未加入，黨員無，工人每月最高工資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時間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員，對於會務，尙能勤奮工作，惟因失業會員衆多，幾占全會員十分之八，致會費收入頓減，因而經費發生困難，一切工作，無從進行，團體事業，亦未舉辦，僅購墓地一塊，約計三畝，備葬死後無眷屬收殮之工人，將來擬設工人殘老救濟所，職業介紹所，然此僅屬一種計畫而已。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每人月納會費一毛，每月總收會費十六元餘，作爲會內一切開支。

附註 關於童工，係資方僱用，祇能學藝，稱爲學徒，並不另給工資，均未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察哈爾省

四四九

(2) 張家口印刷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以前該項工人，並無團體組織，至民國二十一年始由發起人組織籌備會，正式成立工會，同時向省黨部建設廳立案，會內組織爲理監事制，無下級團體，理事：爲俞少之、劉聘卿、常萬全、卜錫良、王仲久等五人，監事：倪文祿、張子襄、顏君澤等三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十五人，童工二十人，總計三十五人，失業會員男工八人，童工十人，總計十八人，近因市面蕭條，營業不振，對是項失業會員，無適當救濟方法，尙有工人三十餘人，因畏權資方壓迫，未敢加入工會，但對該會態度甚佳，黨員無；每月男工最高工資三十五元，最低十六元，平均二十五元五角，童工最高工資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紅利方面，會員得全數十分之二，職員得全數十分之二，公積金占全數十分之一，股東得全數十分之五，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童工，均爲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員，大多因知識幼稚，經費困難，對於會務之進行，頗嫌鬆懈，過去雖有種種擬議，均無相當成功，然參加反日會抵制日貨，加入察省人民自衛指導委員會，募捐慰勞前方抗日將士等工作，頗爲努力，團體事業，僅有圖書館一所，設備亦甚簡陋。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經費，無一定收入，遇有需款時，臨時由會員分担。

(3) 張家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此種工人，過去並無團體組織，至民國二十年，始由發起人，組織籌備會，於是年七月，正式成立工會，同時向省黨部建設廳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無下級團體，理事：張子清、蘇連仲、張殿斌、許德治、楊子清等七人；監事：葛貴華、黃權、楊發秀等三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工男六十二人，童工二十二二人，失業會員無，惟尙有多數工人，因知識淺薄，不明組織工會之意義，故未曾加入，對工會態度，亦漠不關心，黨員無，每日男工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零五角，童工均係學藝，並無工資，所有紅利，概歸資方，每日工作時間，男工童工，均爲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查該會負責人員，尙能努力工作，惟因各該員知識幼稚，會務發展，殊感困難，應即設法訓練，對救國運動，曾參加察省人民自衛指導委員會及反日會，募捐慰勞前方抗日將士等工作，頗稱努力，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4) 張家口伶藝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查該項伶人，向無團體組織，至民國十八年六月間，始由發起人組織籌備會，在張家口市黨部指導之下，進行成立正式工會，名曰張家口伶藝工會，十九年該市黨部取消後，迨至二十年一月由省黨部指導改組，更名爲張家口伶藝業職業工會；其組織爲理監事制，無下級團體，理事：王捷三、張永喜、融占元、黃德、勝周秉、銀等五人；監事：劉玉、程寶林、吳慶興等三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九十八人，女工八人，童工六十八人，總計二百七十四人，失業會員無，黨員亦無，惟該項工人，多係流動生活，關於登記手續，至感困難，故尙有一百五十餘人，未加入工會，每月男工最高工資一百元，最低九元，平均五十四元五角，女工最高工資一百元，最低十五元，平均五十七元五角，童工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六元，平均十元零五角，所有紅利，概歸資方，獎金歸會員，按照月得工資多寡比例分配，每日工作時間，男工八時，女工六時，童工四時，平均六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查該會負責人員，多有異地謀生者，且因知識幼稚，經費困難，對會務彼此推諉，不肯

負責，致會務陷於停頓狀態，應即從速整理，力事改組，則該會會務，方有振興之望，團體事業，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至經費 每月由各戲院津貼洋十五元，共收六十元，作會內一切開支費用。

(5) 張家口電燈業產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七年七月間，由發起人組織籌備會，至八月間籌備就緒，成立正式工會，同時向省黨部建設廳立案，二十年一月復由省黨部依法指導改選，其組織為理事監事制，理事：陳國鈞、陳德仁、李振庭、王文祥、劉德魁等五人，監事：白容、許連仲、申清松等三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零四人，女工童工無，正式黨員一名，每月男工最高工資五十元，最低十元，平均三十元，紅利工人占全數二十分之一，按工資比例分配，公司年終多發給工資一個月，作為獎金，工作時間雖定為八時，但此業與他種事業不同，不論晝夜，如遇有工作，必須告一段落，始克收工。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一切工作，尚能努力進行，并曾參加察省人民自衛指導委員會，募捐慰勞前方抗日將士等工作，團體事業，僅設有張家口電燈業產業工會英文字母補習學校一所，經費由公司每月津貼洋十五元，作為該校一切開支。

D 糾紛及罷工 前後共發生糾紛四次，由於公司違背合同，欺壓工友，扣押花紅，計民國十七年九月，二十年七月，二十一年三月，二十二年六月等各一次，由全體會員自動向公司交涉，結果經各機關從中調處，重訂合同。

至經費 該會經費，由會員按月得工資百分之三攤納，總計月收三十餘元，充作會內一切開支，故經濟尚屬寬裕。

十七、綏遠省

包頭縣

(1) 包頭縣染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稱義仙社，民國十九年，由黨部指導改組為染業工會，於是年四月三日正式成立，會內組織分設理監事會，理事五人，候補二人，監事三人，候補一人，另設書記一人，以楊溫為常務理事，司馬駒、杜恆、朱亮、張書棠為理事，于光、杜亭山、錢鈞豐為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業染廠共二十家，設備簡陋，多係小本經營，會員共六十八人，無失業。工資最高每月十六元，最低七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九小時，會員中識字者絕少，但尚能遵從黨政機關之指導，黨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改選二次，按月集會，會務進展頗速，並極力提倡土貨，抵制外來物品，將來擬組織合作社、職業介紹所等，冀謀會員福利之增進。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籌集，每人年納會費六角，作辦公費用

(2) 包頭縣轎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業工人，以前渙散無組織，至民國十九年四月六日，始成立工會，內部組織有理事會，理事五人，互推一人為常務理事，候補二人，監事會，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以郭昌清為常務理事，管三、李洪棟、張二攬、閻福為理事，董仁傑、田文責、陳萬陸為監事。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綏遠省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八十二人，工資最高每月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九元，工作時間不計鐘點，無論冬夏均由晨至晚，黨員無，僅由非黨員三人組一幹事會，該會雖係新組織，然份子純潔，組織嚴密，惟缺乏黨的訓練。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業已改選二次，按月舉行理事會二次，會務進展尚可，社會事業與救國運動之參加，亦極熱烈，以提倡國貨，抵制仇貨，為救國實際工作，今後擬從事會員本身之訓練，並組織俱樂部、合作社等有關會員福利之事項，於黨政機關之指導，亦能盡量接受。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會員年納會費五角，作為辦公之用。

(3) 包頭縣廚夫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清水社，每年五月間，須在財神前設壇演戲，至民國十九年四月三日，始經正式成立，內部設有理事五人，組織理事會，以一人任常務理事，辦理日常一切會務，候補三人，監事三人，候補一人，書記一人，以游漢察為常務理事，劉倜、丁四和、張明玉、杜平娃為理事，要懷、賀二子、衛二元為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二百二十四人，失業者二十九人，無救濟辦法，最高工資每月二十元，最低十二元，平均十六元，每日工作六小時，無黨員，由非黨員三人組一幹事會。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渙散，會員意志不能統一，雖例會照開，實無工作可言，非重行整理不可，現擬訓練會員，並組織失業會員救濟會等，會外工作，除參加救國運動外，殊無足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會員年納會費二角，作為辦公費用。

(4) 包頭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爲成衣社，各工人年納佈施洋一元，供奉軒轅皇帝三日，以一日集議社事，至民國十九年三月十九日，始成立工會，組織有理事會，理事五人，推一人爲常務理事，候補二人，監事會設監事三人，候補一人，書記一人，以曹秀峯爲常務理事，李承業、席義、景廷全、劉學爲理事，賈寬、李承德、賀景榮爲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三百四十二人，內童工十四人，係學徒性質，會員遇有失業時，除由各會員極力設法介紹外，並由會方酌量資助，工資最高每月二十二元，最低十四元，平均十七元八角，但童工每月最高爲八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每日工作九小時，黨員三人，組有黨團，力量尚不弱。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會員，雖分兩派，對外甚一致，會務進展亦速，頗得社會各方贊許，於會員福利事業，亦極熱心，待遇較該縣其他工人爲優，二十年曾購置義地，專備無主會員死後瘞埋之用，對於救國運動，亦能努力宣傳，現該會擬組織會員俱樂部，消費合作社等，苟能繼續努力，前途殊爲有望。

D 糾紛及罷工 該會曾因要求增加工資，先後發生罷工風潮二次，資方屢唆使公安局非法壓迫，後經黨政機關調解，每小時增五釐，今每月增加三元，始告結束。另該會會員分陽高大同兩班，常因所賺工資參差，互有糾紛發生。

E 經費 由各會員年納會費一元，總計三百餘元，除書記支用一百四十四元外，餘均作爲辦公及救濟失業會員之用。

(5) 包頭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稱淨髮社，以各人每年所得百分之一佈施社內，年逢八月，在神前獻供一次，至十九年由該地黨部指導改組成立，內設理事會監事會，理事會理事五人，候補二人，監事會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以葛常貴、柴得榮、崔吉陞、王興喜、義懷忠爲理事，趙貴德、趙國珍、蔣滿春爲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三十二人，內計失業者八人，工資最高每月二十元，最低十二元，平均十六元，童工最高八元，最低三元，平均五元，工作時間自晨至晚約計十小時，當地向以該業爲下流，拘於積習，頗爲社會一般人輕視，會員之失業者，依其向日習慣，由各會員於一月內共同周濟，黨員僅預備黨員二人，由該縣黨部派黨員一人，協同組織黨團，俾推動工作。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按月集議，會務進行尙可觀，二十年八月曾向店主要求改良待遇，結果甚圓滿，於救國運動，頗熱心參加，現擬籌辦職業介紹所、信用合作社等，俾增進本身之利益。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各員年納會費五角，失業者得免繳，充作經常之用。

(6) 包頭縣五金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爲金爐社，每年須在老君前演戲三天，民國十九年四月七日，始成立工會，內設理事會，理事會理事五人，推一人任常務，候補二人，監事會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以王善菴爲常務，王惠長、張紹亮、劉振基、杜寬爲理事，戴元樞、趙殿忠爲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三百六十三人，內童工二十八人，失業三十三人，無救濟，工資最高男工每月二十四元，童工八元，最低男工十元，童工三元，平均男十七元，童五元，男工每日工作九小時，童工六小時，預備黨員三人，組有黨團，活動甚力。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完善，會務進行尙可，惟限於智識，各種應辦之團體事業，均擱遲未能實現，惟對於提倡服用國貨運動，極爲努力，將來尙擬籌辦職業介紹所、消費合作社、俱樂部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正經費 由各會員年納會費五角，除以三十餘元作辦公費外，餘均作為事業儲金。

(7) 包頭縣油畫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昔為繪仙社，供奉羅真人，年逢六月，須演供獻戲，一切開支由舖主及工人佈施項下撥付，至民國十九年始經該縣黨部指導成立工會，組織有理事會、理事五人，互推一人為常務，候補二人，監事會設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以張學詩為常務理事，李生、施玉金、孟廣發、王昌仁為理事，王潤喜、趙喜生、劉三為監事。

R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二人，失業二人，無救濟辦法，工資最高每月十八元，最低十二元，平均十五元，每日工作九小時，黨員一人，驗合非黨員二人組一幹事會，該業共十七家，均係小本經營，設備簡陋。

G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殊少稀薄，民國二十年曾購置義地，作無主會員死後埋骨之所，團體事業無甚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會員年納會費一元，作辦公開支。

(8) 包頭縣毡毯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為毡毯社，每年集合工人在神前演戲三天或五天，至民國十九年，始正式成立工會，內設理事五人，組織理事會，推一人為常務，處理日常事務，候補二人，監事會設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以杜勇為常務理事，朱存生、田金煥、功自成、張明亮為理事，李天升、許六成、張世隆為監事。

D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五十一人，內重工九人，無失業業者，工資最高男每月二十四元，童每月八元，最低男十六元，童三元，平均男二十元，童五元，男每日工作十小時，童六小時，該業工廠共二十三家，全係手工業，設備尚齊整，惟多屬小本經營，中等資本僅五家。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嚴密訓練得法，會務尚可進行，於黨政機關之指導，亦盡量接受。團體事業，

將來擬辦合作社及職業介紹所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會員年納會費五角，作辦公開支。

(9) 包頭縣紙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前稱公義社，團結力堅強，每逢有關紙工業工人羣衆福利事業，均由公議社會議辦理，惟舉動野蠻，對外常用武力，往往發生械鬥，演成殺人命案，至民國十九年始經成立工會。組織有理事會監事會，理事會理事五人，舉一任常務，候補二人，監事會監事三人，候補一人，共雇用書記一名，以王海仁爲常務理事，張寶三、楊流澌、王保孝、崔秀頭爲理事，劉貴羅、張引蛇、管順氣爲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六十五人，內計失業二十五人，由各會員共同周濟，並爲介紹職業，在失業期間，廠方且負有隨時收容之義務，工資最高每月十八元，最低十元，平均十四元，每日工作九小時，該業共十三家，均係小本經營，設備簡陋。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團結既固，組織亦嚴，惟缺乏訓練，但於會員之福利事業甚努力，現設有義塚，備爲無主會員死後埋身之所，將來擬辦俱樂部、武術社、合作社等事。團體事業，除參加公共活動外，無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二年因待遇與工資問題，先後罷工四次，結果均甚圓滿。

E 經費 每人年納會費四五元不等，除月支辦公費二十元外，餘均作爲活動及事業費。

(10) 包頭縣毛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以前無組織，至民國十九年四月十三日，經當地黨部之指導，始正式成立工會，內部租有理事會，理事五人，以一人爲常務，候補二人，有監事會，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以尹紹義爲常務，李金如、徐

士會、李陞、曹沛爲理事，閻銀寶、張甲開、任廷福爲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六十三人，無失業，工資最高每月十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每日作工九小時，該業共六七家，無甚設備可言，黨員無，由非黨員三人組一幹事會，策助會務。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份子純潔，團結堅固，行動頗能一致，惟遇會員失業時，即一無辦法，但該會員失業者亦不經見，社會事業，除提倡國貨外，無甚表現。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由會員繳納會費五角，充辦公費用。

(11) 包頭縣木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業以前散漫無組織，於民國十九年三月二十八日，始成立工會，內分理監事會，理事會設理事五人，舉一人任常務，處理日常會務，候補二人，監事會設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以楊秉誠爲常務，任懷富、劉威、程殿熙、趙廷深爲理事，何湖、梁國威、白玉謙爲監事。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一百三十六人，內童工十六人，無失業，工資最高每月二十元，最低八元，童工最高十元，最低四元，平均男二十四元，童工六元，男每日工作九小時，童八小時，該業共三十餘家，設備簡陋，均係小本經營，黨員無，由非黨員三人組一幹事會，共策會務。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鬆懈，兼受行主壓制，甚少工作可言，現正擬加以整理訓練，救國運動，尙能盡力宣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各會員年納會費五角，作辦公之費。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綏遠省

歸綏縣

(1) 歸綏縣紙房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內設理事四人，候補一人，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互推王守謙等負責辦理會務，並由縣黨部派員指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九十六人，每日工資最高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提倡抵制仇貨運動，並派員督促進行。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由縣黨部補助三十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2) 歸綏縣皮房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內設理監兩會。推選趙福順、苟茂元等分任理事監事等職，推進會務，并由縣黨部隨時派員指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百零二人，每月最高工資十五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十小時。非會員一百餘人，迄今尚未登記。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參加救國運動，並派員負責督促進行。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月由縣黨部補助三十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3) 歸綏縣毛織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內設理事四人，候補一人，監事三人，候補一人，推劉繼漢等負責進行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百人，每月工資最高十四元，最低八元，平均十元，每日工作十小時，非

會員一百三十餘人，迄今未登記。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參加救國運動，尙稱努力。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由縣黨部補助三十元，作辦理會務開支。

(4) 歸綏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內設理事五人，候補二人，監事三人，候補一人，文書一人，收款員一人，推張仲、藍革文元分負進行會務責任，並由縣黨部派員指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百零五人，月資最高十二元，最低六元，平均八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參加各項抗日運動，尙稱努力。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月收入十七元，作辦理會務開支，如有不敷，由廠方津貼。

武川縣

(1) 武川縣煤炭業職業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綏遠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業工人，於清末原有工會組織，後經停滯，至民國二十年始依法成立工會，內設理事五人，監事三人，由鄧秉鈞等負責進行，並由縣黨部派員指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八十四人，失業五人，月資最高六元，最低三元六角，平均四元八角，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由縣黨部津貼十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集寧縣

(1) 集寧縣木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原為木匠工會，民二十年改組為現工會，內設理事五人，候補三人，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並由縣黨部派員指導，組織技術改進會，以促工業之進步。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有工人六十五人，失業十八人，非會員七十二人，共計一百五十五人，每月工資最高九元，最低四元五角，平均六元，每日工作十小時，失業者由會代為介紹，以資救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參加救國會，并曾勸導工人捐資救國。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縣府月貼三十元，作辦理會務之用。

託 縣

(1) 託縣鐵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成立，內設理事會，理事三人，負責辦理會務，並由當地黨政機關派員指導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四十六人，童工十人，共五十六人，每月工資最高九元，最低三元，平均六元，童工最高四元，最低二元，平均三元，每日工作十小時。

G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領導會員，對民衆宣傳抗日工作，尙稱努力。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如臨時需用，由會員平均分配，無確數。

(2) 托縣木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內設理事會，理事三人，監事三人，負責辦理會務，並由縣黨部派員指導。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會員七十八人，非會員三百人，每月最高工資九元，最低三元，平均約五元，

童工二十三人，月資最高四元，最低二元，平均三元，共計工人三百，每日工作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曾參加各項救國會。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臨時需用，由會員平均負擔。

豐鎮縣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綏遠省

(1) 豐鎮縣木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為魯班社，民國二十年改組為今會，內設理事五人，候補二人，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互選常務理事一人，書記一人，負責進行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六十九人，童工二人，共七十一人，月資最高九元，最低一元，平均五元，童工最高三元，最低四角，平均二元七角，每日工作十小時，非會員尚有一百餘人，散處各地。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活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收入會費全年約二十元，作為辦公必需之用。

(2) 豐鎮縣鐵匠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為金爐社，民國二十年改組為今會，內設理事五人，候補二人，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互推常務理事一人，書記一人，負責辦理會務，會員由縣黨部派員指導及訓練。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九十八人，童工十人，月資最高九元，最低六角，平均四元八角，童工最高三元，最低三角，平均一元六角，每日工作八小時，非會員八十九人，散住四鄉，尚能維持生活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毫無活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全年定二十元，由會員平均担負，作辦公費之用。

(3) 豐鎮縣成衣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為成衣工會，繼改為成衣社，二十年依法改為今名，內設理事五人，候補二人

，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互選常務理事一人，書記一人，負責辦理會務，並由縣黨部派員指導進行。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一百念人，童工十四人，共一百三十四人，月薪最高九元，最低一元，平均五元，童工最高三元，最低五角，平均一元七角五分，內黨員一人，非會員七十八人，散處四鄉，自謀生活。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散漫，無何活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年十元，為辦公之用，如遇有特別事件，由會員臨時募集。

(4) 豐鎮縣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原為淨髮社，至民國二十年改組今會，內設理事五人，候補二人，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互選常務理事一人，書記一人，負責辦理會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工四十七人，童工四人，共五十一人，內預備黨員二人，月薪最高九元最低六角，平均四元八角，童工最高三元，最低三元，平均一元六角五分，每日工作九小時，非會員尚有七十餘人，散處四鄉。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全年經費二十元，由會員負擔，作為辦理會務之用。

(5) 豐鎮縣店棧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清末，原為財神社，繼改馬王社，二十年改為今會，內設理事五人，候補二人，監事三人，候補一人，互選常務理事一人，書記一人，負責辦理會務，並由黨政機關派員指導。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綏遠省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綏遠省

四六六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男六十一，童工八，共六十九人，男工月薪最高五元，最低五角，平均二元七角五分，童工最高一元五角，最低一角，平均八角，每日工作八小時，非會員一百七十八人，尙未登記。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入會費收入全年二十元，作辦公費之用。

十八、陝西省

韓城縣

(1) 韓城縣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十八年六月三十日即行成立，後以經費關係，暫告停頓，至二十年三月始行恢復，同時向縣政府縣黨部立案；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二百三十人，童工三十人，總計二百六十人，失業會員男工二十一童工十二人，總計三十三人，預備黨員一人，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八元，每低三元，平均四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為三元，最低一元，平均二元，每日工作時間均為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對於工人保護，提倡教育，及生活改良等，尙能積極進行，對救國運動，亦不時派員赴城鎮鄉宣傳暴日罪惡，惟團體事業，均付缺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該會每月經費十元，均由會員繳納。

綏德縣

(2) 綏德縣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十四日，即已成立，十七日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因內部組織不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陝西省

良，二十一年奉省黨部令，重行改組，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員爲霍居華、劉建武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周舉行常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遇必要時，由地方款項下酌籌若干。

涇陽縣

(1) 涇陽縣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四月五日組織成立，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一千零一名，失業會員男工約十二名，女工童工無，預備黨員二十名，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二元，最低三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爲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兩周開會一次，討論會務進行事宜，對救國運動，如慰勞抗日將士，及救濟東北被難同胞等，均能儘力募款接濟，團體事業，設有工徒夜學及閱報處。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全年經費預算四百三十七元五角，由會員負擔，統作該會辦公費及職員薪工之用。

潼關縣

(1) 潼關縣小車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四月十八日，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後經改組二次，內部組爲理監事制，負責人姓名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五百五十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三百餘人，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爲十元，最低五元五角，平均七元五角，每日工作時間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方面，現正積極整理中。團體事業無。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每月規定一百五十元，由會員按工作數量分派担任。

(2) 潼關縣船運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二年八月一日，同時向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爲執行委員會負責，主席高仕德。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就業會員男工約六百三十人，每月最高工資爲八元，最低三元，其餘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未詳。

E 經費 由脚力費內每百元抽二元，作爲會內經常費。

朝邑縣

(1) 朝邑縣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陝西省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自民國十九年十二月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迄今凡四年尚未改選，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王植柵、馬父節、盧樹勛、張松柏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二十一，女工二人，童工七人，總計一百三十人，失業會員男工約五十三人，正式黨部三人，預備黨員七人，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為八元，最低五元，平均六元五角，女工最高工資七元，最低四元五角，平均五元二角五分，童工最高工資三元五角，最低二元五角，平均三元，每日工作時間，男工女工為八小時，童工為六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員，尙能努力工作，對改良生產事業，及待遇保障，救濟工人等工作，尤能認真辦理，團體事業，學校合作社圖書館等正在籌備時期。

D 糾紛罷工 無。

E 經費 約六百餘元，其來源係由會員徵收及募捐。

十九、甘肅省

蘭州市

(1) 蘭州市戲劇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年三月一日，同年向蘭州市整委會，省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趙運璧、陳景民、王文鵬、都得玉、文漢臣、石榮如、關雪亭、張映福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六十七人，其他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均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會務進行尙有精神，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經費來源由會員酌量捐助，無一定數目。

(2) 蘭州市理髮業職業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二十一年二月二十六日，同年間蘭州市整委會，省政府立案；內部組織為理監事制，負責人為胡松亭、謝榮生、王福堂、談海清、蔣懷智、王子雲、王永清、李金山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約七十二人，其餘未詳。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方面尙能努力進行，惟團體事業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自動捐助，無一定數目。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甘肅省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甘肅省

四七二

二十、寧夏省

平羅縣

(一)平羅縣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三月十五日成立，同時向縣政府立案，至二十二年一月改選一次，負責人員爲理事李鳳翽，監事王國昌，文牘兼書記冒廷俊。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男工一百十七五人，童工四十三人，總計二百二十人，失會員工二十九人，童工十一人，總計四十人，正式黨員一人，預備黨員二人，男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十五元，最低七元，平均十二元，童工每月最高工資爲八元，最低四元，平均六元，每日工作時間均爲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聯絡各會員，研究工業之改良，工人以前担負甚重，自該會成立以後，稍有減輕，對於救國運動，亦頗能盡力，如航空救國捐等。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由會員樂捐及各行工業籌措，作爲辦公費用，理監事均屬義務職。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寧夏省

二十一、青海省

青海遠處邊徼，交通阻滯，民智幼稚，工業落後，既無大規模之工廠，又乏有智能之工人，社會經濟，尙逗留於農業手工業時代，所有工人，多係半工半農，所有工人團體，大半有名無實。茲據該省黨務特派員方少雲，李天民等報告，謂現該省工人，正在登記，所有工會，均稱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茲分縣略述如次：

循化縣

(1) 循化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縣過去之工會，有名無實，會員既無一定之額數，且多係捏造虛報，有名而無其人也。民國二十一年十月十八日，該縣奉令組織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同年十月二十二日，向黨政機關立案，正式成立，內部組織，甚爲簡單，僅設負責人員三人及書記一人。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縣地方狹小，工人稀少，迄今已登記加入工會者，僅三十人而已，黨員無。其未入會之工人，據調查尙有二十五人，因散處四鄉，不易召集，同時該縣民族龐雜，言語不通，對工會之利害，多不認識。故態度漠然，不願加入。工人工資，每月最高者九元，最低者七元，平均每月約八元，工作時間，每日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辦理登記外，又提倡合作社，籌辦小規模之工廠，今縣政府已設有民生工廠一所，專製毛織物及氈毯等，將來並擬設法擴充資本，購買機器，改良出品，及規定工人工作時間與工資額；此外復設有書報室二所，備有各種書報雜誌二十餘種，並擬極力捐款擴充，以謀增進工人智識。

D. 糾紛及罷工 無。

瓦經費 每月由縣黨務特派員辦事處辦公費內撥給，其數未詳。

民和縣

(1) 民和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民和自與樂都分設縣治後，至今僅有三年之歷史，以前因與樂都相距遙遠，既無大規模工廠之興辦，故亦無工人團體之組織，且工人多係半工半農之木匠鐵匠石匠等手藝工人，既無一定之工作場所，亦無一定之工作時間，該縣工會，殊無何種歷史可言。迨民國二十一年七月一日，始奉令組織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同年七月十二日，向黨政機關呈請立案，正式成立，其內部組織，設負責人員二人外，並設總務、訓練、宣傳三部，分別進行，負責人爲李培義、梁才郎等。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縣工人，業已登記加入工會者，約有五百餘人，此五百餘人中，有業者三百七十二人，失業者二百餘人，黨員無，據調查未經登記之工人，尚有二百餘人，此種工人，因不明團體之利益，不知工會爲何物，故不願加入；工人生活，多半務農，此蓋以該縣無大規模工廠，不能使工人專務其業，故工人多以農業爲主，工業爲副，半農半工，逗留於農業手工業經濟環境之下。工人工資，每月最高者六元，最低者二元，平均每月約四元，工作時間，每日十二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辦理登記事宜外，關於團體事業，均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瓦經費 每月由縣黨務特派員辦事處酌量補助，數額無定。

樂都縣

(1) 樂都縣工會改組負責人辦事處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縣因地方習慣不同，環境各異，彼此毫無團結，工人團體之組織，始於民國十九年。是年七月二十三日，縣執行委員會派籌備委員竇英桂等五人，籌備組織縣工會，二十年三月十六日正式成立，至二十一年四月六日，又奉省黨務特派員辦事處令，改組為縣工會改組負責人辦事處，同年八月十一日向黨政機關立案，正式成立，內部組織，設負責人員二人，助理三人，負責人員為竇英桂、費文明，助理為張文炳、郭復煥、李存珍，下設事務、登記、訓練三股，由負責人分別担任，並用助理多人，協助辦理一切事宜。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縣工人，已登記加入工會者，計男工一百一十一人，女工四人，男女童丁十七人，共一百三十二人；未登記加入者，據調查約有一千二百五十餘人之多，其不加入工會之原因，以智識經驗之乏缺，習慣環境之特殊，毫無團體生活之興趣，已登記之一百三十二人中，有業者，男七十四人，女三人，童十五人；失業者，男三十七人，女一八，童二人，正式黨員無，預備黨員二人。工人工資，男每日最高者五角，最低者一角五分，平均每日約三角五分；女每日最高者三角，最低者一角，平均每日約一角五分；童每日最高者二角，最低者一角，平均每日約一角五分；紅利獎金均無。工作時間，男每日十二小時，女十小時，童九小時或八小時。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辦理登記事宜，及捐募飛機捐賑災捐外，別無顯著之活動，至於失救濟事宜，因該省政治黑暗，社會經濟崩潰，失業工人，日有增加，毫無救濟辦法。

D 糾紛及罷工 民國二十二年三月，因縣政府拉差，發生糾紛一次，當時泥工會推派代表向黨部請願，黨部接受工人之請求，建議縣政府，以後縣府派差，務須公平，並按日照市價付給工資，糾紛遂平；但縣府對於是項建議，迄今仍未實行。

經費 登記費由縣黨部酌予津貼，經常費無來源，而會員會費，又無力繳納，故工作進行，甚感困難。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青海省

貴德縣

(一) 貴德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縣工會，籌備於民國十八年，成立於民國十九年，至民國二十一年，乃奉令改爲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設負責人員三人，下級團體，均未組織。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縣工人，已登記加入工會者，男一百五十人，童四十一人，其中有業者一百二十人，失業者三十人，童工有業者三十一人，失業者十人，女工無，黨員二人，預備黨員無。工人工資，每月最高者九元，最低者五元，平均每月約七元，童工每日平均約一角，工作時間，每日自早六時起至晚五時止，童工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辦理登記外，無所表現，團體事業除路事救國宣傳外，一無可述。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毫無着落。

湟源縣

(一) 湟源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民國十八年十二月，奉省黨部令，由吳中申、郝偉等五人成立籌備委員會後，逐漸籌備成立金藝、皮革、襪畫、土木、麵肉、毛店等工會，至民國十九年七月，成立縣總工會，選舉執委五人，候補執委二人，監委三人，候補監委一人，至民國二十年六月，奉令改組後，改設正副理事長二人，監事二人，文牘書記各一人，至民國二十一年四月十一日，又奉令改爲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負責人爲王彩邦、梁維仁、李文善三人，並設書記

一人，協助辦理登記文書等事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縣工人，業已登記加入工會者，計二百六十人，未登記者，約佔百分之六十五，其未登記之原因，以縣政府擬派差役，故工人多以入工會為畏途，已加入工會之工人中，正式黨員二人，預備黨員無。工人工資，男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每月五元，平均約七元；女最高者每月七元，最低者每月四元五角，平均每月約五元五角。工作時間，不計鐘點，自早至晚止，男女工均同。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因工人智識低微，會務多缺自動能力，故無顯著之可述。至於社會公益事業，尙能贊助，其救國運動，亦具熱忱，如反日救國會工人自動宣傳者，為數不少。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着。

互幼縣

(一) 互助縣總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民國二十年三月五日，成立縣各業總工會，推選理事二人高登科、唐興旺，候補理事一人胡玉，監事一人車守貴，候補監事一人李養生。民國二十年四月十四日，奉令改爲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高登科、王德明、任得珍三人爲改組負責人員，並設書記一人，協助辦理登記事宜。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縣各業工人，現已登記加入工會者，僅五十二人，黨員無，工人工資，最高者每月九元，最低者每月六元五角，平均每月約七元。工作時間，自晚至晚，不論鐘點。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辦理登記事宜外，別無進行，其原因，一以工人均無智識，對工會利弊，毫不認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青海省

識，多不願參加，致工會缺少力量；二以改組負責人員，缺少智識，會務如何進行，殊多不明，故各種團體事業，一無活動，同時經費無着，工作更無法進行。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無着。

西寧縣

(1) 西寧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民國十八年，成立縣工會，至十九年因故停頓，二十一年四月三日，復由省黨務特派員辦事處令行改組，成立縣工會改組負責人員辦事處，設負責人員三人，文牘一人，負責人員為李永昌、李濬、都銀春，文牘為雷春濬。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縣工人，業經登記加入工會者，已有二千二百九十八人，惟黨員僅三人也。未登記者，數亦甚多，其原因，以工人智識淺薄，不明工會為何物，故均持旁觀態度，不願加入，工人工資，每月最高者九元，最低者三元，平均每月約六元，紅利無，惟間亦有酌給獎金者。工作時間，每日約十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工作除辦理登記事宜，指導各業分工會之組織，及督促各分工會會務之進行外，其他社會事業，有服用國貨之提倡，抵制日貨之宣傳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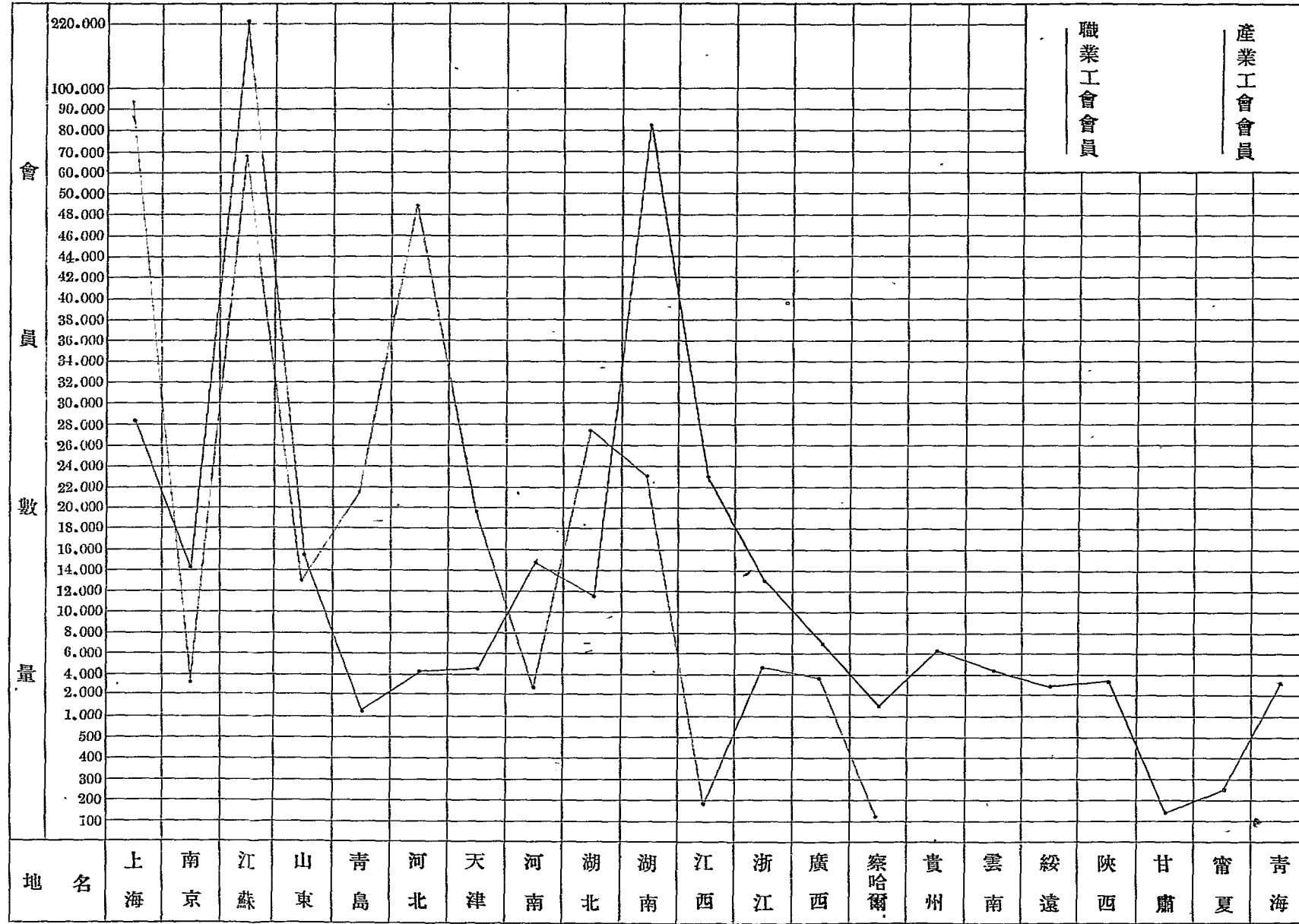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除由縣黨部每月津貼六元外，酌收會員會費若干，勉強足以維持。

各省市工會數量統計表

地名	工			會	
	工會總數	產業工會	百分比	職業工會	百分比
上海	97	46	47.42	51	52.58
江蘇	168	13	7.74	155	92.26
南京	46	3	6.52	43	93.48
山東	142	7	4.93	135	95.07
河北	111	25	22.52	86	77.48
天津	31	18	58.06	13	41.94
北平	22	10	45.45	12	54.55
河南	128	13	2.54	115	97.46
湖北	55	2	3.64	53	96.36
湖南	196	18	9.18	178	90.82
江西	41	1	2.44	40	97.56
福建	168	19	11.31	149	88.69
浙江	97	7	7.22	90	92.78
廣西	43	15	34.86	28	65.12
青島	17	12	70.58	5	29.42
貴州	77			77	100.00
雲南	30			30	100.00
察哈爾	8	1	12.50	7	87.50
綏遠	24			24	100.00
陝西	6			6	100.00
甘肅	2			2	100.00
甯夏	1			1	100.00
青海	7			7	100.00
總計	1,517	210	13.84	1,307	86.16

各省市產業工會會員與職業工會會員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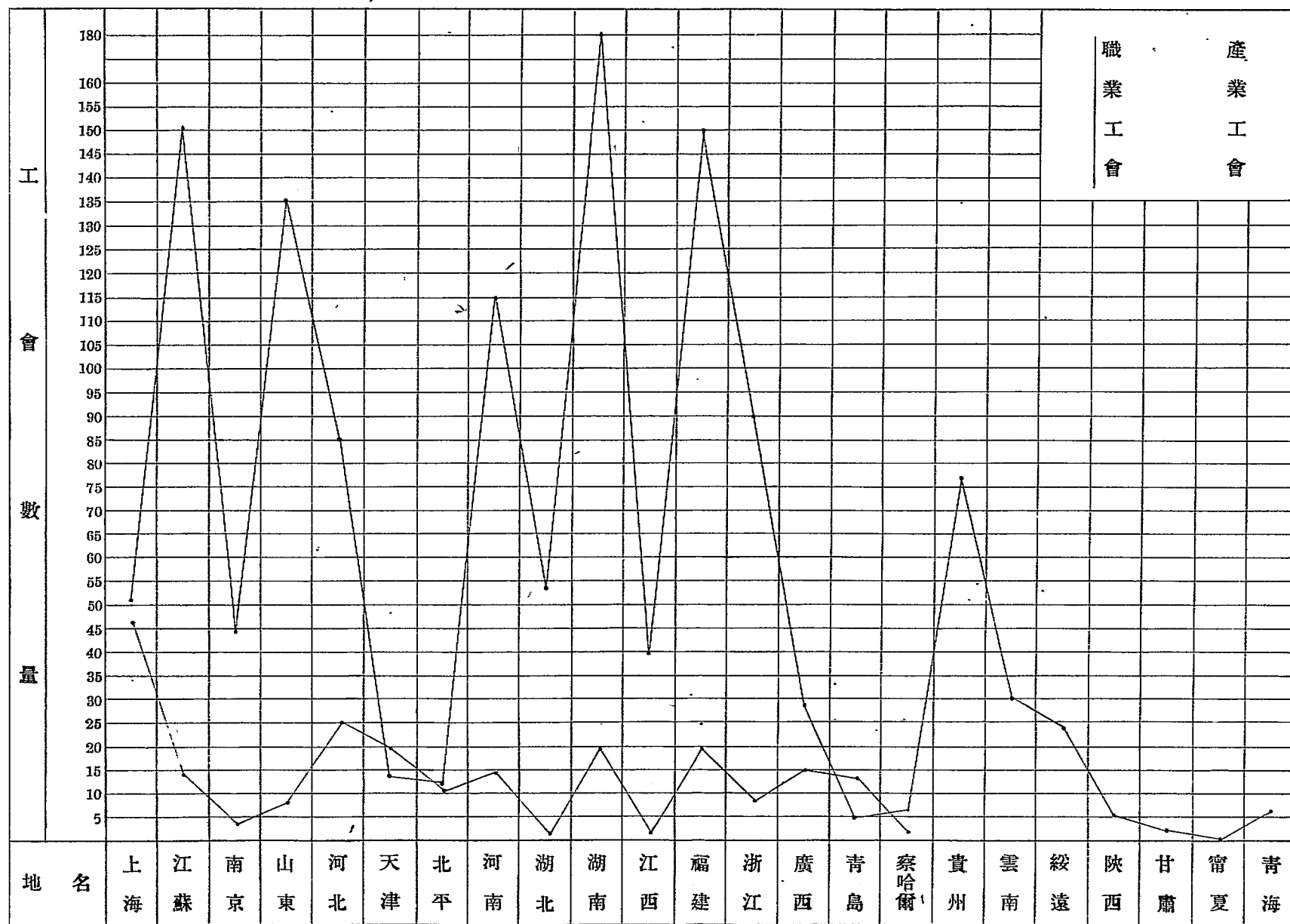
註：本表缺乏北平福建之數字。

各省市產業工會會員與職業工會會員統計表

地 名	工 會 會 員				
	會 員 總 數	產業工會會員	百 分 比	職業工會會員	百 分 比
上 海	120,048	91,827	76.42	28,221	23.58
南 京	17,802	3,053	17.15	14,749	82.85
江 蘇	297,958	68,029	22.83	229,929	77.17
山 東	29,167	13,402	45.95	15,765	54.05
青 島	22,845	21,484	94.04	1,361	5.96
河 北	52,466	48,430	92.31	4,036	7.69
天 津	24,345	19,586	80.04	4,759	19.96
河 南	17,237	2,206	12.80	15,031	87.20
湖 北	39,128	27,290	69.74	11,838	30.26
湖 南	104,552	22,515	21.53	82,037	78.47
江 西	24,590	164	0.67	24,426	99.33
浙 江	17,241	4,228	24.50	13,013	75.50
廣 西	10,195	3,355	32.91	6,840	67.09
貴 州	6,493			6,493	100.00
雲 南	5,004			5,004	100.00
察 哈 爾	1,343	104	7.74	1,239	92.26
綏 遠	2,820			2,820	100.00
陝 西	2,969			2,969	100.00
甘 肅	139			139	100.00
甯 夏	260			260	100.00
青 海	3,463			3,463	100.00
總 計	800,065	325,673	40.71	474,392	59.29

註：本表中缺乏北平福建之數字

各省市產業工會與職業工會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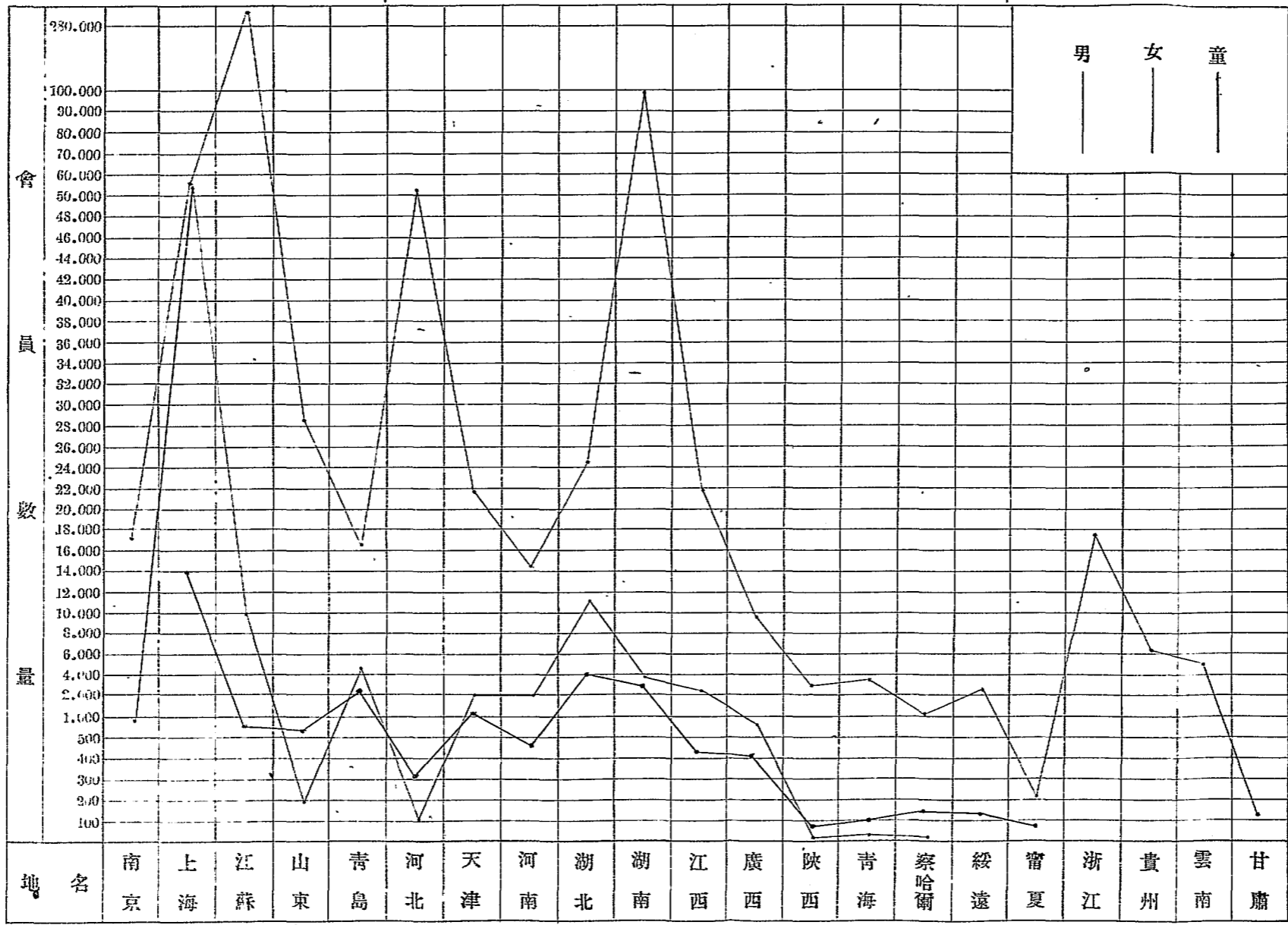


各省市工會男女童會員統計表

地名	工會會員						
	會員總數	男	百分比	女	百分比	童	百分比
上海	120,048	55,082	45.88	51,721	53.02	13,245	1.10
南京	17,802	16,952	95.23	850	4.77		
江蘇	297,958	287,384	96.45	9,885	3.32	689	0.23
山東	29,167	28,400	97.40	176	0.60	591	2.00
青島	22,845	16,695	73.44	4,194	18.00	1,956	8.56
河北	52,466	52,042	99.14	119	0.23	305	0.58
天津	24,345	21,548	88.51	1,835	7.54	962	3.95
河南	17,237	14,861	86.24	1,941	11.26	435	2.50
湖北	39,128	24,678	63.07	11,253	28.76	3,197	8.17
湖南	104,552	98,401	94.12	3,939	3.77	2,212	2.11
江西	24,590	21,891	89.03	2,239	9.31	410	1.66
浙江	17,241	17,241	100.00				
廣西	10,195	9,010	88.38	777	7.62	408	4.00
貴州	6,493	6,493	100.00				
雲南	5,004	5,004	100.00				
察哈爾	1,343	1,225	91.22	8	0.59	110	8.19
綏遠	2,820	2,715	96.28			105	3.72
陝西	2,969	2,918	98.28	2	0.07	49	1.65
甘肅	139	139	100.00				
甯夏	260	206	79.23			54	20.77
青海	3,463	3,401	98.21	4	0.11	58	1.68
總計	800,065	686,286	85.78	88,993	11.12	24,786	3.10

註：工人分類，茲本表將其總數概列入男工欄內。
 本表中缺乏北平福建之數字，江蘇無錫縣及浙江，貴州雲南等四處，因其調查時未將

各省市工會男女童會員比較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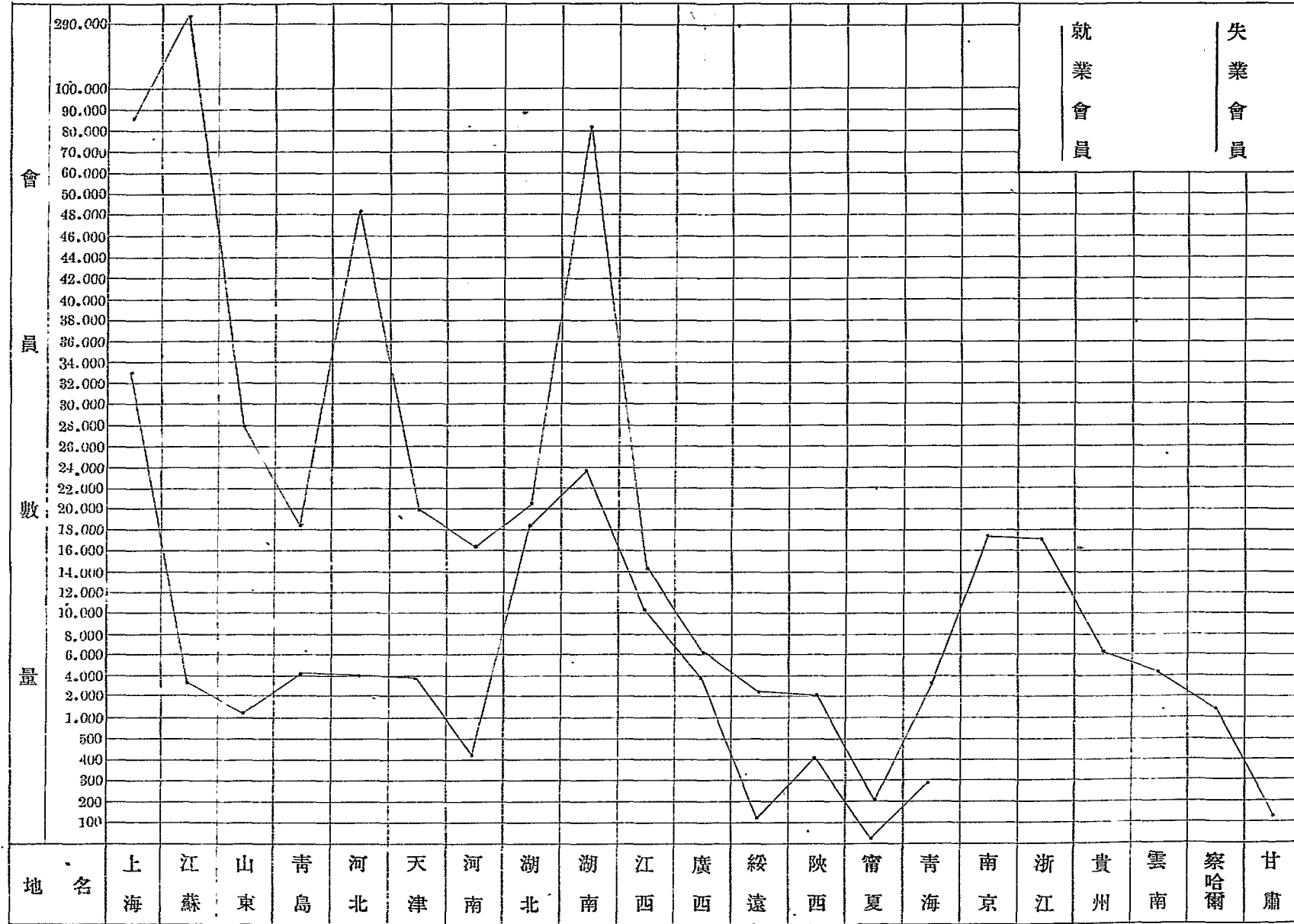
註：本表中缺乏北平福建之數字，江蘇無錫縣及浙江貴州雲南等四處，因其調查時未將工人分類，本表概作男會員列入。

各省市工會就業會員與失業會員統計表

地 名	工 會 會 員				
	會員總數	就業會員	百分比	失業會員	百分比
上 海	120,048	87,338	72.75	32,710	27.25
南 京	17,802	17,802	100.00		
江 蘇	297,958	295,274	99.10	2,684	0.90
山 東	29,167	28,033	96.11	1,134	3.89
青 島	22,845	18,841	82.48	4,004	17.52
河 北	52,466	48,560	92.55	3,906	7.45
天 津	24,345	20,781	85.37	3,564	14.63
河 南	17,237	16,880	97.64	357	2.36
湖 北	39,128	21,061	53.83	18,067	46.17
湖 南	104,552	81,204	77.67	23,348	22.33
江 西	24,590	14,624	59.47	9,966	40.53
浙 江	17,241	17,241	100.00		
廣 西	10,195	6,667	65.40	3,528	34.60
貴 州	6,493	6,493	100.00		
雲 南	5,004	5,004	100.00		
察 哈 爾	1,343	1,343	100.00		
綏 遠	2,820	2,700	95.74	120	4.26
陝 西	2,969	2,571	86.59	398	13.41
甘 肅	139	139	100.00		
甯 夏	260	220	84.62	40	15.38
青 海	3,463	3,183	91.91	280	8.09
總 計	800,065	695,909	86.98	104,156	13.02

註：本表中缺乏北平、福建之數字，江蘇無錫縣及南京，浙江，貴州，雲南等伍處會員之就業失業數未詳，本表概列入就業欄內。

各省市工會就業會員與失業會員比較圖



註：本表中缺乏北平福建之數字，江蘇無錫縣及南京浙江貴州雲南五處會員之就業失業數未詳，本表概作就業會員列入。

各省市工會會員中之黨員統計表

地名	會員總數	黨員數	每百人中黨員數目
上海	120.048	354	0.29
江蘇	267.510	28	0.01
山東	29.167	62	0.21
青島	22.845	75	0.33
河北	52.466	27	0.05
天津	24.345	370	1.52
河南	17.237	58	0.33
湖北	39.128	1238	3.16
湖南	104.552	148	0.14
江西	24.590	22	0.09
廣西	10.195	327	3.21
察哈爾	1.343	1	0.07
綏遠	2.320	9	0.30
陝西	2.969	31	1.04
甘肅	139		
甯夏	260		
青海	3.463	6	0.17
總計	723.077	2756	.3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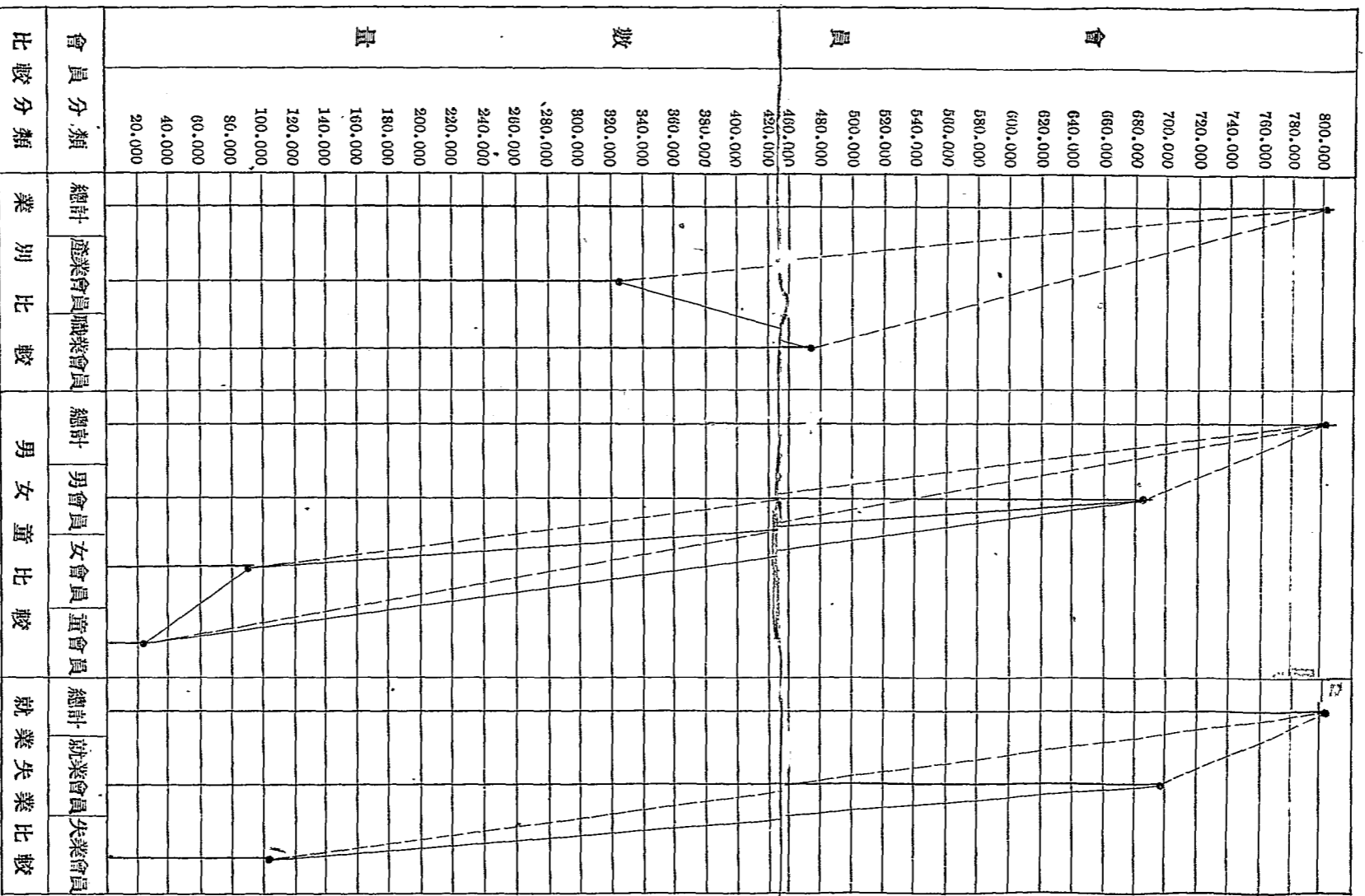
註：本表中缺乏北平，福建，浙江，貴州，雲南，南京及江蘇無錫縣之數字

各省市有黨員之工會與無黨員之工會統計表

地 名	工			會	
	工會總數	無黨員之工會數	百分比	有黨員之工會數	百分比
上 海	97	68	64.95	34	35.05
江 蘇	145	128	88.28	17	11.72
山 東	142	131	92.25	11	7.75
青 島	17	8	47.06	9	52.94
河 北	111	102	91.89	9	8.11
天 津	31	15	48.39	16	51.61
河 南	128	115	89.84	13	10.16
湖 北	55	41	74.55	14	25.45
湖 南	196	163	83.17	33	16.83
江 西	41	35	85.61	6	14.39
廣 西	43	33	76.98	10	23.02
察 哈 爾	8	7	87.50	1	12.50
綏 遠	24	20	83.33	4	16.67
陝 西	6	3	50.00	3	50.00
甘 肅	2	2	100.00		
甯 夏	1	1	100.00		
青 海	7	4	57.15	3	42.85
總 計	1,054	871	82.64	183	17.36

註：本表中缺乏北平福建浙江，貴州，雲南，南京以及江蘇無錫縣之數字

各省市工會會員業別男女童就業失業比較圖



註：圖內折線為各項會員之比較，虛線為各項會員與總數之比較

附錄一 北平市 福建省

北平市

北平市共有工會二十一所，會員一萬二千九百六十六人。其中產業工會凡七所，會員三千四百七十六人。職業工會凡十所，會員九千四百九十八人。

福建省

福建省共有工會一百六十八所，其中產業工會十九所，職業工會一百四十九所，會員數量未詳。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附錄

附錄二 鐵路工會

一、平漢鐵路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成立於民國九年冬際，初組織工人俱樂部，全路計十六處，十一年改組工會十八處，十二年二月，在鄭州成立總工會，旋復組織主席團，辦理總工會事務，十八年改組各工會聯合辦事委員會，念一年四月改稱今名，是年三月在鐵道部立案，四月在黨部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九人，監事五人，理事會之下分：總務、組織、訓練、宣傳四科，負責人員未詳。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該會現有會員一萬六千七百〇七名，會員中正式黨員三百六名，預備黨員五百卅名，無黨團組織；會員對於該會之信仰尙好，對本黨亦甚忠實。工資最高者六十元，最低者十二元，每屆年終發給獎金一個月，其數與工資同，惟該路迭受戰事影響，已數年未發，僅念一年發放一次。對失業會員由該會向路局負責介紹工作，不能復工者，則由事務所酌予津貼。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辦理日常事務，并參與該路全軍創立分會；全路設立員工子弟學校十八處，員工浴池十四處，消費合作社一所，圖書館一所，并出版平漢工會週刊，宣傳三民主義及工作，已出二百餘期，銷數達三千份，由理事鹿茂堂主編。

D 糾紛事件 十二年二月因在鄭州成立總工會，受軍閥摧殘，致發生「二七」慘案，其餘尙無若何糾紛情事。
E 經費 由該路管理委員會按月補助二千元，作爲工會辦公及宣傳用度。

二、正太鐵路工會

二十二年各地工會調查總報告

附錄

三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會成立於民國十八年二月，迄今五載，共改選五次，民國十九年七月，在鐵道部，河北省黨部同時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會之下分爲四股，理事九人中除三人担任常務外，其餘分担各股主任，現任理事，爲李慶元、聯杰、施恆清、王鳳書、杜文明、田珍、崔慶瑞、王鳳歧、李書；監事爲李保和、趙國強、朱榮和、秘書魏傑臣。所屬分事務所爲石家莊、太原、陽泉三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二千二百念六人，尙有念人未加入，黨員與黨團未詳。最高工資爲七十元，最低工資爲十元，平均工資爲念五元，年底發給雙薪一次。工作時間：機務處爲八小時，工務處爲十小時，車務處爲十二小時，其他尙有延至十八小時者，對失業會員，援助復工。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每月開理事會兩次，理監事聯席會兩次，處理一切會務，健全下層組織，參加石門各界救國會，并要求建築工人宿舍浴池等；其團體事業：有員工消費合作社一處，工人圖書館一所，正太醫院一所，及工人俱樂部、合作社等，圖書館經費，每月由工會津貼四十元，醫院由路局發給，并出刊正太工會月刊，由施恆清、田珍主編，已出至八期，銷數達二千份。

D 糾紛事件 未詳

經費 路局津貼二百元，黨部津貼一百元，會費八十元，共計三百八十元；用途分薪金、活動、文件及津貼下級。

三、隴海鐵路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路於民國九年，已有各大站分工會之組織，十七年中央訓練部特派孫佐齋等爲該會籌備委員，於是年十月三日選舉執監委員，正式成立全路工會，二十年一月三十一日改組爲理監事會，理事九人，候補理事四人，由理事中推二人爲常務理事，內設總務、經濟、訓練、宣傳、組織五科；監事五人，候補監事三人，由監事中推一人爲常務監事，負責人姓名未詳，民國二十年七月二十二日在鐵道部立案。所屬分事務所爲鄭州、邙州、洛陽、開

封、商邱、潼關、徐州、海州八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七千二百〇二人，正式黨員五十七人，預備黨員一百三十二人，黨團力量堅固，會員中除非有過失遺路局革職外，尚無失業之事發生，最高工資為七十五元，最低工資為九元，平均在四十五元之間，年終發給獎金一月，以薪資額為標準，每日工作八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負責人頗能團結，且能與路局合作，故會務進行，尚稱順利，對救國運動，亦均努力參加，如九一八事變後，宣傳抗日工作，未嘗稍懈，除如捐助軍餉、飛機等款，類多踴躍輸將，其團體事業，各大站均設立扶輪學校，有五大站設立工人補習學校，鄭州員工消費合作社，各大站設分社，鄭州有圖書館，各大站均有醫院，鄭州有交誼會，以為員工聚會及娛樂之所，并出版路工半月刊，以灌輸工友智識，提高工友技能，增進路局生產為宗旨，由該會秘書張敬甫主編，銷數達一千餘份。

D 糾紛事件 向無糾紛發生。

E 經費 過去僅有路局每月津貼四百元，自二十一年七月起，黨部每月津貼二百元，至本年九月份，路局增給津貼二百元，共有經費八百元，其支配成分，生活費佔百分之五十，辦公費佔百分之十，活動及宣傳費佔百分之三十五，臨時費佔百分之五。

四、津浦鐵路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路於十一年四月成立機務同人參考機件聯合會，十六年中央派員組織津浦路總工會籌委會，十七年八月中央民訓會復派員籌備津浦鐵路工會，十八年八月改歸該路特別黨部領導，二十年四月召開第一次全路代表大會，成立第一屆正式工會，并於是年同月十六日在鐵道部立案，念二年九月召開第二次全路代表大會，成立第二屆工會，其組織為理監事制，理事九人，設常務三人，下分一二三三科，各科設正副主任一人，由理事兼任，監事五

人，互推一人爲常務，負責人員常務理事爲李慶義、陳文彬、黃錦榮，常務監事爲徐治國，所屬分事務所爲浦口、浦鎮、蚌埠、徐州、臨城、兗州、泰安、濟南、德州、滄州、天津等十四所。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全路會員人數計二萬零三百五十三人，正式黨員二百卅二人，預備黨員一人，黨團正在組織中，其工資最高者六十元，最低者十元五角，平均二十元，每年年終獎金係按工資一個月又四分之一發給，工作時間均平十小時，失業會員無。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除處理日常事務外，并協同黨部路局籌備員工消費合作社，參加本路員工自衛指導委員會等工作，團體事業，蚌埠、臨城、兗州、泰安、濟南、滄州、天津，各地分事務所，皆有員工子女小學校之設立，并出版工訓週刊，以宣傳主義，啓迪工友智識，銷數達二千五百份，主編人郝白石。

D 糾紛事件 無。

E 經費 每月由特黨部路局各補助一千元，除支理監事活動費，職員生活費，津貼分事務所幹事外，餘作辦公費。

五、北甯鐵路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路在民國十七年七月，由河北省黨部領導成立前門、豐台、天津、塘沽、唐山、古冶、山海關等七處工會，十八年三月組織各地工會聯合會辦事處於天津，十九年三月，因政變停止活動，二十年四月始由該路特別黨部指導成立北寧鐵路工會籌備會，即將前門、豐台、山海關、錦縣、皇姑屯等十四分事務所，先後組織成立，同年八月舉行全路代表大會，成立正式工會，二十一年二月呈奉鐵道部核准立案，其組織爲理監事制，理事會下設一二三三股，分掌所司事務，常務理事三人，常務監事一人，負責人員姓名未詳，所屬分事務所，爲前門、豐台、天津、塘沽、唐山、古冶、山海關、錦縣、北票、溝幫子、營口、大虎山、通遼、皇姑屯等十四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計一萬零九十六人，正式黨員六百二十七人，預備黨員三百六十三人，其黨

團組織，係按照工會及其分事務所，每單位組織一處，共有七處，其力量頗能影響該團體之行動，工人工資平均為二十元，最高者九十九元三角，最低者十元，獎金辦法，視該路風餘多寡，發給一個月或兩個月之工資，工作時間，平均八時至十四時，失業會員一百二十人，其救濟辦法，由該會函請路局設法安插，或直接呈請鐵道部設法救濟，該路尚有未入會之工人約三百人，其原因多係由國外最近退回，或臨時僱用之短工。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關於組織訓練宣傳等工作尚能努力，於戰時曾組織勞軍聯合會慰勞團、傷兵招待處等工作，現在對於募集飛機捐款，推銷航空獎券，提倡國貨等運動，進行尤力，其團體事業，如員工消費合作社，購辦米麵委員會，職工夜校，員工俱樂部等等，俱止在積極籌備進行中，最近可望成立，并出版北寧工聲，宣傳救國運動，啓發工人智識，及介紹會務，主編人熊東泉，現已出至十三期，銷數達千份。

D 糾紛事件 無。

E 經費 每月由路局津貼八百元，徵收會費二百餘元，共千餘元，其用途：職員生活費約百分之二十，津貼各分事務所約百分之三十，辦公費及宣傳費約百分之三十，事業費約百分之二十。

六、膠濟鐵路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 該路於民國十七年由膠濟路特別黨部籌委會，派龔精一、孫義昌等九人，為膠濟鐵路工會籌備委員，十八年黨務公開，改派李悅言、張成謨等九人成立整理委員會，是年十月改隸山東省黨部，又經該部委派孫義昌、龔精一等九人為整理委員，至民國二十年二月八日始成立正式工會，是年一月在鐵道部及山東省黨部立案，其組織為理監制，理事會分總務、組織、訓練、宣傳四科，監事會祇設幹事二人，理事宋成楷、龔精一、邵子忻、孫義昌、傅瑞清、李振家、王啓之等，監事陶恩光、張提昌、王鳳山、于文和、李德祥等。所屬分事務所為青島、高密、坊子、張店、濟南、四方六處。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共計五千五百六十七人，正式黨員一百二十人，預備黨員一百五十人，工人平均工資每月為二十五元，最高者一百元，最低者十四元，年終發給獎金一個半月，以工資為比例。工作時間八小時，該路尚有七百餘工人未加入工會，其原因為行為浪漫，對失業會員救濟方法，擬成立職工介紹所，代彼等設法介紹工作也。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遵照中央頒發之工人運動綱領發展會務，實現工人利益，對募捐賑濟水災及慰勞前方將士，尤為努力，其團體事業，全路設有職工補習學校七處，工會設圖書館一所，計書二百餘種，第一、四、五、六等分事務所均設俱樂部，并附有圖書多種，供工人展覽，辦理頗為完善，其經費由路局每月津貼一千二百元，并出版鐵工旬刊定期刊物，每期銷數達一千份，主編人為馬倬仙。

D 糾紛事件

因重新分配職務，並輪流回段工作，監事會暨孫義昌、饒聖仲、李振家等，不能同意，遂發生糾紛，後經該路黨部路局調解，定十二月一日取消回段工作，各理事一律恢復任會，雙方同意，糾紛遂告結束矣。

E 經費

由路局按月津貼一千五百元，又將會員經費一千三百元，充為經常費。

七、京滬滬杭甬鐵路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奉中央命令，成立京滬滬杭甬鐵路工會整理委員會，是年七月又奉令改組成立京滬滬杭甬鐵路工會改組辦事處，九月三十日，舉行全路第一次代表大會，選舉理監事，成立正式工會，但迄今尚未立案。上海、吳淞、常州、南京、開口五橋廠分事務所，上海、蘇州、常州、鎮江、南京五工廠分事務所，京滬、滬杭、甬紹三段分事務所，上海北站、麥根路車站、蘇州車站、鎮江車站、鎮江江邊車站、甯波車站、曹娥江江邊車站直屬七裝卸支部，其組織採理監事制，常務理事五人，理事四人，候補理事四人，常務監事一人，監事四人，候補監事二人，理事會分總務、組織、宣傳、訓練四科，常務理事兼總務科主任陳伯華，常務理事兼組織科主任閔羅鈞，常務理事兼訓練科主任馮其書，常務理事兼宣傳科主任王蔚霞。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全路會員共計一萬五千餘人，正式黨員七百廿四人，預備黨員三百廿四人，最高工資二百五十元，最低十五元，平均四十元，失業會員極少，間或有之，均呈請路局黨部設法救濟。每日工作時間八小時至十二小時，平均九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因路線蔓延，會員衆甚，故會務進行，殊多困難，但對救國運動尙稱努力，組織兩路防空委員會，兩路國貨運動委員會，兩路抗日救國委員會。出版鐵道部直轄京滬滬杭甬鐵路工會特刊，注重工運黨務政治及黨義之宣傳，主編人爲王蔚霞，其他團體事業未詳。

D 糾紛及罷工 1 二十二年六月七日，路局突然取消麥根路合作社，恢復包工制，致起糾紛迄今，尙未解決，參加人數七百廿九人。2 二十二年七月工友要求二十二年上半年加薪，應依照向例辦理，惟路局延不發表，參加人數九百九十六人，現已解決。3 滬杭路工友向無例假，全體工友要求以京滬路爲先例。二十二年九月發生，尙未解決，正在交涉中。E 經費 經常費按月六百元，由兩路黨部指撥，職員生活費十分之五，辦公費十分之二，活動費十分之三。

八、平綏鐵路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路機務員工，於民國十年組織機務研究所，是爲該會最初之組織，至十四年始改組爲平綏路工會，十七年北伐成功，各段先後成立工會，迄四月二十一日，乃組織工會聯合辦事處，未幾由中央民訓會派員組織工會整頓委員會，十八年又由北平市黨部指導，遂引起械鬥。旋組織和平統一會，繼改組爲籌備委員會，二十年十一月一日正式成立工會，在鐵道部，平綏鐵路特別黨部及路局立案，惟日期未詳，其組織係理監事制，理事九人，候補理事四人，常務理事三人，爲朱永泰、王斌、邢富瑤，監事五人，候補監事二人，常務監事一人爲趙景和。又於西直門、南口、康莊、張家口、大同、豐鎮、平地泉、綏遠、包頭等各站設立分會，由會推選幹事負責處理各分會一切事務。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會員八千零十六人，正式黨員九百九十三人，預備黨員二百零五人，各分會均有黨團組織

，會員最高工資爲五十四元，最低僅六元，每年年終發給獎金一次，路局積欠薪資達十餘月之久，現該會已商請路局自七月份起，月提二萬元償還，故該會工人，生活較他路清苦。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組織方面，現漸臻健全，頗能注意訓練，增進會員之學識與技能，對救國運動，亦甚努力，會同路局組織慰勞將士聯合會，購辦物品，慰勞抗日將士，關於團體事業，現已組織籌備委員會，負責籌備進行一切事宜，出版平綏工友半月刊，銷數達三萬份，編輯人程添，內容甚富豐。

D 糾紛事件 未詳。

E 經費 由路局按月撥給八百元，該路特別黨部撥給四百元。

附註 自察省事變發生，共黨份子潛伏該路各段，希圖活動，但力量薄弱，無甚影響。

九、山東博山輕便鐵路工會

A 沿革組織及負責人員 該會於民國二十年二月由徐振亭、岳增亮等發起組織，呈准博山縣黨部許可，委該二人等爲籌備委員，組織籌備委員會，至六月召集代表大會，選舉理監事，遂正式成立工會，二十一年九月向博山縣黨部縣政府立案，內部組織分理事會監事會，常務理事岳增亮，常務監事徐振亭。

B 會員黨員及工人生活狀況 就業會員九十五人，尚有百餘工人未參加工會，因受資方指使反對工會，黨員無，每月最高工資二十元，最低十元，平均十五元，年終發給一月或半月之獎金，每日工作時間十四小時。

C 工作概況及團體事業 該會自成立以來，迭受資方壓迫與破壞，以至一切應辦事業無從進行，惟會員精神頗佳，尙能團結一致，在此惡劣環境之下，得能繼續維持，誠可嘉許也。團體事業尙付闕如。

D 糾紛及罷工 無。

E 經費 原由縣黨部每月津貼五元，自九月份起，因黨費縮減，已停止撥給，故現在經費無着。

(一) 各鐵路工會會員及黨員數目表

鐵路別	會員數	黨員數		共計	百分比
		正式	預備		
平漢路	一六、七〇七	三三六	五三〇		
正太路	二、二二六				
隴海路	七、二〇二	五七	一三二		
津浦路	二〇、三五三	一三二	一		
北甯路	一〇、〇九六	六二七	三六三		
膠濟路	五、五六七	一一二	一五〇		
京滬滬杭甬路	一五、〇〇〇	七二四	三三四		
平綏路	八、〇一六	九三	二〇五		
山東博山輕便鐵路	九五				
共計	八五、二六二	二、一七一	一、七〇五		

(二) 各鐵路工會團體事業數目統計表

事業別	已舉辦者	尚在計劃中者	共計	百分比
員工子弟學校	二五		二五	三三、七八

共計	工人職業介紹所	醫院	員工審池	工人俱樂部	消費合作社	出版刊物	圖書館	工人補習學校
六九		二	一四	五	三	八	四	八
五	一			一	二			一
七四	一	二	一四	六	五	八	四	九
一〇〇、〇〇	一、三五	二、七〇	一八、九二	八、一一	六、七六	一〇、八一	五、四一	一二、一六

1. 1. 1.
6. 1. 1.

(21)

